黄裳作品系列



过去的足迹

黄裳

安徽教育出版社

责任编辑：唐元明
装帧设计：张鑫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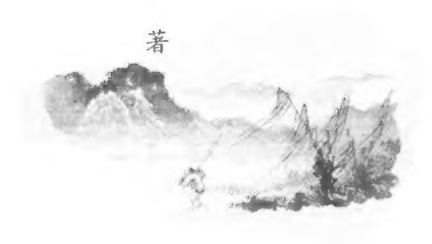


ISBN 7-5336-4748-3　　定价:20.00 元

过去的足迹

GUOQU DE ZUJI

黄裳 著



安徽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过去的足迹／黄裳著．—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6.5
（黄裳作品系列）
ISBN 7－5336－4748－3

Ⅰ.过…　Ⅱ.黄…　Ⅲ.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Ⅳ.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6）第049152号

责任编辑：唐元明　　　　装帧设计：张鑫坤
出版发行：安徽教育出版社（合肥市回龙桥路1号）
网　　址：http://www.ahep.com.cn
经　　销：新华书店
排　　版：安徽飞腾彩色制版有限责任公司
印　　刷：合肥义兴印刷厂
开　　本：880×1230　1/32
印　　张：11.125
字　　数：250 000
版　　次：2006年6月第1版　　2006年6月第1次印刷
印　　数：4 000
定　　价：20.00元

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我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电　话：(0551)2822632　　　　邮　编：230063



黄裳　一九一九年生，原名容鼎昌，著名散文家、记者、藏书家、学者。一九四五年进文汇报社，任重庆、南京特派员、编辑、编委等职。曾任军委总政文化部越剧团编剧、上海电影剧本创作所编剧。一九四〇年开始散文创作后从事新闻记者工作，撰有大量散文、杂文、剧评、游记、读书随笔等。出版专集数十种，其中代表作有《榆下说书》、《榆下杂说》、《银鱼集》、《翠墨集》、《过去的足迹》等。译作有《猎人日记》、《一个平凡的故事》、《歌略夫里奥夫家族》等。举凡清雅书话、珍本题跋、山川风物、历史人事等，无不历历如绘、情理交织、文采斐然，反映了作者作为当代华语文坛一流散文大家的丰厚学养、卓著才识和灿然妙笔。

黄裳作品系列

《榆下说书》
《榆下杂说》
《银鱼集》
《翠墨集》
《河里子集》
《拾落红集》
《春夜随笔》
○《过去的足迹》

目　　录

白门秋柳

我们到南京时是一个风沙蔽天的日子。下关车站破烂得使人黯然。站外停着许多出租汽车，我们坐了其中的一部进城去。原想借这冒牌的“华胄”的风姿可以有点方便，不料车到挹江门时仍得下车接受检查。这职务是由“宪兵”执行的，严格得很，几乎连每一个箱子的角落都翻过了。又凑巧同行的×太太替她的兄弟带了许多行李，甚至脸盆、洗衣板之类都不遗漏。于是这检查就成为一种繁难的试验。我们得回答“宪兵”的每一个问题，每一件东西的出卖所、价格、用途，以及其他许多莫名其妙的问题。全凭问话者的高兴。我们得编造若干小故事予以满足，直至他们感到厌倦了为止，然后就拿起了另一件东西……

等到全部审查竣事以后，几乎每一个箱子都盖不上盖，只好把多出的衣物向车厢的角落里一塞算数。

接着我们就轮到接受另一种磨难了。所有比较像样一点的旅馆都没有了房间，南京之所以如此热闹，是那两天正在开着什么会，“冠盖满京华”了的缘故。南京的街道是那么宽而平衍，我们的破车子在萧条的街道上行驶，找寻着栖身的处所，最后是在朱雀路的一家旅馆门口歇下来。

这时已经是下午五点钟光景了。

我们开了两间房间。×太太自己住一间,我和W合住在一个很大的房间里。这屋子里充满着冷气,房中间的一个炭火盆渺小得可怜,表面是一层烬余的灰,灰下面的暗淡的红色就像是临终者脸上的光彩。这是怎样森寒的一间屋子。

×太太洗脸以后第一件事是命令当差检视适才翻得一塌糊涂的行李,有没有遗失什么。当她拣起每一件从上海带来的东西时,脸上就发出微笑来,好像欣幸着它们的生还。我们对这工作不能有什么帮助,却欣赏了她叫来的南京的小笼包子、肴肉、咸板鸭。这些也真不愧是南京的名物,我们吃得饱饱的。看她的"复员"工作一时还没有完结的征象,就告诉她我们要到街上去看看了。

我们又站在这飞舞着风沙的城市的街头了。

多长多宽阔的路。除了北平以外,恐怕在别的地方很难看见这么宽广的街道了吧,然而又是多么空旷。对面的街上有一家书店,我们踱进去看。里边放着几本从上海来的杂志和北方来的"三六九"(戏剧刊物)。另外有一册南京本地出版的《人间味》。在屠刀下面的"文士"们似乎还很悠闲地吟咏着他们的"人间味",这就使我想起"世间无一可食亦无一可言"的话来,这虽然是仙人的说话,也正可以显示今日的江南的无声的悲哀。在无声中,也还有这种发自墙缝间的悲哀的调子。

打开一张地图一看,才知道我们现在所在的地方离秦淮很近,就出了书店向夫子庙前走去。地图上标着贡院的地方似乎已经变为什么机关之类了,有一片围墙围着。从一条小胡同里走进去,有不少家旧书店,进去看看,实在没有什么可买。想买一部《桃花扇》,却只有石印本和铅印的一折八扣本;翻到了几本

《同声》，里边有冒鹤亭、俞陛云的文章，还有着杨椒山先生墨迹的影印本，后面有着“双照楼主人”的跋文，说明着清末他被关在北京的牢狱里时，曾经整日地徘徊在杨椒山先生手植桧的下面，因为他当日所住的监房正是杨继盛劾严嵩父子后系狱的地方。想不到住在陵园里的“双照楼主人”在呐喊着“共存共荣”之余，还有时间想到这些旧事。因为这杂志是由他出资办的，所以厚厚的一本书，定价只要一元。

再走过去就是有名的夫子庙。那一座黯黑的亭子，矗立在一片喧嚣里面，远远地看过去神龛里被香火熏得黯黑。如果这里面真是坐着孔夫子的话，那厄运似乎真也不下于在陈国蔡国的时候吧？天色已经薄暮，远远望过去，在板桥的后面，是一座席棚式的小饭馆，题着“六朝小吃馆”。好雅致的名字。

小吃馆的前面就是那条旧板桥，有一部记载明末秦淮妓女生活的书，就题作《板桥杂记》。我和 W 立在这渐就倾颓的旧板桥上对着落日寒波，惆怅了许久。

桥右面有一棵只剩下几枝枯条的柳树在寒风里飘拂。旧日的河房，曾经作过妓楼的，也全凋落得不成样子了。那浸在水里的木桩，已经腐朽得将就折断。有名的画舫，寂寞地泊在河里，过去的悠长的岁月，已经剥蚀掉船身的美丽的彩色，只还剩下了宽阔的舱面，和那特异的篷架，使人一看就会联想到人们泛舟时可以做的许多事情，吃酒、打牌……这种零落的画舫似乎可以使人记起明末的许多事情，如《桃花扇》中所记；其实它们至多也不过是太平军后的遗物。当南京刚刚规复以后，当时的统帅，“理学名臣”的曾国藩为繁荣这劫后城市所颁布的第一条办法，就是恢复秦淮的画舫，想从女人的身上，取回已经逝去了的繁华。知道这故事的人恐怕已经很少了。

一路走着，我们沉醉于南京的市招的名色的多样而有趣，纸店、装池店，甚至嫁妆店都在匆匆一望中使人流连；虽然市面是那么萧条，在暮色苍茫中走过市街，想想这已经沦陷了五年的城市，在满目尘沙中，很自然的想起了“黄昏胡骑尘满城”的诗句。

晚上在那间充满了冷气的大屋子里，坐下写一封信，告诉上海的朋友在我们的长途跋涉的第一段旅程中所得的印象。想起了昨夜的别宴。她们都上了装，还赶了来，那是一个凄凉的聚会，浅浅的红唇，失去了风姿的笑靥，那一种沉重的感情，真使人觉得艰于负载了。

第二天早晨，从枕上看到窗玻璃上结着冰凌，北风一夜都没有停，炭炉里的微火，不知在什么时候早已熄了。太阳光微弱的黄焰，简直没有一点温暖。

×太太要到市场去买东西，要我们陪了去。几个人坐在一连串洋车上，从铺着石子的小巷里穿过，车子的底座上都装着响铃，在车夫如飞的脚步中叮当地响着，打碎了这古城的角落里死一样的寂静。久违了这种洋车的铃声，不想在这里还好好地保存着。

我们走过市场里的一家服装店。这一家有十几个伙计，顾客却只有我们一起，所以全部店员都跑来接待，从他们过分的殷勤中，更看出了商业的凋零。

从市场里出来，我们又浩浩荡荡地回到旅馆里。×太太又要出门访友去了，留给我们的任务是替她看守房子。她还告诫了我们关于行旅人所应注意的事，我们的任务于是就成为很必要的了。

我和W寂寞地在炉边向火，剥着橘子吃，把橘皮投向炽热的炭上，让它烧出一种很像鸦片的香味来。

我们却打算着怎样在这仅有的一天的勾留中，看看这座大城的几个地方。

下午四点钟左右，我和W到鸡鸣寺去。这是从极南到极北的一段路，在车夫的平稳的脚步中，我们坐在车上，浏览着街景，任北风从大衣领子里吹进去。南京的大陆性气候在冬天特别显著，这种气候给人的是一种僵冻的感觉，手部脸部都在北风里隐隐地痛，实在并不必要等风刮在脸上才有如割的感觉。

在北风中捱过了三刻钟，车子在一片陡坡前停下来。一片红墙蜿蜒在高处，一段曲折的台阶，衬得山门高高的，远远的。慢慢地踱上台阶，抬头看见那个竖立着的小小的匾额，“敕建古鸡鸣寺”。山门两侧的红墙上，墨书着“大千世界，不二法门”两行字。一种娟秀而又阔大的气势，很和谐地予人一种美的印象。

这是一座废寺。走上去却费了我们很长的时间。供着山神土地的殿宇里，门窗都失去了，神像也有的破碎不完，座前的石香炉里却还有不少香烬，应当是不久前还有香客来过。我们经过每一个院落、每一条小径曲折地走上去，很可以领略这古建筑物结构的精巧。

因为是这样一个严冬的傍晚，寺里几乎没有一个人，自然更没有品茶的人了。我们走了许久寻找豁蒙楼，始终没有找到。绕过了寺后的和尚墓塔，还走进掘得深深还十分完整的堡垒，这应当是民国二十七年（一九三八年）冬天战后的遗迹。这曲折的沟垒真是阴森得可怕，不时还可以发现一些兵士的遗物、稻草和标语，我们都有一种重过古战场的感觉。最后在堡垒的顶上向下看时，整个的南京城都在眼底了。眼前的一所宽广的建筑物的每一个房顶上，都飘拂着一面青天白日旗，可是上面多了个三角形的小黄条，这就是那一出丑恶的傀儡戏演出的地方。

我们拣了路上台城，疾速地走着，急遽地呼吸着干燥而寒冷的空气，肺部有着燃烧似的感觉。立在这一片六朝故垒上面，不得不油然地使你缅想着古昔。眼前是一望无际的江天，一片荒寒的白水，疏落地散布着几个小洲，在一片夕阳里，无数的水鸟飞起飞落，多荒凉的地方。这时风更紧了，呼呼地吹着，我们坐在平台上已经颓败的残垒上，打开了地图，它像一片金属叶子似的在风里振动着响。我大声地叫喊，然而耳朵里只听到呼呼的风声。

重新站起来，让劲急的北风戏弄着我们的衣襟、头发。我感到自己是一个渺小的人，站在这么一个古老而空阔的地方。

我们想起了还在下面等着的车夫，不得不离开了台城走下去。找到了车夫以后，看看地图上远在西隅的扫叶楼，觉得是要有待于它日重来了。不料车夫却答应了在日落以前赶到，就重新坐上车去。

这时已经是五点钟左右。车子在一些不知名的小巷里穿来穿去，看看那生活在卑陋的屋檐下面的人们时，不禁有着非常亲切的感情。这些靠着小本营生糊口的人们，他们的停滞在手工艺时代的技巧：装池，打铁，木作；从这些渺小的人们的手里，精致地雕琢出一些小器具。传到我们的手里时，使人不缺乏亲切之感，不是那些 Mass Production① 的制成品所可及的。可是恐怕这一些仅存的技艺，也将要慢慢地消灭了。

车子离开了陋巷，又出现在一条宽阔的街上了。我打开地图看，回头告诉 W 这是“随园”的遗址，这是曾经藏了丁丙善本的龙蟠里。光线越来越暗，路却越来越荒凉了。在路上我们看

---

① 英语，大生产。

见了不少牵了马的兵，看那黄呢军服、尖尖的帽子和圆圆的皮枪壳，以为是“皇军”的巡逻队，仔细看去，才知道也是一些“同胞”。他们用好奇的眼光看着我们这些在薄暮时出城去的人，使我们也不禁惴惴然。

最后车子停在一片山坡的下面。这时虽然还没有全黑，太阳却早已落下去了。得了车夫的指示，我们跑向一个寺院的旁门。到了门口才知道门是关着的。门口贴了一个什么筹备处的条子。我们不管这一切上去敲门了。心里却猜疑着会走出怎样的一个人物，一个大兵呢，还是一个副官？半天以后才传来了悠长微弱的声音。

“谁？”门随着开开了。一个穿了黑色袈裟的中年和尚，一只手竖在胸前。

“二位居士的兴致真好。”我们惊异着在落日孤城里看见了这样的人物，就告诉他我们明天就要离开南京，想用这匆促的时间看看扫叶楼的意思。

我们被导引着从一道孤悬着的楼梯走上去，走进了一间小楼。这时天色已经完全昏黑，楼里看不见一点东西。只依稀看见四壁都是白垩了的，还挂着许多木刻的楹联。W 走近去仔细看了其中一幅的下款，告诉我这是江亢虎的。我说：“那就不必看了吧。”

我们凭了窗槛下望一片迷蒙的莫愁湖和那一片城堞。从和尚的口里，我们听到了关于石头城的许多故事，和胜棋楼也已经倾圮了的消息。他的黯淡的声音，缓慢地述说着一些兴亡的史迹，好像听见了低回地读着的一首挽歌辞。

最后他告诉了我们他的身世，是一个军人半路出家了的。他诉说着寺里的贫苦，全仗春秋两季卖茶的收入维持，而现在却

是寒冬，难得看见一次游客。我们捐出了一点钱，他感激地收下了，点上了一个灯碗，引我们到他的禅房里去，在暗黄的浮光里，我们走进了一间森寒黑暗的屋子。他从零乱的壁橱里找出了一册寄售的谈金陵古迹的书相送。还有一幅他自己画的"兰草"，并不十分高明。这些我们都已经寄给上海的朋友了。

从扫叶楼出来，我们坐上原来的车子，回到夫子庙前去。车子沿了石头城的女墙跑着，很久很久，才看见稀疏的灯光。

这正巧是一个三角形，连接了这个城市的三个角落。我们毕竟又从荒凉黑暗里回到响着歌声弦管的秦淮河畔了。吃饭的地方是一家很大的馆子，一间间白漆木槅隔开了的房间多半空着。我们找了一间坐下来以后，先要了一个火盆来烤手。谈着这几小时的游踪，那个和尚，翻着他送的那一本书。我想到离沪以前所做的一点小小的工作。搜集了不少材料，写了个以南唐历史作背景的戏。因为匆促没有能上演，这时大概还压在和平村一间房子里的一堆琴谱下面吧？

吃了点黄酒，走到街上时，从雪亮的电灯光下的地摊上买了黄黄的橘子剥了吃。哪里去呢？去听听有名的秦淮的清唱吧。走上了一间楼厅，在进门的"皇军"处验了市民证，坐下来看戏了。清唱的那一种姿势使我很厌恶，想想这就是秦淮河畔，这些商女和这歌声。又想起了朋友K在一小张报道商情的报纸上编着的一个副刊。那正是"一二八"以后，上海几乎是万籁无声的了。那一张小报上却还经常的有短短的杂文在发表。有一次在记载电影女明星"晋京觐见"的消息之后，附了一句"不禁有烟笼寒水月笼沙之感"，被嗅觉灵敏的吧儿闻到，K就被挤了下来的事。坐在这悬满了"玉润珠圆"之类的锦额，映着雪亮的灯光，充满了嘈杂刺耳的弦管歌声的茶楼里，我重复着唐代诗人同样

的感情。

第三天，就要离开这城市了。又是一个严寒的天气。早晨起来到邮局去发一封航空信。看着地图，穿过许多窄得几乎容不下一辆人力车的小巷——其中有一条就是乌衣巷。这里全是一些狭小的房子，贫苦的人家。巷子的尽头，有一片池塘，旁边堆着从各处运来的垃圾。地图上却标明着“白鹭洲”，一个雅致的名字。这冬天的早晨，洲边上结了不少冰碴，有几个穿了短短的红绿棉衣的女孩子，伸着生满了冻疮的小手，突了冻红的小嘴，在唱着一些不成腔调的京戏。从那些颤抖着的生硬的巧腔，勉强的花哨里，似乎可以听见师父响亮的皮鞭子的声音。

等到这些女孩子的花腔熟练了，就让她们走到台上去，用那一种姿式表演，万一得到什么人的青睐，成了什么“总统”“亲王”，那么她的“师父”或“父亲”就可以得到一笔很大的财富。这正是一种颇有希望的“行业”，多少人都投资进去，让他们的——有许多是买来的——小女儿在这寒冷的早晨到这一湾臭水前面来喊嗓子。

这就是秦淮，一个从东晋以来就出名了的出产着美丽的歌女的地方。

一九四三年十月十二日

音　尘

跋涉了千山万水，到底来到了水碧山青的蜀——古时称作巴子国的地方。关于“巴”，在古书里似乎可以寻到不少故实，也都很容易引起人的感伤的。平常人们常说三巴，这里到底是哪一巴，还弄不清楚。总之，一定是其中之一了。李白诗：“早晚下三巴，欲将书报家。”我记得才下车就已经发过一封家信的了。不过什么时候才可以传到迢迢远人的手里呢？谁知道。李商隐诗，“巴山夜雨涨秋池”，不错，昨天晚上正下过了一夜雨，可惜在我住的房子里是听不到雨声的。仅在今天早晨起来以后，看了门口润湿的路，知道是曾经夜雨过的罢了。时节虽非秋令，不过在这天之涯水之角的地方，经过一夜的雨，晚风吹在身上，的确也有了点凉意。更何况遥遥隔岸的水纹，正涨上了断岸残岩的旧痕……

几千里的旅程终止了以后，不禁感到了一种松弛，同时也引起了另一种兴奋。说来可笑，这次动身之前，在翻着李商隐的集子时，偶然看见了这样一句诗：“年少因何有旅愁。”好像正是为我这二十世纪的堂吉诃德说的，于是感到了一种喜悦，就高高兴兴地上路了。不消说，当时是还存着一番“雄心壮志”的，初意却也并不在什么“卜肆”与“酒炉”，虽然说浣花溪纸也是要访求的

一个对象。不料事实远离了理想，投奔“故人”，遭逢了冷落；去找寻旧巢呢，又被否认了资格。只好在这斜风细雨的早春之晨，踽踽地夹了衣物，跑到了江边。又正巧遇到船开了。最后是坐在江边茶馆靠外的一副座头上，要了二两酒，慢慢嚼着并不十分甜的黑芝麻糖。

往常每每憾惜着自己没有瑰奇的想象，谁知就是这并不瑰奇的理想，也还遭逢了覆败。心想，这世界该是个十分奇特的所在。于是又记起了一个朋友从远方寄来的信上所说：

“世界好像充满了错误，我们自己就是错误的子孙。”

想想我们就生活在这样的地方，焉得而不感到 Suffering[①]。世界上的事，应当没有比把炽红的铁浸入冷水更残酷了的罢，可是铁匠们默默地这样做着，一点都不觉得有什么奇怪。

还是回头来看看江水罢。

自从汽车驶过褒城以后，水的颜色就由墨黑变成浅绿了。一个个小艇在碧色的涟漪上漂着，真是有如一叶呀！对岸的山层，覆着一行行的嫩绿。浅黄色的公路，好像是一条束在山腰间的带子。岸边的水成岩，露着深深浅浅的水痕。深黑浅灰，编成了奇突的笔触，斧削的残迹。作为背景的远山是黛色的。扁而弯的一痕，是美人脸上的蛾眉罢？

环境是静静的。除了当炉的老板娘的笑语声，远处酒店里吃酒的人的猜拳声以外，就再没有什么响动了。这世界是多么空虚，我期待着一缕从水那面飘来的幽窎的箫声，好把这环境衬得更其凄其。

忽然在水面上传来了一股应和着橹声的船夫的歌声。音调

---

① 英语，痛楚。

是那么低黯，那么凄凉。十几个人分成两排站在船的两侧，用同样的旋律摇着橹，唱着歌。这样的一幅图画，看了却总不能使我联想到“龙舟竞渡”来。不，完全没有那种活跃的竞争的气氛。使我想起的倒是从哪里看来的那被梏了脚的船上的囚徒的一幅图画，完全失去了反抗的意志的。这是一种述说咏叹自己命运的声音，永远不会消失的悲哀的声音。

我捡起了手边的一册诗集。就在这集子的附录里有一篇题作《尺八夜》的散文，里边引了一段永井荷风的话：

> 呜呼。我爱浮世绘。苦海十年为亲卖身的游女的绘姿使我泣。凭倚竹窗茫然看着流水的艺妓的姿态使我喜。卖宵夜面的纸灯寂寞地停留在河边的夜景使我醉。雨夜啼月的杜鹃，阵雨中散落的秋天木叶，落花飘风的钟声，途中日暮的山路的雪，凡是无常无告无望的，使人无端嗟叹此世只是一梦的，这样的一切东西，于我都是可亲，于我都是可怀。

离沪之前，朋友S为我饯行，在灯火管制的一角市楼里寂寞地吃着饭。平时免不了有说有笑的，这时却只是严肃地相对。只说着算是“临别赠言”的话，劝我不可再浪漫下去。他这话是很正经地说的，我衷心地感谢着。却不能说什么，只在心里回复地想着“海内存知己，天涯若比邻”的诗句。

我们走下市楼。虽然才不过七点半钟，离S去L戏院上戏还早，街上却已经仅有寥落的行人和萧疏的灯火了。S慢慢地念着上面的那一段话，沉重得很。我现在仿佛还听见S的嗟叹声。

昨夜和L在这万山丛绕的一片石塘边小坐。看着他的惘惘的眸子，于极静中却感到了心潮的起伏。真是“心事如潮不自

持"呀，这我曾经拿来嘲笑过 S 的一句话，后来为着好玩，就又凑成了一首全诗。里边有一联是：

为爱湖山成小别，岂堪风雨饯春迟。

这自然是有一种"典故"的。现在想想当时的心情，真不免觉得有些可笑了。然而这一种寂寞之感，倒也不是没有理由的。我想起了我曾经消磨过不少黄昏的那个剧场的后台，那些 Green Room① 里的电灯才真是亮，亮得人想睡觉。Ballet② 终场以后，一个个女优都下了台。窄窄的舞台入口处挤满了人。我看见适才扮着仙女的那个女孩子，她的搽了粉的脸和头部胸部，黑漆黏成似的睫毛下面，掩藏着的浅黑色的眸子闪烁着，飘然消逝在化妆室里了。

Green Room 里的无线电寂寞地奏着悲哀的调子。女孩子们蹀蹀地起舞，似乎可以听见从那红嘴唇角溜下来的笑声，掉在地上碎了。看着那穿了素服的纤纤的身段，摇摇地，不禁微微地引起了点伤感。两个月以前，我的感情粗糙得不能使这些景致在我心里生根。可是时间能使人变窄，我渐渐熟习于到这里来享受一份寂寞，从明眸、笑语下面领略一份寂寞。这终于变成了我的生活的一部分。虽然在施舍者是不自知的。正如在枝头啸着的鸟，晓风里摇曳的柔条，一切可以称作美的事物……都不是自明的，都有待于领受、解释，才能有一种意义。

我终究不过仅仅止步于欣赏，也许是留给我的时间太匆促了。

---

① 后台。

② 芭蕾。

在落满了法国梧桐叶子的人行道上，我拾起了一支燃着的卷烟，在尾部染着浅浅的口红的，我又让它睡在落叶里去冒着蓝烟去了。

月明如水，楼影参差，幽静的路上绝少行人。高楼的窗子里掩映着红纱灯光，散布着一点温馨。在这幽悄的环境中，我喜欢在这样的晚上一个人走回家去。

我终于对这地方有了更深的留恋。这种感情是在很短的时间里生长起来的。在一个冬天的下午，我独自在铺满了阳光的L路上散步的时候，忽然动念要写一篇文章，来解释我近来的情感。我想好了不少光景的闪烁，音响的安置，题目也想好了，"闲情"，然而却终于未着一字。

等到寂寞将要从我的心里溢出来的时候，就想着飘然远引了。终于在一个黑夜里，接受了一个微笑以后，让一辆银色的车子，载着我离开了那个地方。

从此一切都渐渐地辽远了，真的很辽远了。如果不是今天在江边一个人默想，我几乎没有重复这些回忆的机会，这正可证明我的感情又恢复了原来的粗糙……

这是两月前写的一篇小文。当时本来想写几篇纪行的文字，这一篇就算是"代跋"。后来遇到同来的W，我说希望将来能重过一下过去的生活，不料他却冷冷地回答我说这是不可能的了。我当时颇感到惘然。写文章的兴致也淡了下去。今天忽然又有兴致重加整理，写定。算是对我想写的几篇文章和憧憬的生活的遥遥的期待。

一九四三年三月二日写

六月十七夜重改

江上杂记

一

××：

很久没有写信，原因很多。除了忙以外，没有一个安静的地方也是一个大原因。你恐怕不能想象我们这里过的是怎样的生活，唯一的特点是“乱”，似乎比你们那间客厅还要乱一点。和我同房间的是几个××人。对于××人，老实说，我一向是并无恶感的。可是不知如何，这次似乎又是例外。我无法描写他们的一举一动，因为这几乎都是言语道断的。这几位之中最风雅的一位是被称为诗人的。每天用了湘乡曾文正公的调子念诗，念他祖父和他自己的杰作。过去曾在一本什么书上读过，一位德国老教授在游历中国时住在旅馆里，整日为嘈杂的人声吵得睡不着觉，虽然用了棉絮塞了耳朵可是终于没有用。我现在不敢自夸，修养的功力是远较那位德国老教授为深的。在旅馆里，人声鼎沸的旅馆里，我照样能提笔写东西。然而对于这位诗人的

吟诗，和其他几位的高谈阔论却实在没有抵抗的能力。因此可以推知，我自己的房间对我的意义不过是旅馆，这似乎与古人有点相近了。李白说天地是万物之逆旅，这是达人之言，吾辈岂敢妄攀。然而事实总是事实，我现在所采取的，正是达人的行径。这实在是"乏善足陈"中"聊堪告慰"的。

元旦日去南温泉，道经土桥，在那依山带水的一条狭狭的街里，看见一个茶馆，非常喜欢。可惜匆匆未能久坐。今天吃完饭，带了纸笔渡江，想去找寻上次坐过的那个地方，领略一点悠闲，写一封信。然而，多巧呢，我赶上了市集。在这个小镇唯一的一条街上，挤满了人们，手里拿着烟叶子，嘴里衔着长长的木杆烟袋的人们。这烟管是用一根长长的生满了骨突的树枝做成的。上面漆了黑亮的漆，镶了雪白的铜烟嘴。你看我多狼狈，手里拿了两个大大的广柑，另外一包书、手套，没有地方坐。这时候前面一副座头上演了一出小戏，一个年轻些的正和一位生了山羊胡子的老者在"揖让"。——这里我想补说一点关于本地人的礼貌的说明。有一次我独坐一副座头，光临了两位不相识的人物。他们开始用四川话向我围攻了，看姿态又并非寻衅。我是莫名其妙地惴惴然，后来才知道他们两位是想要请我坐在高处的——等他们坐定以后开始叫茶，向一个驼背的小孩子——其实未必年轻了——买纸烟，这个矮小的驼背后生，头上戴了一顶绒线帽子，手里托着箕斗，里边放着花花绿绿各式纸烟和一些葵花籽。不知怎样一来，他们忽然争执起来了。大概是那位买纸烟的还了价，歪戴灰线帽的驼子就用了种种的话来讥刺他们。可惜我听不懂他们的话，从驼子不屑的脸上看，大概是非常精彩的。末了那位还价的从腰里掏出一叠票子来，放在桌上，表示并非买不起。驼子也从怀里摸出了一卷，比那位的还要厚一些。

这一幕争执延长了十几分钟，茶房走过来，驼子向他诉说了情形的始末，斜眼茶房在他箕斗里抓了几个瓜子扔在嘴里，笑笑推驼子出去了。

我的写信的计划，不用说，是完全失败了的。我看了一眼这个可爱的茶馆，现在是埋在一片喧嚣里，只好走出去，我想等我再找到一个安静点的地方时，再给你描写一下这个可爱的茶馆风光。

好！现在我是坐在另外一个茶馆里，虽然并不怎么清静，然而写字总还是可以的。

这个可爱的茶馆其实可以说是一个茶楼。因为后面即是深深的河流，远远地可以看见一角瀑布，瀑布从远山上悬下来，好像几幅珠帘。悬崖上面是几株黄桷树，河流从远远的地方流来，流过浅浅的沙滩，石板桥下面的石墪，等到经过茶楼下面时，已经是看不出流动痕迹的伏流了。河边有几个洗衣服的女人，跪在那里，在天然的砧石上洗衣服，我不禁想起一句戏词来，"青山绿水难描画"，因为这水实在是绿，长长的水草摇动着，好像如云的鬓发在风里飘拂。茶楼的阑干是弓形的，涂了黑色，有着简单的图案花，对面是一片万字窗格子，上面糊了毛边纸。阑干上面摆了几盆兰花，正开着。也许是新看了故宫画展的马湘兰的画的关系罢，对这几盆兰花特别喜欢，好像是把那几幅"月娇马守真制"的着色兰花搬到这里来了似的。几片雪白的花瓣里边夹杂了几点黄蕊，我摘了一朵夹在书里，过了几天，一翻书就有一股喷鼻的淡香。

我在茶馆对过的酒店里吃过一次酒——大曲。大曲是可爱的，我特别喜欢它那爽脆的风味。吃完了饭时就有些晕晕然。从石板路上晃下来，把那朵兰花扣在右襟的扣缝里。记得苏东

坡有一首诗："人老簪花不自由，花应羞上老人头。醉扶归去人应笑，十里珠帘半上钩。"苏老先生真有好兴致，现在的年轻人就还缺乏勇气把花插在头上，至于十里珠帘赢得那么许多笑靥的胜况，更是比不上了。

四川的水田真是有如一局局的棋盘，这时水面上就都覆着与土色相同的水萍，不露出一点水面来。石板路从水田里伸出来。前边远远的地方是一个庄子，我想起了《水浒》上写的那些庄院。山角处的宅院，被水田围绕着。斜斜的瓦房，高高的门楼，前面是一排石阶和一些竹丛。大门里的"福"字有些看不清楚，房后高处旗杆上斜斜地挂了一面旗子。我除了在《水浒全图》以外，就没有看见过这样斜斜的旗子。我似乎可以想象写着"替天行道"的杏黄旗，挂在潦儿洼里的一面可爱的旗子。

我从茶馆里碰壁出来以后，就挤在人群里赶了一次集。回想最近一次赶集，也已经是十年以前的事了。北平的厂甸，护国寺。我还不能忘记左手拿了糖葫芦，嘴里吹着响玻璃的高兴。这里有另外的一套，墙角站着一个穿着不折不扣的百衲衣的老道，乱乱的头发，卷了一个圈，用一根牛骨簪插着，从脖子后面伸出一根松枝来，拴着一只小鞋，和一个用毛缠起来的布人，布人身上有一个红辣椒。老道手里拿着一个紫色木雕的梭子，右手拿了一块牛角，从里面挖出一些黄色粉末来。嘴里喝了一声："买这药……"十分严肃，然后慢慢说这药的功用。你要在这里时，准会给他吓一跳的。

茶馆不少。北方南方的都有。外面都挂着"开堂"。粉蒸牛肉，在上海时常吃，是盛在蒸笼里端上来的。这里的粉蒸牛肉是装在月饼大小的小蒸笼里。这种小蒸笼一叠有几十只，高高的竖在锅里，从顶上冒着热气，像是几根烟筒。对这地道的粉蒸牛

肉，还没有敢尝试，实在是怕被辣翻的原故。还有一样东西叫“金钩抄手”，翻成普通话即是“虾米馄饨”，本地人吃的时候，浅浅的碗里倒有半碗是红油，曾在旁边看过一下，有余悸焉。

鱼在这里是稀物，虽然不至于像青海人，在筵席上端上摆样子的木鱼来，也差不多。像样点的饭馆，门口往往摆了一个木盆，里边是三寸左右的小鲫鱼，上边贴着“眼观手不动”的小纸条。香烛店十分兴盛，我颇欣赏那一对对的花烛，上面画了各种美丽的图案的，很想买两对回去，在晚上点起来写文章，应当别有风味。

四川人的爱吃辣，实在也并不在湖南人之下。地摊上最多的是这种货色：大概总有四五样，我所能叫出来者，也仅是辣椒末、胡椒、豆瓣而已。韩康卖药在我想象中应当就是这么一种情形罢？至于前面所说的那个道人，似乎神气太凶了一点儿，韩康必不如是。虽然十竹斋笺谱上的韩公也穿着道士的衣裳。

在一个“洋货摊”上我发现了久违了的“印度帽”。路过周口时，我们曾都买了一顶戴起来，大有印度诗哲泰戈尔的神气。一直到成都，还戴了在街上摆来摆去，现在却没有那种兴致了。

回来时经过一条石板路，下面是突然低下去三四丈的水田。在这水田里边有一所房子，似乎是与人世隔绝的样子。我很喜欢这种办法，如果能置办了相当的食用品，笼居数月，大概颇有意思。纳兰容若词云“偕隐足风流”，我是挺喜欢的。

过去在画上看山市，总不明白是怎么一回事，现在自己从高高的街上，曲曲折折地走下江边去，经过一所所悬空的危楼、茶馆、酒店，在江边回头一望，又好像是在看画了。江边有一艘停在那里的木船，上面摆了几张木方桌，卖茶。不禁想起上海的“水上饭店”来。过江的摆渡上，坐满了人，船夫一手掌舵，一手

摇橹，在急流的江水里摇去，江面大约有几十丈宽，船夫一个人摇着筏子，他的那一副古铜色的脸，涂满了风霜的颜色的，眯了眼向前望着宽阔的江水。身体不停地作着前后的运动，真不禁使人感到他过的是怎样的一种寂寞的生活。他送了一船船的人回到温暖的家里去，他自己却好像永远在这烟波江上摇，摇。站在船头收渡钱的是他的小儿子，才五六岁罢，已经在帮忙做着种种的事情了。看他那赤着的脚，在船边上跑来跑去，再看看摇了橹的他的父亲，正是明显的两代的对照，一幅生活在水面上的人们的图画。

风大了，把围巾吹到背后去。我站在这长江渡口船的船头，一个人站着，想着种种的事情，觉得生活的多变真是使人料不到。一年前今天夜里，十点钟，从一家戏院门口，坐了一辆银色的车子离开了那个地方。一年后，变得跟水十分亲近了。几乎整日出没在这烟波江上。想想远离了的朋友，温暖的家，我默然，不说一句话。我近来老实得多，不愿意再说什么感伤的话了。

末了我想告诉你一点“剧坛近事”，这里又在上演《董小宛》了。在现在重看《董小宛》，应该是颇有意思的，三百年前的江南故事，似乎并不陈旧。吴梅村诗里的董白，《忆语》里边的小宛，飘零的身世，也正是那时的“乱世佳人”罢？

一九四四年一月九日。重庆九龙坡

二

现在我又坐在凤凰楼里写信了。今天是正月初二，往年在

家里，正是吃和玩的时候。去年在宝鸡，天下雪，我们几个人跑上山去，在那陡陡的山坡上，差点摔了跤。今年过年，更没有意思。昨天年初一，过江去玩了一下。小小的山市的几家铺面，全关门了，贴了红纸的门联。那家有趣的茶馆也不开。几盆兰花也都憔悴了。从外面看去只见那老掌柜一人巍然坐在那里。后来是在一个“园外茶楼”里坐了半天。这远不及那家的有意思，临街，然而幸亏它，我们才得歇脚。凭阑下望，看见一个七十岁左右的老人，头上留着短短的如银的白发，穿了一身蓝布裤褂，左手拄了拐杖，右手托了一个小盘子，上面竖了小木牌，写着“格言劝善”。还插了几根香。他用蹒跚的步子，慢慢地踱着。用拐杖探着崎岖的石子路，偶尔在什么地方停一下，嘴里不住地念着有韵脚的句子，我听不出他说的什么，好像也并没有什么人来听。几个踢毽子的小孩子让开了路，等他的缓慢的步子移过去以后，就又开始玩起来了。偶尔有几个穿大红大绿的少奶奶们从花布手巾里拿出一张票子来放在盘子上，他微微一点头，算是道谢。我觉得这老人的心情很寂寞，他默默地走他的路，念着只有他自己听得见的话语，好像抱着一种“反正寂寞之上，没有更上的寂寞”的心情。这正是我觉得十分佩服的地方。就像我现在就不能驱遣寂寞，还只能用写信来记录一些无聊的小事情。

在这个全部用竹子搭起来的楼里，目前正充满着麻雀的叫声。有好几个，几乎要在我面前的桌子上踱步了。这“麻雀的天堂”。我今天预备告诉你一点城里面的事。关于 T 的，关于我们在一起的事。这当然是你所喜欢听的。

对于这个山城，明白地说，我是喜欢的。真奇怪，我真不懂一位在成都的朋友，他说无论如何也不会再到这里来。最大的原因，是这里的无休止的台阶。你去过鸡鸣寺吗？走过那孕育

了土色的台阶吗？你一定会爱那儿步台阶的。然而这里的台阶可完全不是那样。简直可以说是可怕的。如果你要从江岸上坡，那总有几百级罢？走了半天，还有多少级在上面。所以这里有那么许多滑杆，人们坐在上面让抬滑杆的人抬上来，好像是放在台盒里面的鸡鸭，看了真让人不舒服。

在这样的石板路上，如果再一下雨，可就变成了可怕的路，上面敷着一层泥浆。我走路又快而不当心，后裤管上总会弄得一蹋糊涂。所以我怕透了这儿的雨天。在这山城里，没有住处该是许多人最大的苦恼。我似乎已经在一封信里告诉过你了。我初来时是住在一家店里的。那时他们还要利用那间房间在白天来办公。所以每天早晨吃完了早点，我就不得不出去。怎样消磨这一天的光阴，这应当是一种艺术。而那时我的唯一的办法是到附近一个看报的地方去坐着。这地方我以前也已经在MD君的小说里遇见过的，是作为一对男女约定的见面地方而出现的。果然在那门外的布告牌上，贴了许多小小的纸条，一些约会的便条。可是我则仅是在这里消磨漫漫的长日。那时的重庆在我说是没有什么可爱的，因为我还不能明白支配时间的方法。可是这情形后来渐渐变了。我时常进城看戏，而这里的话剧又是那么长，五幕八景算是很平常的事情。因此我常常要在夜间一点钟左右走回住处去，小旅馆或是朋友的家。在夜半的石板路上走着时，看着穿过街头的老鼠，听着单调的柝声，去敲着打不开的门，这几乎减低了我进城最大的兴致。等T自己有了一间房子以后，情形就好多了。

现在我来描写一下这间小房子给你听。

这是在一条窄窄的小巷子里面，当然也还是石板路。下了一个高高的台阶以后，巷子一折，这里边全是古老的宅子。在一

个并不太大也不寒伧的门上，有四个字，“长乐旧家”。走进院子，天井里还残存着四个石灰桩子，预备种花的。影壁上的一个圆边的福字，已经残损了一大半了。再进去是深深的充满了黑暗的厅房，从危楼的木梯上走上去，第二层凉台上，半倾斜的屋顶，在这上面你可以看四周的风景了。一片断瓦颓垣。这又往往是在“雨丝风片”的天气里，可没有什么“云霞翠轩”。对面的“南阳别墅”里边长满了盈庭的野草。前面是一座庙，“天宝下院”，小小的。我曾和T走进去过，不过只有一间大殿和三尊三世佛而已，和尚没有一个。

T那间房间，是还要从狭狭的楼梯摸下去才可以走到的。这不禁使我想起了阿仑坡小说里面出现过的黑暗的地下室。一扇门上贴着“此路不通”，里面，就是这间小房了。靠窗是一个古老的紫檀台儿，深深的抽屉，白铜的锁匙，还有就是一架宽宽的床。在我看来，已经是非常舒服的睡处，软和得很。

在深夜，电灯光下，是可以做一点事情的。从上面空出的地方，可以看见黑夜天空里面的繁星和破而黑的墙壁。T说要买点什么来贴在墙壁上。桌子上乱堆了一堆书，其中有一本牛津版的莎翁全集。T没事时就拿起来，仿照约翰巴里穆的舞台词的调子念一两段。书堆上面是那个照片框子，里边是薇小姐的照片。玻璃早碎了，换上了一片玻璃纸。里边又有几片红叶。还有一张Ingrid burgman[①]的大照片，没有想出法子来挂起。

你知道我们是爱坐咖啡馆的，在家时是DD'S的常客。这里是没有咖啡的，可是像DD'S那样的地方，却还不是没有。有一家在这里顶热闹的街上。人家常说这种茶室是应当暗暗的，

---

① 英格丽·褒曼，著名的瑞典戏剧电影女演员。

可是它却亮得好。有难得的太阳时,可以晒太阳,阴天时电灯亮得使人高兴。你该觉得这话有点可笑罢!然而,真的,我爱亮。在家时我尝试在咖啡馆里写文章,那种吃角子老虎的响声似乎的确有刺激的力量,然而终于不成功。这里只能看看人。这里有着各色的人物标本,在你的面前走过。如果能一一写下来,我相信一定能成为杰作的。我可以说,这里是"上流"或"半上流"社会的集中地。这分类的方法颇不通,我只是以衣着来作标准。穿了白狐外套,丝袜,高跟鞋的 Prostituts[1],我也算她是"上流人物"。几次,看见一个女人,北京味的,很像这里一家照像馆里的一张彩色人像。她右手支在台子上,手指间夹着烟卷,一吸就喷出来的姿式极动人。好像可以从盈盈的眉眼和嘴唇的动作里想象出一些话语来。这种种动作,我相信一定要经过长久的训练才能熟练,她简直是在表演。

昨天是元旦,就又在这里看到了仕女"倾城而出"的盛况。

父亲带了四个女儿坐在我们前面的一张台子上。几个女孩子吃冰激凌,高兴地说笑,从那还是孩子的脸上娇娇的笑,闭了嘴做怪样子,可以看出她们的高兴。她们都穿了花花绿绿的华服,只有在女性身上,可以看到世界上最奇异的颜色的配合。然而这并不一定全是美丽的,可是她们都穿得很美,这该是妈妈打扮的结果。她们动身了,又换来了两位,我想他们是商人,却拿出了裱好了的扇面册页来鉴赏,不知道他们是否成了交。

吃的东西有牛奶和柠檬茶,奶油也有。因为限价的缘故,只有小小的一片,实在只能引起人们的食欲而已。奶油蛋糕也有,不过那多半是腊味的。

---

[1] 妓女。

另外还有一家，我也非常喜欢。那是只有一间小小的套间，黄色的墙纸，只有三个小桌子，房里暗极。每个小桌子上有一个小蜡烛，烛光闪闪地怪有味的。这儿的东西也比较精致，不过知道的人少，常常是只有两个人占据了整个的小房间。静静地说话，实在是很好的地方。不过我也不常去，因为没有可谈的朋友。如果和男朋友同去，好像是在计划什么惊心动魄的事，似乎也不大好。

还有一个可以消磨长夜的地方即是酒楼。这种酒楼是不卖热炒的，只预备一些咸花生、豆腐干之类的东西。楼下整齐地排列着大大小小的酒缸，最有名的当然是大曲。橘精、葡萄酒也都不错。吃酒论杯，有人已在一个小条桌上面竖起一叠瓷杯子来，还在一口一口慢慢地吃着。这种“酒徒”的姿态最可欣赏。我则很不行，甜甜的葡萄酒固然可以毫不踌躇地一杯杯地吃下去，不过这似乎因为是“洋酒”，所以要用高脚的玻璃杯来盛，无法叠将起来。大曲则吃两杯还可以，再下去就要“三杯不下楼”了。所以只能表演吃花生，往往一杯酒未完，而面前的小碟子已经叠起四五个来了。一次和 T 来吃，他也很不行，一杯未完已经面红耳赤，他说了不少关于人生最重要的一件事的理论。因为他是真正实践过的，所以就很有价值罢！我就静静地听着。他又给我看了写给 J 和你的信。这一次吃得最痛快，两个人摇摇地撞回了宿舍，他马上睡下；我昏昏地上汽车回九龙坡。我是到家才被晃醒；他呢，后来听说是被人叫起来的，差点误了上戏。这虽然是并不十分光荣的历史，然而也还有复述的价值，现在我们都已经颇有进步，离“酒徒”不远了。

吃完酒，嘴里辣辣的，干干的。这时最好的恩物则是“广柑”——一种黄颜色的果子，汁水多极了。酸得颇不讨厌，比“绿

宝”还好。饱吃广柑，该是我们最大的乐事，这里我想套大苏一句诗：

日食广柑三百颗，不妨长作四川人。

一九四四年二月一日

《锦帆集》后记

从小就喜欢李商隐的诗，记得还是从《石头记》上看到那句“留得残荷听雨声”，才开始找了他的集子来看的。诗人笔下的像闪烁在夕阳里海滩上的贝壳的光彩使我迷惑了。如梦如烟，我并不曾完全了解他的用典、遣辞和隐藏在篇章后面的意思，后来也曾找到朱鹤龄、钱谦益的笺本来看，也零碎地看了不少考证的文章，关于“锦瑟”……的，可是后来全丢开了。一九四二年冬天，离开上海的时候，还用荣宝斋的笺纸抄了他一首“年少因何有旅愁……”送给 W，以后我们就到四川来了。

到重庆以后，写了几篇小文章，给 W 看了，他说很喜欢，来信说：“黄裳可以有集矣。”想想应当取一个什么名子呢？就又想起李商隐的“锦帆应是到天涯”，他是说的隋朝那个浪漫皇帝的故事。“春风举国裁宫锦，半作幛泥半作帆。”我的这次流浪又哪能比得上，然而，终于用了。

那时我住在离重庆十几公里长江上游的一个小镇上。乡居寂寞得很。到时是初春，常常和朋友到江边渡口的小竹棚里，喝着用小小玻璃瓶装的橘精酒，吃豆腐干，喝苦苦的沱茶。看看鼓吹过江的上坟船，听听充满了寂寞哀愁的船夫的歌声，同时心里

也总想着忘不了的一些人和事。写好的几篇东西送出去竟是那么困难，又不禁有些轻微的愤懑。（这在现在想来也真是幼稚得很的事。）后来雨季来了，一连两月没有晴天，就只好呆在房子里，偶尔也到“凤凰楼”里去喝茶，在摇摇的灯光里听着么师呜呜的箫声，写文章的心思淡下去了。给一个人写了几封信，诉说的也还是一些无聊的小事情。这时我正知道了关于Y的一些事，一些想不到的事。在水市巷的一所轰炸后的楼房下面，看到了几封信，信里有几句话，我抄了下来，在日记里：

> 我珍惜我小小的力量、生命和爱，我要把它们给我爱的人们。我不愿意作什么大事业，想替你们作极小的事。我读书，我弹琴，努力的求知识，学许多的事情，都是为要做你们最好的伴侣。

在一九四四年的春天，我已飞到了充满了阳光的昆明。又写了一封信，就是“江湖后记”。那时Y又从北平回上海去了。C来信说：“××重入江湖，不知仍带着她那本Bible[①]否？”

后来又到湘北去，不满一月回到桂林，生活十分不安，写东西的心情自然是没有了。W寄来一本小戏，开头是一个女孩子唱《游龙戏凤》里的“自幼儿生长在梅龙镇，兄妹卖酒度光阴。我哥哥……”又好像从纸上飘出了柔弱的声音，我听见过的稔熟的声音。那点“江湖”的引诱，使我计划写一个戏，刚完成了第一幕，我不得不离开桂林了。

回到昆明十天后，就飞到了印度。在一个角落里过了八个

---

① 圣经。

月平静的生活。好像是真正到了异域，很少得到朋友的信，也很难看见国内的书报，更不必说迢迢从海上寄来的信了。带了一份在荒岛上的心情，极单调无聊地过日子。一天，忽然得到W从孟买来的厚厚的一封信，说他就要到米亚米去了，当一个水兵。那封信是要转给国内的一些朋友们的，一封连环的寄给许多人述说他在旅行中感想的信，我真佩服他的好兴致。信里说临走时曾经整理了一下箱子里我们的那些零碎的"遗稿"，如果我要时可以寄给我，这就又让我想起了《锦帆集》，碰巧有机会可以结集，也就不管它是如何零乱芜杂，决定交出去。

在雷多又住了一个月，住在森林里的帐篷中。对河是漫天的原始森林，晚上常常可以听见野兽的啸声，我也分辨不出它们是虎还是狼。白天穿过森林，下河洗澡，听一个小兵指示泥里豹子的足迹。在滚滚的急流里漂浮着，心里只剩下了茫然的平静。

现在我是又坐在一个昆明的茶楼上了。看着窗外的斜风细雨，打了伞在青石道上走着的女孩子。松子、桃片、黄黄的竹子的水烟筒，如此亲切又如此辽远，我能说些什么呢？我甚至怀疑是否还存留着旧日的情感，当我重翻那些文章的时候。

离开家，离开亲爱的人们已经两年半了。久久无消息，不知道她们现在生活得怎样。无已的怀念。衷心希望回家，到Y的"绣楼"上听雨，念着"红楼隔雨相望冷，珠箔飘镫独自归"的诗句。如果时间不太久的话，让这本小书作一个小桥，使我不致太困难回到那个境界和那种情怀。

一九四五年七月九日，昆明

（以上四篇出《锦帆集》）

茶　馆

四川的茶馆，实在是不平凡的地方。普通讲到茶馆，似乎并不觉得怎么稀奇，上海、苏州、北京的中山公园……就都有的。然而这些如果与四川的茶馆相比，总不免有小巫之感。而且茶客的流品也很有区别。坐在北平中山公园的大槐树下吃茶，总非雅人如钱玄同先生不可罢？我们很难想象短装的朋友坐在精致的藤椅子上品茗。苏州的茶馆呢，里边差不多全是手提鸟笼，头戴瓜皮小帽的茶客，在丰子恺先生的漫画中，就曾经出现过这种人物。总之，他们差不多全是有闲阶级，以茶馆为消闲遣日的所在的。四川则不然，在茶馆里可以找到社会上各色的人物。警察与挑夫同座，而隔壁则是西服革履的朋友。大学生借这里做自修室，生意人借这儿做交易所，真是，其为用也，不亦大乎！

一路入蜀，在广元开始看见了茶馆，我在郊外等车，一个人泡了一碗茶坐在路边的茶座上，对面是一片远山，真是相看两不厌，令人有些悠然意远。后来入川愈深，茶馆也愈来愈多。到成都，可以说是登峰造极了。成都有那么多街，几乎每条街都有两三家茶楼，楼里的人总是满满的。大些的茶楼如春熙路上玉带桥边的几家，都可以坐上几百人。开水茶壶飞来飞去，总有几十

把，热闹可想。这种宏大的规模，恐怕不是别的地方可比的。成都的茶楼除了规模的大而外，更还有别的可喜之处，这是与坐落的所在有关的。像薛涛井畔就有许多茶座，在参天的翠竹之下，夏天去坐一下，应当是不坏的罢。吟诗楼上也有临江的茶座，只可惜楼前的江水，颇不深广。那一棵树也瘦小的可怜，对岸更是些黑色的房子，大概是工厂之类，看了令人起一种局促之感，在这一点上，不及豁蒙楼远矣。然而究竟地方是好的。如果稍稍运用一点怀古的联想，也就颇有意思了。

武侯祠里也有好几处茶座。一进门的森林古柏下面有，进去套院的流水池边的水阁上也有。这些地方还兼营菜饭，品茗之余，又可小酌。实在也是值得流连的地方。

成都城里的少城公园的一家茶座，以用薛涛井水作号召，说是如果有人尝出并非薛涛井水者当奖洋若干元云。这件事可以看出成都人的风雅，真有如那一句话，有些雅得俗起来了。其实薛涛井水以造笺有名，未听见说可以煮得好茶。从这里就又可以悟出中国的世情，只要有名，便无论什么都变成了好的。只要看街上的匾额，并不都是名书家所题，就可以得知此中消息了。

大些的茶楼总还有着清唱或说书，使茶客在品茗之余可以消遣。不过这些地方，我都不曾光顾过。另有一种更为原始的茶馆附属品，则是“讲格言”。这次经过剑阁时，在那一条山间狭狭的古道中，古老的茶楼里看见一个人在讲演，茶客也并不去注意地听。后来知道这算是慈善事业的一种，由当地的善士出钱雇来讲给一班人听，以正风俗的。

这风俗恐怕只在深山僻壤还有留存，繁华的地方大抵是没有了的。那昏昏的灯火，茶客黯黑的脸色，无神的眼睛，讲者迟钝的声音，与那古老的瓦屋，飞出飞入的蝙蝠所酿成的一种古

味，使我至今未能忘记。

随了驿运的发达，公路的增修，在某些山崖水角，宜于给旅人休息一下、打打尖的地方，都造起了新的茶馆。在过了剑阁不久，我们停在一个地方吃茶，同座的有司机等几个人。那个老板娘，胖胖的一脸福相，穿得齐齐整整，坐下来和我们攀谈起来。一开头，就关照灶上，说茶钱不用收了。这使我们扰了她一碗茶。后来慢慢地谈到我们的车子是烧酒精的，现在酒精多少钱一加仑，和从此到梓潼还得翻几个大山坡，需要再添燃料了。最后就说到她还藏有几桶酒精，很愿意让给我们，价钱决不会比市价高。司机回复说燃料在后面的车子里还有，暂时等一下再说。那位老板娘话头不对就转过去指着她新起的房子，还在涂泥上灰的，给我们看了。她很得意地说着地基买得便宜，连工料一起不过用了五万元，而现在就要值到十万元左右了。

到重庆后，定居在扬子江滨，地方荒僻得很，住的地方左近有一家茶馆，榜曰“凤凰楼”，这就颇使我喜欢。这家“凤凰楼”只有一大间木头搭成的楼，旁边还分出一部分来算是药房。出卖草药和一些八卦丹、万金油之类的“洋药”。因为无处可去，我们整天一大半消磨在那里，就算是我们工作的地方，所以对于里边的情形相当熟习。老板弟兄三人。除老板管理茶馆事务外，老二是郎中，专管给求医者开方，老三则司取药之责。所以这一家人也很可以代表四川茶馆的另一种形式。

我很喜欢这茶馆，无事时泡一杯“菊花”坐上一两个钟头，再要点糖渍核桃仁来嚼嚼，也颇有意思。里边还有一个套阁，小小的，卷起竹帘就可以远望对江的风物，看那长江真像一条带子。尤其是在烟雨迷离的时候，白雾横江，远山也都看不清楚了。雾鬓云鬟，使我想起了古时候的美人。有时深夜我们还在那里，夜

风吹来，使如豆的灯光摇摇不定。这时“幺师”（茶房）就轻轻地吹起了箫，声音极低，有几次使我弄不清楚这声音起自何方，后来才发现了坐在灶后面的幺师，像幽灵一样的玩弄着短短的箫，那悲哀的声音，就从那里飘起来。

有时朋友们也在凤凰楼里打打 Bridge[1]，我不会这个，只是看看罢了。不过近来楼里贴起了“敬告来宾，严禁娱乐，如有违反，与主无涉”的告白以后，就没有人再去“娱乐”了，都改为“摆龙门阵”。这座茶楼虽小，可实在是并不寂寞的。

---

① 桥牌。

桂林杂记

一九四五年夏天，两度去桂林。第一次是匆匆一过，只一夜的勾留。正当湘北战事紧张。我们从昆明飞来，预备到前方去。

在第×招待所遇见S，他住在桂林已经有两个月了。承他指引去看了一下四周的风景。吃过晚饭后漫步走出房子，夕阳里看桂林山，一座座的断岩削壁，在淡淡的斜阳里发出不同的光彩来，好像小孩子玩的花石头。有人说桂林的山水像盆景，这话也自有其理由，不过这是个伟大的盆景。

在蔓草掩没的小径里走着，S指着前面，说："不远那就是桂林城了。"再看远处，是一排碧色的小山，好像插在美人头上的一排翡翠簪子，颜色是淡淡的浅碧，明澈得有如浸在水中。天边有一抹金红色的晚霞，令人缅想傍晚窗前镜里少女的酡颜。

S又告诉我前面就有一条河，名字叫做漓江，它还有一个名字是"相思江"，"相思江"头生了一棵相思树，树上就生着南国的红豆。不错，离开昆明时，就听见人家告诉桂林的红豆是有名的，很可以买点来送人。不过在这烽火遍天的时候，迢迢地寄两颗红豆回去，也实在几乎成了不可能的事。我听了S的话只是默然，后来也没有去找过什么红豆，好像在那些摆满了"珍品"的

玻璃柜里，也并没有发现过这种圆圆的红色的颗粒。

天气变得有些突然，等我们走过了桥，过了车站，踏在布满了风尘的桂林街头时，天上已经在飘着雨点了。这是一条颇土气的街。两旁只是木器铺、铁匠铺之类的店家，罩满了尘土，电灯暗淡得很。使我觉得是徘徊在中古时代的城市中。路是漫长的，尽头处有一座木桥，底下就是那条相思江，江水是黯黑色的。江上浮着些船艇，船上的人们正在吃晚饭，从舱里漏出昏黄的灯光来。这些船只好像都满载着历史的忧愁，正如我在薄暮的秦淮河上的感觉相同。

斜风细雨，使我们披上了雨衣，觉得微凉。

过桥后，光景一变。眼镜上沾湿了雨点，模糊中看出去，中南路上是一片美丽的灯市。又看见霓虹灯了，它带着一股都市的腻腻的感觉。微雨的街上并不少行人，硬路面上被雨洗得非常干净，反映出一簇簇的闪光。路边是一个个鲜货摊子，上面悬着两三只一百支光的电灯，照耀着香蕉、苹果、柚子、菠萝，娇黄嫩绿鲜红，一片美丽色彩的堆积。

这个都市在疏散声中，显得有些忙碌。从街上匆匆来往的行人的脚步里可以看出，从商店大减价的招牌上也可以看出。我顺步走到那一条文化街头，与S作别去跑书店。这里有着新出版的湘桂战局形势图，还有一堆堆的拍卖的书籍，在这里我看到一部皮脊的《海上述林》。我从书架上拿下来，翻了一下，看了下那几张石刻插图，又轻轻地放上去。我想起了静静地放在家里书架上的同样的一部。

我买了一个皮面的小日记本，也许要用着它的。

走得有点疲倦了，想找个地方坐一下。我走进一家咖啡馆去。这家只有一间狭狭的门面，门口是红砖砌成的。上面凸出

着一个三角形的玻璃橱，里边拥挤地放着十几张桌子。人是满满的。我拣了一张桌子坐下来，奇怪的是这里并不卖咖啡，我要了一壶红茶和一碟点心。

我脱下了雨衣放在对面的椅背上，坐下来静静地休息。隔桌上有两个少女，还有一个中年的男子。他们说话的声音很低，我的座位正好斜向着外面，可以清楚地看见她的半面。她穿着灰素格子的绸旗袍，鬓发齐齐地拢在莹洁的脸角。甜甜的眉眼不时飘出一个浅笑来，好像流星似的一闪又恢复了静默。她用两只白白小小的手拿着刀叉，从盘子里轻轻地切下一角点心，轻轻送到嘴里。颊边留下了一个浅浅的漩涡。

电灯突然灭了。侍者在每只桌上添了一支蜡烛，小房子里更添了幽寂的气息。摇摇的烛影里飘荡着细微的语声。突然感到无端的压抑，我付了账走出了这间小小的咖啡馆。

我慢慢地走回去。沿路看看橱窗里的陈列品。照相馆里摆着镇守长沙的将军的马上英姿，舞女的露出了背部的肉感照片，和着色的盟国军人的滑稽面影。

灯市逐渐阑珊，雨也落得更大了。路上一片泥泞，难走得很。从杂货店里买了一个油纸灯笼，这是一个扁扁的圆环形的东西，要用时一抽就变成一个小小的灯笼，里面点了一支小红烛，小风小雨可以不怕，在这夜深密雨的街头，点了它走路，是颇富于浪漫意味的事。

觉得有一点饿。我提了小灯在路边摊头上买点东西吃。一副担子，一边是炉灶，另一边摆了许多辣椒香料之类的作料。只有老板娘在照管着。有云吞、面、豆腐脑可吃。我要了一碗面，她从小柜里拿出了面条，下在锅里，一会和另一盘油条一起送过来。雨点打在油布篷上，玻璃灯昏昏的，这恐怕已经是快收摊的

时候了吧？匆匆地吃完付了账，我觉得很满意。因为我还能用十元的法币支付。面钱是七元，小灯笼连红烛是四元五角。

一个月后，我们从前方调回桂林。

这时长沙已经弃守，战事在祁阳零陵之间进行。湘桂路上军运极忙。车子也慢得很。在车上过了两天才在一个傍晚到了桂林的北站。列车被甩在道叉里，到站长室借电话打到东南干训团要车子，把行李先运到站外去，两天没有洗澡，身上的衣服已经四五次被汗水浸透了。背了 Carbine① 和子弹带，一个装了零碎东西的袋子，和一个重重的钢盔，疲倦得几乎随时可以睡下来。左右两只手提起了行李和箱子，慢慢地在道叉上拖。这时觉得铁轨分外的高，枕木间的距离出奇的长，中间的石子更不平得可恶。

十点多才盼来了两部 3/4 吨的军用车。上了车，坐在前面备胎座后面的铁箱上，车子在崎岖的土路上开出去了。这时才觉得夏天兜风的快乐。迎面吹来的夜风，把一身汗都吹跑了。把钢盔上面的皮带放下来系好，车子在失修的公路上用每小时四十哩的速度跳着前进，好像这种颠簸也是一种恢复疲劳的好方法。

车子经过中南路。虽然已经是深夜，可是人还是那么多，灯市照样的照耀，小孩子在跑着。鞭炮的声音一阵阵地响，车子慢下来了。

“喂，什么事！”

“长沙收复了！”

有些惭愧，有些怅然。在这个时候跑回桂林，从不是军人们

---

① 自动步枪。

的嘴里问到了这样一个消息。

前灯一明一暗，喇叭连续地响。车子渐渐出了市区，进入了无边黑暗的原野。穿过石板路，穿过小桥，穿过低拂着的路旁老树的枝柯；陪着我们的是天上的一只看不见的鹰，它的两翅闪着红色和绿色的星，发出微微的吼声。车子驶进一段跑道，在闪光中还可以看见赶夜工的工人，道边堆成的一堆堆的碎石子，整齐的红绿灯行列。

车子又出了跑道，远远的可以看见干训团的水泥大门了。通过了警卫，车子上了花木扶疏的中路，缓缓地驶到沿河的一片小白房子前面，停在一片深深的野草里。草上的露水打湿了车子的轮胎。

这时一钩新月已经在对岸的山顶上吐出来，映出一个个暗灰色的峰峦，河里面有倒影，也照着一排小房子的白白的墙壁。

山居的日子是寂寞的。

除了工作的时间以外，只能蹯伏在房里。桂林的夏天的热是可怕的，热得使人只有喘气的份儿，只有下雨才是一种解放。

坐在走廊上看雨，是一种幸福。

这一定是个非比寻常的燥热天气。房子里边有斜斜的日影晒进来，晒到床上，白被单是烫烫的，如果睡下来的话，会觉得是在一个不透气的蒸笼里，汗贴在身上，不是痛快地流出来而是蒸出来的。扇子早已失去了效用，扇着它只会使你更感到燥热。这似乎使你有些生气了，你发现天角处有一块小小的黑云，又有一点点风，这本来是不值得注意的。不过一会你发现风不太小，吹开了窗户，吹开了糊了纱的门，似乎要把屋里的东西完全卷掉，墙上的画掀起来了，桌上的纸张飞起来，赶紧搬一把竹椅躺到走廊上去。在碧绿的山峰后面，是一片暗黑色的云层，沉重的

云层；小时候听祖母解释，这是哪吒抬了海来。真有那么一种阴沉恐怖的感觉。云慢慢罩下来，罩在尖尖的峰峦上，颜色变成浅灰，山腰处像围了一条长长的轻柔的带子，这叫人想到那“凌波微步”的洛神的飘飘的罗带，白色镂花的带子。

大而密的雨点落下来，落在走廊前面的泥路上。落在河里，响着清脆可爱的声音。这时一片峰峦中间似乎塞满了轻轻的烟雾，雨脚是斜斜的，像一挂细细的竹帘。后面是看不清楚的一片朦胧，随了风吹的方向，灰白的云带和这雨的帘子也在慢慢的移动，轻轻缓缓的，好像有一只纤手在推挽。这使我想起在那黯碧色的美丽的终古无人登临的山峰上住着的“神女”，在做着行云行雨的游戏。如一些古老的书卷上所说的美丽而荒唐的故事。

风停止了，只剩下静静的雨声。

雨夜是安静的。在小小的房子里，捻亮了小巧的油灯，坐在没有漆过的白木小桌前面，很容易使人沉思。摇摇的微弱的灯光，照在墙上，照着一张少女的照片，她有微笑的脸，大大的眼睛。我开始一个小小的工作。把一些幻想捕捉到纸上来，用以打发这静静的漫长的雨夜。我在写一个叫做“凤”的剧本，根据了一个古旧的歌剧的故事，加上了我自己的幻想，给它穿上了新的迷离的外衣。这似乎不是偶然的。一年前从舞台上一个少女的口中听了来两句轻柔的歌声，更搀杂了几年前春天旅行时看过的那一个古老的酒楼的印象，使我有意重新来写这个浪漫的故事。这完全是为了愉悦自己，我进行的很慢，使我感觉愉乐的是出现在幻想里的“凤”的颦笑、歌哭、话语，往往她说了十句，我只写一句下来。可惜这样安静的好日子太少，我只写完了第一幕。

因为只有在下雨或是下弦月的漆黑的晚上，我们才有安静。

如果有好好的月亮，就得欣赏另外一种风景了。

在对河的山屏风的一角，有一个大大的岩洞。有一次我同朋友走进去玩，里边非常清凉，洞大得很，大约可容几千人在里面从容地走动。岩洞的顶上，断续地有泉水滴下来，倒挂着些羊齿类的植物，再走进去可以看见许多奇怪的钟乳石。大概这里不如七星岩的有名，所以还没有给人附会出种种名字来。在这洞口有一条宽宽的跑道，后来洞被改作飞机库，有一次我看见里面停了两架 B—17 三架 P—40，门口还有两架 P—47，鲨鱼张大了嘴静静地在里面休息。

从我们住的小白房子，远远可以看到洞口的山岩，晚饭后在门口散步，看着已经快蒸发干了的浅浅的河水和夕阳的虹彩。从远远的跑道上卷起了一长条烟尘，在暮霭里，两盏碗大的强烈的光，透过了滚滚的烟雾，发出沉重的吼声，好像童话里讲到的蟒蛇，就知道今天晚上大概不会安静了。

等到一轮圆月挂在山角的时候，远远就传来了凄厉的声音，预行警报是较长的。每天听惯了也就不觉得有什么特别。这时只有老上校最起劲，催大家戴好钢盔，枪里装好了弹筴，穿上了长裤（为了防止疟蚊的袭击）一齐到门口的草地上去，预备必要时进洞。所谓洞也只是一条弯曲的壕沟，大约有一人深，洞里长满了野草，里面潮湿得很，没有人喜欢进去的。搬了两把竹椅子在洞口坐下，闷闷地等紧急警报。

紧急警报的声音比较紧张，好像一个负隅的野兽的激切的吼声，这大约有四五次，不一会就可以听见隆隆的机声了。

矮矮的奈特中校是很有趣的人物，他是我们的副团长。处于一个管家婆的地位，平常和老上校一搭一档，我们却暗地里叫他“老太婆”。“老太婆”对飞机的声音很有研究，一听就可以辨

别出是敌人的轰炸机还是我们自己的。我想他大概也不喜欢进洞，所以只是把 Carbine 拄在地上望着暗蓝的天空。

“这决不是，小鬼的飞机马达是好像破锣一样的。”

黑黑的天空里大约有两三架轰炸机在头顶上过去了。

老上校听说以前在美国军校里任教，不曾带过兵，一般士兵对他都不大满意，嫌他太琐碎，背地里叫他老公鹅。这时他最紧张，说附近的山洞作了飞机库，以后很有被炸的可能，必要时还是下洞的好。

我和张邹他们就大谈学校里的教授，他们的一些逸闻琐事，后来说到什么，几乎争辩起来，声音也越来越大。老上校轻轻地对“老太婆”说：

“这帮孩子说得那么起劲！”

突然“老太婆”说：“来了！”破锣声越来越清楚，达达一声步枪响，看过去，很清楚的一串火球飞起来，好像小孩子玩的花炮。

大家都把枪拿起来，“推开保险”。机场里巡逻的步枪声密起来，火球更连续地放，沉重地听见几声炸弹的声音。

“二塘。”老上校猜这是在炸二塘飞机场。

高射机枪的红绿黄紫各种颜色信号弹，在暗黑的夜幕上，打出了美丽的图案画。破锣的声音离开二塘飞过来，又听见三四响炸声，“老太婆”说：

“这次近了，下洞吧！”大家都跳下洞去。被野草的突出来的茎子刺得有些痛，蚊子成群在脖子左近嗡嗡地飞，破锣的声音越来越近，从头顶上飞过去了。

我们都跳上去。说着放暗号的汉奸的可恶，破锣的声音渐渐远去了。这时本来已经可以到房间里去睡，不过看看老上校还巍然坐在洞边，只好停下来欣赏躲在鱼鳞状白云后边的月亮。

夜已经凉下来了，草叶上有了露水珠。

远处机场的探照灯向天空照起来，指示适才飞出去的轰炸机降落。显然空袭已经过去，可是解除的警报总是迟迟不来的，老上校慢吞吞地说：

“我想这是时候了，打一个电话问一问！”

“老太婆”懒懒地立起身来，提了枪走到房里去，一会出来大声喊着：

“肃清了，肃清了！”大家都回去睡觉，在枕头上听见了疲倦的解除警报悠长的声音。

这种情形差不多每夜继续着，过了阴历十五，月亮渐渐变成瘦瘦的一钩时，就又慢慢停止了。有一次骑马从营里回来，走到河边天色已经全黑了。不知道空袭已经进行了很久，哨兵不许通过，飞机就在头上打转，向下扫射，这时只好牵了马到河边的竿从里去。

有时第一次警报在九时左右，就解除了。好像不好辜负这样好的月夜，两点钟左右，紧急警报，又呜呜地响了起来。假装不曾听见，照样睡下。一会老上校来敲门了，皮鞋在走廊的木板上杂乱地响着。

“美国警报两只球！”这时就只好起来穿了衣服拿了枪坐在壕边去。

桂林的警报，有两个系统。放警报回声的是防空司令部；另外美空军也自己有警报探查器，由电话通知各处。两个系统未必尽同，有一次已经拉过“紧急”，而电话里只是一只球，老上校还安心地躺在床上，不料就在房子后面扔下了四五个炸弹。连忙跑出来，问我为什么中国警报这样准确，我告诉他大概是因为作战了七八年，经验特别丰富的缘故吧！

营地是在四哩外的地方。每天去营里就只好骑马。

我对于骑马本来是颇有兴趣的，这时正好每天有机会骑四次，可惜马都不大好，全是小小的贵州马。我挑了一匹灰色的小马，它是很驯良的，也知道跑的方法，每天早晨从餐厅里出来，就可以看见对岸的柳阴下面已经有十几匹马在等候着了。沿河走出大门，经过一条石子铺的小街，就进入了营地。可以跑一下。地上很多野草，马很喜欢走进野草丛里去吃草，地方空旷得很，看看天上的白云和四周山的屏风，缓缓地走着，很容易使人想到远远的地方去，缅想如果同 Y 在一起，在春天的原野里荡着马，该是多么幸福的事。

一起工作的有一个军曹麦克，大概四十多岁了。牙齿已经不全，人很滑稽，他特别选了一匹老马，紫红色的，走起路来还算平稳，不过一跑，它的突出的屁股就会一摇一摇，使马上的人上下颠动，大概是颇不舒服的，他叫它“大屁股”。

“看看我的漂亮的年轻的小宝贝，检查一下牙齿，已经四十四岁了。”

麦克特别喜欢骑了“大屁股”玩花样，有时牵一下缰绳，使它到墙头去吃草；用脚跟划一下马的腹部，它就会摇起屁股来，像是在跳草裙舞。我们经过小街时是排成一个纵队的。一天纵队排得特别紧凑，“大屁股”在后面嗅着我的小灰马的尾部，竟使它惊了，一直跑下去。最初并不觉得怎样，一颠一颠相当有趣；后来它愈跑愈快，我觉得身子已经凌空了，终于在马身右侧给平行地抛出去，摔到地上，手里还牵着缰绳。后来他们说我的跳马的姿势是很好的，听说骑兵科的人还要特别训练这种技术，要两只手抱起保护着头部。我当时倒并没有想到这些，只是想不要摔碎了眼镜就好。

从地上起来以后，小灰马已经悠然地在吃草了。这次想跨上身去可就不十分容易，它总是摇了头吼着不肯就范，只好先做些安抚的工作。拍拍它的颈部，亲热一下，冷不防跳上背去。它大约很不高兴，在原地转起圈子来，后脚也跳了好几次，不过这次已经有了准备，没有被它摔下来。

在一个星期天的早晨。我们向营长借了九匹马，预备到桂林城里去。同去的有营里的一位刘排长，矮矮的身材，人非常豪爽，特别喜欢朋友。恐怕我骑不惯长途，让给我他自己一匹高高的灰马，他亲热地拍着马的颈部：

“这匹马走得平稳，远路骑了它最舒服。就是有些老了，上次有人借了骑进城，不知怎么走坏了。费了好几天功夫才蹓好。”

他露出了一种军人脸上难得见到的温柔的表情。用手梳着灰马的纷披着的鬃毛，马也扬了头迎合着他的手，露出了长而白的牙齿。

“是调教惯的马了。见了汽车也不害怕。每天三块钱的马乾费，草都买不到，不用说豆子了；每月我贴几百块钱给它买料买豆，到底吃不饱，长不胖。”

他抚摩着露出一条条肋骨的马的腹部，马抬头向空中叫了一声，在旷野里和着野风，苍凉得很。想到旧诗里提到的马，画里面的马。只有这种瘦骨嶙峋的马才是可以“托死生”的朋友。目前也还不是骑了金丝马络白玉马鞍肥肥的白马游春的时候。

从李家村到桂林城大约有三十多里路。为了不跑坏了瘦马和看看路边的风景，我们走得很慢。沿路的山好像为一个大风暴所吹，全向一个方向倾侧着。这时还是可以看出山脉来的。渐近桂林，在将军桥左近，可以看见近郊一个个突起的峰峦了，

听说这都是有单独的名字的，共有七十二峰。骑马走过山侧，走过跨过小河的桥，马蹄在石板桥上踏出得得的声音，如果是诗人，这该是吟诗的时候了。

中午到了车站，把马寄放到城厢一家熟识的人家里，我们走到一家“东坡酒楼”里去吃饭。这是一家广东饭馆，下面一层是一排排的火车座，挤满了吃茶吃面的人们。我们到楼上去，沿窗可以看桂林最繁华的一条街。桂林在战后从沦陷区从香港集中了九十万人口，商人把这许多地方的市街形式、橱窗陈列都带了来。于是就有人叫它“小上海”、“小香港”。更添了热闹的是美国的军用车子，还有一些时髦的女人。疏散工作似乎只疏散了些看不出来的人口，他们的去留与这个城市并无多大关系，桂林似乎照旧繁华，也许还更热闹了。

这里的限价是很严厉的，我们每人要了一样菜，堂倌已经警告说不能再添了，只好将就算数。后来才知道是可以吃完一份，算账后再要一份的。

饭后刘排长他们有事，我们约好六点钟在放马的地方聚齐。我一个人去找一个朋友。因为最近随时有到前方去的可能，带了行李实在太不方便，想寄放到朋友家里。C来信说他的姐姐住在凤北路，要我去问一下。我很喜欢这个路的名字，虽然不知道它的来源，不过感情上很亲近。十几年前在北方买到一部初印的“四印斋所刻词”的零本，书皮上有很清秀的小楷写着“辛未早秋得于凤城，幼遐侍御持赠”，这凤城当然指的是北京，幼遐侍御即是临桂王半塘。这本小书我非常喜欢，在这个阴天的桂林城中闲步，使我想起那一段温暖的学校生活，重回到北宋词人的梦影一般的境界里去。虽然我并无意去翻书店里的桂林导游，寻找半塘词人的故居。

走到风北路，却找不到要找的人，怅怅地走回来。穿进一个狭狭的巷子，巷子尽头是一个好像公园似的后门，门口有卫兵站着，我恍然这大概是那有名的独秀峰了。和五百年前徐霞客有同样的感慨，不能进去看，只能站在门口看这矗立在城市中心的奇特的峰峦，这正像是放在小盆里的一块小山子石，有一条羊肠似的小路围着绕上去。山上有些小小的庙宇，可以看见山下一间亭子里有一块写着“天下第×泉”的石碑。

走出巷子还回到正路上来，我看了几家旧书店，有一家叫“二酉书店”。走进去看看旧书并不多，也没有什么可观的本子，倒是出租小说占了一大部分，比起北平琉璃厂的书铺自然差得多了。不过在这日暮的危城里踱进了这么一家书店，也就够使人惆怅了。

住在乡下，唯一的好处是不用花钱。其实那时我也没有什么钱可花。离开昆明以前，正是发薪后的一星期，我已经用掉了全部的三分之二。到全县去了一个月，到现在又已经两个多月了，没有再拿到一块钱的薪水。写几封信，洗洗衣服都还是向张通融。所以每逢有进城的车子，问我要不要去玩时，总是回绝了的。

“好孩子咧！”R上尉喜欢开一下玩笑。

“我们去吃茶去！”我和张不甘示弱，表示我们自有清高的消遣。他挤挤眼。

“是有约会罢！”他们是很喜欢联想到女人身上去的。这时我们就不置可否地一笑了之。过河到一条小街上去了。

这是一条乡村型式的小街。疏散以来，冷落得多了。可是也还有七八家茶馆，十几家饭馆。据朋友说这里的一家茶馆里有一个女孩子，他们常来吃茶看看她，算是一种精神上的安慰。

现在是风去楼空了，在那家茶馆门口过时，看他指点流连的样子，颇令人怅然。

我们去的一家茶馆是湖南人开的。湘战开始以来他们逃难来桂，就开一家茶馆算是临时的职业。一位老先生一天到晚躺在一张竹椅子上，看一本线装石印的小说，卖茶的事是由他的两个女儿经手的。大的一个也不过才十二三岁，穿了一身黑布的短衣服，赤了脚穿着木板拖鞋，脸白白的，眼睛大大的。第一次她接待贵客似的给端了四碟零吃来，一碟瓜子一碟花生，还有两碟糖。另外泡了两碗茶。我们是不吃糖的，所以后来看见我们走进去，她就只泡两碗茶端一碟瓜子上来，好像是已经成了定例的了。

我和张说：

“这就是我们的女朋友，每天来看她一次。”

坐下来以后就找她借一张大公报和两把扇子。从报上可以看到前线的消息。这时衡阳围城已经快一月了。我们的增援部队在二塘三塘一带。有一次看见援军与守军携手喜极泣下的消息，心里十分激动。

又从报上看见美国女明星来劳军的记载。

昨天晚上几乎所有的官长和士兵全去看表演了。只有老上校不去，我问他为什么不去看。

“这些事还是让孩子们去罢！”他摇摇他的一头白发，眏眏眼睛。

后来听他们说安秀丽丹已经老得可以，可是还表演那一套大腿之类的玩意。我想他们要派女人到几万里外面来慰劳，究竟是值得佩服的事。我们的女明星不知道是在什么地方。张笑笑说：

"大概她们还不知道我们在那儿罢！现在只希望能发下薪水来就好。"

前两天到桂林办事处去了一次。据说名册上并无我们的名字，所以不能发钱。我想我们的名字大概还在昆明，他们大概也还不知道我们现在什么地方。

×××军奉命增援衡阳前方。这命令来得极突然。张因为就要在后天出发，一切军情又都需要接洽办理，分不出身来，所以就把几件行李交我给他送到朋友处暂存。我同老上校讲好，明天早晨搭他的车给张运行李进城，顺便晚上给他在城里饯行。

这两天正在下雨。早晨，雨中乘车进城。先到二塘机场的军邮局去。

车子在跑道上跑，时时溅起一阵小水花，挡风玻璃上布满了雨滴。朦胧里望出去，机场四周的山都是暗灰灰的，灰白的云层罩在山腰上。跑道上的土都变成赤红色，远近地平面处好像有白色水蒸气冉冉地浮出。掩蔽部里中型轰炸机的机身洗得干干净净的，发出银白色的光彩，远处正有五六架 C47 在起飞，在细雨的帷幕中，机身好像更缓慢地上升，发出更沉重的声音，钻进暗灰色的云层里去了。

雨越来越大，帆布的车篷已经没有用处。斜斜的雨脚打在身上，打湿了雨衣，钢盔。车子驶出去，在沿山的石子路上走，在用木板搭起的危桥上通过，看看隐在一片竹林里面的 SOS[①]，好像是罩在碧纱橱里。远远的水田里，有两三只白鹭飞起来，斜斜的翼子，在阵雨中掠过。车子经过美军检查站，站里有两位女客，看见我们的车子，就走出木房子来。

---

① 美军的供应部。

宪兵拿了检查单敬礼。

"C 上校,东南干训团,到城市里去。"老上校告诉他,又看看那两位女客,"你们还有女客要进城么?"

"Yes, sir!"宪兵敬礼。

让她们坐在后面来。从那涂了红红胭脂的脸庞,蓬松的鬓角,肿肿的眼泡,可以看出她们的职业来。她们欢喜地跨上车去露出粉红色的廉价麻纱长袜。

"抽烟!"老上校手里拿了烟盒向后边递去。

"不,谢谢!"她们同声用着奇怪的英语回答着。

车子又经过小村庄,小孩子都站在门口檐下看雨,伸出大手指来。

"顶好!"我坐在摇摆的车上,不安地想着,他们大概不会想我会在这样的雨天还带了女人在兜风罢。

晚上在城里,在环湖路上的百乐门饭店给他们饯行,有 R、F 和我,对手方是张和 T 上尉,他们是由 Z 军总部赶来,明天一早就要离开桂林了。

车子停在桥边的红十字会。桥上人满满的,暗黑的湖面上,间或有几点微光,桥头的饭店门口,MP① 的漆了白奶油色的钢盔在明亮的电灯光下面移动。这里有那么多的女人,穿了蓝布旗袍的,黑色香云纱旗袍的,还有穿着西装的。脸上也涂着各样的胭脂,红,黄,还有的在路灯下面露出浅蓝的神秘的颜色。香烟的味道,酒的味道,尖尖的笑声,唿哨声,和嘴唇接触轻微的响声。吉普旁边,1/2 吨的车座上,都有拥抱着的一对。我从车旁边走过,看见一个身子从另一个的怀里挣了出来,她拼命地吸了

---

① 宪兵。

一口香烟，十分不习惯地皱紧了眉头，猛然一个照面，我看见那好像涂满了白色的假面上有两朵高高的红点子，两个深陷下去的黑眼圈里是疲倦的快要熄灭了的光。我心里冷了一下。

我们走进环湖路上十几家饭馆咖啡馆中最大的一家——百乐门饭店。

门口有一盏亮亮的盒灯，上面写着饭店的名字。挂着"欢迎盟军"的招牌，也有两个美国宪兵在站着。两扇自动开关的玻璃门，上面是五彩的花玻璃。推门进去，里面的电灯雪亮。大厅里有十几张圆桌，都已经坐满了人。穿了黑拷绸短衫裤的老板，摸着他胖胖的大肚子把我们让到一个角落里的桌子上坐下，他与R他们似乎都已经是老朋友了。招呼着要了酒菜，有红葡萄酒、杜松子酒和盛在洋瓶子里的竹叶青。招待所里的洋葱是不常见的，现在他们每人都要了洋葱放在面前。R在杯子里放了一半葡萄酒又对上了黄酒，大口地喝着，好像特别喜欢中国的"绍兴"而只可惜太淡了的神气。

我仔细看了大厅里的风景。

临窗处有一张桌子，旁边围了七八个女人，每人面前有一杯冷开水。她们有的在抽着烟，高兴地谈笑；有的好像有着无限的忧愁，沉默地坐着。一个穿了寒伧的白底小碎花布旗袍的女人，脸上涂着不十分合适的脂粉，还是掩饰不了一点点的雀斑，她带了畏惧的眼光，向大厅中间的台子上不时的溜一眼，好像是在找寻什么，可又怕被人发现的样子。看了一些别的女人作出来的亲昵的样子和大声的笑，她似乎有些不安，拢了拢鬓发，拿起了她的白色手提包，拉了旁边的一个穿黑拷绸旗袍的女人出去了。

在这一群里有一个特异的人物。她是个三十几岁的胖胖老板娘型的妇人。她穿了一件黑色的旗袍，短袖齐了腕部。好像

久历风尘的老江湖，看了旁边的年轻的一个个被人带走，就作出一种不屑的表情把嘴角一撇，左腿跷起，慢慢地燃起一根香烟来。桌上的人事常常变动，只有她一直坐在那里，只是对新来的人懒懒地说一两句话，抑郁得很。

有的还很年轻，恐怕只有十五六岁。动作还生疏得很，似乎以前的生活环境并不与这个五光十色的世界相合。有的应酬功夫比较纯熟，朋友也多，一会就出去了好几次，好像特别为这事高兴，不时拿了小镜盒在惨白脸上涂两下红红的颜色上去。

门开了，有一个女人站在那里了，怯怯的样子，旗袍还是现改的，高跟鞋似乎容易使她站不稳，茫然地望着。看样子该是个有家庭有儿子的母亲。那个穿了黑旗袍的胖胖的女人用不屑的眼光看了她一下，对旁边的人低低地说了几句什么，好像是说：

“像她这样，也要来做生意！”

一会，墙角一张桌子上的一个女人发现了她，跑过来，一把拖了她去。穿黑拷绸的老板扶了桌边对我说：

“侬先生看这女人，长沙失守逃到桂林，一家大小十几口，没办法，前天才到此地来。的的括括‘人家人’。阿作孽相！”

从他的叹息声中，我好像读了一个可怕的故事。我不敢再去看那个女人跑到墙角的台子上坐下来以后的神色，她大概总还要陪人家笑的罢，陪人家吃酒、抽烟……也许她这时正想着在什么旅馆的小房间里的母亲、孩子……我不敢想下去。

这时，R 他们正在谈论着一个女人。他们叫她“百乐门皇后”。

这是一个二十多岁穿了浅蓝色旗袍，眼睛黑黑大大，有着长长睫毛的女人，看样子她真是忙得很。一屋子十几张台面她几乎都认识，应酬的本领很好，一面陪了人谈话，眼睛却向另外的

台子上打招呼，她在每一张台子上没有停留过十分钟，看起来却好像每一个都是她极亲密的朋友。她面前放了一只高脚杯，里面是浅黄色的液体，她只用红红的嘴唇碰一下就算了。

“这班空军的家伙，把女人全抢去了，他们不是在用钱，简直是把钱扔了出去的。”R说得有点愤愤了。他们都对空军不满，因为空军比他们阔气得多，我记起一天晚上他告诉我他们为什么阔气的原因。我也记起了在全县车站上看见零陵撤退下来的空军的车厢里坐在发动机盖上的那个女人。

甜酒的力量不小，整个大厅坐着的每一个人似乎都为它而兴奋起来了。谈话声笑声混在一起，这是个热闹的小天地。不过也还是有例外。在大厅中间的一个小圆台上，坐着两个女人。一个年纪老些的大概是母亲(?)，年轻的一个只有二十岁左右，穿了浅紫色的纱旗袍，有着秀美而丰腴的面庞，黑黑高高的鬓发，正像一位中上家庭里的主妇。她们正静静地在那里吃着咖啡。沉默地坐着，与整个大厅里的气氛似乎不大相合，好像一片杂乱的色彩中出现了一点淡雅的素色。

她们坐在那里大概有十分钟没有人来打搅。年轻女人美丽庄严的态度使我弄不清楚她们的身份。好像是等着什么人，可是又并不急急，看她们的态度是闲闲的。

这安静最后终于为一个空军的上尉给打破了。他从隔壁的桌子上走过去，在年轻女人耳边轻轻地说了些什么，她最初只是保持着沉默，并没有回话。她的母亲插了几句话，从她的手势中看来好像是她要求和她女儿在一起，而那个上尉却只希望一个人过去。交涉延续了三四分钟，他失望地回去了。

隔了五分钟，他们又在谈话了。这次终于没有给他失望，年老的女人站起来。他代付了账后，穿紫纱旗袍的女人慢慢地坐

过去了。老女人走出门外的时候还丢了一个眼色给她。

我们吃完了饭，大家走出去。在街上随便地走着，R 他们要到一家戏院看戏，我一个人陪张在街上闲踱。这时的桂林正是热闹的时候，饭馆里满座，拍卖行里也拥挤着买湘绣玉器的盟国军人，一月前的紧张情形已经消失，疏散也暂时缓行了。

在黑暗中，街角里，张为一个人拉住。他在黑影里发出了吃吃的笑声。这是一个小小的个子，两只小小的眼睛像鱼眼一样在转动，尖尖的下巴，半秃的光头，手里拿着他的镶了红边的帽子，笑着。

“你找到了你的女朋友吗?”他问张。

“没有，你呢?”张回问，“这是西哥吾上士，”张以为我不认识，为我介绍了。

我们本来是认识的。不过不在一起工作，不太熟而已。这是一个孤独的“老军人”，他是和其他的士兵分开住的，他们也都不喜欢他，他倒常常找中国朋友去吃酒。吃起酒来话非常多，我已经听他讲过不少的故事了。在战前他曾驻扎在上海、天津、北平，本来已经升到特级上士了，不过一次因为醉酒降了级，自此就没有再升上去。所以满腹牢骚，酒也吃得更多了。

他也还未结婚。

昨天我到他房里去过一下。一个人占了空落落一大间房子，他在收拾行装。因为他是要与×上尉和张一同出发的。

我约他到亲爱社去喝点酒，他答应了。从箱子里拿出一把藏在皮袋子里的“缅刀”。

“这是政府发给的，又笨又大，我要它没用，送给你吧。”

“带着罢。可以杀两个日本鬼子。”

“我还有一把小的，”他飕地一下从旅行袋里抽出另外一支

自己买的。果然轻便多了,他�着他的小眼睛露出得意的眼色来。

昨天晚上他喝得很少,因为不好意思。

现在我们一同走着,走到停车的地方去,黑暗中排了十几部车子。他划亮了火柴看车子号码,后来找到了,我们都坐上去。MP的白帽子出现了。用手电筒照着。

"忙不忙。我们是到总部去的。"他笑笑招呼。等MP走过去,轻轻地向张说:

"你给我买一瓶酒如何,这儿是钱。"因为如果他拿了酒瓶从饭店里走出来的话,大概是不大方便的。

张给他买来了。他打开瓶盖,让我们:

"来点罢,甜酒,甜酒是好东西呢。"小小的眼睛眣眣地,嘻嘻地笑起来。

"找到你的女朋友了罢?"我问他。

"当然,当然,她总是等着我的。每次进城我一找就找到了。"

"漂亮不漂亮?"

"呕,她是个好看的女孩子,好女孩子。"他点了点头,好像做梦似地说着。其实他的女朋友我曾看见过的。快三十了,简直够不上谈到好看。

"我每星期进城去看她一次,给她些钱。今天我跟她说,我快要走了,她说:'你为什么要走呢?'我说:'上前线,杀日本鬼子!'她哭了。我留下四百块钱就出来了,她死也不肯要,她住在一间小屋子里,有母亲,还有妹妹。哎,她是一个好女孩子。"好像有着无限忧郁似的轻轻地说着,两眼看了桥头星星的灯火,他举起了酒瓶又喝了一口。

后来我们又谈了许多闲话，话题慢慢转到中国事物方面来了。他的话里面是同情中国的。我们谈到了币值的暴跌，他说：

“战时哟。哪一个国家战时没有一点点通货膨胀呢？十年前我在天津，晚上出去吃酒，回来时叫‘胶皮——美国营房！’到地方，我给他三毛钱。他说，‘妈拉个’。”

他似乎因为能运用纯熟的中国话而高兴。尤其是末后一句，好像是一种表示亲善的招呼一样。我们都笑了，他又接下去。

“有好些美国兵只看见了昆明、桂林。我跟他们说：‘这些不过是小城罢了。你们看看天津、北平、上海，那些大街、屋子，好玩的地方多得很呢。’就是在美国也找不出几个城能像上海的。美国也有脏得要命的城，他们看见街上卖豆浆的，都皱了眉头看着，我就吃给他们看。不错，不是到现在我还活着吗！”

他好像胜利似地笑了。我最初听他说美国也有脏地方，以为他是在应酬我们，后来听出他是在说真话，想说两句什么，却找不出话。我看着夜幕里的桂林，那些商人，那些女人，和那些虽然不干净可是可爱的街，我的眼睛潮湿了，我只轻轻地对张说：

“这个好人，难得。”他却还是继续着他的谈话，一瓶葡萄酒又快空了，这时他不得不扬起头来喝了。

“酒是好东西，”他摇了摇几乎空了的酒瓶。

“有‘警报’I go，No‘警报’，no go！”“警报”是他们叫酒的俚语，我不知道原意的出典，不过我总觉得这俚语颇好。他用了“洋泾浜”高兴地讲，好像一个将军宣布他的战略。

张告诉我，他已经在打听李家坪有没有“警报”，并且已经得到满意的保证了。

后来R上尉他们来了，我们就分了手，分坐了两部车子回去。车子慢慢开动，经过桥，渐渐离了布满了华灯的桂林，投入了黑暗的原野。我挥手向他们说。

"Good luck!"

黑暗中车子摇晃得很，我闭了眼睛，想起了许多事。想起Y说的话，"我还要爱许多人，"我要哭了。

昆明杂记

一

两年中来昆明四次，只第一次住了两个多月。第二三两次只是匆匆过身。这次因为胜利来临，我也随带着光荣地失了业，拿到不算“菲薄”的遣散费，过着“寓公”的生涯，说起来应当是颇为“写意”的了。昆明的确是好地方，如果将来发了财，颇想在这里盖一所房子，一年里来住他几个月。就像现在吧，过了双十节，在北方，已经是相当冷的天气了。这里却整天有好好的太阳，从古老的柏树枝柯里漏下来，照在人的脸上、身上，是那么的舒服。天空是澄蓝的，时或有几缕白云飘过，只是还不曾听见过鸽子的唿哨声耳。

能够悠闲地住在昆明，可谓有“福气”矣。可惜，因为最近发生过一点小小的“事件”，意外地在天下太平之中，又听了两夜枪声。有一次到联大去吃东西，刚走进门口，就听见后面的小女孩子尖声地哭起来了。原来是不知道什么地方飞来了两颗流弹，正打中了她的屁股。我之幸而未及于“难”者，其间不过两秒钟，

看了母亲抱了血流满身的小女儿的惶急的样子，不禁有些愤懑。不过这愤懑很快也就消失了。因为路上不好通行，就逃到一家茅草小屋的茶馆里去避难，沉寂中忽然想起吴梅村的几句诗：

乱梳云髻下妆楼，尽室仓惶过渡头。钿盒金钗浑抛却，高家兵马在扬州。

念家山破定风波，郎按新词妾唱歌。恨杀南朝阮司马，累侬夫婿病愁多。

这是悼董小宛的诗。我既无"姬人"，更没有"钿盒金钗"，可是奇怪地想到了这两首诗，想起了"番山鹞"[①]之流。也可以看出我当时"惊魂甫定"以后思想的杂乱。

"事件"究竟是小小的，两三天后也就平定了。昆明的太阳还是那么暖和而可爱，只是这太平还只限于城里，听说前两天到重庆去的一批车子，在大板桥外面，就遇到了一批武装的截留者。据说那行动是极为"良善"而"合理"的，除衣物例应交出之外，每人还发给"路费"一万元。想想如果被视为宦囊累累告老还乡的大老倌，而有劳"义士"们的手脚，不免滑稽。而飞机又只有阔有人和有办法者才有份，于是就只有暂作"寓公"了。古来有许多不得已而做隐逸的人，我想这大概就是一个例子。

二

莲花池畔水青青，芳草依稀绿未醒。三百年前家国事，

---

① 南明宏光时的"四镇"之一，军阀高杰的诨名。

一齐都付与沧溟。

住在西站外面，沿铁路走不到一里路就是“莲花池”，有一个时期每天要经过两三次。近来昆明水涨，莲花池也不像过去的那么荒秽了。一潭澄碧，池畔的一行白杨倒影在湖里，莲花已经没有了，田田的荷叶还布满了大半池。更有一片睡莲的小小的紫花，点缀在细碎繁密的叶子中间，池旁间或有几个洗衣服的女孩子，和头上包了花布的卖菜乡妇，把菜篮子在池里浸一下，环境实在寂静得很。

三百年前，一个极有声名的女人就是投在这池子里死去的。这是诗人吴梅村曾经为她写过《圆圆曲》的吴三桂的侍妾，陈沅。

池畔有一块石碑，上面刻了“比丘尼玉庵像”，是一个枯瘦的老尼，已经不是为吴君“冲冠一怒”的红颜了。碑上还刻了一段“圆圆事略”：

> 圆圆字畹芬，姓邢氏。育于陈，故从姓焉。为吴三桂妻。吴引清入关，封平西王，将正妃位，圆圆辞不受。知吴蓄异志，请为女道士。及吴谋反，圆圆谏不听，遂从玉林禅师于宏觉寺祝发为比丘尼。名寂静，号玉庵。清兵平滇，圆圆投莲花池死，葬商山寺侧。事载李印泉先生《陈圆圆事辑》中，余辑《畹芬录》亦详其事。己卯秋，村人以圆圆身为女子，耻为汉奸妻，是有民族意识者，为立石像于池畔。余因书其事以告来者。俾知汉奸之不可为而民族意识之不可或忘也。姚安张根培识。

再上去不远就又有两块石碑。其一是“明永历帝灰骨处”，

另一块也是陈圆圆的画像，这一幅是古美人图，比起那一幅老尼来，漂亮得多了。上面也有一段小记："明陈圆圆梳妆台遗址，在铁路左侧，联大校址内。即屹立碉堡之高阜，距此约百步耳。余恐代远年湮，传闻有失，因倩李君树溥仿清初钱舜举[1]宫装图刊立于此，以存古迹云。"

中国有一句古话，"红颜薄命"，事实虽未必都如此，不过历史上出名的美人却大抵遭遇不大好，那些享福做太太的又未必为人所知道，所以这一句话，好像也是颇有根据的了。同时这里的说法也很对，对她们多少怀有同情之意，不像那些"红颜祸水"之类的话的浑横。潘光旦译霭里斯《性的道德》中有几句话：

一个在娼业里卖身的女子和一个在婚姻里卖身的女子，据马饶(Marro)的说法，"不过在价格上和时期的久暂上有些不同罢了"。佛瑞尔(Forel)也说过，"婚姻是娼业中一种比较时髦的方式，换言之，就是同是一种以金钱为目的而举行的性货物的贸易，不过要比较通行罢了"。

在旧社会中，女人不过是"性的货物"，如果要说她能有决定什么天下安危的本领实在是过于看得高了。就是把这看作什么的原因的，也都糊涂得可以。陈圆圆本是姑苏的娼女，被大官买进京去，预备献给皇帝，皇帝不肯要，却被吴三桂看见，强娶豪夺了去。"流寇"陷京师，又落入李自成手中，后来又被夺回，东奔西跑，来到云南，居然要正妃位了。后来却做了女道士，跳下莲花池去死了。要找出一个例子给前面的《性的道德》里的论点作注解，还能有比这个更好的吗？陈圆圆在三百年前的女人市场里可以算做头等的货物了，转了若干道手，终于因为受不了压

---

① 钱选，字舜举，宋元之际人，画人物有名。此云"清初"，误。

迫，遁入空门，还是不行的，寻死了。对于这样一个女人，我是怀着颇好的感情的。如果能为她写一篇历史剧，该是多么伟大的一个诗剧呀！市场上也出现过《陈圆圆》的话剧，不过那不是我所想看的东西。吴梅村的《圆圆曲》，是很美丽的一篇诗史，尤其值得佩服的，是他不曾把“美人”当作“祸水”。听说吴三桂曾赍重币求去此诗，先生弗许。可见吴是不大喜欢这篇诗的。

写剧本无此本领，只能翻翻野史，在脑子里画些场面。陆次云有一篇《圆圆传》，说前半部的故事颇完整，不过入滇以后的事不大详细。

陈圆圆本来是姓邢的。钮玉樵《觚賸》说：

圆圆之养姥曰陈，故幼从陈姓。本出于邢。至是府中皆称邢太太。

钱湘灵说“本常州奔牛镇人”。《鹿樵纪闻》“西平乞师”一条：

初上宠田妃。妃没，上念之不置。戚田畹弛遇欲娱上意，游吴门，出千金市歌姬陈圆，顾寿，将以进御。上知为青楼妇，却之。

田畹进上不要以后，陈即留在田府中。当时吴三桂是平西伯，都指挥司，是握有重兵的军阀。“流寇”大起，田畹想结纳三桂，一日，请他来吃饭，三桂却故意推却，“吴欲之而故却也，强而后可。至则戎服临筵，俨然有不可犯之色。畹陈列益盛，礼益恭。酒甫行吴即欲去，畹屡易席，至邃室。出群姬调丝竹，皆殊秀，一澹妆者，统诸美而先众音。情艳意娇，三桂不觉其神移心

荡也”（陆传）。

这是很动人的一幕高潮，是很好的戏剧场面，吴梅村诗：

> 薰天意气连宫掖，明眸皓齿无人惜。夺归永巷闭良家，教就新声倾坐客。坐客飞觞红日暮，一曲哀弦向谁诉。白皙通侯最少年，拣取花枝屡回顾。

这一件交易很圆满，吴三桂答应如果“流寇”犯京师，别的不敢说，田家的安全都包在他的身上，从此陈就归入了吴府。

“流寇”陷京师时，三桂正在宁远奉诏归来，才走到沙河，就听到了坏消息。

陈维崧《妇人集》说：“圆圆字畹芬……李自成之乱，为贼帅刘宗敏所掠。”《鹿樵纪闻》亦如此说：

> 贼据京师，刘宗敏居弘遇故第。因有誉二姬色之都技之绝者，宗敏于是系襄索圆。

不过也有说是为李自成所得的，如《甲申传信录》。

自成索得圆圆以后，听说曾有这样一桩故事。不过记不起是在哪里看见过的了。

李自成听说圆圆善歌舞，请她表演，陈加意地唱了一曲，李却大呼不好，因为他是陕西米脂人，听不懂吴侬软语的。后来到底改了秦腔，才拍案大乐。这一段如果写入戏中，一定也是非常

出色的。[①]

李自成藉了吴勷一家，还使他作书招降三桂，同时以银四万两犒赏其军。这时三桂本来有受命之意了，后来却终于乞来清兵入关攻李，其原因都认为是为了陈圆圆。只有夏允彝的《幸存录》为吴氏开脱：

> 三桂即大寿甥也。其父吴勷向为大帅。三桂少年勇冠三军，边帅莫之及。闯寇所以诱致之者甚至，三桂终不从。都城已破，以杀寇自矢。包胥复楚，三桂无愧焉。包胥借秦兵而获存楚社，三桂借东夷而东夷遂吞我中华，岂三桂罪哉？所遭之不幸耳。

这是很特别的论法，因为当时一般人和后来的史家都说吴的乞师东夷完全是为了陈沅。关于这事记者颇多，要以《甲申传信录》所记最为生动：

> 三桂妾圆圆，绝世所希，自成知之，索于勷，且藉其家。而命其作书以招子也。勷从命，闯旋以银四万两犒三桂军，三桂大喜，忻然受命，入山海关而纳款焉。行已入关矣，吴勷妾某氏，素通家人某。闯藉其家，家人即挈妾逃，仓皇出郭。行数日。竟不暇计南北也。二人猝遇三桂，计无出。诈曰告变。三桂问曰，吾家无恙乎？曰闯藉之矣。吾父无

① 这故事见陆次云《圆圆传》：吴襄"进圆圆，自成惊且喜。遽命歌。奏吴歈。自成蹙额曰，'何貌甚佳而音殊不可耐也。'即命群姬唱西调，操阮筝，击缶。已拍掌以和之，繁音激楚，热耳酸心……"（转引况周颐《陈圆圆事辑》）

恙乎？曰闯藉之家并拘执矣。三桂沉吟久之。厉声问曰，我那人亦无恙？指圆圆也。曰贼夺之。于是三桂大怒，瞋目而呼曰，大丈夫不能保一女子，有何颜面？勒马出关，决意致死于贼。

这写得极为生动，能传出吴的性格，使人如见当日冲冠一怒的情景。京戏中有《请清兵》，大概是用这一幕作主题的。未曾看过，不知到底如何。

关于三桂的请清师入关，虽然有夏允彝的一种说法，不过一般人都认为不然。这虽然有点传奇化，然而这事实似乎已为当时人们所公认，吴梅村《圆圆曲》有几句"春秋笔法"的诗句：

尝闻倾国与倾城，翻使周郎受重名。妻子岂应关大计，英雄无奈是多情。全家白骨成灰土，一代红妆照汗青。

这大概就是使三桂感到厌恶而求去此诗的所在罢！

现在我来介绍编辑"中国内乱外祸历史丛书"的王灵皋先生的一种说法，见该丛书第十一册的序言中：

假使吴三桂不投降满洲而死心塌地与李自成合作，一边阻止清军趁火打劫，则李自成的统治可以巩固下去，那末，中国或许可以不久即会走上资本主义的道路和阶段亦可未知。吴三桂之所以投降清军，据史家记载都说他是因为爱姬陈沅被李自成掠了去，遂不惜开门揖盗，为虎作伥，实则他之投降清军，其大前提还是新地主对于农民叛乱之不可调和的对立有以致之。但西方的革命家说，"惟有一个

呆子，一个蠢物，或是一个费边社的人才会认为克伦威尔不过是一个'个人专政者'。"吴三桂固然不能和克伦威尔相比，然而他们所做所为却都不只是个人的关系，可断言也。

据吴梅村《圆圆曲》，圆圆曾随三桂征蜀，这时吴已经做了清兵的先锋，颇立了不少战功。南明也曾对他优与封典，因为这时面子还没有弄破，清兵还算是为明朝消灭"流寇"的。陈洪范与左懋第、马绍瑜奉使北行，作《北使纪略》。后来三人南归，走到半路又被追回，左不屈死，洪范独得南归，他当时是把明朝的虚实完全报告了清军的。

他们出发的时候，先带了银十万两，金一千两，缎绢一万匹，算是送给清军的礼物。又封吴三桂为蓟国公。阁议决定是要以"不屈膝，不辱命，尊天朝体"为前提的。"此由阁议时第知吴三桂借名逐寇，不知夷踞都僭号，猖獗如此。谅难受我戎索，使臣惟有不屈其矢矣。"

明朝虽然想封吴三桂为蓟国公，吴则不肯受。大概这时已经志得意满，不屑于南明小朝廷的封号了。

> 私计吴三桂既不出拜诏，则万金可以无与。夷见十万外尚有余鞘，辄起攘夺。告之曰，银一万两，缎二千疋，是赏吴三桂的。既到此地，你们亦收去转付。诸夷抚掌踊跃，负驮而去。

看样子这一万两也未必能到得了吴三桂手中。

圆圆的故事，中间要跳去一大段，一直等到三桂封了王，回到昆明，"建苏台郿坞于滇南，专房之宠，数十年如一日"（陆传）。

三

在昆明西站和莲花池中间，大约有二三里路，沿铁道走约一刻钟的路程。铁路北面是一片荒冢，曾经看到过明进士巡抚山西孙清愍公继鲁的墓。南面则是联大的校舍，一座碉堡矗立在一个大大的土堆子上面，这个土堆子就是所谓陈圆圆的梳妆台。我也只是走过时望望而已，没有到上面去看过。这一片地方现在已经荒秽不堪，涨水以后到处都是小池塘和野草。莲花池侧，高处有一所园子，是英国公使馆的产业，我曾经走进去看过，树木参天，野花满地，到处都是坟墓，时时有大黑蝴蝶飞来飞去。我曾希望在这里发现陈圆圆的墓，结果是失望。石屏袁嘉谷作《滇绎》有“野园”一条：

> 三桂筑野园以娱老，在今北门外，梳妆台其址也。王畸五、朱筱园诸集中有诗咏之。阮赐卿随文达来滇，作后圆圆曲，云圆圆死莲花池，好事者为之耳。

这野园又名安阜园，就是在这一带，不想三百年后，连一点遗迹也没有了。这里袁君说圆圆的死在莲花池，是好事者的捏造。《觚賸》中也不曾说到她的死事过。

> 居久之，延陵潜蓄异谋，邢窥其微，以齿暮请为女道士。霞帔星冠，日以药炉经卷自随。延陵训练之暇，每至其处，清谈竟晷而还。府中或事有疑难，遇延陵有怒不可解者，邢致一二婉语，立时冰释。常曰，我晨夕焚修，为善是乐。他

非所计耳。内外益敬礼焉。今上之癸丑岁，延陵造逆，丁巳病殁。戊午滇南平，藉其家。舞衫歌扇，穉蕙娇莺，联舻接轸，俱入禁掖，邢之名氏，独不见于籍。

我曾经和一位朋友，想去寻圆圆的坟墓。沿莲花池走上去，就是莲花新村。想找商山寺，却已经改为南菁学校了。走进去看看，宫室堂皇，在内地也的确不容易找到这样的中学，除了几棵古槐以外，全是洋灰水泥的建筑。更不用说什么圆圆的遗迹。忆前曾见施蛰存先生题一本传奇的一首诗：

宫草宫花寂寞香，美人何与国存亡！商山寺下飞鸿影，犹为将军舞艳阳。

不禁有点感慨，尚有别人和作的两首，想不起了，只有一句还记得，“寂寂禅堂胜景阳”。

从学校里出来，在街上打听，听一个面馆里的老板的指示说，墓是在莲花池畔的一个碉堡附近，并没有碑碣，“主席龙公已经筹拨款项预备给她迁墓，图样也都已经画好了”。

于是就又走到莲花池畔去。坟堆倒是有几个，却全不像是旧冢。又向旁边耕地的一个农夫探询，这次所得的结果更是不佳。他说：

圆圆的墓么，造大学的时候，早取消了。

他的手就指在梳妆台的地方。

记得还问过一个人，他说圆圆就葬在梳妆台下面。我想她

是无论如何也不会葬在那个大土堆下面的，那个像门绥的青冢一样的土馒头。

四

在昆明想找一点吴三桂的遗迹，十分困难，我想这大概是三藩平后，曾经经过一次大的毁灭的原故。《滇绎》"吴氏遗事"一条云：

> 三桂不忠不孝，洵非人也。顾镇滇年久，事迹不少，而谈滇掌故者讳之。东华录收其奏报差详，然已删节失真矣。圆通寺胡国柱碑，凡平西国柱等字，今胥凿坏。盖康乾后朝威所慑。刘继庄《广阳杂记》记三桂宥桂林李棠之纠，且授以官中书舍人，彼哉彼哉！殆伪饰哉。罗次《李氏家谱》载李主忠洪化教读，吴王赐匾曰木天戴众。洪化乃吴世璠年号，所谓吴王即指世璠。

还有那个翠湖。旧说是九龙池。我觉得它不免太荒秽了。湖面上都是碎叶子和树枝，看起来更显得小得可怜。近来从缅甸运回来一只大象，放在湖中一个地方吃草，来看"异兽"的人都站在马路边上流连不忍即去。看看那庞大的动物更是局促得很。湖畔有承华圃，现在是军校分校。《滇绎》中亦有道及：

> 湖在城内西北隅，旧甚大，吴三桂填其半，见滇云历年传。殆即讲武校地。地旧名洪化府。相传三桂填湖，即以为世璠府第。官吏恶其名而讳之，改承华圃，今又由圃而

校也。

在发生小小事件的那两天，这里的形势也非常严重。有一次我从城里回来，沿顺城街走，眼看已经到了大西门，却不能过去，只能原路回去，在城里胡乱混了一夜，真是尴尬极了。

除了这些地方以外，城里似乎找不到别的遗迹。听说圆圆有衣冠冢在东门外的归化寺。金殿也是吴三桂的遗迹。所以决定费一天的时间去看一下。因为此次离开，短时似乎很难得有机会再来也。

一天早晨，和C君先走到东门。那里有马车到昙华寺去。从罗常培先生的一篇文章里老早就已经知道了昙华寺里的昙花和腊梅，就欣然坐上车去。车子很快，半小时不到已经到了那条种满了尤加利树的长堤。昆明城外有几条长堤都种了这种树，非常秀整。远远望去，一行青翠，衬了红红的土地，和四周的青山，实在美丽得很。这种树树干挺直，叶子颇像夹竹桃。听说是岑毓英抚滇时所植，虽然不过几十年，却已经绿叶成荫，给这滇南名城添了不少美丽。

下了马车以后，问问人，知道昙华寺在左面村子深处，不远就到了。遥遥望去，寺虽不大，也还干净。门口就悬着王继文写的“龙飞凤舞”的“昙华寺”寺额。有几位穿军装的朋友站在门前，心想大概有点靠不住了。果然，这里是航委会的什么机关所驻，不能进去。向那位军官问问可否通融进去看一下，他笑笑说，“没有什么好看”，心里倒也平安下来。再问他归化寺，他说是在右面的山上，现在是什么军法处，里面还有几十个犯人，大可不必去了。我却有些不甘心，坐了半天马车，就这么平白的回去了么。也许，墓是在寺外面的，于是还是走过去。走过金马

村，上坡，归化寺隐在一片树林里面。沿了荒芜的小路走去，走到一半光景，听见山里有排枪的声音。C说还是不要去干未便了罢，就折回慢慢走下来。这一个早晨什么都没有看到。

下午到金殿去。这回是从穿心鼓楼上马车。车子不能直达，到了一个村落的地方就不去了。我们下来步行了长长的一段路，慢慢荒僻起来，前面是一片荒山，路边根本没有什么人家。在那一片荒山之中，很特别的有一块林木蓊郁的地方，看看似乎很近，走起来却久久不能到。最后终于到了河边的一座小石桥，桥上有石坊。有一条曲折的小石子路通往山上去。

满山都是松柏树，一片苍翠。先是"一天门"，环折着上去就是"二天门"、"三天门"。地方虽然不大，不过路颇曲折，加上松树杂生，好像颇有点丘壑。石径非常干净，路边的山神土地庙大抵都成了士兵的行营，挂了竹帘子，有人在日光中负暄捉虱子，样子非常悠闲。山上风颇大，已经颇有寒意了。

走到正殿，有道士来招呼请吃茶。客堂里挂了一幅木刻的武当山七十二峰的地图，才明白适才曲曲折折走的那些路原来是仿照了武当山的样子建成的。

小小的院子，地上铺了青石。那座"金殿"，其实是铜造的。虽然不太大，却颇精致，下面的石基甬路，雕得非常细致。道士开了门，走进去，里面供着道教祖师的神像，和吴三桂并没有什么关系。我想吴也不会呆得跑到离城那么远的地方造一座铜的宫殿来住的。

向小道士打听吴三桂的刀剑，不料却引起了他的反感，很不愉快地回答："那是祖师爷的刀剑，不是什么吴三桂的。"我也悟到自己的确有些冒失，就随了他去看祖师爷的刀剑去。这在殿旁的一个碑亭里，一把剑，大约有六七尺长，全用青铜铸成，好像

是铸成一块，并不能抽出来用的。那把刀却是木柄，钢刀。两件东西似乎并非同时所造，如果说吴三桂用过那柄刀，倒还可以相信，那把剑是无论如何也使不动的。

一块碑上记了关于这道观的历史：

……又俗名鹦鹉山。前明万历壬寅年道士徐正元叩请云南巡抚军门陈公用宾，会同黔国公沐公昌祚右都督沐公叡御史刘公会于此山之颠，仿照湖广武当山七十二峰之中峰修筑紫禁城，冶铜为殿……

回到客堂里吃了一会茶。殿旁的铜铸刁斗杆旁有一株桂树，虽然已经看不到花，可是还不时随风飘过一阵阵清香。口渴得很，从那铜壶里倒出一碗碗淡得出奇的茶来啜着。山居的生活实在静得非常，从那穿了破棉衲吸着长长烟管的老道的悠闲的神情里，十足的可以领略得到。

五

自从崇祯皇帝在煤山吊死以后，明朝的继承者就发生了问题。太子的下落不明，一些重臣都各自以拥立为从龙的资本。凡是“太祖子孙”就都有资格做皇帝，所以南明的历史虽然很短，小朝廷却换了四五个。福王建都南京，虽然弄得不像样子，究竟还算是拥有可以和北方对立的局面。可惜清兵和金兵的作风不同，不等他们有苏息整顿的机会就南下了。马、阮等一哄而逃，结束了这个可怜的局面。郑鸿逵、杨龙友逃到福建，拥立唐王。这也没有延长多久，等阮胡子领了清兵从仙霞岭进来以后，也就

垮了。与此同时的有鲁王以海监国绍兴，虽然是朝不保夕的局面，可是还斤斤于正统问题和唐王争辩不已，后来在海中飘流了很久，自去监国号，死于海中，没有多大成就。

继隆武一朝，为丁魁楚、瞿式耜拥立的是桂王由榔，改元永历。这位皇帝虽然流离颠簸，情形很惨，最后还被吴三桂赶到外国去，又捉回来杀掉，然而却有整整十四年奋斗的历史，由桂林而安龙而昆明。明朝最后反击的力量，西南一角，包括四川在内，充满了可歌可泣的史实。这一个南明结末的局面，是颇值得重视的。

> 永历十年丙申，正月庚辰朔，上在安龙府。孙可望将谋劫驾出降，李定国举兵败之。奉上驻跸云南，改为滇都。（永历纪年）

这是永历帝建都昆明的开始。此后在滇三年，后来因为吴三桂的进逼才逃到缅甸，最后被捉回，死在昆明。云南人对这位末代皇孙的感情很不坏，不过后来在吴三桂的镇压下，似乎已经毁尽了当时的遗迹。五华山是当时永历的皇宫，现在的省政府所在地，不能随便去看。那形势就很不错，正好位于这明媚的花之都的中央，翠湖的南侧。在山上看看，整个美丽的昆明，都在脚下了。

现在野史里纪永历入缅事的，可以找到邓凯的《也是录》和《求野录》，还有黄宗羲的《永历纪年》、戴笠的《行在阳秋》。邓凯在永历十二年由江西逃到行在，做“随扈总兵”，此后即追随永历帝。所以这两本书所记相当可靠。《行在阳秋》和《永历纪年》是编年体，前者的作者究竟是吴江戴笠还是吴湘客，也还弄不

清楚。

永历十二年十二月，李定国与清师战于炎遮河，败绩。这时滇都震动。当时随驾有蜀王刘文秀之将陈建等举文秀遗表请幸蜀，李定国不赞成说："蕞尔建昌，何当十万人之至，不如南楚，缓出粤西，急入交趾。"也有人提出这一路的不易打通，因为当时清兵已经过了黄草坝，有切断后路的危险，最后黔国公沐天波提出到缅甸去的一条路。因为大理下关还可以有险可据，同时缅边荒远无际，追兵或者可以不致深入。于是在十二月十五日就决意离开滇都向西走了。

这时守大理的是李定国，守下关的是白文选。白文选只有一万多溃兵，抵挡不了吴三桂的攻势，南走入山。李定国渡过了怒江，在高黎贡山预备设伏邀击，不幸又为清兵探得虚实，然而还奋战不已，后来定国先走，遂至不可收拾。这时永历帝还不知兵败的消息，总兵杨武来告定国远逃，追兵将及，就赶紧再走，"时渐昏黑，行数里，失道途大谷中。时距故处仅一望耳。宫人窜失，公私襄橐多为杨武劫夺"。一班扈从又多叛去，于是只剩下入缅的一条路。

现在翻看地图，当时是由腾冲入缅的。渡过大金沙江，到蛮漠。随从的官兵因为舟艤无备，或由陆路，到了井梗，只剩下六百四十六人而已。

二月二十日"缅酋迎大臣议事"。"帝遣马吉翔弟雄飞及邬昌琦往，及至，酋亦不见。令通事传话，所问者皆神宗时事。二人未习中朝典故，竟不能答。缅人哂焉。最后出神宗时敕书相示，其宝文较今微异，以为伪。又以黔国公沐天波征南将军印验之，无异，遂不言。是役也，行人不才，遂开远蛮不恭之渐。"

缅甸人在神宗二十二年因为内乱曾来向中国求救，被却。

此后即断绝关系。所以当时问答的还都是神宗时的事。

后来帝驾又被缅人接到“者梗”，在缅都“亚哇城”下。大抵就是现在的瓦城（曼德勒）。“结草为庐，编竹为城”，算是暂时得了安居的地方。逃难之后宫中的宝器已经丧失殆尽。从官穿的都是破旧的衣裳，甚至有好几天不能举火。皇帝竟怒掷宝玺，椎碎了来分饷诸臣。不过也还有人是阔绰的，照旧拥资纵博酣饮，高歌达旦。

从印度回来的时候，经过八莫、南坎等地，在那明媚的山川里时常可以看见赤了脚浣衣的少女。人们都叫着去看观音。她们也有的会讲两句中国话，时常挑了东西来卖。在战后新盖起来的草房子里开了一家家的小杂货铺、酒店，欢迎顾客。仿佛可以联想三百年前这一批“远征军”的生活情景：

> 时缅妇自相贸易，杂踏如市。诸臣恬然以为无事，屏无礼貌，皆短衣跣足，阑入缅妇贸易队中，踞地喧笑，呼卢纵酒，虽大僚无不然者。

弄得缅官也看不上了，说：“天朝大臣，如此规矩，安得不亡？”

这其间巩昌王白文选、晋王李定国都曾帅师迎跸，都不果。诸臣在此都有“乐不思蜀”之意，对于出险一事，简直根本不发生兴趣了。

冬十一月初八日，吴三桂兵至木邦，后来又进入缅境，加压力于缅人。如果不送出永历帝，就要攻进来。

> 十二月□□朔，吴三桂兵驻旧晚坡。旧晚坡在缅城之

东。是日，缅相锡真持贝叶缅文降于三桂，其文有，“愿送驾出城，但祈来兵退扎锡坡。”犹虑三桂之袭其城也。（《行在阳秋》卷下）

这下面就是为缅人出卖的一段故事，读来与徽钦北狩的情景同其凄惨。《行在阳秋》曰：

初三日，是日未刻，二三缅官来见曰，“此地不便，请移别所。你们兵将近我城，我处发兵，必由此过，恐为惊动”。言未毕，数蛮子将上连机子抬去。太后等悲声震天，行至二百步，乃有轿三乘至，太后等上轿，大小男女毫未收带，步行约五里。渡河到岸，暗黑不识何地。二更到营，始知为吴三桂营矣。

《求野录》记登岸事更使人读之不欢：

乘舟渡河，舟大不及陆，三桂使将负帝登岸，帝问曰，卿为谁？对曰，臣平西王前锋章京高得捷也。帝默然。

《行在阳秋》还记有“旧晚坡”事，写当时声势赫赫的平西王吴三桂看见永历帝后的神情，很可看出此公当日心情的变异，不失为研究叛国者心理的好材料：

杂录曰：吴三桂标将有商于吴者，问以旧晚坡之事，据云：“十二月初二日，三桂至旧晚坡，檄缅送驾，缅亦遣人相闻。薄暮缅人送人首十七至三桂营，营中讹言驾崩。及三

> 鼓，谨言驾至矣，随众出迎……上南面坐达旦，三桂标下各官相继入见，或拜或叩首而退。少顷三桂进见，初甚倨傲，见上长揖。上问为谁，三桂噤不敢对。再问之，遂伏地不能起。及问之数至，始称名应诏。上切责良久，三桂缄口伏地若死人。上卒曰，今亦已矣，朕本北京人，欲还见十二陵死，尔能任之乎？对曰臣能任之。上令之去，三桂伏不能起，左右挟之出，则色如死灰，汗浃背，自后不敢复见。

关于永历帝还滇以后的死时和死法各书的说法都不同，《也是录》和《求野录》虽然同是邓凯所著，所说亦不一致。《也是录》说："永历十六年四月初八日上被难。"《求野录》则说："四月二十五日吴三桂以帛进帝所，帝遂崩。"《行在阳秋》后附记东昌李君调曰："而龙驭宾天，皇太子遇害，则辛丑三月十八日也。"《永历纪年》说："蒙尘之后，事秘。不知崩日崩所。或曰北人扈至某驿，夜半闻上怒骂，即徂落之辰也。"钱曾诗笺："辛丑之冬，天兵逼缅，缅人执帝献于师，挟至云南省城外草萍驿，吴三桂夜杀之。"

在昆明城内的某一个地方，地名叫做"篦子坡"。据说是"逼死坡"的音转，在五华山之北，我心想大概是在那一带上坡路的地方。有一天，天气好得很，我在暖暖的日光下散步，从云南大学出来沿了青云街走，想去找一下这个"逼死坡"，在左手斜坡上找了半天，也没有寻到那块石碑，问巡警，他告诉我说，这就是了。后来又问两个小学生。告诉我就在华山西路，是每天都要走过几次的一条大街，却从来没有看见过什么石碑。后来还是问了一位老先生，他指点我在前面不远的地方就是那块碑。果然，这里也有一块和莲花池畔同型的碑，上面贴满了花柳病广

告，而在广告之上，乃更贴有李、杜两位先生的布告焉。只剩下“殉国处”三个字还可以看见，心想大概是不便揭去一观的了。寻碑如此，大概也可以算是“出乎意表之外”了罢，心里有那么点“不薄今人爱古人”的愤懑……什么的。

这地方就是故老相传的缢死处。至于莲花池畔的那一块“灰骨处”，在《行在阳秋》上也有记载：

> 是日，天大昏黑，风霾并作，人影不见。上既遇害，三桂使人炙尸扬灰，传赐诸将。

也许是缢死后又运出北门外，焚尸扬灰的罢？

附记一

近读胡嘉《滇越游记》，里边谈到陈圆圆的梳妆台，说本是永历帝的陵墓，后来因为忌讳，才改称梳妆台；又录有王畤五（思训）的《野园歌》：“浮云渺忽春城隈，乐游谁拟姑苏台。夷光未去走麋鹿，红墙碧树乌栖哀（滇城破，圆圆犹在）。放萤别苑千山拥，凿一池抛万姓冢，毕穿旧室求琼华，妙选良家唱罗唝。楼阁岧峣海市连（园与城内菜海子相望），凤笙龙笛围红鸾，蛟宫深浅少人致，长鲸醉倒鼾狂澜，排山波涌飞衡崿，窃弄衣冠猿戏谑，云暗潇湘夜雨昏，肠断三声泪空落，澄怀坐啸（两台对峙，高百余丈。飞桥相接，凌空往来。）惟青苔，弥天腥雾今尘埃。亡魂徒结分香恨（吴死衡阳，念圆圆不置），月冷荒台觅燕钗。”

王号永斋，昆明人，康熙进士，著有《山楼集》、《滇乘》等。所言“凿一池抛万姓冢”即言开莲花池事。

孙髯字髯翁，昆明人，布衣不仕，博闻多识，尤留心明末野史，眷怀胜国，有安阜园诗：

日落未落天黄昏，东家西冢牛羊奔，老狐学人衣拜月，桃花有鬼来招魂。

附记二

听仁渊兄告以蒋梦麟先生谈事两则：

在联大的北面，有一所尼庵，现在还有女尼住在里面。蒋先生曾经去看过。庵旁有野冢，土人称为“娘娘坟”，其中之一墓碑题名和陈圆圆的名字相差只一字，又有奉旨等字样。碑额雕有双凤，当时疑心可能是圆圆的遗冢，曾想试掘，一窥究竟，后来事忙忘记，现在则已经为人平地另建新房了。吴陈遗迹，在清代三百年中都是秘密着的。现在的梳妆台……都靠不住，商山寺中有陈圆圆墓，在一间房子内，门是上了锁的。也并非陈的真冢。即南菁学校是否是商山寺的原址，也未必可靠。

又在昆明轰炸时，大家多向铁路以北去避空袭。曾在一处发见一条长长的隧道，土人称“一线天”。据说是清初所掘，因为有人发现该处颇有“王气”，遂掘以破坏其风水云。

按这两处都未曾去过，不免可惜。附志于此，以当补遗。

一九四五年十二月三十日记

（以上三篇出《锦帆集外》）

前线景象

美国军队在中国，除了空军以外，可以说是没有直接参加战斗的。他们最主要的任务是教育，即训练中国士兵使用美国武器，训练中国军官熟习美国战略战术。后来觉得只是这样不够，才派了观察组到前方去，他们的任务也是有限制的。只能建议，不能指挥。这与印缅区的不同。在昆明的炮兵学校里则更实行另外的一种办法。每一个炮兵营在炮校受训期满，发给装备，即由校内派原任教官随了该营出发去前方作战。这是经常的做法。湘桂之役，因为前线情势已很紧急，所以派了一个“巡回教育组”到前方去，就地训练装备部队。当时负责东南战场的美军是Z军(Zebra Force斑马军)，最高指挥官是林赛准将。他的命令是很严的。美军小组派去前线虽然没有指挥权，然而却要与该部队共存亡，始终要留在一起，不论它的命运是怎么样。在这种情况之下，中美的关系是十分密切的。真可以说是在并肩作战，大家都有生死与共的精神。

有一桩很可笑的事，也可以说是很可以表现美国人的现实主义的事。因为两年前外事局对于翻译官的待遇还没有十分顾及，每月的薪水大约是两千余元，照该时昆明物价大约可买美国

香烟十包。制服也没有规定，所以上课时真是奇装异服，穿西装的，穿衬衫的，穿制服的，各种花样无不齐备。还有一位在联大做助教的诗人某君，每日一袭长衫，进出于炮校，名士风流，传为美谈。所以一上前线则服装就要首先发生问题。那时的办法是派去前线的都各发衣服两套、鞋一双及钢盔等物。好像是要卖命去了，要比留在训练学校里的优待一点。不用说，那衣服的料子是坏的一种。鞋子也是本地货，踏过两次水，鞋底就要与鞋身脱离关系。这种"优待"，反而使人不大好过。至于一般关系，在前方，因为每天要在一起，所以对翻译官比较客气，或者也比较亲热吧。不像在训练学校那样的面孔板起，除了公事以外老死不相往来的样子。听说有的翻译官一到前线，就好像要一清积愫似的说一声："现在你知道是怎么一回事了!"(You know the situation)据说这句话灵得很，马上美国兵就香烟、口香糖送上来，客气万状。不过我想这大概不是真事。

照我的经验，是愈向前方去他们对你愈关心。因为那时候翻译官不多，二十人一组的小团体内才轮到四位。所以他们，尤其是小兵们，就要预先订约了，某几人跟定某翻译官。彼此不相侵犯，同时也对你慢慢增加关心，如枪枝擦得干净与否？子弹充足与否？会不会骑马……我想这一些全是为了万一情况紧急，他们好随了你逃亡的准备。同时对于我的两套从外事局领到的小兵粗布绿制服也发生了兴趣。结果我全部送掉。因为他们对日本人的狙击手颇有点戒心，穿了小兵衣裳，目标就不会显明了罢？

在每一个小组出发之前，管财务的军官一定要带一笔法币。大约准备每人二十万，翻译官也计算在内。这事并不使翻译官知道，大约只准备临时才宣布的。在两年前的桂林，这是一笔很

大的数目，我想这也许是预备作“买路钱”用的。同时到了前方，就要带了大批的食品，大约足够两月之需的给养。从干粮到罐头的牛肉、鱼、酸菜、肠子、火腿，从梨、杏、蕃茄汁，到咖啡、可可、白糖、面粉，全是从美国运来的。那真是一个吃的季节。在山明水秀的乡村里，每天三顿盛馔。R上尉所烧的咖啡实在美极了。不但昆明、重庆吃不到，即为上海人艳称的DD。S也还差得远。牛奶、果酱、牛油、起斯更是应有尽有。唯一取给于当地的是鸡蛋，有时也吃鸡和牛肉。他们吃鸡蛋的本领也不小，我就看到一位一顿吃十六只，外加四个煎饼，还不十分满足的样子。还有一种蕃茄汁最令我头痛，不过他们是视为美味，而营养又是特别丰富的。红红的汁里还要加上盐屑，每人都要吃一罐。这种吃法自然营养不成问题，假使不骑马跑路的话，肚子大概慢慢要大起来也不一定的。

干粮有C、K、D……几种。C型的最常见。是两个铁罐，其一装了满满的一罐肉，另一罐是四片饼干、三块糖，有时也有一盒咖啡精或可可粉。听说必要时，要每天三顿连吃三月。这真使我吃惊。我是第三次吃就要吐出来的了。K型的比较花样多些，除去饼干、起斯（或肉、鸡蛋）之外，还有一片口香糖、四只纸烟、一包火柴、一包柠檬粉（或咖啡粉）、几块牛奶糖、一卷大便纸，这总比较有味得多了。尤其是晚餐一顿的一块巧克力，最可欣赏，不过多吃了，也是不成。听朋友说他有一个时期，连吃一星期K式干粮，结果什么都吃不下了，只能吸烟。就用糖和饼干和不吃烟的朋友交换，每日吸烟十二只。由此也可以看出别一种的可怜。

他们是枪不离身的。好像处处都会有危险袭来。有一次我和K中校由副团长陪了去看阵地。骑了马，在六月的太阳下面

跑着。跑到一个地方马不能走了，就下来步行。那位中校头戴钢盔，身上背了全副武装，大约有二十斤重，汗像雨一样的流下来。他的年纪很老了，副团长有点过意不去，几次请他卸下武装代为拿一下，都为他拒绝了。最后他大怒，说："你想杀了我是怎么样?"这种地方可以看出他们认真的一面。

另一位中校是西点军校军械科毕业的。身材高大，他一人有三支枪，一支左轮手枪，一支马枪(Carbine)，还有一支步枪，他是从远距离中距离到近距离都有了相应的武器了的。他的枪法很好，我看见他用手枪在远处打死一个站在禾穗上的蜻蜓。

小兵每人一支步枪或冲锋枪。我们每人一支马枪。这是一支小巧可爱的枪。可以连发打十八颗(?)子弹。打靶的时候最有趣，先是卧在地上打，后来站起来打，最后冲上去连放。这都由那位中校发口令，他的口令很有趣，如最后他说有一排日本兵，于是连放，打中了，他就说："全完了!"

我在总部工作，有一件事很使我发生兴趣。我们一共装备了三个营，每一个营都有一个联络组，和总部取得联络。他们时常来报告，或领取物资。联络组一旦派出，就和营里的中国官长发生了密切的关系，这以后他就全力为本营争取装备了。如总部到了一批器材，大家知道了消息，就都跑了来争多争少，好像小孩子一样。这也难怪，本来是利害相关的。器材充足的自然就会有好的战果。有时候要实弹射击了，结果讲评时大家又都称赞自己的部队好，"射击真好呀!"(The fire is beautiful)有一次射死了一头牛和打毁了一幢房子，S上尉还说那该死的牛不该走进射界里去。如果在公众面前承认自己部队的劣点，简直成为莫大的侮辱，是绝对不能忍受的。

责任心与名誉心同样重，更重的是事业心。这由一件事使

我深深地感到。

W中校领了一批人到长沙去联络一个炮兵营。这时这个营已经被包围在岳麓山上了。他们只得回来,向我们的总部报到。后来就把他们分发到已成立联络组的三个营去。一个中尉到了第二营,原来负责的H上尉冷了面孔问:

"你希望做点什么工作?"

中尉看情形不对,就马上笑着回答:"我并不希求什么工作。"H上尉冷冷地说:"那很好,这儿已经没有多余的工作,所有的事都有人做了。"

已经进行了一半的训练,H上尉很不愿意另外的人来加入,分了他的劳绩去。他们的"世故"竟是这么深,也是我从来不曾料到的。

衡阳围城的时候,我们在桂林。那时派出去的援军很多。很多朋友都上去了,我却留下来。那原因说来是很可笑的。那些日子我们每天要骑马四次到营地去,有一条小路,也有一条铺了石子的街路。平常多半是走小路,因为在街上很容易引人注意,"顶好!"喊得有些讨厌。一天,不知如何,王的心血来潮,非要在大街上跑一下不可,我只能表示同意。不料刚刚下过雨的石子路非常滑,我的本来非常稳健的小灰马忽然来了一个马失前蹄。据善于骑术的人说,这是没有办法想的,除非你能一下子再将马提起来。那次我就从马头上被扔了出去。伏在石板路上,别的没有什么,眼镜却碎了。

这个"事变"使C上校认为非常严重,前线去不成了。当时记得善作曹孟德式冷笑的R上尉对我这次"事变"说过一句话,"怎么,你是用榔头把眼镜敲碎了的么?"这使我很不高兴,觉得他这么说不免有点"轻薄"。第二天C上校用小车子送我到城

里去配眼镜，两个人一直在城里荡了四小时吃了饭，下午眼镜配好了，完成了一桩大事。

这以后大约有一个月，形势逐渐紧张。国军在衡阳外围二塘三塘兜了很久的圈子，却终于不能打进城去。桂林也曾经放了几次爆竹，《大公报》桂板的标题也感情地写过“援军与守军携手，喜极欲泣”的句子，事实上却是一天天的溃败下来了。

事后听几个在李玉堂将军那里联络的朋友说，那真是溃不成军，集团军总司令和部队失去了联络，退却是几十里几百里的。那时他们真是每天都在准备逃。不知道什么时候，敌人就会包围上来。他们已经不能在中国将军那儿取得确凿的情报了。只靠一架 V－100 式无线电与桂林的总部联络，从出去侦察的飞机得到情报。

派到前方的 S 上尉和他那一组中的两位中尉三个军士逃回来了，真是狼狈得很。他们本来带了两部载械车，充分的汽油和给养，后来因为什么事要回来，却发现路已经被破坏了，结果是车子烧掉，只有空手的人逃回来。

林赛准将对这次事件非常震怒，因为他们没有达成与国军部队共同进退的任务。S 上尉被遣送回国受军法审判了。后来与他们那一组里的一个小兵谈起，知道他们回来的原因是与中国官长的意见不合。中国炮兵营长把全营的炮只带了四门上去，其余的八门就留在后方。这在当时的情况好像也的确是“不得已”。独立的炮兵营，根本得不到步兵的合作，有时步兵撤退得比敌人的前进还要快，炮兵真要弄得措手不及，只有两条路，不是人炮一起被俘，就是人逃掉而将炮奉送了。而这罪名是要枪毙的。所以他们宁愿只带四门炮上去。

可是这在美国兵看来就不免奇怪了，训练时、演习时都讲述

而且证明只有在营射击(即全营十二门炮齐发)时才有效力,同时在战事新闻片上看到美国兵的作战方法,根本就是用了炮火来向敌人头上堆的。在一个太平洋上的小岛的登陆战前,先由飞机与海军炮轰了三天三夜,登陆的时候,发现异常平静,后来一看,所有的日本兵原来都已经在岩洞里烧焦了。

惯于如此作战的兵,如果只让他带了区区一两门山炮,数百发炮弹到前方去,是难免要觉得不够劲的,也许他们觉得这等于是去"送死"。于是就擅自撤回了。那个小兵颇慷慨地说:

"如果美国军队有一个炮兵营在前方,我将勇敢地作战;不过这种打法,实在太那个了。"

我觉得他的话说得是颇诚恳的。这也是当时两个物质条件相差过远的国家的无法协调之处。虽然人谋不臧,也是一个极大的原因,那许多事说起来全是伤心的、空前的一场溃败。

最后我们不能不从李家村搬到城里的红十字会。桂林已经从后方变成了前线,朋友们纷纷地回来了。他们都将飞回昆明。我则被派留守桂林,本来是我给他们饯行,这一回是他们请我吃一顿了。

在环湖路。酒吧间里,暗黑的路上,本来是充满着女人们的,她们表演着肉麻的喜剧,一点也闻不到火药气的刺激。她们本来只做美国兵的生意而对中国军人不睬;现在不同了。美国兵大批地撤回去,炮声也越来越近了。她们的脸也愈来愈愁了。在百乐门饭店里,又遇见了张,我们喝着红葡萄酒,听他说前线的故事。

他们的一个小组只有一个上尉和一个军士,另外就是他了。从李家坪一直退回来,没有骡马,山炮只能拆下来用人力抬,遇到路好的时候,勉强可以拉了走。他们有一次只差半小时就给

敌人包抄了去。本来停在一个庙里，看见有军队在撤退经过门口，去问了以后，才知道是怎么一回事。他的脚因为穿了过大的鞋子走路，已经磨烂了，他是坐了炮车回来的。

我们住在一所桂林最好(?)的洋房——红十字会——里面，我们有一个很好的厨房，派头不小，纯银的刀叉，雪白的桌布，菜烧得也非常讲究，每天三顿，真好像是在赴宴会。还有一个大的休息室，里边有无线电、新书报、乒乓球。除了在外边跑，看阵地之外，在这儿的生活是颇舒服的。然而心总是不能定下来，总想走到街上去看。一出门，就是那座桥，那两天的情形不对了，城防当局在施行彻底疏散，人群在桥上向车站走，惶急的颜色，好像有什么灾难在后面追逐。各种式样的车子，上面杂乱地放满了家具行李，行李上头坐着妇女和小孩子。这一切是那么慌乱，好像已经是世界的末日，人们失去了信仰，死亡就在目前。

看过《乱世佳人》电影的人大概可以想象当时的景况，就和北军快到之前的阿特冷塔的情景一样。

我们那一组的最高指挥官K上校是一个颇严肃的人，架子相当大。吃饭时要他坐下以后大家才能开动，开会时他最后到，由某中校喊立正。大家对于这位先生觉得不免有些过于矜持了。一天晚饭后，中校宣布他将有要事宣布，大家就都在休息室里等。一会扶梯上的脚步声响了，慢慢地，转了一个弯，一阵急响，上校从楼梯上失足滚下来了。

中校连忙出去，把他连瘸带拐地扶了进来。他坐在椅子上过了一会，很沉重地宣布：

“根据十四航空队侦察飞机的报告，日本兵已经在桂林北部某处发现，距离大概是一天的路程(汽车)。我们所接获的命令是帮助中国部队守桂林城。我们的任务是建议而没有指挥的权

力。我们忠诚希望没有一个美国军人在这一役里被俘。”他停了一下，又接下去，语气更为沉重，因为这里是他的命令了：

“全组人员随时准备离开红十字会到Z军总部去。那里我们有充分的车辆，每部车辆都装满汽油，同时带了足够三天行程的油料，军士负责检查车辆，必须随时能够运用。每一部车子上都附有桂林附近详细地图一张。里面明白指示了到贵阳去的路径。”

这一个宣告很使洋兵们的军心震动了，军士们全准备车辆去了。官长们虽然表面上装得镇静，然而也不免有些慌乱。我们倒并无所谓，反正是不会与城共存亡了。

晚上，在桥上和环湖马路散步。桂林的电灯已经没有了。停车场上一片黑，偶尔有几部车子马达发动，头灯开亮。M·P·的白帽子在黑影里移动着，手电筒的光束时常落在一对对美国小兵和他们的女朋友身上，有的在拥抱，有的在接吻。

“再会！”“明天再来看你！”“好运气！”的声音飘过来。女人的声音是凄苦的。她们不知道她们的朋友什么时候就要离开，只剩下她一个人去逃难。

我重复走上桥去，到百乐门去要了一瓶葡萄酒喝着，酒是甜甜的。一会，我吃了大半瓶，不醉，可不免有点晕晕然。

在门口，有一个蓝色的影子一闪，是一个穿了蓝布旗袍的女人，看样子，是一个中学里的女学生罢？她的双眉颦促着，像有无限的焦急。她向茶房低声地说了几句话，又用眼光在酒吧里寻了一遍，失望了。茶房要她等一下，她就坐在我的桌子边上来。她无心喝水，两只手弄着钱袋。

我沉默地坐着，看着她的焦急的心情，表现在脸上成为一片惶惑，我猜她是在等她的一位朋友，大概是一位美国军人，因为

别的人是很少到这地方来吃东西的。

过了一会她向我说话了：

“先生，您知道这两天的情形怎么样？您是不是就要走了？”

我不能说什么。事实上那时桂林已经充满了谣言：“一时怕还不要紧。过两天我们要走的。”

我们之间，又沉默了一会。从她的眉眼间，两只手的举措里，似乎可以看出她的不安，最后，她又嗫嚅着说：

“您们是坐美国军车走罢？”

“唔！”我漫应着。

“能不能想法带一下，我只有一个人。”她很不自然地笑了一笑，看我不说话，她又加上：“车子要是经过桥边，我能在桥上等一下，不费事，我的家就住在××街，离这儿不远。”她的眼色里有着邀请的意思，我不能设想在这个时候有带一个女人离开桂林的可能，更觉得不应当使她的梦做得太长。

“也许我们是坐飞机走的。什么时候离开也说不定。”

她似乎轻微地叹息了一声。这简单的对话停止了。我本来想问问她是在等什么人，这时也再没有勇气打破这个沉寂。我喝干了那瓶葡萄酒，付了账，走出酒店。我回头看了看，那个蓝色的影子还留在桌子角上，这点蓝颜色在我的脑子里慢慢变大，成了一片蓝色的海。我晕晕地沿环湖路走回去。夏夜，在十点钟以后，竟有些微微的凉意了。

再过一天，我们就离开了Z军总部，在半夜三点钟光景坐了汽车到两塘飞机场，在拂晓时起飞。在我们的运输机起飞以前，两架P-51在跑道上疾驶上升，在黎明的鱼肚白色的天空里，它的银色的机身在云层里看不清楚了。

在飞机里我想，幸亏没有骗那个女孩子，我的确是坐飞机走

了的。这时，也许她遇见了她的朋友，也坐了汽车离开了桂林，也许……

两小时以后，我离开了桂林的盛夏，昆明正落着绵绵的秋雨，冷得很。下飞机时一脚踏进巫家坝飞机场跑道上的泥水潭，灌了一鞋泥浆。

一九四五年

关于“翻译官”

溯自征调令下，走出学校大门以来，已经快一年了。十月以来，使我感觉到这真是一种特殊的行业，值得为它写一本详细的书，加以记载，表扬。其在国史上的地位，也必不下于《史记》中的《游侠列传》、《货殖列传》……而应该有《翻译官列传》一章的存在。不过这任务也真过于艰巨，即使想贸然从事，目前也还缺乏这样的安静和时间。我想这事该从写“长编”入手，无论是写事实或作考据。流转之际，稍得闲静，一灯夜坐，往往有些零碎的感想，听其散逸也颇觉可惜。海外绝少书看，凡所征引，多凭臆断，希望将来能有补写的机缘。

首先，我想先正一下名。“翻译官”三字，其实是并不可靠的。在外事局的公文书上是照例写作“×级译员”的，然而人家却多半以此相称，即美国陆军部所发的关于中国的手册中，于英文之后，也注了“翻译官”三个字。那英文原名是“Interpreter”。不知如何，我对于这个字感到非常的厌恶，下意识的感觉，凡是尾巴上拖了一个 er，而使动词变为名词的，往往是颇下流的类型，因此，此间公文书上往往使用“Interpreting Officer”一词，这算是美国人对我们的“尊重”，不过我要声明，这是只限于远征军

的，在国内却并不如此。

“翻译官”的历史，照常识推测，应该是从有史以来就已经有了的。远古时代，民族的关系，就颇复杂。古器物上的铭文，有“夷司王臣”的名目，据郭沫若先生的解释，这即是“专管夷仆的娃子”，其所管的人则是“征服殷室后新归附的夷人”。这种官，我想非有通晓夷人方言的能力不可。古时少有文字，所以在口译一点讲来，这种“翻译官”的历史当更为久远。“东面而征西夷怨，南面而征北狄怨”，随了“王师”东征西讨，这种人物的任务大抵是颇为神气的。

秦朝曾经修筑长城，其目的在防北边的狄。汉朝更是武功鼎盛，班超的征西域，幕府中一定也有此项人才。不过记忆里却想不起什么有名的故事。

去年春天在重庆看故宫书画展览，有李龙眠的一幅《免胄图》，画得是颇为生动的。他所根据的是“郭子仪单骑见回纥”一句话。不过我想这大概是描写中的夸誉之词，当时应当至少还有几个随从，其中也应当有“翻译官”，除非郭汾阳会讲回纥文。

最使我觉得光荣的，是《今古奇观》里的“李青莲醉草和蛮书”的故事。据说当时蛮人弄了一张“蛮表”跑到唐朝政府里来朝见，以为一定没有人能看得懂了，不料青莲学士当场写了回书，大概还用了流利的蛮话训诫了那使臣，难怪要使他惊服了。这虽然说是出于明朝的小说，我觉得却颇有点可信。李白传里似乎就有家本陇西的话，数年前还有几位学者辩论着李白是否外国人的问题，执反对论者大抵颇有点不肯放弃这位大诗人的国籍的动机，其实如果用现在的观点来看，是颇为简单的。李白是一位华侨，后来回国来做学士，遇巧当了一次“翻译官”。

在我的贫薄的知识中，可以想起来的历史上光荣的“翻译

官”，大抵止于此了。“翻译官”的命运，似乎颇有点与国家共荣辱之势，随了国势的凌弱，他们就成了堕入悲惨命运的人物。姑举一例，在北齐颜之推的《家训》中《教子》篇末有这样的一段：

> 齐朝有一士大夫，尝谓吾曰：我有一儿，年已十七，颇晓书疏，教其鲜卑语，及弹琵琶，稍欲通解，以此服事公卿，无不宠爱，亦要事也。吾时俯而不答，异哉此人之教子也。若由此业自致卿相，亦不愿汝曹为之。

这是千年以前的古书，今日读之却有昨今之感。颜君生当六朝的离乱之世，国家之痛至深，其自叙传《观我生赋》中有云：“予一生而三化，备荼苦而蓼辛。”自注：“在扬都，值侯景杀简文而篡位，于江陵，逢孝元覆灭，至此而三为亡国之人。”文章行文极为悲苦，其思想为儒家，家训中所言亦不外教子孙以“苟全乱世”之方，然而仔细读他那一段话，却又不尽然。很清楚的，这种职业已极下贱，他为保持家门的清白起见，绝对不许儿孙去做这样的“官”。这使我想起一桩事情，当征调之初，有一位家长，写信给他的儿子，说是情愿牺牲文凭也不愿他去做译员，我相信这位老先生一定也是有着颜之推的感慨的。

宋金之际，更完全是一片屈辱的局面，如果翻翻《三朝北盟会编》之类的书，一定也会发现“舌人”、“通事”的踪迹。而且也一定是极惨戚的踪迹。“翻译官”的地位大概至此而每况愈下，也许有些人在实际上倒还是颇得意的。元朝的历史我不大知道，据说当时在最高的统制者之下，有几种阶级存在；僧侣，北人，最后是南人，因为南人是最末投降的。在这“第二流”的奴才中，我想一定有大批的“通解鲜卑语”的人们在得意着，虽然他们

在人民的心目中，已经变得更为卑下了。

我想这是直至现在还有人看不起这行职业的一大原因。

明末清初，这种历史又重演了一回。据说摄政王多尔衮颇娴中文。不过我疑心他写给史可法的信，一定有人代笔，文章写得确是不坏，然而这却比起“服事”来更为卑鄙了。

当时出入于洪承畴之门的人物，其中也一定有颇善满语的人才，不过后代的史家大概认为并无足观，所以并不录其人，这就使我们现在缺乏参考的材料，实在是非常可惜的事。不过只要一翻那大部头的《清实录》就可以知道当日从事于这种编纂工作的人，数目当极为可观，我相信如果在故宫的档案中勤加搜寻的话，一定可以有收获。因为直至现在止，清初史料还是一个待发掘的宝库。

到了清朝中叶，外人势力从东西面不断的侵来，他们活动的范围就更大大的增加了。这大抵以商人为最多，原来是只想和外国人通商，或者泛海漂洋，去贩卖外国货，或者就埠作庄，接收洋商的洋货。

前者的源流可以远推到明代三宝太监的下南洋，明代小说中如李汝珍的《镜花缘》，里边多少有些踪迹可寻，《今古奇观》中的“转运汉巧遇洞庭红”，也述说着类似的故事。这些人才大抵多产生自沿海一带，如广东、福建，其中自然不少发了洋财的大班，不过吃洋饭的人既多，流品自然有点复杂，其末流就变成“西崽”，这就使我想起一桩颇有纪念价值的回忆来。

去年七月间，长沙不守，我们一个巡回教育组（包括美方上校一人，中校四人，以下官长士兵约共三十人，还有四位翻译官）从前方调回桂林，在一天深夜抵达桂林北站，匆匆赶回东南干训团的招待所。那时原来的美方人员都已经撤退了，房子也都已

封锁，现在要重新开开来。当时有几位战地服务团的工役负责招待，美方人员都舒服地洗了热水澡，吃饭，睡觉了。每人借了枕头、被单、褥子等。我们向他们借卧具，那几位工役就用了颇为奇怪的眼色和举动加以拒绝，最初还说是不够分配，不过马上就发现了房间中是堆满了大批的被单被面的。这时他就说恐怕再有洋人来，无法供应，其实这时已经是早晨两点了，决无再有什么人来的可能。末尾终于露出了本来的面目，“你们也配吗！”交涉结果终于失败，那天晚上是在棕棚上胡乱睡了一夜。

第二天又发生了吃饭问题，原来那堂皇富丽的餐厅也是不招待中国人的，虽然经过几度交涉也是枉然。最后那位满头白发的老上校让步说：“我们带着有干粮，请你们预备一点茶。”这也为那位獐头鼠目的“招待股主任”所拒绝。他说：“这是主任(招待所主任)的吩咐，不关小的事，小的不过是一个小小的仆欧。这点得请您原谅。不然您可以去见主任去问一下。”这下将老头子气坏了，嚷了起来：“我是一只美国鹰，只有让他来见我，没有让我见他的道理。”(按美国陆军上校的肩章是一只银鹰。)

我实在佩服那位“招待股主任”的毅力，我们终于跑到二里外的永安街上才吃到了中饭，那次使我深深领会了桂林夏天太阳的热，也深深认识了主任的阴冷。

我始终不能忘记主任的脸，他能在一分钟内变出三种不同的面孔来。对美国人的笑脸，对仆欧的严肃的脸和对我们的形容不出的脸。他称呼我们一个奇怪的名字：“传话”，我初听时真不禁有“何其太雅”之感，后来听见广东朋友告诉，才知道这原来是粤语，其意义自明。这使我很感激，除了增加了一个新头衔之外，还明白了许多事情，明白了我们这些人在某些同胞目中的看法，此外也明白了在奴才的眼里又是什么！

自经过这一次教训以后，才恍然于"翻译官"称呼之不可靠，闭门思过，究竟为什么会如此不齿于国人并不齿于奴才？后来发现这大概与"二毛子"有关，"二毛子"者，在清末大抵用以称呼"教民"，他们可以享受"治外法权"的庇护，可以为非做恶而不必有所顾虑，大概看过《官场现形记》和《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的人都可以知道他们威风之大，与地位之特殊了。一般国人是因恨而生惧，倡义和拳以杀之；杀之不可，变成了"敢怒而不敢言"的情形，就想出了一个名字送给他们而暗暗地骂之。并推而广之，在社会上稍沾洋气者也一齐算进去，如郭嵩涛、曾纪泽、刘铁云等一例看待，必要时并得号为"汉奸"焉。

这里我想举出一个特异的人物来，算是当时"汉奸"之一例。

事出曾朴的《孽海花》，清名士龚定庵传因与清朝贵妇太清春暧昧的恋爱事为仇家所鸩，他的儿子龚孝拱为父报仇，于英法联军之役导英人焚毁圆明园。龚孝拱就是一位精通洋文的人才。

这事的可靠与否，不能断定。不过《孽海花》是当时一部有名的小说，其记录当时一般知识分子对这类人物的观点是值得参考的。

虽然一般的印象不好，然而事实总是事实，这类通晓夷语的人才的需要是愈来愈广了，当然要从事制造，制造是双方都着手了的。当时政府设同文馆，造就洋务人才，以应付紧逼而来的洋人；而洋人方面也从事生产自用的伏帖的华员，开设了"皇家书院"之类的学校。前者的历史很短，造就出来的一些外交界的人才也差不多死光了，后者则一直发展到现在，使我们在社会上不时可以遇见摇摇摆摆像那位招待股主任之类的人物。

照以上的分析，"翻译官"的事业虽然有相当的重要性，然而

事实上得不到什么“光宠”的一点，是十分明了的了。我常听朋友慨叹自己地位之尴尬，大有“姨太太”之感，真是慨乎言之，在前线时每当中美双方将领之间举行宴会，照例“翻译官”每桌平均分配，夹在主宾之间，可以算做最现实的形象。至于折冲樽俎之间，如果有什么功绩，当然是双方长官的勋劳，“翻译官”着勿庸议。不过一旦出了枝节，往往就会埋葬在互相推诿之下。同时在隶属上也大有问题，管理起来往往会出来七八个主管机关，中美双方都有；可是一旦发生问题，寻求帮助时则几乎没有一个人肯揽在身上。举例来说，不佞派去湘桂前方的三月中间，承现在监押中的戴主任昭然的德政，没有拿到一块钱的薪水。奔驰数月，几乎连理发都发生了问题。向美方交涉，说是薪水不由他们负责；向昆明外事局函电交驰的求救，置之不理；向桂林外事局求援，则以并无名册之故，碍难通融，其他的部队或军事机关之有关涉者又都“爱莫能助”。真的若非是走得快，如何得了！即使将来承恩将该款在戴主任的存折中领回，并予发还，我想大概也只够买一瓶墨水的了。还是算了罢。人间也往往会有许多不得已的“慷慨”，这大概就是一种。

关于“姨太太”的一点，使我联想起女性同志们的业绩。在这方面，我们真也不缺乏“光荣”的人物。极易想起的有两位，为了节省篇幅起见，我只谈谈已是古人了的一位。这就是鼎鼎大名的赛金花。

关于赛二爷的勋绩，已经有人作过本事，写过小说，编成剧本，谱为歌词，我这里也不必琐琐。据说，她曾经为当时入据北京的联军解决了粮食供应的问题，阻止了奸杀淫掠的暴行，并且在议和时劝解克林德夫人尽了外交官的义务，这在当时，实在是颇了不得的人物。关于这件事，想发几句议论颇不容易，当然不

必捧之为"九天护国娘娘",似乎也不必"仪鸾殿阙,铜雀台荒"的加以讥笑。中国政治家的喜欢用女人作外交工具,何代蔑有,其差别也不过过去用的是公主而赛则是做了状元夫人而重落风尘的一个要不得的婊子而已。

我检讨"翻译官"的历史,到这里可以暂时告一段落。大概可以很清楚地看出,伊们的地位是一直向下降的,一直到了翻译之外而兼行"妾妇之道"的一步算是最下了。现在我想看看政府对于这批人的现行政策是怎么样的。在我们征调出来的时候,当时教育部次长顾毓琇博士曾经训过一番话,他的着重点是"翻译官"末了的一个"官"字。记得他曾从两方面立论。从武的一方面说,我们现在是少校,将来中校、上校、少将……一直升上去,可以做到集团军总司令;在文的一方面呢,少校是简任几级,(恕我不是读政治系的,对此未能深知)将来由铨叙部一转起码就是一个×长。当时听了顾次长的训话以后,除了认清我们负有沟通中西文化的重大使命以外,是还做了官。

可惜我们的官运不大亨通,分发以来,就经历着飘摇的命运。在国内的不必说了,在此间,过去美军是一概以 MaJor(少校)相称的(一级的是 Lt. Col.),一向倒也相安无事。不过中国的指挥部则不准我们挂阶级的符号。万一有违,着由宪兵取缔。于是我们这批人就变成了"自由职业",如果在军区中走路,遇见没有阶级标帜的军人,除了二等兵外,即是"翻译官"。至于外事局,过去曾规定是用少校、上尉……后来改为×任×级之类的办法,现在索性一概取消,连×级都没有了。

查军中文官,并非仅有翻译官一种,如医官、军法官、文书等,都准予佩带阶级徽号。美国军队中许多工厂经理以及专家之类征调入伍,也都佩带将官的星徽。即在医院中服务的看护

小姐也都照样，佩带少尉、中尉……的徽帜，并不以其为女性而稍加歧视。只有中国的“翻译官”是一种特殊阶级，昨日尚是少校，今日已成 Mr.，在美军中除准尉称 Mr. 外，二等兵一律称 Mr.，共计降了十余级，所以事实上我们现在已经不是“官”了。

在“无官一身轻”的状态之下，倒也心安理得。揣测当局的苦心，觉得这种举措实在也不无道理。翻译人员的地位之低，上面已经讲得不少。何况现在的译员的流品也实在不齐，鱼龙混杂，只要会说洋文，不管以前是黄包车夫抑或仆欧，一律收容，如果这班人都成了“官”，岂非失尽了国家的体面？不如一律降为 Mr. 听其自生自灭的好些。不过我想，这虽然保持了“官”的尊严，国家的体面恐怕不见得安全，而有愈加沦胥之惧。试想这批人如果都成了 Boy，是否还能在训练工作中担任助教，在一般私生活中保持国家的体面？

居“官”一载，归田有期，聊写小文，稍记感想，未敢以比汪龙庄之《佐治药言》、《学治臆说》(?)也。

一九四五年春一月末。兰伽

附 记

这篇东西，系在印度兰伽所写。该时做“翻译官”已经一年，平时感慨很多，久已蓄意写这么一篇文章，所以写起来很快。只是书半本也无，有许多有趣的材料，都不可能加进去。现在又回到“老家”，灯明人静，虫声唧唧，重读这篇文章，又不免有点感慨。事过境迁，好像在读历史一样的了。想起在贵阳时，与一位军官闲谈，他说：“你们干的真是三百六十行外的一行。”言外有

同情之意，令我感动，觉得似乎比了单独的讽刺或什么的要好得多。

苏东坡诗：“事如春梦了无痕。”真的，过去了也就算了。现在却还留下这么些废话，好像春梦婆在絮说开天遗事，不免无聊。然而留下来也好，虽然文章里说得那么火气，像煞有介事，自己也觉得不满。

本来么，人生数十寒暑，又真有几秒钟过得是有聊的？现在索性连废话都没有兴致说了。觉得“沉默”的有道理，辛稼轩说：“却道天凉好个秋。”陈白露说：“这么美，这么年青……”（臆写）毕竟多事。佛家说偈，无论说得如何彻底，也还是不彻底；拈花微笑，毕竟尚有容颜；俱胝和尚唯竖一指，其实又何必。这文章虽然“五指俱伸”，落文字障，也不过百步与五十步耳，因此也还不太觉得十分难为情。

闲话愈说愈远，不过意在表示我现在稍有进步，不想把话再说得那么废而已。

十一月中在九龙坡

（以上两篇出《关于美国兵》）

森林·雨季·山头人

雷多杂记

三年前的一个初夏的日子，我从印度东北部的一个小城迁居到了雷多。那是一个靠近缅甸边境的小镇。印度的铁路在这儿终止。战争使这个小城的重要性增加了。本来是一个荒凉的地方，这时就成了军事重镇。它只有一条寒伧的长街。其实这只是从车站伸长出去的一条公路。三十哩长，路面是狭窄的，只够两部卡车相并行驶，路边就是深沟。那些黑人车手，半睁着吃饱了杜松子酒以后红红的眼睛，一只手玩弄着方向盘，在这一条路上开快车，每小时五十哩。引擎的声音就像阴郁的云层中响着的闷雷。坐在这种车上，只要一会儿就会感到目眩的。在那旁边的沟里，就有不少部倾斜着的卡车的残骸，是在那一堆日子中积累下来的不幸事件的成果。没有人去拖起来，帆布车篷经过日晒雨淋已经变成土色了。实在，这儿的灰尘也真大。

我们住在离开车站二十五哩外面的一个森林里面。这里的森林是连绵无际的，没有断缺的地方。在这些树木的王国中间，纵横交错地有不少条河流。要找宿营地的话，为了取水方便，随便拣选一个河滨的地方，将森林开平了就是了。在公路边上高

高的白杨林中间有一条小径，积雨的泥泞显出了有多少条车轨的痕迹，宽宽窄窄的。

一个夜晚，我从隔壁的炮×团听戏回来，落着雨，想摸回自己的帐篷去。只能借助于手中的一只手电筒。匆忙中，脚踏在泥潭里与高低不平的石块上，面前是一些经过斩伐而横倒下来的树干碎枝，这样摸了二十分钟，知道是不对了。我不能忘记当时的那种焦急而夹杂了恐惧，打湿了全身、两脚全是泥水的不愉快的心情。最后小心地照原路摸回去。在路口，一棵大杨树底下，终于等着了一部从车站回来的吉普，带了我回到宿营处。

对于自然地生长起来的森林丛莽，和它所含有的那点恐怖，一种无情的严肃与寂寞，我是第一次领略到。以后，我还有机会更看到一些别样的奇妙的景物。

在我所住的帐篷的前面是一条河。我不知道它是从哪里流来的，也不知道它流到什么地方去。来处去处全都是一片原始的树林子。那些无规律生长着的树木，野生的枝干、叶子，上面笼罩着一层愁云惨雾。在早晨，在傍晚，我总看见有这样愁惨的雾笼罩着。

那条河并不深，——至少在河边是如此。水是黄色的，可是在河身中间，有着一个个漩涡。有人告诉我这漩涡的可怕，即使是会游泳的人陷进去也会拔不出来，给一直漩到底的。再仔细看看那涡儿，的确旋得快而且紧，像一个圆柱体一般地通到不知多少深的河底里去。疾流中漂下来一片片树皮，一两棵零枝碎干，一些叶子，到了漩涡的旁边就一直转下去，再也看不见了。

一个早晨。在帐篷里醒了。看不见门帘处洒进来的太阳光。打开帆布帘子，一看，一个灰黯色的天，又睡了。一会儿听见风声。好像一个管弦乐队用最粗旷沉重的音调奏着一个疯狂

的曲子。那个树林子就是演奏者的舞台。一阵阵震动人心的声音从对河送来。

我跳起来，知道雨要来了。

站在帐篷门口看。

平常笼罩在树林上面的浓雾今天更浓了。平常是灰色的今天变了灰白色。十分明朗，好像中国画家用浓重的水墨所画的雨景。从来不相信会有那么一条带子似的“云的环”今天亲眼看到了。这环现在是在远处，同样十分清楚的是那大雨点。只集中在左面的树林里。

我幻想着古时人打仗时箭发如雨的情景。

往常看到画家在画面上用许多直线，断断续续的，象征着急雨，觉得是一种极为拙劣的表现方法。这时我觉得这倒是必要的了。

这是一个雨的柱，圆柱。它的直径是那么小。我眼看着这雨柱慢慢移了过来。那片灰白色的云渐渐变成了乳白色，也在向这里移。我睁大了眼睛看这一幕奇妙而美丽的风景，直等到大雨点落在自己的头上时才发觉雨已经真的来了。

很快的，我的帐篷前面的地潮了，全湿了，泄水沟里有了淙淙的水流。

我回到帐篷里面。又整理了一下帐角的几根木桩，帐顶的积水在移动中泄了下去，激起了响亮的水声。

粗旷的风雨，险恶的森林，郁闷的天气，最无聊的生活，似乎觉得人都要发霉了。

一天下午，我带了面盆、肥皂、衣服，经过了独木板桥，穿进了树林子，走到更前面的一条更汹涌的河边去洗澡。

这一条河不像我帐篷前面的那条小河。已经不是沉郁，而

是狂怒着的了。水也比较清明。似乎可以看到那激流的速度。一个从上流浮下来的大树干，只一霎，已经从眼前划过漂走了。岸边有不少老树，生得弯弯曲曲的，伏在河上。树尖探到水里面去。我脱了衣服，赤了脚踏到河边上的紫色的泥里去，爬到树枝上去，坐在那儿，两只脚在水里荡着。

水流是那么激荡，心里却是那么平静。

一起来的有不少小兵，全脱光了衣服，在河里漂浮，被晒成了古铜色的身体，碰到照到身上的太阳发出黑紫的油光来。这些全都是二十岁左右的年轻人，大声地喊着笑骂的声音，激起了水浪向彼此的身上头上洒去，快乐得很。在他们中间我看见了一个年纪还要轻，游泳得更为灵活，在水里钻出钻进的小兵，不同的是他的身体更为结实，两个眼睛圆而有光，漆黑的，望上去有一种特异的感觉。他看见我在注意他，就慢慢地游近来了。正巧我的一块肥皂滑到水里面去，他就一下钻进水去，找到了还了给我。我们交换了第一句话。

"谢谢你！"

他笑着摇了摇头，说了一句印度话，表示不懂。我才知道他并非小兵，而是一个印度小孩。后来我更知道他其实也不是印度人，而是"山头人"。

我们很快地熟了起来。他会说一两句英语，夹杂了印度话，我们马马虎虎的可以了解彼此的意思。他说了很多话，我能懂得的很少。他指着在泥地上的一个个深深的脚迹，圆圆的，向我说："豹子！"他的脸上露出生野的笑来，加上两排雪白的精致的牙齿，正和一头小豹子一样。

洗完了澡。我换上了衣服。他也穿起来。简单得很，只一条短裤，戴了一个呢帽，上面插了红布的。还从树上取下一条皮

带围在身边，上面挂了一把解腕尖刀，这刀我是很早以前就已经知道了的——缅刀。传说刀子曾经在毒药汁中浸过，刺了人见血便即不救。

我拖了懒散的步子，夹了脸盆，和他一起走回营地去。我让他走进我的帐篷中来。坐下，烧茶给他吃。他很喜欢甜，一杯茶中放了几乎半杯的白糖。自然我们还谈了不少话。然而却并不曾接触到几桩事情。我们在了解彼此的语意中花费了过多的时间，有时还不能不借重手势。我问他住在哪里，他不肯说，只是将手一指，是在森林的那一面。总是什么河边的草篷里罢。他学着那声音，问我是不是害怕这样的东西，是说老虎豹子。他还告诉了我一个防避野兽的方法，燃一团火。他说有一次一个英国兵的营地，在晚上，一头野象经过，将一个用作厕所的帐篷踏平了。第二天哨兵才发现了象的足迹，摸清了这一桩疑案。

太阳已经落山，他又背起他的缅刀，离开了帐篷。我将两个牛肉罐头放进他的一只破碎的帆布袋中，拍拍他的肩头，要他下次来玩。他用右手在帽檐处一挥，“沙龙”(感谢)一声，跳出了帐篷，踏着不平稳的脚步，慢慢地走到桥边，过了河他的身子一会就消失在森林里面了。在他走进树丛之前，还回头来望了一下，他的紫红的面庞，闪闪发光，红得像天边的一抹晚霞。

吃过晚饭，和朋友坐在河边谈天。好天气，一轮圆月早已在东面的天空上浮了起来。森林的顶上飘浮着一股青烟。除了我们几个人笑语的声音之外，就只有河里的蛙声和对河树丛中的虫声。

静谧的月光洗尽了白天的蒸郁，蔚蓝的颜色原是最能显示和平的颜色，那一片险恶的林子也给它增添了神秘，减去了恐怖。在那一片黑色的幕上，闪烁着零碎的萤火的星点，好像一袭贵妇人的镶嵌了宝石的黑绒睡衣。

我们的谈话转到了白天来的小朋友身上。从他的缅刀说到了他们的生活，和另外一些荒唐的故事。这些住在野人山上的民族似乎还不曾脱离原始的生活习惯。离群索居，他们用了惊奇的小心的眼光来看那些"文明社会"的人。这从他们的眼色里可以领略得到。普通的山头人——他们出来时总是一对对的，从来不肯单独行走，——并着肩在路上走着的时候，是从来不肯回答旁人的招呼的。我们常常向他们招招手，喊一声"哈罗，乔！"但是得到的回答总是十分冷漠的眼色，从来没有得到过他们亲切的回答。是什么人在这些不同的种族之间种下了如许仇恨？

在那些荒野的山林中间，偶尔可以发现大英帝国军民的尸首，为缅刀所刺死了的。这些恐怖的故事并非稀有，好像也从来没有什么很好的解决方法。最安全的办法倒是避免走到野外去，或者是全副武装了结队而行。

那么山头人的那种特异的眼光也是可以了解的了罢？

然而这在那个小朋友的身上却不同。也许他还没有长成到懂得仇恨的年岁，也许他有着丰富的冒险的兴致，想从这一批"仇人"中发现朋友；也许他看见我们虽然也是穿了同样的卡叽军服，却并没有黄色的头发，碧绿的眼珠，而且皮肤也是黄色的缘故罢？

这样地谈着，月亮已经升到了半天，天上的浮云一点儿也没有。蔚蓝的夜空更增添了一点清冷，月光如水，照得一地霜白。不知从什么时候起，露水已经落下来了。旁边的一棵锯断了的大树残留下来的根株上面已经微微地潮润。我的两只手围抱了起来，抱住了裸露出来的两臂。

听故事的心思更为集中，只听见 H 一个人在说话。他说了

一段缠绵的故事。

故事里的英雄是他的营里的一个驾驶兵。一个才二十二岁的年轻人。因为过不惯军营中的规律生活，湖南人的勇敢与浪漫气质使他不安于这种紧张与枯燥。当他被派驾车经过史迪威公路返国的时候，他挑选了一个好机会，一个有好月亮的晚上，离开了他的车队。带走了一只行军床和一些给养品。第二天，领队发现有一个人失了踪，当一回事那么要寻找这个小兵。同队的另一个曾经是他的亲密的朋友，报告了这件故事的始末。原来那个小兵是走到附近的山上去了。

他的入赘的信物是一张行军床和一些给养食品。山头人少女只需要这么一点保证，一张床就说明了床主人的迁移与定居。这件事表示了这个民族的少女的痴情与守信。这种纯朴的爱情使那个领队官感动了，不再追究这件私逃案。以后他们来往经过这里还可以听到一些消息，那个驾驶兵做了“驸马”以后的“占山为王”的快乐生活。

当凉露下得更大了的时候，说话人的兴致也尽了，我们都带了一双惺忪的睡眼回到帐篷里去睡了。那晚上我做了一个美丽的梦，去参观了这小兵招驸马的浪漫生活。

接连着是一个星期的雨天。我想，雨季大概已经来了。每天睡在由竹节架了起来的竹板床上，担心着帐篷会漏下水来。拿了小铲子改善四周的下水道，那里的水已经成了小河，经常送到耳边一种淅沥的声音。

那个小朋友自然也不曾再来过。

一个星期以后的一个下午。五六点钟的时候，我看见远天的一角里有一线青白的颜色。慢慢发亮，云彩也慢慢分了开来，像一抹一抹淡灰的水墨画触。我喜欢得跳了起来，到底晴了。

有经验的朋友告诉我说这不能保证天是真正地晴定了。也许晚上就又淅淅沥沥的再下起雨来。这样,我应该更珍惜这一刹那的“晚晴”。我赶忙吃了饭,跑了出去。鞋底上沾了厚厚的一层泥,步子却是异常轻快的。

我从营地后面的一条林中小径跑了出去。我听说从那儿可以跑到一个奇异的地方去。路上积满了落叶,久雨之后,这些落叶铺成又湿又厚的一层,踏上去没有一点声音,软绵绵的好像可以挤出水来的样子。前面有一处山坡,有四十五度的倾斜度。坡上还留着吉普车的轨痕,我想车子要爬上这个坡应该是异常吃力的,要用加力档。然而我拖了两只泥鞋却一点也不吃力地跑上去了。

眼前真是一片奇异的景色。

这高岗下面是一条深谷,谷里面的流水清得很,因为积雨,水流得极汹涌,白浪花在每一个礁石上激了起来。对面岩上的石隙里有十几处流着暂时出现的小瀑布,岩石上面的绿色的苔被水洗得青青翠翠,颜色鲜嫩极了。

在我面前的左右是两株挺直的白皮松,它的树干上白得不留一点痕迹,松树顶端亭亭如盖,像两把小伞;俯下身来看着它们的根株,那是生在十几丈岩石下面的河岸里。多么美丽壮健的植物呀!

我坐了下来。屁股下面潮潮的,凉凉的,我还是坐了下来。留恋这一霎晚晴,听着水声。我沉默了好一会。这些自然的声音是如此的错综,也如此单纯,扰乱不了我的平静的心情。

忽然,有一声呼叫,和由它而引起的回声,打破了这儿的沉寂。我四面看,寻找这声音的来处,在沿河的小径上,我发现了那一顶插了红带子的帽子。红颜色如此鲜明,在一丛绿色中显

得格外耀眼。

是那个小山头人，洋溢着一脸像彩霞般的笑向这个岩上飞了来了。陪了他的是一个小女孩子，没有帽子，披着一头秀整的长发。

我们拥抱了。他的喘息未定的胸部，饱满的一张一弛的动着。他快速地说着一些什么，我听不懂，只能拿笑来回答他。

那个小女孩子，一身清洁半旧的黄布短衫裤，赤了脚。站在他的旁边，像一对小鸟一样的彼此偎依着。她的健康的小脸，精致得就像一个圣母的脸，隐伏着笑，在那一双大大的像水一样的眼睛里。她的头发乱乱的，披拂在肩上。

我十分抱憾，不能跟他们自由的谈话，表示我一点在极端寂寞中的欢欣。然而也好，在这寂静的山谷中，风声，水声，草虫的鸣声，尽够了。更何必再添加什么。从那健康纯洁的脸上，一闪笑靥，一个微颦，都全像是这环境的一部分。像一个梦游者一般，我仔细地享受着这些。原来在年轻时就有过这样的梦想，到辽远的荒野的山林里去，在那儿邂逅了过着奇异生活的人，——那时我们称他们为“仙人”——有多少奇诡的遭遇。

谁又想得到在十几年之后，会漂流到这印缅边区的一角来，极容易地实现了当年的梦境。一点点乡愁，使我感到忧郁同时也觉得快乐，时间经过了两年，再想抒写当时的情绪，已经觉得十分困难了。

不久，我就离开了那个地方。乘了卡车经过千山万水，经过缅甸、怒江、高黎贡山，回到昆明来。离开以前我没有机会再看到那一对兄妹，但是在旅途中，我更看到了不少他们的兄弟姊妹，一般熟习，一样的可亲。

一九四七年五月十一日

连环套

话说当清朝中叶，有一批绿林豪杰，目睹社会上贪污不法之官横行，小民被人剥削残害，乃出来替天行道，劫富济贫，称为英雄。在这英雄之中，有一个大大有名的人物，是窦二墩。他与飞镖黄三太结下了血海深仇。黄三太本来也是绿林英雄，但是后来却投降了统治者，帮助"赃官"彭朋，残害同类，这在《连环套》中窦寨主的说白中是曾经痛斥过了的。然而后人因"彭公案"之影响，大抵对于黄氏父子表示同情，那件黄马褂也使一般人心羡不止，这实在是值得悲哀的事。杨小楼的黄天霸的确演得精彩，然而这也使人昏迷于他的英雄行径，泯灭了对事实的认识，说来都是值得遗憾的事。

走狗，帮闲，岂能与英雄为伍呢！

我有幸曾经听过杨小楼、郝寿臣的前后部《连环套》，除了表演之佳，不易忘记以外，是还别有其感慨的。就是窦二墩终于受了小丑朱光祖的骗，心甘情愿地随了黄天霸去经官了。虽然三四本的结局很好，黄天霸很够朋友，但我不大相信，我想事实一定是黄天霸用窦二墩的血染红了他的顶子。

黄天霸正是当时的统治者的特务机关主持人。

还有一点，从这戏我们得到了如此的影响。“两家边至，比武较量，一对一个，方为英雄好汉”。这是清朝的故事，我们当演义传奇来看，也并无奇怪之点，然而有些大官似乎倒的确受了这影响，有子冈先生的北平通讯《愁城记》可证。

当通州被袭，记者问当局怎么连这种离平近郊的地方还不能保险时，北平行营的负责人就有妙语作答：

“袭击没有很多国军的地方，是不应该的。应该择一个军事必争之地，好好较量身手。”

我疑心某将军是刚听过了《连环套》，神往于古代英雄的行径，大头目的建议使他发生了兴趣，所以才发此妙论的罢？

一九四六年

盗御马

《盗御马》即《连环套》，是其第一折。太监梁九公要到口外行围射猎，圣上亲赐御马，好使他骑了风光风光。这御马，身披黄绸，套上了黄丝缰，一切都是"御"式，特派多少小兵看守。真是非常的隆重仪节。不料毛病就出在这马身上。

一个江洋大盗，晚上将马盗去了。

我觉得最有趣的就在发现了马已被窃之后的一场：

开始时当然是小兵先发现，报告了小兵官……一直传到梁九公耳内。梁九公照例大怒，首先骂了彭大人一顿，骂毕转身进去；彭大人一回头大骂差官一通，骂毕拂袖而入；差官恭送大人如仪之后，一转身就又挺直了肚皮，这时一排小兵就都跪了下来。当然又是大骂一通，"如不××，打折儿的狗腿"一类的官腔打了一通，差官也进去了。

最后只剩下小兵，从地上爬起来，回头一望，再没有可以出气的人了。两手一扬，叹息而入。完结。

每次看戏至此，台下总免不了有不少笑声。我也觉得十分好笑，然而更为实际的是由此看出了中国官场的那一套。形象化了，如此简单，如此深刻。我推荐这当是京戏中的杂文。

又是马的事。黄天霸奋不顾身，走进连环套，费尽了口舌，打动了窦寨主，将马拉将出来。这时，黄天霸一见这身披黄丝缰的"御"马以后马上做出十分恭敬的神气，两手一拂，马蹄袖立即褪下，大礼参拜了。窦寨主露出满面的不屑，嗤之以鼻，曰"乡下人"！

黄天霸在窦二墩眼中不过是没有开过眼的"土老儿"而已，却没有指出他的奴才气。我颇引为遗憾。

黄天霸在跪下之前，还有一句说话，曰："见马如见主！"奴气十足。推想黄天霸少年英俊，自然也识时务的，何以在盗薮之中还要做出这样不漂亮的举动来，为强盗所笑乎？没有别的解释，只因他的奴才毒中得太深了。随便什么时候要发即发，真是不可救药。

黄天霸在现代人的眼中看来，的确不行了，然而他倒的确是"绝对服从"的人物。只要看他遇见主子的象征——一匹马——即使是畜生罢，也不惜拜下去，这是心悦诚服的表现。——在杨小楼所表演的戏中，我看见如此。

窦二墩在盗马之后，在壁上留题，说："若问盗马人，飞镖三太定知情。"却不知黄三太死去已久。这在一般人看来，自然是不大英雄气，但也不脱其绿林本色。

然而看看对天霸的影响，就实在又看出了奴才的悲哀。黄天霸不为不得意了。身居总兵，是施士伦手下的第一红人，然而遇到这种事发生，大官就将责任一齐推到他的身上，如果找不到马，那么黄天霸一家老小的性命就要保不住。在主子看来，奴才的性命就是这么不值钱，不及畜生远甚。

黄天霸之见马下拜，盖亦不足怪也已。

最近看过了盖叫天的《恶虎村》。再回来看看过去所写的文章，觉得我对黄天霸还是看得他太忠厚了。《恶虎村》本来在小时候早已看过，不过印象已经很淡，只记得在结尾大家乱扔酒坛子，还记得有“伤寒变了疟子”的笑话，以为这戏没有什么道理，不料重看一遍，才发现这戏编得好，在武戏中是很难得的，实在比《连环套》还要鲜明。

黄天霸的阴毒险狠，真是写得活现极了。濮天鹏兄弟的对他的回避，看了简直有些汗毛直竖。黄天霸简直是一个怎样的黑色的妖魔，真使人懔然。

就连那个小丑王梁，后来也觉得他太过分了。将结义的兄嫂都杀死了。其实这正是“英雄”成功的“条件”。

所以王梁只是奴才，黄天霸则是“奴隶头目”也。

一九四八年四月十七日重校补记

叫　好

“叫好”在南方曰“喝彩”，或者也是所谓“雅言”乎？这是一种捧场必备的手段。如果角色登台，无人叫好的话，则没有苗头，难为其为名伶了。

考叫好，古已有之。《燕兰小谱》注有云：

> 北人观剧，凡惬意处，高声叫好！

《梨园佳话》上亦有云：

> 名伶一出场即喝彩，都人谓之迎帘好。以好之多寡，即知角色之高下，不待唱也。故有老手，已不能唱，而每出仍举座欢呼，谓之字号好。盖以著名已久耳。

这里所说的喝彩法真要笑杀人，俗话说“戏场小天地，天地大戏场”，这种现象又岂只在戏园中如此乎？暂且不表，先说两件别的事。

我虽然听戏多年，然而自己却未曾学会“叫好”之术。一半

是天份太低，二者也是拉不下面皮来之故。然而积数十年的剧场经验，叫好也听过了不少。印象最深者是这么一次：

我在北平吉祥听杨小楼的《艳阳楼》。据老辈说，这戏最好的地方是杨小楼一掀帘的“亮相”。所谓“亮相”，即是一个Pose。说也奇怪，这一个亮相，原是人人皆会的，总不见得扫边角色就爬了出来罢？然而却又确有分别。杨小楼的亮相即有“气吞河岳”之势。这是千载难逢的机会，因为该时杨已老，而《艳阳楼》实在又不常贴，可惜我坐的是上场门，无法看见，当时心生一计，等高登将要登场锣鼓紧张了起来以后，我设法从台旁踱过去，慢慢地走，随时注意，居然看到了这“亮相”。不料这就激怒了一位老先生，他摸着花白的胡子向我交涉，事态极为严重，因为我挡住了他的视线，使他无法叫“迎帘好”——沪语“碰头彩”——使他深深地引为遗憾。

从这次以后，我才深知“叫好”之重要，有许多人，似乎是到戏园中来喊上一嗓子，发泄其郁气，视之为养生之道的。

“叫好”是“捧”的手段。除了上面所说的老先生捧老伶工数十年如一日的一种为艺术而“捧”之外，在戏场中，不外男人捧女伶，女人捧男伶两种。这一种“捧”，自然别有“神圣”的意义，于是叫好之法也就层出不穷，终至沦于“不像话”，有劳维持治安与纠正风俗的警察局出来张贴告示，要“禁止怪声叫好”了。这一种布告我在天津、北平的戏园中看过了不少张，可见其形势之严重。

“怪声”之怪，其状多端，真是形容不出。总而言之，是极尽发抒感情之能事的。以前我曾经说过，当刘喜奎出台之顷，易实甫将头埋在袖子里，狂呼“我的亲娘”的一种，大约可以作为“代表作”了。

在北平，战前有一种女学生的“帮”，专捧张君秋、毛世来之类，据说也有精彩的表演。不过我不曾注意，只觉得她们还非常文雅，只是集体鼓掌而已。

这种集体鼓掌是可以听得出来的。非常的有节奏，一起一落，时疏时密，如果有这样的情形，你可以马上断定，这是捧角家在发挥效能了。

还有一种“倒彩”，用以对付自己所不欢喜的伶人，或者当名伶在台上出了毛病时应用。有一次我在印度从无线电收听北平戏园言慧珠、杨宝森的《探母》，杨宝森唱滑了嘴，在四郎公主对唱时，应唱“快马加鞭一夜还”他却唱成了“我的娘押粮草来到北番”，当时我想糟了，一会以后，果然“倒彩”大起，间以嘘声，台上当此，难堪已极。

除了这几种情形外，还有一种“后台里喝彩”。虽然营营之声似乎出于台下，然而明眼人一听便知。最近“大舞台”换了主角，“财神爷”也换了派系，一向自认为是人民喉舌，大公无私的角色就来了一个“碰头彩”，还带着将旧任嘘了一通，自以为“喝彩术”已经妙到毫端了，却仍不能掩饰了那个小花脸的若隐若现的面具。

至于出现于所谓“霸主”的笔下，化一个名，捧捧自己，在自己编的东西上，说自己的作品是怎样准确怎样的“代表作”之类，则其“技”更是拙劣，殊不值一顾耳。

一九四六年冬

夜　　奔

《水浒传》中有几个极为可爱的人物，鲁达、林冲、武松、杨志都是。个人癖好，尤喜欢林教头。读《水浒》若干遍，每次仔细翻阅，不忍释手者，只"林教头风雪山神庙"一回。文章素朴无华，然而情事如见，情感更为深挚，感人至深。

明李开先作《宝剑记》，即以此为根据，叙述林教头被逼上梁山的故事。这戏在昆曲中，只剩下了《夜奔》一折，流传未替。浸渐走入皮簧班，杨小楼也善此。

我在天津，曾数次听侯永奎演此折。极好。这是一出名剧，每贴必满堂。戏虽然不过是小小的一场，然而极为紧凑。剧场中有零页的曲词可买，坐在台下，听他歌唱舞蹈，一面又可欣赏曲词的渊雅，印象颇深，至今还能哼出两句来，虽然并不曾学过拍曲。

林武师穿黑色短靠，一副夜行人打扮。这时正是雪夜上梁山的时候，杀了陆虞侯等以后，一个人孤零零的夜行走上去梁山的路，时时警觉于后面的追兵。出场时唱："数尽更筹，听残玉漏。"写尽了孤飘身世的夜奔者的颤动的心情。底下接唱："逃秦寇，嗄哈，好教俺有国难投，那搭儿相求救！"

如许孤愤，听了真使人泪下。

林冲有几句诗："欲送登高千里目，愁云低锁衡阳路。鱼书不至雁无凭，几番欲作悲秋赋。回首西山日又斜，天涯孤客真难度。丈夫有泪不轻弹，只因未到伤心处。"这末两句照金圣叹批来，可以算是"奇绝"的警句了。数年以前从商邱到界首，走过日军的封锁线，走过伪军的哨岗，行经三十里"阴阳界"。当时的河南，正当大灾荒，哀鸿遍野，群盗如毛。坐在架子车上赶路，满地风沙，疏林落日，离前面的村庄还有十里路程，偶尔听到几声土枪声响，当时的心情，正与这里所说的相类，不过那时还是"有国好投"的，此其区别耳。

《夜奔》与《探庄》，同为载歌载舞的重头戏。原本中间并无过场，完全由林冲一人连唱带演，一气到底。杨小楼演此，中间加了几个过场，有徐宁（金枪手）追赶的场面，给林冲少许的休息。然而这却冲淡了原来的完整与紧凑，我觉得改得不见高明。

描写山中夜景与林冲的惊恐、慌急，词句美得很。"收江南"，"又只见乌鸦阵阵起松梢，数声残角断渔樵，忙投村店伴寂寥"。又接写旅人的怀乡念亲："想亲闱梦杳，抵多少空随风雨度良宵。"正是洒英雄泪的心境，英雄至此，也应一哭！

胡适博士战前著过一篇自传性的文章：《逼上梁山》，自夸其改革国语等等业迹。最近又作过河小卒之诗，隐隐之中也寓有被"逼"意。然而我看这与林教头的处境倒是大大的两样的。一个是真的被逼，一个则是荡妇失节前的呻吟也。

林武师本来是八十万禁军教头，正是朝中赫赫武官。如果肯将妻子送给高俅玩，恐怕还有擢升天下兵马司元帅的希望，然而却并未如此。林教头自然并没有什么"法律问题"之类的"常识"，所以失败了。

本来是统治者的爪牙，却被赶到"反叛"的阵营中去，事理反常，竟致如此。难怪邵康节老先生在驴子背上掉了下来，《水浒》楔子虽未揭出其摔下驴背之因，我想邵老天机妙算，应该早知天下要大乱了。

一九四六年

饯梅兰芳

梅浣华在上海演出很久了，从来没有想到去听一次。因为听说票子极不易买。而且博士的嗓音不如从前了，何必去凑这个热闹？今天打开报纸一看，临别纪念，只余两天，路过戏院门口，看看还有位子，于是就听了一次《汾河湾》。

我不懂戏，而且也从来不会作谈戏的文章。然而这次却不容自己想写一点"槛外人"的观感，给我们的博士作饯。

我有说不出的感慨。戏散以后，谢幕已毕，走在大街上，车水马龙，华灯人语，如此热闹，如此荒寂。我想到梅浣华五十余年的舞衫歌扇的生涯，垂老还在舞台上作戏娱人。然而他的嗓音的确大大不如从前了，全失了低回宛转的控制自由，时时有竭蹶的处所。听说他的唱戏是为了生活，说好听些是为了一批跟着他的班底的生活。一世伶王，他没有余赀，垂老卖艺，这使我十分敬重。

我又想起沦陷八年，梅在上海留须隐居的故事。这正可以媲美南唐的乐官，"一曲伊州泪万行"，有多少说不出的辛酸。时至今日，梅恐怕又将有留须的必要了，为了那些外来的"殷勤"。还有一个理由，嗓子的确不行了，为了保持过去的光荣，梅有理

由从此“绝迹歌坛”。

《汾河湾》是一出老戏。老戏有老戏的好处，千锤百炼，经过多少时光的润泽，精炼是必然的。英文名“一只可疑的拖鞋”，绝妙的一个小品。看看目前的角儿，哪一个能演得那么细致。几经雕磨，几十年的舞台经验，乃有现在的梅博士。虽然对白处处使我为他的枯涩觉得吃力，然而看那动作表情，无处不使人会心。盼丁山归来的忧心，见仁贵说出来意以后，她说出自己的真名。又羞于衣衫的褴褛，几次扶头，拂拭衣襟，如此的美。接过金印以后故意作出失手而未堕地的欢喜之情。与仁贵开玩笑说“与那人一块睡觉”时的微妙纤细的表露。听说仁贵还在作“马头军”时的失望，失望后无奈的寻笑说话。处处都是小动作，小表现，多么难得的表现呀，在现在的舞台上找不到第二个。只言慧珠多少有一些像，言的聪明，学到了不少老师的细腻。

唯一缺憾，听到丁山死讯后，哭儿子时两袖向仁贵身上一拂，博士笑场了。

奇怪得很，赌气坐在地上时，装出不快活的脸子时绝似芙蓉草，可怕的“老”。

嗓子的竭蹶，几次争论马头山与凤凰山时的出语，使人气闷。又想起芙蓉草。回忆十年前在天津听梅的《贩马记》，“儿是夫人了”句的圆润，不堪回首。

说到“少年子弟江湖老”(杨宝森不是这句)“红粉佳人白了头”时，“彼此，一样”，我不知梅有无感慨，我真觉得悲哀欲哭。

穿青衫，拂水袖，容华依旧，我们的舞台上更无如是清丽的现身。后来加包头，加花袄，就少嫌臃肿。

十年前在天津南开，当张伯苓校长与张蓬春先生陪梅来参观时，我钻到大礼堂的后台，突然出现找他签字。听戏时到结尾

不顾前排人的厌恶，跑到台前去看得更仔细些。今天我又挤到台前去看谢幕，我鼓了掌，两次，三次。我看见梅的确是老了。

“收拾铅华归少作，屏除丝竹入中年。”我们的博士又奚只中年，五十多的人了。“特刊”里正好有一张照片，多少年前梅初至上海时所摄，高领子，站在一盆花前面。我想象这一个历尽沧桑的人物，从“金台残泪记”时代经历若干年的风险，到现在的艺人。受多少人崇敬，盖非无因。

《汾河湾》是个小喜剧，（就算我又下错了定义罢，梅博士最后的笑场也可以给我辩护了。）看了以后却有满心的感伤，如果梅浣华真是“绝迹歌坛”了的话，我这就算给他饯别罢。

一九四六年

（以上五篇出《旧戏新谈》）

老舍在北京

《我这一辈子》在上海演得挺起劲，我愿意提前报告一下，原作者老舍先生在北京的近况。

头一次看见老舍是在玉华台饭馆里，客人差不多都到齐了他才来。服务员掀起门帘，我们就看见在院子里走进来一位中等身材胖胖的人，穿着皮大衣，走起路来一歪一歪的，不大得劲。进门一脱大衣，他上身穿着一件绿呢西装。里面是大红黑花的呢衬衫，就像美国西部的牧童的装束，底下穿的是两条蓝绸子棉套裤，扎着裤脚。太现成了，说明了这位老北京刚从美国回来。

他在美国得了腿病，严重得路都走不动，一天到晚总是蹲在北京饭店楼上。他说："我真喜欢吃点烧饼果子，可是，出了饭店，走到东单（普通人三分钟的路程）我就得走上半天，还得歇四五回！唉！"

这位老北京还不脱他当年的风趣。大家都问他美国的近况，他一杯一杯喝着黄酒，话匣子也越开越响了。他谈到了美国的"文化"，先提到他的那本《离婚》的故事。先是给别人偷译了，加上了一个大团圆的莫名其妙的尾巴，他交涉了半天，也并没有结果。自己出版了全译本，可是并不卖。美国人搞文化，就跟做

生意差不多。一本书出版，先得在各方面大做其广告，明星也能代你吹一通，戏院、药店……都得有小广告，再加上广播，那才成。否则，什么书都别想卖。

书要在美国销，还得看“时机”，还得看“刺激性”。说“刺激性”就是说造谣与空想的成分。最近一个英国人写了一本《一九五八年的英国》那么一本小说，这是描写英国共产化了以后的情形（推测）的。美国人当然很关心这个问题。照那位作者说，那时候，是一点自由也没有了的。你在家里写日记，都能用无线电给探查出来。一个人要反抗，给捉去弄死了。全书就是充满了这样的“惊险”的“幻想”。然而大卖，全书充满了阴森的谣言，所谓“哲学家”的罗素还给写了序文。

这是美国的“文化”的一例。变态的恐怖心理造成的反动。

美国人也喜欢东方的东西。纽约就在上演一出《琵琶记》，写赵五娘的故事的，请了个日本人作舞台顾问。“哟，那种服装、布景，瞧了就让人难受！不知道是些什么东西！”他说有那么一场，全体演员呆在台上，“就好像我们京戏里《青石山》的样子。可是《青石山》多美呀，一掀帘子，二郎神、托塔天王、周仓、天兵天将，整一台，多威武多庄严。可是纽约的那个《赵五娘》啊，就不知道是一堆什么妖怪、小丑！”

他说在美国，就住在一间小小的“破瓦寒窑”里面，什么地方都不敢去，连饭馆都怕去。美国有三百多国民党的特务，你碰上一个瞧瞧，那眼睛瞪得有包子那么大！有一次在哥仑比亚大学，进步的中国学生在开会，到会场上去一看，特务们在椅子上都拉上了屎！

别提美国了，一提就是一肚子气！

大家总都还记得老舍在重庆时候的事，在国民党反动派压

迫下的文化人都能体验出那种滋味。他是写小说的，可是他在那种环境下面又能写什么小说呢？他当时写过不少旧诗，抽坏烟喝坏酒，身体越来越坏，东西越写不好，他绝望极了。

可是老北京又回到了老家，老家翻了身，成了新中国的首都。新中国对这位作家的要求和期望有多么大，有多少问题，都找上了他。首先，是北京的三轮车夫的转业问题。这样的问题，在过去，无论如何也轮不到作家来管呀，可是现在不同了。老舍要帮忙解决这个问题。他已经写好了一个剧本的第一幕。他预备写这么四幕戏，解放以前，解放的过程，解放以后，翻了身，要转业了。这不是一个简单的问题，北京人是不愿意离开这个城市的。怎样说服他们，让他们走呢？得说明保障的问题，火车、服装，都预备好了，或者是去开垦，或者是去做矿工，得说明那美丽的前程的景致。老舍拿到了第一批去开垦的人们的来信，这是好资料。政府并不骗人，在那边有吃的，有人招待，有了自己的地，正等待春耕。像老舍这样的作家，他现在可以通知北京市政府，请市政府给供给写作的材料。他向市政府要到了有关北京大杂院的种种资料。他兴致好极了，他要再亲自去看看那离别了十几年的大杂院的情形。新北京等着他去写。

要说通俗文学，老舍可是个全才。大鼓、相声，样样都来得。而且写得都入味，不像普通作家写得那么生疏。他写出来的东西，都能上口，都能流传。他接了不少订货，也已经赶出来不少成品了。

在吉祥，一天晚上，相声演员侯宝林当众宣布，他们全北京的相声同业，前天下午到北京饭店去访问了一位刚回北京来的“老朋友”，向他讨教了不少关于改造相声的问题，还请他动手先来几段新的。

关于鼓词，他很严肃地说，他理想中的新鼓词，是能充分利用口语，像史诗一样的，描写伟大的时代过程的长篇。他说对这一份工作，是有极大的兴趣，也有最大的野心的。不过这是一份沉重的工作，他很谦虚地说他要努力去试试看！

那天吃饭，他端起杯子来，向对面的吴晗副市长干了一杯，提起了嗓门，当场表演了两句大鼓，“第一位民选的市长，他叫吴晗！”字正腔圆，获得了满屋子的彩声。他向市长致谢给他调查北京大杂院的方便。

老舍已经不是从前的老舍，他发现他的老家也已经不是从前的北京，他所熟习的那些人物也都变了。他兴致好极了，他自己想，政府也这样鼓励他，人民也需要他，重新再写新的北京、新的中国。

一九五〇年一月

温　　特

在清华大学看见了一位美籍教授，温特先生。

他在清华教书，已经有二三十年的历史了。大概还是在清华训练留美官费生时代的末期就开始教书的吧，他的专长是文艺复兴和法国文学。很早以前就用唯物史观的方法处理西洋文学史，他收藏的这方面的书是相当多的。有很多朋友要找文学理论方面的材料，都去向他的藏书库发掘。他今年已经是六十多岁的人，可是看样子，却只有四十岁。他至今并未结婚。

我们去看他的时候是晚上，八点钟，他正好有客，是清华的一位外文系的教授，他的学生。和他在谈有关外文系下学年的课程问题。

这个美国人，整个清华园的人对他都是够熟习的。不只因为他是老教员，有几十年的历史，学生很多；也因为他曾经是近年来中国学生运动的朋友与帮忙者。（当然，他所能帮忙的不过是个人方面的帮忙，和同情之类而已。）他久居中国，会说不太流利的中国话，还能对付着看中文报纸。照理说，现在解放了，他所一向同情的新的政权成立了，他该很兴奋才是。可是，这人看来却十分孤独，也许是没有结婚的关系，像他那样的体格，夏天

在颐和园游泳，可以游三整个来回，他却说："没有几年好活了！"

他在银行里，取出了他剩下来的六十五元美金的存款，又向别人借了五十万元，买了一百分胜利折实公债。

他的房间里，有一大张壁画，是粗布底子，上面画着佛教的故事，十分古朴。是敦煌的，至少也该是大同的华严寺里的作品吧，让我这个外行也感到十分惊奇、赞赏。这样一个外国人居然可以有这样高的欣赏力。后来就更知道，这原来是他自己仿画的。

他的房间里整个都是中国风的，桌上的小摆设，泡红茶的那把桃红的茶壶、茶杯……这可以代表一个洋人对中国古文化的喜欢。这也普通得很，这样的洋人是很多的，甚至穿中国寿衣吃饭的也不是没有。可是他领我到里面的一个小套间里去看一个雕花的黄杨木的大柜子时，就又听他说了一个生动的故事。

他的中国话不太好，主要的故事是由他的学生某教授讲的。那是在北京解放前两个月，学生运动到了最艰苦的阶段，国民党匪特经常到学校里来搜捕学运主要的负责人。当时，一些学生会里的干部就在他的那间小屋子里开会。从一扇小窗户里爬进来爬出去。那架大柜子，有一次，就隐藏过一个最危险的学生会负责人的小女孩子(是说身体小)。

那一天，风声特别紧，那个小女孩子就逃到他家里来，预备第二天就离开学校，因为学校是再也住不下去的了。特务已经查过了好几所教职员宿舍。温特说："你藏在柜子里吧。"于是就藏了进去。外面锁上了古铜的长方形的大锁。不多久，果然匪特来了。温特十分坦然地让他们查，查到柜子，可是上了锁，温特拿出一大把古色古香的钥匙，开了半天开不开，特务们不耐烦，走了。

温特说:“后来我开这个锁,开来开去,不行。”他一面还表演着那开锁的情形,一根长长的钥匙在锁口通来通去,开不开。“我以为她死啦,好容易开开来,她没有死!”有时候生涩的语言,也可以表现很动人的事实。

从这表演,可以看出这个出身于美国西部的人,情感激动起来是什么样子的。

可是他现在却十分颓唐。什么道理呢?我觉得是一个很有趣的问题。

原来新形势的到来,却把他冷落了。过去他是以“美国人”的资格,同情中国的革命事业,到处都作“英雄”的表演。学生游行时,他总骑了脚踏车走来走去,传递消息,还一直骑进李宗仁的“行辕”里去过。宪兵要来干涉,他一面说:“我是美国人!”一面指着鼻子就进去了。这一套好像海明威小说似的情节与表演,现在没有机会了。

现在,同学们更没有多少人要选什么西洋文学了。这个整个大学教程的问题,也使他的情绪受着打击。

其实,清华园里的人们,大家是还都把他当做朋友看待的,一点也没有什么差别,可是他却感到了颓唐。

我想,除了美国人这一点以外,在中国的知识分子中间,有些从前曾尽力于进步事业的人,现在多少也有着温特的烦恼的吧。为什么呢?为了自己的个人主义、英雄主义和受不了一点点伤害的小资产阶级的感情。新的社会,总有一天会使这批人强健起来,高兴起来,打起精神来!

一九五〇年春

(以上两篇出《新北京》)

游邓尉

今年的春天多雨，清明以前几乎有一个月没有晴过。老早就和盖叫天先生约好陪他到苏州光福去看“清奇古怪”四棵柏树，也就因为下雨的关系，一直拖延着没有能够成行。过了清明，天晴了，可是又突然热了起来，像是初夏光景了。今年江南的春天好像就是这么匆匆地过去的。

我们坐在沪宁车上。盖老穿了一件呢夹袍，天太热了，他不能不把袍子脱掉。去掉袍子以后就露出里面白粗布的褂子，青绸裤和一双双梁的缎鞋。这个打扮看来如此熟习又如此陌生，也许在北京，北海还是哪里，间或还可以看到这样的装束罢？可是在上海，那简直就看不见。难怪盖老笑着说：“你看我这个打扮怪相不怪相？”这双鞋还是三十年前做下的，前几天才从箱子里翻出来。白粉底，黑缎面，高高的双梁，正像他在台上演“拿谢虎”穿的那双云鞋，虽然云鞋有花，又是紫色的。这双鞋配上青绸裤白布褂子，和他那白发飘萧的两鬓、紫红丰满的面庞配在一起是非常协调的。盖老今年六十九岁了，就在前一个月，他还在上海登台，一上台就又是“活武松”。奇怪吗？“没什么奇怪的。”

盖老常这么说："今天有毛主席吗，我老不了，还能再唱他几十年。只要能让我有登台的机会。"老先生用不惯我们常用的辞"活在毛泽东的时代里"。他的话就正是这么个意思。

我们约好第二天中午在木渎的饭店里会齐，再一起去光福。盖老要我找两本书，考查一下有关光福的历史，这样玩起来可以更有兴趣些。我本来随身带了一本《百城烟水》，这是清康熙中吴江徐崧和长洲张大纯所辑的地方名胜志，以为可以够用了，可是晚间枕上一翻，材料实在少得很，不能满足盖老的期望。第二天早晨起来就到人民路一带的旧书店里去翻看架上的旧书。找来找去才买到了两本铅印本的《光福志》。时间已经将近中午了。

匆匆赶到阊门，汽车站上游人在排队，最早的班车也要下午两点才开。只好跳上一部三轮车，赶紧出了城。

挺好的太阳，不像昨天那样晒在身上发烫，只引起一种暖融融的感觉。这才是真正的春天，迎面而来的风吹在身上也觉得愉快。公路比去年前年都好得多，坐在车上有一种不太感觉得到的震荡，拿起书来赶着看，同时眼睛又不得不常常被吸引离开纸面。公路两旁是一片绿，在碧绿的海里常常出现一大片黄的、红的菜花，像织锦。菜花也有那么一种淡淡的香气，想仔细闻时就又没有了。还没有翻完一卷书，已经到了横塘了。

别看轻这简单的一条小河和架在河上普通的木桥。古代诗人为它唱出了多少美丽的诗句。祖国就是这么可亲，在每一块土地上面，都留下了丰富、美丽的故事。多少代的年轻人在这个横塘上发生过多少次美丽的恋情，不一定是这条小河才叫横塘，只要有河水，有垂柳的地方都是的，不是吗？

我们遇到了多少次迎面而来的和从后面赶过去的汽车。大

卡车上满满地挤着春游的人们，他们大都是集体的，从车上插着的小红旗可以知道。有工人，有学生，从卡车车身写的字上可以知道。旅行的人们是快乐的、激动的，从他们唱歌的声音里可以听出。每逢一辆卡车驶过，车上的人都向我们笑，好像带着一点歉然的意思。最初我觉得奇怪，后来才明白了。他们的歉意不只为了赶到我们的前面去，更重要的恐怕是卡车给我们留下了一阵长长的尘雾的原故。

赶到木渎的时候，我已经成了个土人了。

在饭店里和盖老遇到了。我们进门的时候是十二点一刻，找到了座位坐下来是十二点半，等到吃完了饭走出去，就已经快两点了。

这一回坐的是汽车。

车子从灵岩山脚下穿过去，在太湖旁边的山群里走着。显然，这里出现的山水是另外一种风格了。

说来惭愧，苏州来过不下二十次。好像应该到的地方都已经到过了。其实除了城里的几个花园以外，最远也不过是到了灵岩和天平。平常有这样的感觉，苏州的山水也不过和它的花园是同型的东西，很像小摆设，灵岩山上的庙和塔，天平山上的那些“笏”（天平山壁上有许多像朝笏一样的岩石，有“万笏朝天”的名称），很容易使人联想到盆景。苏州人做得一手出色的盆景，灵感大抵就是从这种地方来的。可是现在车过灵岩，才发见太湖边上是另外一种风光，虽然比不上西南山水的雄奇，可是到底已经不再属于盆景的范畴了。

真好像又温习了过去所谓常熟派画人的笔墨。从前总奇怪，为什么画里常常只写一树一石，一角危楼，一个孤立的山峰。

看了光福道上的山水，我想是可以多少对这个问题有些理解的。

车子一转弯，就会在你眼前送来一棵怪树，那古拙的形态，插在山角上，不能不引起你的注意，如果你是画家，就不能不把它纪录下来。有很多册页，其实就等于现在画家在笔记本上留下来的速写。

江南山水，就往往有这种平凡中间显现的雄奇，这和西南山水那种必须用层峦叠嶂的大幅表现的正是两种不同的格局。

又比如，在谁的笔下呢，好像看见过一种所谓“荷叶皴”的表现山峦的方法。过去就很奇怪，难道真有这样的山么？光秃秃的，简单得像叶脉似的勾上几笔就算了。现在就真正看到了那范本。山是并不奇怪的，也没有什么突出的地方。可是阳光照在山上，就会给你一种奇异的感受，山上真的出现了那样单纯但却具有个性的勾勒。

从这些地方可以看出我们过去的画家“师造化”的写实主义风格。

盖老和我谈起了邓禹的故事。

原来在光福最著名的一座山就叫邓尉山。照《百城烟水》的解释是：“汉有邓尉者隐此，故名。”而且说明，这里有三个“邓将军祠”，其中的一个，相传就是“为东汉太尉邓禹三兄弟所居，各村祀之”的。

盖老想起了“上天台”的故事，汉光武的唱词里就有“文仗着邓先生阴阳有准，武仗着姚皇兄保定乾坤”。这里说的就很明确。邓禹和姚期不同，被称做先生，好像和诸葛亮、徐茂功、刘伯温是一流人物，本来是军师，后来却发展成为妖道似的有些神秘了。

《后汉书》上记载过邓禹的事迹，有他一篇列传，可是想来想去也想不出他曾经到苏州来做过寓公。他的事业，大半是在河北、河南、陕西一带的平原上发展起来的。无论如何也考不出他曾经来过苏州的故实。

原来《光福志》的编者也解决不了这个疑团。

卷八“寺观”里记下了一座“司徒庙”，所祀的是“邓尉山神”，俗称“土地堂”。“相传祀汉邓禹”。

原来邓禹已经作了本山的土地。接下去说：“汉世祖（当指汉光武刘秀）中兴洛阳，司徒（司徒是官名，邓禹曾担任过这个职务）杖策以从。考其里籍，盖在南阳新野，其在吴中庙祀，不知始于何时？”（引明徐桢起先生碑阴）

考证是很难着手的。这个从明朝就无法解决的问题，也只好让他去了。

我们的目的地原来就是这个“司徒庙”。不过现在已经改了名称，在新修的围墙外面，已经改题了“古柏精舍”。

房子并不大，后进是邓禹的享殿，看看那雕塑，不过是近时的作品，面貌和西湖上的岳王很相似。再前面一进禅堂则布置得颇为干净，正像一般公园里的茶室，墙上挂着嘉庆以来名人的对联。铜井山人潘遵祁所写的一幅是：

此中只许鸾凤宿，其上应有蛟龙蟠。

这就说的是前面庭院里的四棵古柏，我们这次想来看的主要的也就是它们。

在小小的一曲围墙里面，种了四棵柏树，它们本来是前后错落地排列着，没有什么特色。可是在百年来的风雨里，其中有两

棵树起了变化。雷雨在不同的时期击折了这两棵树，都是从树顶起把树身劈成了两半的，其中一棵树的上半已经裂了开来，下半株却依然完整。另一株则整个裂开了，折成两半的树干倒在地上，埋在土里，却从左右两面十几尺外面，重新钻出地面，在枯死的枝干上面丛生了新生的绿芽，那树梢就更抽出了生意弥漫的新枝，越过墙头一直伸展到墙外去。

柏树的年龄不知道到底有多少年，从对联上看，它遭到雷雨而变形，也已经是近两百年前的旧事了。

中国人民对松柏有特殊的爱好。在我们伟大祖国的辽阔的版图里，到处都种植着这样的植物。画家喜欢拿它作自己的粉本，诗人喜欢拿它作歌咏的对象，哲学家喜欢用它来象征某些品质。他们从不同的角度指出了它的特色而进行歌颂。它那枝干槎桠的古朴姿态，孤高挺拔的风格，它的生命力的旺盛，都已经成为长久的画题与诗料。可是邓尉的古柏却能引起人们更丰富的联想，它的生命力的坚强到了这样的地步，即使遭到的是毁灭性的打击，却依旧不能摧折它的成长，它仍旧坚强地活了下去，并且活得更美丽更茂盛了。

这不就是我国劳动人民品质突出的特征吗？人民的特别钟爱它不就正是特别欣赏它的这种特点吗？

房子里挂着另一幅金石家吴平斋（云）的对联：

清奇古怪画难状，风火雷霆劫不磨。

是多少指出了这一特色的。

盖老对我说，他每年都要到苏州来一次，到苏州来总要来看看这几棵树。他借了我的钢笔去，在一张小纸上仔细地画出了

这棵树的姿态，画得很仔细，每一个小地方都不放松。他十分严肃地勾出了一幅素描的底本。他说，回到上海以后，要把这素描和照片交给一位画家画出来。他惋惜着这次没有能够把这位教授约了一起来。

盖老对山水草木的丰厚感情，给我留下的印象是很深刻的。老艺术家的这种特色在别人身上不大容易看到。他有时候开玩笑地说："我这点本事都是'玩'出来的。"这是一句意义深长的话。他看见别人玩鸟，就回忆起自己年轻时候养过多少种鸟，而且能仔细地说出这些鸟的特性来。不只是鸟，对草虫、花木……他都有极丰富的常识，他都"玩"过。这个老人的生活经历太丰富了。他不只是"玩"，更重要的是，他有比别人更敏锐的观察、想象力。他的思想非常敏锐，从一件小事可以联想到很多事情。这在一个艺术家说来是更可贵的。我们不必牵强附会地说，他在台上的某一个身段跟这棵古柏的姿态有关，或者说他的性格中间的某些方面也和这个有关。可是，有很多东西都丰富了他的舞台艺术和性格，却是无疑的。

在禅房里喝了一杯极淡的本山茶以后，我们仍旧坐了原车回去。

春天的太阳到了傍晚是更可爱的。坐在车厢里望着公路两边长得十分繁茂的小树，这些我本来并不认识的树，经过庙里和尚的解释才知道就是夹种着的桑梅。邓尉的梅花是有名的，最盛的地方叫"香雪海"。可以想见那种漫山遍野开着梅花的盛况，现在已经过了花时，梅花是看不到了。这地方植梅如此之盛，是和蚕桑分不开的。原来更多的是桑田，而在桑田里夹种梅树，则可以避免虫害。

从一望无际的碧绿的桑田里仿佛可以看到苏州有名的织锦，美丽得像天上的云彩似的云锦。在春天的傍晚，邓尉附近的山光水色，也正美丽如画。好一片锦绣的山河！

一九五五年

新婚夫妇

今年国庆节，到重庆北温泉去。

牛角沱车站显得非同寻常的热闹，广播器一刻不停地在宣布车次、站名、时间、票号……售票处外面贴出了客满的招牌，可是买票的人群依旧像两条龙似的排在那里。这都是买临时加班车票的。行车的时刻全打乱了，每过十分钟就有一部车子开出，旅客晒着依旧使人燥热的秋天的太阳都有些不耐了，他们在等候叫到自己的号码，等候上车。

我也是这些焦急的旅客当中的一个。这样等了一小时以后，果然上车了。汽车蠕动着开出车场，向化龙桥、沙坪坝道上驰去。

前天晚上下过一阵小雨，不济事，路上的灰沙还是大得很，特别是在迎面有车开来的时候。灰沙就像喷雾似的从窗口洒进来。不多一会，看看自己身上，已经罩上了一层薄薄的轻纱。就这样，我还是不住眼地眈看窗外的风景，秀丽的嘉陵江水已经是十年睽隔了。那迎风饱满得像要涨破的船帆，那在悬崖削壁上面建立起来的一叠叠一簇簇楼屋，那浅绿微黄的江水，那山涯水畔的人家……真是看不完，看不厌，即使太阳从窗口进来照得眼

睛发花也不管。

自然也有时候停止了眺望，那就是车子经过凿开的山岩或涵洞的当儿。就在一次我把疲倦的眼睛从窗外收回来的时候，无意地发现了坐在我前面一排的一对儿。他们的头偎在一起，已经不知道有好久了。好像他们对窗外的风景从未发生过兴趣，那个少女靠窗口坐，为了遮住灰沙，她的头上罩着一块白纱巾。我只能看到她的粗黑的辫梢和那上面系得很巧妙的红蝴蝶结。

这一对儿开始引起了我的注意。不用说，这是一对爱人。可是他们是已婚了呢还是未婚？他们是学生呢还是干部？他们这次旅行的目的地是哪里？……

这些问题一时都很难解答。从装束上看，他们都是学生打扮。男的是一件浅蓝衬衫，一条深蓝制服裤子；女方似乎也是这样，只是在上身加了一件深红色的绒外套，看得出是新的，可是也并不怎样花哨。他们都穿了一双反皮厚橡皮底的高统鞋。这又是在西南一带山地晴雨兼宜几乎人脚一双的鞋子。这并不能使我断定她是个勘探队的姑娘，因为女学生也喜欢这样打扮。他们的喁喁细语似乎也从来没有断过，可是到底太轻了，除了知道这是四川话以外，别的什么都听不出。

不久，车子在写着“北泉公园”的石门外面停住了。车上起了一阵骚乱，大家纷纷下车，我也提了网袋挤下车来，赶紧走到松荫路上一所挂着“旅客住宿登记处”牌子的楼房里去。

登记处的同志热情地接待着来宾，递给我一张登记表，我就按照上面的项目一一填写起来。这是一张十分详细的表格，包括姓名、性别、年龄、籍贯、职业、何处来、何处去、住几日、旅行目的、证件号码、有无军火……

在这个普天同庆的节日里，百里迢迢赶到这里，最担心的就是“客满”，现在既然有登记表可填，即使不免稍嫌繁琐，也还是高兴的。我正在津津有味地填表，忽听身边噗哧一笑，转身一看，就正是在汽车上坐在我面前的那一对儿。她在笑什么呢？

小伙子手里拎着大包小件，偎着她一起笑着在看台子上玻璃板下压着的一张纸。我也凑过去看，这是一张放大了的双人登记表（比我那张单人的要大一倍），上面用毛笔写得端端正正的，是一张和邮局的“标准信封写法”一类的示范性的东西。看那内容，是男某某，二十三岁，合川人，人民银行职员……女某某，二十一岁，贵阳人，学生，住两天……下面的“旅行目的”一项，写着“结婚”两字。

我除了明白了她在笑些什么之外，也附带了解了到这个风景胜地来投宿的多半是些怎样的人和他们到来的目的了。

走进指定的房间，放下网袋，脱下满身灰土的上衣以后，第一件事，就是赶到浴池去。

这是著名的温塘峡口的温泉，入浴只要一角，游泳只要四分。里面有十来个单独的房间，走进去是一个长方形的大瓷池，只要开开上面的龙头，温泉就大股地喷了出来。在微温的泉水里一浸，真是舒服极了，这时候才想起浴室入门处匾上的两个大字“涤尘”是题得恰好的。

十分愉快地洗完了澡，好像把路上带来的每一粒灰尘都洗掉了似的，轻松地走出了浴室，顺便到外面的游泳池边看看。

池里有不少年轻人在游水。池边墙上是一个个小窗格子，游泳的人们从更衣室出来就把自己的衣服放在这里面，一池温绿，就像翠玉一样。游泳的人都穿着深色的游泳衣，多半是大红色的，在绿波里浮沉上下，使人联想到杭州的花港里的一群群

红鲤。

从水面那边，一个小伙子轻轻地托着一个仰在水面上的姑娘游了过来。小伙子的水性很好，他托得真轻；那个姑娘一定是初学游水，所以矜持得很。她的双脚在水面上轻轻地拍着，拍得很不得劲，不时地扭动着身子。她大概是累了，到水浅处小伙子就扶她站了起来。他们在说着什么。大概是姑娘嫌小伙子教导无方，被逼急了的小伙子也讥笑了她两句吧，她就用水泼起他来。他们都笑了，笑得那么愉快，从那清亮的笑声里，我听出来还是在牛角沱就开始同路的那一对儿。

五点半钟，游人都集中到餐厅里来。他们也来了，在我对面选了一副座头。

这个餐厅是先买票，后用饭的。在两个小窗口旁边的墙上贴着一大张菜单。椒麻鸡片、宫保鸡丁……就都写在上面。我看见他们俩拉着手到墙边去了，他们并着肩仰头看去，看那许多菜名，他们开始商量起来了，似乎还有争论，大概总是男方让了步的。这样，他们商量了好一会，大概总有十分钟光景，才最后定局。姑娘走回来坐在桌上了。

小伙子买好了票，交给服务员。他又走进厨房去，不一会，端了一碗鸡翅膀出来，兴冲冲地放在桌上，笑着征求姑娘的意见。姑娘看了笑笑，捡起一块来，说了句什么，大概是嫌不好，小伙子就又飞快地端了进去，换了回来。

这一次他又带了小半瓶广柑酒来，倒在茶杯里，高兴地自己喝了一口以后就递到姑娘面前。她看了他一眼，腼腆地一笑，就端起杯子来喝了。

他们在吃鸡翅膀。

她从袋子里掏出钱来，点了一点。又对他笑笑，好像在说：

"别吃过了头!"

吃饭的人多得很,隔桌上是一家大小在聚餐,一个两岁左右已经满地乱跑的娃儿在人群里钻来钻去,拿着一个皮球在玩。

忽然,皮球溜在他们桌下了,娃儿就进去拾。她发现了,她盯着看那娃儿,她弯下腰去拾起了皮球,娃儿盯着她笑,她也笑了。也许是她吃了些酒以后激动起来,她一把把娃儿抱起来坐在膝上,拿皮球逗着他玩。

隔桌的母亲也笑,笑着骂娃儿真皮死了。

那娃儿也真可爱,她紧紧地抱着他,用自己的脸偎着娃儿的脸,酒后的她的脸和娃儿的一般红。她望着小伙子痴痴地笑。

吃完了饭,我到荷花池旁的石凳上坐着,看对江山上的夕阳。这真像一个金黄的屏风,上面缀着无数的青绿花纹。温泉寺的大殿暗起来了。这时游人也少起来,偌大一个草坪上几乎没有什么人。

这一对儿又从我后面的花径转了出来。好像有些相熟了,她对我笑笑。当时我真想和他们招呼一下,拿出我的记者身份来更多了解一些什么,可是我终于没有这样做。我回想起很多人当我拿出介绍信来以后马上严肃起来的脸和沉着稳重起来的声音。我想,何苦扰乱他们这个幸福的日子呢?

我也向他们笑了笑。

他们缓缓地走到我对面柳荫下面,拖来了两把木靠椅,巧妙地把靠椅平行地倒并在一起。他们这样坐下来时就正好面对面,又偎在一起了。

他们又开始了喁喁的谈话,这次是温泉瀑震耳的声音掩却了一切,我只能从他们的姿态中间知道正在进行着的是怎样有趣的说不完的话题了。

天更暗了,对岸的山屏和眼前的树木都成了一片黑,我悄悄地站起来走回住处去。不想再给他们任何惊扰。

第二天我关起门来写了半天东西,下午就又去洗澡,吃饭,看夕阳。好像失落了什么似的,我没有能够再看到这一对儿。

我经过登记处时向工作同志打听了一下,才知道他们已经在今天中午回去了。

"人家都有工作吗!"那个管登记表的同志说。

我又想用记者身份请他把他们昨天填下的表格给我看看,后来也是为了同样的顾虑没有提出。我猜想,可能那位老气横秋的同志会这样说:"看啥子吗?该不是机关里的干部,工厂里的工人!"

是的,我这真不免有些神经质,有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这不过是些平常的人到这个地方来过两天平常的日子罢了。

一九五六年十月三日深夜,数帆楼中

浣花草堂

到四川来以前，在行箧里放进了几册旧书。其中吴江朱氏的《杜诗辑注》是分量最大的一部。虽然觉得有些累赘，可是终于还是放进去了。半月以来，枕上灯前，有时间就拿来翻翻，真也给旅途平添了无限趣味。那么许多有名的篇什，尽管已经是平日熟读了的，可是在蜀道上重读，就会给你带来更为新鲜的感受。诗人的写景抒情、用字遣词，有时候也只有面对真实的山川风物才体会得出那严肃的创作态度和可贵的才华。人民一直非常喜欢杜甫，亲热地称他为“老杜”，说他的作品不但是“诗史”而且也正是“图经”。在中国文学史上留给他的是一个最光辉的席位——诗圣。

在唐代乾元、上元、宝应、广德、永泰之间，杜甫在成都住过一个不短的时间，在集子里留下了四五卷诗，约略可当他全部留下来的作品的六分之一光景。人民就从他的遗诗里追寻他当日居住过的遗址，为他建了一座祠堂。这就是“浣花草堂”。

中国人民是最富于情谊的，他们永远不会忘记那些杰出的、为他们作出过有价值工作的政治家、科学家、文学家们。人民为他们建立了各式各样的祠庙、陵墓……来纪念他们。人们走进

这些地方，总是会带着感激的心情缅怀往昔，回忆过去的时代，回忆这些杰出的人物。正是他们给中国的历史增添了无限的光辉。

人民一直在批判着那些割断历史，忘记传统的妄人，说他们是“数典忘祖”的。人民清楚地知道，没有丰饶的土壤不会滋长出新的事物；在沙砾上不可能建立楼台；忘记或抛弃前人的劳绩不但是可耻而且也是极为愚蠢的事。

人们就是在这样的心情下，从宋代开始就在成都的西郊建立了浣花草堂。历代经过十次以上大小的培修，直到今天，更修整得焕然一新，成为岁时游赏的登临胜地。

走出西郊，经过青羊宫、百花潭，沿着公路走去，二三里后，更左折走上一条田间小径，就可以远远望见一丛浓绿，那就是草堂的所在了。

这里有好大的一座庭院，四面是连绵不断的围墙，远远绕过去，才看得见那山门。走进去又是照例的几重佛殿，伽蓝，天王，佛像，这些都给迫切想要看到工部祠的人们增添了焦急的心情。一直走到最后的一层大殿，才在一块石碑上看到，这原来是草堂寺，还不是草堂。

撰碑的人是贵阳陈矩，时代是光绪丙午，并不是很久远的事情。他在碑文里推测，这是一座“萧梁古寺”。虽然他说明了并没有志乘碑石可以确指，但还是根据了“文选注”里的《梁简文帝草堂传》断定寺创于梁了。

梁简文帝的文章记得也是并不明确的，他只说蜀中有一座“林壑可怀”的草堂寺，却并未说明就在成都近郊。而且这里林则有之，壑则未必，那么这座“萧梁古寺”是不是就在成都平原，也是大可怀疑的。

正在我怀着这种疑虑想走出去时，却在对面的墙上发现了另一块较小的碑碣，是《情探》作者赵熙的《草堂寺记》。果然，赵熙已经指出了陈矩论点的可疑。他指出简文帝的文章里所指建寺的周颙，是南朝宋武帝时的“成都令”，时代远早于梁。陈矩只看见做文章的是梁简文帝，就指实是“萧梁古寺”，未免有些可笑了。

就在一庑之下，面对面地用碑碣展开了“争鸣”，的确是有趣的事。然而赵熙终于也不曾考出这座寺院建于何时，只泛引了一些汉明帝做梦梦见金人，蜀地早通天竺的故事，说明四川的寺院往往都是很古的空话。

我觉得这个寺根本就是草堂的附属品。如果杜甫当日的草堂近邻真的已经有了一座寺院，他在诗里是一定会提起的。可能最初造成这个错误的是宋代镇成都的吕汲公(大防)。他是初建草堂的人，因为原址已经芜没，于是就在浣花溪西岸的梵安寺旁，立了草堂。现在的这个寺可能就是当日的“梵安寺”。后来在人民口中，就逐渐变成了“草堂寺”，因为景仰诗人的究竟要比皈依三宝的多得多。至于工部草堂的旧址，是否即是此处，那是连宋代的吕汲公也都弄不清楚的，不过“万里桥南”、“百花潭北”、“浣花溪西”、“碧鸡坊外”，这些原见于老杜自己诗句里面的大致区域，是不会十分错误的。

从正殿里出来，向和尚问了路，才又从右面的一道侧门里穿出去，来到真正要来拜谒的地方。从侧门出，迎面就可以看到用青花碎瓷片叠起来的“草堂”两个大字，再转过去，就是一条曲折的、为两堵矮矮的红墙围起来的夹道。那暗红色的夹墙，碎石的泥径，墙外的翠竹幽篁，幽静极了。古建筑里经常使用的这种暗红颜色，不知怎的，自然会产生那样庄严宁静的气韵。

从夹墙里穿出去，眼前展开了一个新的天地。几十棵参天的翠柏、香楠矗立在绿草如茵的庭院里。一套四座厅堂，由石径小桥连接起来，这就是草堂的一系列主要建筑了。

还需要说明一下的，是在侧门左近一个小小殿宇内塑着的“冀国夫人”的坐像。

这是一个穿着盛服的女像，照例是面孔白白、端庄宁静的官太太形象。像侧悬着一副对联：“蹇裙逐马有如此，翠羽明珰尚俨然。”这是怎么回事呢？她和老杜以及草堂寺有着怎样的关系而多少年来一直坐在这里呢？

这是唐代大历中成都节度使崔旰的夫人任氏。关于她，有着一个非常美丽的传说。她是一个贫家的女儿，十分虔信佛教。一天，一个和尚拿了件脏衣服来请她代洗，她高兴地接受了。她就在潭水里洗这件衣服，随着她的手一漂就出现一朵莲花，顷刻间，水面上就浮满了花朵。从此这个水池就有了个美丽的名字——百花潭。

这自然是神话。真正使她出了名的是这样一件事实，一次，当她的丈夫入朝的时候，一个叫杨子琳的军阀乘虚来侵成都。她率兵把军阀打退了。

说起来奇怪，唐代四川军阀割据作乱的情况，和抗战以前一段时期里很有些相似。皇帝是管不了这些“将军”的。他们彼此攻击杀戮，遭殃的正是人民。老杜的“前年渝州杀刺史……”诗和几次作歌咏过的花惊定都是这样的人物。对于这些军阀的作乱，人民是深恶痛绝的。

冀国夫人打退了杨子琳，使成都免于卷入混战的漩涡，是一件为成都人所称道的事。相传她的生日是四月十九日，每年此日，成都人都出郊游赏，在百花潭上举行竞渡，叫做“大游江”。

这一天人们也到草堂来玩。

穿过花径以后，我走到“工部祠”去。

这是草堂几组厅堂的最后一座。小小的殿宇，前面的院子里散布着几株用石坛围起的大树，洁净无尘。这时候，云影微破，秋天金黄色的太阳洒了下来，穿过翠柏的枝叶，留下了满庭稀疏的日影。走进祠里去看，迎面廊柱上悬着何子贞的一副对联：

锦水春风公占却
草堂人日我归来

下句用的是老杜的原句，上联却是勉强对上去的。厅内一排三龛，当中塑着“唐右拾遗检校工部员外郎”杜甫的像。虽然是一般化的塑像，却也还清疏，没有怎样的仙气，不能不说是难得的了。

旁边两座龛里是陆放翁和黄山谷两位宋代诗人的塑像，好像是怕他独居寂寞，所以才陪了一起在这里排排坐的。

有一种说法，说黄、陆的作陪是“江西诗派”人物的主意，我看倒并不尽然。陆放翁的风格其实和山谷、后山是并不一样的，而且就在祠前墙上杨蓉裳的《嘉庆十七年重修杜少陵草堂以陆放翁配飨记》里，也说明了那理由。因为老杜是河南人而旅居四川的，是“寓公”，所以在这里作陪的人物不选四川人的苏东坡、杨升庵而选了陆游。而且陆游的入蜀是投奔范致能（成大）的，和老杜的依严武相似；陆后来虽然回到山阴家里，但仍不忘四川，集名《剑南诗稿》和老杜的草堂集的命名用意也有相似之处，所以才请了来作陪。我看这说法倒还并不牵强。虽然放翁也是

个大诗人，不过比起工部来，那分量却是差得远了。

厅里也还有几块石刻画像碑，是南熏殿本的杜拾遗像。黄、陆也都有石刻像，都比泥塑高明得多。在这间厅堂背后的墙上，还嵌着两块更旧的杜甫石刻画像碑，上面的一块较小，是万历壬寅刻，题字看不清楚；一块较大的是康熙壬子年韩金隽按照从草堂地下掘出来的旧石像抚出重刻的。

四川的石刻很容易风化，明代嘉靖以上的旧碑就很难见到，就是有，也往往是无从辨识的了。甚至清代的一些碑刻，那碑面也往往是一整块一整块地剥落下来。被冷落在后墙上面的这两块画像碑，比起厅里的石刻泥塑都旧得多。似乎应该请进屋来，不再长此栉风沐雨。

草堂后身是一座小小的土山，一道溪水从草堂的右侧绕了出去。前面有回廊曲槛，可以凭栏欣赏池里的圆荷。环境清疏而幽峭，简朴却也不失规模。给人一种感觉，和杜甫当年居处的风格是近似的。这个新培修的草堂，和几百年前重修的原样相去不远，在最外面一进过厅墙上有一块石刻旧图，看那里勾勒出来的轮廓，和今天是十分相近的。这种处理我觉得是恰当的，像这种地方，不用说，大红大绿的建筑，大屋顶之类的铺陈，都是完全不合适的。

这里还新修了一个文物陈列室，因为正好休假，没有能进去参观，只在外面的柱子上，看到郭沫若先生所题的一副对联：

世上疮痍，诗中圣哲；
民间疾苦，笔底波澜。

这是一副出色的对联。它概括了诗人伟大成就的主要方

面，是多少年来人民对杜甫一致的评价。

坐在水槛上休息。默默地在心里复诵一下杜甫的草堂诗，会使你像一个梦游者似的走入四时不同风光各异的如许境界。仿佛看到了在晓雾里沾湿了露水的笼竹，呢喃的定巢燕子，冉冉发出幽香的红蕖，往还追逐的蝴蝶，相并相亲的白鸥，随风的柳絮，逐水的桃花，袅袅有如少女腰肢的垂柳，轻得只禁受得起两三个人的野渡，柴门月色，江路梅香……

不能不使你惊异。老杜是一个多么勤恳的诗人。他从不放过一切刻画现实的机会。他的诗里有丰富的人民生活的写照，可是也不缺乏自然风物的描写。因为这一切都出现在祖国的土地上，也都是诗人所挚爱的。请看，杜甫写出了多么美好的自然景色，多么可爱的和平环境。

鲁迅先生教导我们评论人物的方法，“凡有取舍，即非全人”。那就是说，看一个人物时必须看他的每个方面，不能用主观的尺度加以取舍。可惜有些批评家不是这样，提到杜甫，必然是“三吏”“三别”，要不然就是“茅屋为秋风所破歌”。仿佛诗人必须一刻不停紧张地为人民呼号，不然就会失去了人民诗人的桂冠似的。

自然也有人提到杜甫描写自然的草堂诗，可是总不免有些惴惴然，仿佛这些诗里的“人民性”总看不大清楚，必须笔锋一转，说他即使在这种和平的环境里也还是忘不了人民。好像封建社会里的标准口号“每饭不忘君”似的。这种千方百计用自己的理想使杜甫“就范”的作法，恰恰把诗人的伟大处缩小了。

坐在进城的公共汽车上，我在考虑这篇通讯应该怎样写法。怎样才能写得比较全面些，怎样把“茅屋为秋风所破歌”这首最足以表现杜甫胸怀的名作也组织进去。我漫无目的地看着窗

外，忽地有了！看，这是什么！我真想大声地喊，我想告诉杜甫，让杜甫也来看看今天的成都，“安得广厦千万间”！这不就是！

一九五六年十月十五日，成都

过灌县·上青城

这是二十多年以前开手写的一篇文章。当时只写了一千多字就因为别的事停下来，几张残稿也早已不见了。这本来应该是一九五六年我在报上发表的《入蜀记》通讯中间的一篇。

前些时几十本旧日记又回到了我的手里，这中间就有一九五六年的一册。当时的日记写得比较细致，原是准备作为写通讯时的参考的。重新翻阅一遍，还是很有趣味。那些蜀中的奇丽山水和可爱的人民的面影简直就宛在目前。我很想能卒成那篇没有写完的文字。但后来发现，这已经是不可能的了。因为即使有旧日记的帮助，当时的印象与激情，究竟追不回，变成有如笼罩在雾里的峰峦那样的事物了。因此我就想还是老老实实地把那些旧日记整理一下发表。除了文字上的修饰以外，也想补充一些依旧残留的记忆。此外，这些旧日记经过“专家”们的“审定”，新添了无数朱笔的杠子和“批注”，当然全是指出日记中的“反动”之处的。现在看来就又别有趣味，本想照样保存，可惜那将浪费许多铅条、铅字，所以终于还是忍痛放弃了。不过在整理时却并不遵照“专家”的意见加以修改。“反动”的地方就依旧让它“反动”下去，好在经过十年的锻炼，读者的思想觉悟都已有

了极大的提高，那么就让他们来加以鉴别。我坚信，他们的意见会比“专家”们高明万倍。

一九五六年十月二十五日

早七时许起床，天又是阴的。整理好东西，看完了报，九点钟还不到，冒雨乘车到成西车站。十一时开车。车子很漂亮，前面的挡泥板上漆着“安全行车十七万里”的字样。一切都很满意。可是出站还不到四百米就抛锚了。司机慢慢地走回去拿工具，又叫了技工来，爬到车子下面慢慢地修。这样修了一小时以后，宣布没有希望了。就由乘客们把这车倒推回车站里去。人民真好，对这一切真是毫无怨言。

下午一时，换来了一部货车，总算开出了。我坐在司机台里，一路上看见红得像鸡血似的荞麦花，美极了。拖拉机在田里耕作，翻起了一大块一大块黑土，那土真是肥得黑亮黑亮的。一时四十分到郫县，这就是老杜所称赞的郫筒酒的出产地。但现在好像不见说起了，绿竹筒仍在，装的则是酱油一类东西。二时，到安德铺，公路在这里分开，一条是到彭县去的。又过了竹瓦铺、崇义乡，这地方五四年曾出土了大批汉砖。再过去，眼前就隐隐地现出了青城山，淡淡的，似有若无，藏在云堆里。山中有一个罅口，车子向前，一直开过去，已经是灌县的城关了。

肚子饿极了，马上到食堂里去吃饭。没有肉，据说前两天割到过一次，每家店只割到一元钱的肉。于是只能吃炒鸡片，又豆腐一碗，好吃极了，吃了两大碗饭。

漫步进城，在城门角看到了水闸，绿波白浪中间漂浮着许多大木料，这是第一次看到了岷江。

走到了县人民委员会的文教科，找到一位女同志，她把我又介绍到文化馆去。

文化馆在公园里。走出县人民委员会时，雨正好大起来，狼狈之至。披上了雨衣，一路问讯，走到了南桥。在这里才真正第一次认识了伟大的岷江。

江水从两山缺口处流下，水势极汹涌，有震耳的涛声。是涛声还是雨声简直分不清楚。雨并不算很大，但给涛声一衬，就俨然成为极大的暴雨。

这是一座相当宏伟的木桥，上面覆盖着瓦顶，桥身是红色的。两侧有绿色的栏杆，凭栏下望，桥下就是三五株大树的根部，碧绿的江水冲击在木桩上，飞溅起五六尺高雪白的浪花，然后散落下去。桥身两侧都是极大的鹅卵石子，用竹篓扎起，巩固了堤身也加固了桥身。有两行巨大的竹排，从江水来处把急流束起来了。从原始森林里采伐的大木料，就一根根从这中间漂下来，随着江水，穿过桥身，冲到成都去。在木排上站着十几个手执长篙的汉子，用篙随时纠正着木料的流向。一排排的电线上面都悬着小电灯，在这里，人们是日夜轮班工作的。

雨里的远山如烟如雾，看不清楚。碧绿的江水，雪白的银涛，在密雨中间，这一切，真使人感到"南桥烟雨"这四个字确不愧是灌县八景之一。平常看到地方志里十景、八景这类字样总感到一般化，景色的平庸与题名的风雅多半扯不到一起。然而今天如此狼狈地欣赏了如此美丽壮伟的景物，却不能不感到这题名的恰当无比了。事实上，快感已经远远超过了尴尬的现状。到了公园里的文化馆，在一间空落落的安放脚踏车的房子里安顿下来。五时许出来，先去看了一下那公园，它也有个美丽的名字——"离堆公园"。有一丛丛的楠木密林，还有几间文物陈列

室,里面陈放着一些汉砖。

走到街上,找了个茶馆坐下来吃茶,一面看着街上来来去去的人们。一直到七点钟才走回来。在一家甜食店里吃了一盘八宝饭、一碗醪糟蛋。我数了数,在这个小城的一条大街、一条横街上,就有四五家甜食店。这个城里的人也真爱甜食。

在一家玉器店里买了用本山石料磨成的蟾蜍、鸡蛋、小狗。真好玩。还有一只大笔筒也很不坏,不过因为太重,没有买。

摸黑走回公园,又经过南桥。河里的小电灯都亮了,绿波白浪在灯光下变得更加好看,又站在桥头看了好一会每分钟漂过十多根的大木头。

这真是个"水之城",如果写通讯,准备就用这做题目。

回到文化馆,主人已经为我准备好了房间。桌子上面放着一厚叠铅印的《灌县志》和灌县的《掌故》、《文征》,一起有十四本。灯下翻阅,抄下了一点材料,还描下了一张草图。知道都江堰所分溉的有彭县、崇宁、广汉、金堂、新繁、郫县、温江、崇庆、新津、双流和华阳(即成都)等县。在《水经注》和《元和郡县志》里就都已肯定了这是李冰的功绩。斗鸡台的《水则》,就在伏龙观前的潭壁上,是至今还没有湮灭的故迹。凿离堆的是李冰和他的儿子二郎,在嘉靖中阮朝东的《新作蜀守李公祠碑》里还是这样说的,但到了范时儆的《重修灌口二郎祠碑》里就说:"其子二郎以神力佐之也。"

夜卧,颇不宁贴,涛声扰人,梦境迷离。

十月二十六日

早复雨,俄而小止。和文化馆的胡同志谈天。九时,一起出

去，又吃了一碗甜食。然后一起去拜访在协商会工作的一位余先生，他对当地的历史、旧迹非常熟悉，谈了一小时后辞出。

一个人信步走去，走上山坡，转过一个题着“西川锁钥”的城楼，旧时的城堞还相当完整。等再度从城门走出时，眼前突然一亮，岷江就正在眼底。四面围绕着山的屏风，日光微露，晓霭迷离。远远可以望见都江堰上的竹索桥，和隐约出现在玉垒山巅的二王庙的殿宇，真是壮观极了。沿着山坡下去，走到竹索桥边，上了桥。这是用巨绳绞竹所成的桥，上铺木板，两旁有绳阑，宽约八尺左右。桥上来往的人极多，那么长的一座大桥，走起来桥身却一直在微微摇动，这实在是一种奇怪而有趣的经验。走到桥当中，停下来看鱼嘴和“低作堰”到底是怎么回事，发现这是完全真实的。这地方有一块用石块叠起的、头部尖尖的石台。现在是枯水季节，水在堰下；如果洪水来了，堰就要没入水下去了。江底睡着“竹龙”，是用竹料编成的几丈长的笼，中间装了大石，用来减弱水势的。差不多每年都要修换。就在前面，人们在搭着杩槎，准备修治岷江。

从桥上走回来，又登上了“二王庙”。庙门内有几块石刻，一刻“深淘滩，低作堰”六字；其余两块刻的也是古代水利工程经验的总结，写成了歌诀形式的。灵官殿前还有“严武御书”的匾额，是莫名其妙的事物。大殿是楠木结构，一人合抱的殿柱有五六丈高。此外还有许多近人所题的匾额。其中有冯玉祥、也有吴佩孚的。前殿祀二郎神，金像，相当俊伟。两眉之间，又有第三只眼睛。在大像前面还另有一座也是二郎神的小像，穿的则是红袍。后面是李冰夫妇的享殿。我猜想，他们两位是沾了儿子的光才能在这里接受“人间香火”的。在群众中间，知道李冰的人就远远不及知道二郎神的多，因此这庙就又叫“二郎庙”。这

和成都的武侯祠本来是昭烈庙的情况有些相似。刘备虽然是蜀汉的“先主”，但终于不能不把前殿让给了诸葛亮。人民的意愿实在是不可抗拒的。小说封神传中的杨戬就是“灌口二郎神”，也有三只眼，带着哮天犬，使三尖两刃刀，这些事物在二郎庙里也都有。为什么李冰的儿子又姓杨了呢？问问守庙的道士，也说不清楚。马叙伦先生怀疑李冰父子可能就是鲧禹父子的讹传，禹生石纽，这地方也正在四川。这也并不是没有可能的。

从二王庙出来继续向山上爬去，这样一直爬到山顶的公路上，然后沿了公路一直走进北门，在大街上吃饭。这次吃了椒麻鸡片。饭后，在饭店门口雇定了一部三轮车，折回公园取得包裹然后出城。

从灌县到青城有三十里。公路在田野里穿行，一路上几乎在山麓一带都看到了大片的楠木林，这是一种极为漂亮的珍贵植物，不论是大木或幼树，都毫无例外地挺着笔直的躯干向天空长去，那么秀气，那么挺拔，真是可爱极了。楠木，一直被认为是一种珍贵的木材，但在这里却并不稀罕。前两天在李劼人的“菱窠”里看到他家里的家具几乎都是用楠木做的，不施油彩，有一种特异的素朴的美。

我们在半路的中兴场停下来休息、吃茶。五时，到山脚。乘滑竿上山。刚进山，觉得有些像杭州的九溪十八涧的样子；再深入，林木就越来越茂密，天色也越来越暗了。山路铺着很好的石级，两侧都是冲天而起的古老楠木和松杉。到这里，就能开始深切领会那个“幽”字了。越向上走天色越暗，微雨开始降落，不时还听到鸟声。有一种好像小孩子玩的木制机关枪似的连续的声响，清脆得很，不知道是否就是啄木鸟在工作。“青城”，实在是个非常恰切的名字，简直一望无际，莫非青绿。

到天师洞时，天色全黑了。这是一所很大的道观，门外石刻很多，都是历代名人兼雅人的留题。不过也并无很旧的遗迹。走进去，有道士出来迎客。请我吃了带有一种野香的青城茶。吃晚饭，也不过是野蔬数品而已。不慎，咬了一口辣椒，真是辣极了。

吃完饭雨又下起来了，就和易当家（即观主）吃茶闲话。杂七杂八地谈着有关道观的事情。我对道教一无所知，不过知道道家也有许多派别，小心地不去发表外行的冒昧的意见。谈到八时左右，就被招待到楼上的客房里休息。这是一间阴暗、深邃的楼屋，门、板壁、窗棂……全是木制的。那两扇门就足有半尺厚，不但说明了古朴，也显示了这里木料的丰足。在暗淡的油灯下面，格外感到一种阴森的情调。坐在油灯下面记日记，听着窗外潇潇的雨声，所谓山居的清寂，算是领略尽了。同时发现，过去从古代作品中认识的那种闲适、淡远的山水诗的情趣，都是隔了很远的一层的。像这样的地方，我怕不能安心地住到一天以上。而道士们居然一住就是数十寒暑，仅此一点也实在大可佩服。

写完了日记上床。这床也是极厚实的木料所制，大而古朴。床上铺了两张棕席，又垫了一床棉被。身上盖了两条极厚的棉被，但却像铁一样的硬。不过睡得是很安适的。入睡时听到窗外的雨声又大起来了。

十月二十七日

晨六时许就为晨钟和擂鼓声惊醒，起来洗漱，早餐。依旧是野蔬四品，不过另添了一枚鸡蛋，吃了一碗饭。饭后饮茶一杯，

即离院。易当家相陪,遍历诸胜。

首先看了灵官殿侧的那株古银杏。树身周围有一丈六尺,高十余丈,枝干繁密,有些枝条倒垂下来有如石钟乳。据说是张天师手植的。这当然是查无实据,但确是可以算得极古了。有一株旁枝,因为碰到一座小房子的檐角,被砍去了。其实是应该拆房而不应砍树的。接着去看“六时泉”,那是在一座峭壁上,并没有泉水,不过还可以看到水痕。据说从前山中没有时计,看了这泉,可以知道时刻。为看泉而建的一座小阁实在是一个很好的所在。就在这旁边有一座新建的木楼,里面藏着唐雕的三皇石像(伏羲、神农、燧人),像有二尺来高,形制凡近,好像不是唐代的遗物。另外有一通新翻刻的开元御敕碑。更走进去,在石洞里就藏着真的唐碑。碑很小,也很旧,字迹也漫漶了。不过开元正是唐的极盛时代,远在李隆基逃难到四川来之前,“御碑”是不会如此小气的,那么也许是后来的翻刻也说不定。

出了道观的后门,沿石级下去,就落入了万重深山里面。杂树丛生,奇峰叠起,天色又阴沉得很,走在这里,简直要产生一种恐怖可畏的心情。到处都是古木,奇怪的岩石,好像这里是终古无人到过似的。有一片高绝的山顶,中间有一道断崖。这就是所谓“掷笔槽”。关于这“槽”,又有许多神话。据说张天师和鬼兵立下誓约,用朱笔画山为限,青崖就中断了。那断处的石头远望是朱丹色的。这种传说,在王象之的《碑目》和《五岳真形图》里都有记载。显然是道士们制造出来的鬼话。不过那深涧的险恶,确是久住平原的人不易想象的。

一路上虽然走得很慢,还是不免要气急。那石磴实在是太陡,也太滑了。雨后的石级上,布满了青苔和浅浅的一层黄泥浆。穿了皮鞋走在这上面,实在是一种苦事。

这地方就是“上天梯”，真是名副其实。杜甫有一句“丹梯近幽意”的诗，就是在这里作的。

满山都是红叶，这实在是青城最美之处。红叶都是野漆树和五倍子树的叶子。有极艳丽的鲜红色，也有带着微黄的丹红色。“四围山色中”，也就是四面的青山屏障之中，点缀了这错落的红色，实在是美极了。

走到了“朝阳洞”，有一座木亭。这原是看朝日的地方，可是我却为它前面的一株奇古的银杏迷住了。这棵树大约也要七八个人才围得拢。它挺立冲霄，但婆娑地张开了一顶满缀了黄璎珞的宝伞。在这里，红叶是不稀见的，但黄叶则只此一树，而且又黄得如此娇艳。我们从这里又走到壮观台，回头一望，它依然在那里，舍不得不住眼地看了它许久。

在壮观台上望丈人峰，是一大片墨绿。我想，山水画家即使画的是北宗的青绿山水，画到丈人峰也一定要用浓墨涂它一笔的。在这峰上有测量队插上去的一枝标竿。丈人峰下有一片树木的青幛，正好围在它的半腰。峰后，是淡青以至给白云笼罩得似有如无的远山。易当家告诉我说，青城山上的树木一共有二百多个品种，这是学校里植物系的师生们调查后所得的结论。

走到上清宫时正好是十一时。走近上清宫时，先看到了“青城第一峰”五个摩崖大字，总算不虚此行，登临了绝顶。

我们走进去吃茶。这里虽然不及天师洞的崇丽，但却明朗清疏。今天晚上要宿在这里，住起来大概也会舒服一些。据旧记，这是明皇“幸蜀”以后起造的。这一组建筑起造在一片平坦的高台山上，刚才走过的丈人峰就俨然是它的一堵墙垣。前人说：“岷山数百峰悉在栏槛，如翠浪起伏，势皆东倾。”说得是不错的。

在这宫里走了一转，有几块石碑，是据张大千住在这里时所画的画本抚刻的，刻工相当精致。其中有一幅是花蕊夫人像，画得最好；另外两幅则是麻姑和西王母。花蕊夫人据说就是灌县人，也就是徐妃。画上有林山腴题的一首七绝，款属"清寂翁"：

青城辇道尽荒烟，环佩归来夜袅然。差胜南唐小周后，宋宫犹得礼张仙。

徐妃是后蜀后主孟昶的贵妃。后蜀亡于宋，她也一起被俘到了宋太祖的后宫。但据说她还忘不了孟昶，画了他的小像私下奉祀。问起时就说这是张仙的画像，张仙则是可以保佑人们"多生贵子"的神仙。这样看来，她的日子比起李后主的小周后来可能过得太平一些。

午饭吃了一样用本山的白果炖鸡，二元五角。约易当家同饮，吃酒半两。饭后又与易当家杂谈道家的源流，知道他是属于北宗的全真教派的，讲究的是清净无为，也没有妻子。至于一般的烧符捉妖之流则是张天师的嫡系正一教，和他原非一系。此外还谈到道家中采补、辟谷、炼丹等种种派别，颇获得了一些常识。

向道士买了一双草鞋，又和易当家一起下山，去看那块唐代以前的摩崖大字。字径二尺，现在只剩下了山字和城字的左半，青字没有了。可能是山上的古树树根逐渐发展，使崖石崩裂了。

我们来到上清宫的山门。在外面的石条凳上小坐。仔细地观赏了山门两侧的两株银杏，也是十分高大的古树。最妙的是从根部又新生出来的小干，也同样从地面上直立起来，和母体平行，也亭亭地有丈许高了。

石凳上极凉，汗透重衣之后坐在这里，的确感到了山气的微寒。山中人之所以多吃辣椒，大约也有避寒的用意。

易当家告辞回天师洞去了。我就拿了日记本到山门背后的过街楼上写日记。就坐在“上清宫”那块横匾的后面。这里有一套楼厅、长廊。坐在这里可以望见后山的红叶和门外的银杏，一伸手，就能摸到银杏的树冠。

在一起的只有两位火工道人在磨辣椒粉，一位老人在为道士们缝棉衣，清静极了。

傍晚时，我就坐在厨房灶前的小板凳上，看火工道人烧火、煮饭、向火。很有趣，想起了《水浒传》描写鲁智深在瓦官寺里的情景。

吃晚饭时，这里的刘当家回来了。吃豆花饭，我又添叫了一盘腊肉，与他们对酌，又吃了一小杯酒。

七时就睡了。他们为我泡了一壶青城茶来，极美。又送来了一只“虎子”，这东西也已经好久没有看见、使用过了。

十月二十八日

昨夜睡得极安适，一直到晨七时才醒。吃完早饭还是到山门后面的楼上去写通讯，写到中午，写完了第一节。这时，日光忽然穿过云隙透出，立即下楼，吃饭，赶到山顶的呼应台上。这时，日光又已隐没在一片茫茫云海里，什么都看不见了。只为丈人峰拍了一张照片，随即下来。

刘当家陪了我从青龙岭下山，走的是一条小山路，极陡，不过很近，二时半就到了五洞天的门口。路上看到黄云鹄所写的摩岩，“天下第五名山”。

有一些少先队员在天师洞里耍。洗完脸后，我又携“贡茶”一壶到“白云阁”上小坐，续写游记，为对山的“六时泉”摄一影。翠柏苍松，红叶满山。就在石雕的棋桌上记日记。

在观里散步，遍观题壁诗文，佳作极少。看见刘成禺有几首诗，就写在吴敬恒题字的上面，痛斥吴的荒谬，倒是非常有趣的“笔战”。旧题中只有乾隆中顾光旭的一诗比较有趣。此外就是赵尧生所录的前人诗，字写得还算飘逸而已。

今天的天师洞大不寂寞。除了附近小学来了几十个小学生外，还有男女青年六七人，因此也就不再像前天投宿时那样的清寂。入夜，雨声又大作，檐溜不绝。秋日山中的天气往往就是这样地变幻无常。

夜秉烛续写文章，只写了四五百字，倦极，即睡。

十月二十九日

六时许就起来，天尚昏黑。洗完脸，看那大殿时，依旧是暗黑的。到山门口的亭子里站了一会。破晓时山中的景色，简直阴森得和黄昏时一样。回到观里，易当家刚刚在洗脸。他今天也要进城去开会，本拟等他一起下山，可是后来终于先走了。一路下山，在幽峭的涧谷里独行，不一会就出了汗。下山到一大半时，才遇到滑竿，这时已经可以看到一缕朝霞从山口那面升起，想不到今天倒是个好天气。

到长生宫后上黄包车。一路进城，晓雾在一片片长林树梢头飘浮，恰似一幅幅宛转的轻绡，想起了“平林漠漠烟如织”的句子。这种白描的句子都是从生活中来的，因此也常常可以从生活中遇见，而这就正是它的生命力所在。这七个字写得也真好，

真恰切，想更换一个字都不行。

在中兴场吃茶，吃糕。到灌县城里时不过十时。车子十一时开出，车行甚慢，回到成都时已是下午一时半了。

虞山春

一

第一次游常熟，已经是十六年前的事了。印象早已淡漠。只记得王四酒家的黄酒味道很好，那鲜红的“血糯”也实在甜得要命。此外就再没有剩下什么别的记忆。但也约略记得在剑门侧边的拂水岩上，的确碰上过一阵风来，水花扑面有如水雾的奇遇。

十多年来，从书本上逐渐增加了对常熟的认识。日益淡薄下去的印象慢慢由不少历史事实填补起来，增加了一些特异的色彩。常熟在我的头脑里也逐渐变得更有吸引力。因此，几天前朋友打电话来说要组织一次常熟旅行的时候，立即答应了。而且为了动员妻一同前往，把“拂水”的“神话”，夸张了一番，说得神乎其神。

一早四点钟就起了床，赶到集合地点，刚好准时在五时开车。出了上海市中心，穿过北站，向嘉定的方向驶去。一路上满眼娇黄的菜花，紫红得有如一片片地毯似的苜蓿花和一片片麦

田，一块块整治得十分齐楚的早稻秧田，眼睛觉得顿时清亮起来。那空气也清新得出奇，好像在城市就根本无从享受到似的。

车过南翔，“古漪园”的大门一闪而过。不久就是嘉定。这已经不再是三百年前侯峒曾、黄淳耀们抗清死守的那座古城；也不是李流芳、程孟阳这些诗人画家聚居的水乡城镇了。它已经建设成一座近代化的城市。这在夜晚归车中看得更是清楚。电灯的行阵，汽车大约穿行了十来分钟才过完。

再下面就是太仓，是复社领袖张天如和诗人吴梅村的故里。再走就进了常熟境，桥逐渐多了起来。经过了“白茆港”，这是顺治中郑成功的水师直抵京口那一役，在长江岸侧的联络据点之一。“古里”，是有名的铁琴铜剑楼所在地……这样，头脑里的历史联想逐渐活动了起来，即将来临的虞山也显得更有吸引力。一直等到从一片平畴远处发现了淡青色似有如无的一抹远山，才惊叫起来，“看，那不就是虞山”！

这种惊喜心情在看过滇黔山水的人看来是可笑的。可是有什么办法呢？在江南这一片肥腴的土地上，是无从想象滇蜀山川的风貌的。于是人们看见了这样的小山，也不禁欢欣若狂了。这又可以使我们联想起一个有趣的事实。盆景，这种艺术形式就是在江南一带的城市里长大的。那原因恐怕也就在此。人们很少看见奇伟的山川，于是就只能在想象里勾画自己心目中理想的风景。借助于尺寸之地，点染、布置。但结果，这样培植起来的盆景，那气局总不能不是狭小的。就连苏州那些著名的花园，那些放大了的盆景，也不能不是这样。虽然，在另外一个方面，却达到了艺术上高度的成就。

就在这样胡乱想着的时候，车子到了常熟。进城以后就停在著名的“言子墓道”下，也可以说就是虞山脚下。

这是一座墓吗？还不如说是一座小山的合适。好久没有登山的人，看见这座排了整齐石级的土山，也很有兴致地“拾级”而登了。而且流了汗，增加了喘息。这里有不少石坊，是从明清以来建立起来的。我没有抄下那许多石刻的横额和联语，总之，人们对孔子的这位得意学生是寄予了很高的敬意的。在孔门四大弟子中间，他是第一个把先生的教义带到江南来的。

站在墓顶，吹着风，可以俯视整个的常熟。这倒是它很大的一个优点。可惜我们的导游人并不是一个历史家，否则他就会指点给你，在那一大片整齐清洁的瓦房中间，哪里是绛云楼的故址，哪里又是翁同龢的故第……那是会增添多少趣味啊！

二

从言墓下来就到公园里去吃茶。公园是新建的，但那山水亭榭、树木、溪池却都是多少年来培植起来的。在公园入门处，我们见识到著名的“红豆”，“红豆山庄”因之得名的“红豆”。可惜这只是六七尺高的一棵“样本”。

坐在溪边的茶座上吃茶。这一带很像杭州孤山后山一带的景色。那参天的古树，那曲折的溪流，那高低起伏作势的山峦，都十分像。这原来不是一朝一夕可以培植起来的。只可惜不知道从前这曾经是谁家的园囿？

提前了的午饭是在王四酒家用的。地方还是老地方，不过已经修饰一新了，楼上柱间悬挂着翁同龢晚年所写的一副对联：“带经锄绿野，留露酿黄花。”是刻在木板上，嵌了绿的。这怕是翁的晚年书法进入化境以后的最佳制作，比起后来在兴福寺里所见的一联高明多了。他是写苏字的，但又有一种颓放的腴美，

好像一个吃醉了的胖老头儿。

同座的一位朋友，他的祖父是曾经做过昭文县令的。其时正好是戊戌翁同龢“放归”之后。他负有“管束”之责。但一个小县令又怎能去“管”一个退归林下的大学士呢？那办法也很妙。大约每月一至二次，由县官公服坐了轿子去拜访这位大学士。而主人则不得挡驾。入坐喝茶，胡乱谈上一通，告辞，然后由知县向上司递一个“翁同龢不曾生事”的报告，就完了。据说这位“常熟相国”晚年是经常住在“山里”的，其实就是山脚的花园里。但每月也必回城里住一两天，就为的是接受知县的“拜谒”。这位大令还请他写过一副对子，据说过了两天就很快地送来了。我也曾经看到过，上款是某某公祖大人之类很恭敬的称呼，但那字却拘谨得很，远远不及酒家里所悬的一联飞动而有姿媚。

饭吃得并不满意，原因是油太多了。这里生产一种很著名的“松菌油”，的确是一种名物，散发着松子的清香。可惜的是每只菜都大量地使用了这种油，这就使人们有些望而生畏。本来打算来吃些清淡而别致的菜蔬的，得到的却是浓重而一般的食物，这就不能不使人失望。

但那桂花酒却很出色。甜、香，隐隐有一种桂花的香气。

三

在没有太阳但颇郁闷的中午，开始爬山了。这就使那原来并不起眼的虞山，变得有些了不起，虽然说不上是怎样的崇山峻岭，想一口气登上绝顶，也还需要花一些力气。

前山是并不出色的。特别是到了“齐女坟”前那块平衍的山坡上时，更感到枯燥。没有树，只有小小的幼松，此外就只有沙

砾。但在这儿已经可以看到山脚下的田野和两块明净如镜的湖水了。看起来正像翠绿斑驳的丝绒毡子上面镶了两块透明的水晶。很有不少帆船，在湖面上恰似一束束黑色的流苏。导游人说，“这是尚湖”，好不容易才辨清了那浓重的土音所表达的字样。“尚湖”！啊！在吴梅村的诗句里曾经出现过的，春暖尚湖花的尚湖。湖水的确是美，完全不曾辜负诗人送给她的华丽的词藻。

正像一个刁钻古怪的美丽女人，永远不肯爽快地正面向人一样，虞山的胜处，就正是爬过了那平淡无奇的岗峦之后才能窥见。剑门、拂水，一下子都在眼前了。的确是突出的清秀，是一种几乎有些清冷的秀丽。那些峭壁，那只有一线可通的、在峭壁上绽开的“剑门”。更奇妙的是展开在这一片峭壁脚下的一片锦绣般的田野。尚湖，在这山巅高处是看得更清楚了。在飞机还没有发明的古代，人们也只有从这样的高处才有可能鉴赏祖国的锦绣山河。难怪杜甫会唱出“会当凌绝顶”那样的诗句来对大自然发出充满喜悦的惊叹！

剑门，就在那山崖上面，嵌着两个朱红的摩崖大字，还是明代嘉靖中的刻石。站在只有几尺宽的山径上，要仰起头来才能仔细地看到它，而再一曲身，就是“下临无地”的空旷。

这不禁使我想起也是十多年前的记忆来。同样也是一个阴阴的天色，但不是初春而是晚秋，我曾经走过四川的那个有名的“剑门”。那才是真正的“剑门”，那个“门”是两片奇峻的山峦组成的；不像这里，只是出现在一片山壁上的一条缝隙。过那个剑门的时候，我曾经暗诵着陆游有名的诗句：“此身合是诗人未？细雨骑驴入剑门！”现在就不禁又想起了它。也就在这时，脸上感到飘拂着清凉舒适的雨滴了。

四

来不及细看什么“拂水”，赶紧躲进“报国禅院”别院禅堂里去听雨。这是既扫兴又有趣的。山中遇雨固然是增加了困难，但登“剑门”又怎能没有“细雨”呢？

不需要好久，“细雨”已经变得有些近似大雨了，虽然还不曾到达“倾盆”的程度。

喝着寺里淡淡的本山茶，听着有一搭没一搭的“神话”，忽然想起过去有些文人写下的虞山游记，不禁有些好笑了。就连生活在清初的尤侗，在一篇虞山游记里，不但十分夸大地描写了这儿的风景，而且还说这座寺院就是当年钱牧斋的“拂水山庄”。记得后来有什么考证家根据记载纠正了尤侗的谬说，其实用不到考证，只凭常识也可以断定这种说法之无稽。

钱牧斋虽然“风雅”，总也不肯把别墅造在这里。他还不是不食人间烟火的“超人”，柳如是怕也不肯在这里久住的。不但饮食使用等供应不便，也实在没有什么好玩，活动地区太狭小了。如果整天坐在剑门下面去望尚湖，也必然无趣得很，而且不要很久，就会弄得头昏眼花，弄不好还会落得一个怔忡之疾。

还有一个很好的证据，是不久以前友人摄赠的一卷《月堤烟柳图》。

这是柳如是的作品，前面有钱牧斋的题跋。她描写的只不过是“拂水山庄”的八景之一，画面里有长堤、小桥、桃柳、楼阁，柳荫之下还停泊着一只小船，这无论如何不可能是山顶上的格局。看起来所谓“拂水山庄”，多半还是在虞山之麓，虽然不能确指，像那公园左近一带，就很有可能。只有书呆子才会相信什么

“入山惟恐不深”的鬼话，钱牧斋虽然口口声声说什么“投老空门”，但要他和和尚们一样住在庙里，怕是办不到的。收起租米来就不方便，更不必说交结官府包揽词讼了。

这样想着，想着，窗外的雨却越来越大了。终于听到了和尚的警告。看样子雨是不会停的了，而时间越久，山路就越滑，下山就越困难……

这倒是十分别致的经历。当我们从后山小路冒雨下山的时候，尝到了很不平凡的滋味，倾斜的、几乎没有路径的、长满了各种树木草丛的山道，是那样难于伺应，往往要拉住了丛树的枝条才能放心地滑下去。但偶尔驻足休息时，就又看见了奇妙的景色，满山的浓绿一经雨洗都泛着油亮的光泽，山腰是一片迷濛的雾，像围了一束轻绡……

等回到“破山兴福禅院”时，人们身上几乎都湿透了。

这雨，的确落得有些扫兴。它打乱了原来的计划。本想拜谒新近发现而且重修过了的黄大痴墓和吴渔山的“墨井”的，也打消了原议。只在一家著名的有着几十年历史的菜馆——山景园里吃了刚刚上市的鲥鱼，就上了汽车。

雨，洒在公路上，洒在长着茂盛的农作物的田野里，洒在新兴的近代化的城镇上空。当暮色逐渐袭来时，当汽车从黑暗中驶近布满灯火的嘉定、南翔的外缘时，可以看见车窗玻璃上面布满了闪光的水珠，城镇的灯火也变得红红的了。没有这雨，是不会为夜晚归途增添一重朦胧的诗意的。等车子重新驶入黯黑广阔的田野时，就又猛地听见欢畅的带着金属意味的震耳蛙鼓。不用说，夜雨也为它们带来了很大的愉悦。

一九六二年

“一市秋茶说岳王”

这是顺德黄晦闻(节)西湖诗中的断句。手头没有《蒹葭楼诗》,说不清那写作年代,推想可能是二十世纪三十年代的作品。不过诗人笔下的风景怕是几百年来一直就已如此了。那是描写西湖边上熙熙攘攘的茶肆中坐满了茶客,大家都在认真地聆听说书人演讲岳飞故事的场景。其实又何必西湖,这样的场景,在全中国,只要有茶馆和说书人的地方,大抵总是存在的。

西湖而没有了岳坟,简直是不可思议的事情。

但这样的事竟自发生了,而且延续了十年之久。这才真叫做稀奇。

现在是已经到了这一切稀奇古怪都将彻底结束的时候。虽然还没有正式开放岳王庙的正门,围墙已经整修一新,门额也已新加了金碧的髹彩,人们到灵隐寺去,在车上就能望见。不论是初来还是重游,有谁不为此而高兴、而感到心情舒畅呢?政策已经落实到像岳飞这样古人的身上。这是有目共睹的。

到杭州的第二天,就由朋友陪了去看正在修整中的岳坟。

岳墓已经重新垒了起来,岳云的墓也照原样位置在左侧。墓道两侧的石翁仲也竖起来了。这一切都恢复了原来的样子,

墓上的覆土也长出了茸茸的新绿，看来似乎不是新茔而俨然是原有的旧冢。

从现存的资料看，三十九岁的岳飞被诬死以后，到绍兴末年才初步得到昭雪，宋孝宗时得复原官，得到“武穆”的谥号，改葬栖霞岭，就是现在岳墓的所在。祠庙后来荒废了，在元代至元中重修。从明初开始，又曾多次重修。在最近的修复过程中，在墓道西侧地下，还发现了两具石人，一个完整，另一个则只剩下了一颗头颅。和出土的古代玉石雕一样，表体已经露出了朱红色的纹路，石刻的轮廓、锋棱也都浑圆了。我疑心这并非石俑而是早期岳墓前面的翁仲，他们比现存的翁仲还要高，身体和面部都是修长的，身前抚着长剑，造型也秀特得多。如果现存的翁仲是明代遗物的话，那这两具很可能就是宋代的原物。

秦桧、王氏、万俟卨、张俊等四个人像，反接着跪在墓前的，从明正德中就开始出现了，据旧记原来是铜人，可是我过去所见就已经是铁铸的了，而且也已残坏得不成样子，那是多少年来人民群众尽情发泄正直义愤的结果。这对立面的安排，证明中国人民一直对反面教员的重视。它们也真的起了极大的宣传教育作用，人们从这里明确地认识了什么是正义，什么是邪恶与耻辱。十多年前，林彪、“四人帮”的爪牙不但平毁了岳坟，同时也“解放”了坏种，他们就是如此惧怕人民的裁判。现在四个新铸的坏种又已重新跪在那里，其中三个是从汤阴岳庙里取得的范本，秦桧的形象则是北京历史博物馆提供的。这实在恢复得好。过去是不能忘记的，人民的裁判也是不能不执行下去的！

一位年轻的女同志手里提着盛水的小桶，用布擦洗着横七竖八睡在地上的残碑，一面还作着记录。岳坟的历代碑刻原来有八十二块，现在找回来的不到一半，而且大半都是碎块。著名

的《满江红》碑，被捶碎为四节。园林管理和文物工作者是做了努力的。当风暴袭来时，他们把有些石刻埋在地下了。碑廊原也已封闭起来，躲过了最初的洗劫。但后来又出了新的花样，要利用碑廊办什么展览，还是一古脑儿捶碎了。现在只能有选择地恢复。我看见一位老石工在廊下细心重凿一块新碑，他半坐在碑石上，侧身用凿子细心地修整着已经基本完工的碑身，旁边放着原碑拓本。像这样能刻碑的老石工，据说现在只剩下了六位。人们还预备从河南汤阴的岳庙里影刻、据说是岳飞所书的诸葛亮前后《出师表》；在成都武侯祠里也有岳飞写的《出师表》，是雕在楠木壁板上的。两者不知是否一个本子。我想，今存的宋刻宋拓丛帖中就还收有岳飞的遗迹。如南宋曾宏父在嘉熙淳祐间所刻的《凤墅帖》，在续帖四《南渡忠义帖》、《将相帖》中就收有岳飞的一通手札。曾宏父以南宋人收集当时著名人物的手迹抚刻传世，不同于辗转传刻前代旧迹，他本人又是有识别力的鉴赏家，因此所收诸帖的真实性该是可以信据的。

看岳飞一札的书法，正是当日流行的苏（轼）书。这就为我们提供了鉴定传世岳飞书迹的重要依据，原信结尾处有一段说：

> 平虏亭记甚佳，可勒诸石。但过情之誉为多，岂疏拙所宜当。悚悚、仄仄。飞再顿首。

这里提到了有关岳飞的一些事，也牵涉到抗金战争，虽然只是一封短信，也是值得珍重的。看来应该细细地抚刻了保存在这里。《凤墅帖》宋拓原本现在就藏在上海图书馆里。

正殿和寝殿也都重修了。原有的岳飞塑像是一座文像，时代甚近，手法也不高明。因为岳飞后来被封为“鄂王”，记得原像

就戴着有旒的王冠，手执笏板，规规矩矩地坐在那里的，与一般的神像没有什么区别。现在的新塑则是穿了铠甲微侧的坐像，我看到的是白垩石膏素坯，还不曾着彩，神情比旧像要好。在另外一间便殿里，有两位美术工作者正在为两三座岳飞像的模型细心地上着彩，准备提供讨论选择。现在出土文物多起来了，宋代也还不能算是远古，今天是有条件制作得更接近于历史真实的。我衷诚希望不在这里原封不动地又看到一位京剧《挑华车》里的岳飞。

我有一册旧刻的《岳忠武王庙名贤诗》，七年前被“四人帮”的爪牙抄去了，至今还收不回来，想在这里引用一些材料也不可能。不过还是可以努力从记忆里挤一点什么出来的。这是一册很别致的书，前面附有宋史的《岳飞传》，就正是元刻的抽印本，这在今天是只有内阁大库旧藏的残本传世的；《名贤诗》前面几页的刻工，与《宋史》的刻工同为一人。后面的若干页，行款、风格就各不相同，显然是在若干年中随时增补的。《名贤诗》的编者就是元至元间重修岳飞祠墓的天台僧可观。所收的诗篇，辑入《辍耕录》和《西湖游览志》的不过五六人，连十分之一还不到。作者中间记得有方秋崖、张安国、柯九思、杨廉夫等人，最有特色的是贯酸斋的一首七绝，这位著名的散曲作者的诗与正宗文士全然不同，凑巧我曾抄在《游览志》中，现在就转录在下面：

> 剑戟横空杀气高，金兵百万望风逃。自从公死钱塘日，便觉河山把不牢。

这是很有些民间文学气息的，也朴素地传达了人民的心声。也许有人觉得这不免过于夸大了历史上个人的作用，在我看，贯

酸斋是把岳飞之死看作南宋统治者政治路线转变的一个明显的分界线的。我们可以懂得诗人的意思。至元中重兴祠宇，丹邱柯敬仲曾经尽了力，他有几首诗，写得慷慨凄凉，对岳飞寄予了深厚的同情。柯九思是元朝帝室的文学侍从，他的意见可以代表当时上层人物的普遍看法，也抄一首在这里：

> 行尽西泠见墓林，落花飞絮总伤心。数声杜宇迷清昼，两个麒麟临绿荫。座上高僧能说法，道旁遗老尚沾襟。平湖箫鼓非前日，隔岸楼台暮霭深。

如果说柯九思诗还是写得颇为蕴藉的话，一些下层文士对南宋君臣的斥责就更严厉，几乎达到了声色俱厉的程度。他们骂投降苟安的宋高宗为"孱王"，骂酣舞湖山的大小官僚为"庸奴"，这些也更接近人民大众的心。

赵子昂曾经工楷写了方回（也是一个无耻的角色，曾经在北京柴市刑场上最后还要劝文天祥投降的。）所撰的《岳坟褒忠衍福寺复业记》（大德九年），附刻在《名贤诗》后。他又写了"南渡君臣轻社稷，中原父老望旌旗"的诗，收在《名贤诗》中。不过一般评论却不大好。赵子昂是宋宗室，作了元朝的贵官，后来又写出了"往日兴亡今莫问，且将忠赤报皇元"那样的诗句，难怪要受到指摘。元人诗就说"何事挥毫松雪老，不知芳草怨王孙"。真是批评得一些都不差。

这本《名贤诗》用辑录游客留题的方式收集了南宋到明初社会各阶层人士对岳飞的评价，是几百年前很好的一次民意测验。不会作诗的普通老百姓的意见则干脆痛快、直截了当地表现在秦桧等四个人的身上。在这里，人们的意见取得了惊人的一致。

当然，反面的意见也总是有的，天下事总不可能铁板一块。可惜他们只是在阴暗的角落里叽叽喳喳，不敢公开说出，更不必说形诸文字，因此记载中也不见。只是到了十来年前，一群打着极左旗号的小丑，公开跳了出来，把岳飞和秦桧一起砸烂了。他们口口声声喊着阶级分析的口号，但这时却完全不要分析。同是帝王将相，在激烈的阶级矛盾、民族矛盾中，他们代表的是哪个阶级的利益，也不必问。是急于“革命”，来不及仔细考虑么？怕也未必。他们不过是打击忠良，保护坏种，也就是保护他们自己。如此而已。

一九七九年五月三十一日

补　记

《西湖志摘粹补遗奚囊便览》十二卷，明万历刻本。这是四百年前出版的杭州导游小册子。前有河道图，浙江省城图等十幅版画。武林吴熹写，新安黄尚中镌。插图的特点是保存了丰富的社会风俗史料。这里有一幅岳王坟庙图，采用了中国的传统画法，但大致忠实记录了岳庙的景物。秦桧等四个铁像几乎成为“主角”，旁边还有两个指斥、鞭打的游人，这就简洁而突出地点明了主题。那前面又有打拳卖艺的，还有踢球的。岳坟前面的石人石兽大致与今存的翁仲相同，三个吃酒的人就在岳坟前面安放了杯盘。岳坟大门外直到湖滨的一块空地上出现了各种人物，有踩高跷的、卖画的、说书的、卖泥人耍货的、卖书的、卖花的、骑马、坐轿、二人抬的“滑竿”，还有湖滨的茶馆。最后还不

忘记描下了三种西湖游艇的范本。

这样的插图，是非常可珍的。它教给了今天的读者以丰富的历史知识，使我们大致可以了解明代中叶人民生活的场景，自然对考古学者也有帮助。

一九七九年八月十五日

〔晦闻"岳坟"诗在《蒹葭楼诗》卷一，隶于戊申诸诗中，为光绪三十四年（一九〇八）作。一九八〇年十一月二十一日记〕

重过鸡鸣寺

××：

从南京回来已经四十多天了。在手提包里带回了一册日记，上面记着几天来的游踪、见闻，还有一些零碎的感想。这大半是每天深夜在旅舍的灯光下记下的，零乱得很也简单得很。至今还保留着新闻记者的习惯，无论走到哪里，随身总带着一个小本子，时时要记点什么下来。日记，其实就是这些札记的复写，只不过少少加详了一点。我想，即使落到有出色嗅觉的吧儿们手中，也会使他们感到失望的。

日记，是写给自己看的。它不如书简，能让更多的朋友分享从旅行中得到的愉乐。当然，愉乐也不会是清一色的，我们到底还不是生活在完美无缺的天堂里。关于南京，我保存着好几重的记忆。这似乎有些像考古发掘中的堆集层。一九四二年的冬天，我带着一个“逃亡者”的心情第一次路过这个城市，只停留了两天，另一次是一九四六年的秋天，住的时间比较长一点，心情大不同了。一九四九年秋天又来过一次，以后还有过几次短暂的过路，接下去就是二十多年的睽隔。几次经过，简直代表了好几个不同的时代。你可以想象，当我走出南京车站的时候，心头

有着怎样的“历史的重载”。我这样说，不是有些可笑吗？但它却是实实在在的。

三十七年以前一个冬天的薄暮，我和一个朋友从秦淮河畔来到了鸡鸣寺，发现这个有名的南朝胜迹，竟是这样一个荒凉破败的所在，内心充满了惊异，还有就是颓唐。当我们登上那座破烂的大殿，凭窗远望后湖时，面前差不多就是姜白石说的“游人去后无歌鼓，白水青山生晚寒”那样一幅图画。那是严寒的冬天的傍晚，哪里有什么游人，更哪儿来的歌鼓，只看到了一两个拱肩缩背，穿着破棉僧袍的和尚。在枯瘦的脸庞上，两只圆睁的大眼睛吃惊地望着我们这两位风雅的游客。还不等他们捧出茶盏，我们就飞也似的逃出大殿，逃出山门，逃下山来了。这就是我第一次瞻拜鸡鸣寺的经过。

第二次游鸡鸣寺是在四年以后一个秋天的下午。那时我已经是一个记者了，刚从蓝家庄的民盟总部采访出来，想找个地方写新闻稿，就选中了鸡鸣寺里的“豁蒙楼”。结果碰了壁，原来那里变成什么“防空司令部”的宿舍了，后来只能跑到那间大殿里吃茶。新闻没有写成，却写了一段短短的随笔，尽量地发了一通牢骚，后来还收进一本散文集里。这回找出来重看，自己也不禁失笑，不知道哪里来的那么一股怨气。随笔中出现了骂娘的字眼，用的还是英文。这种生动的词汇，在大学的课堂上是学不到的。但它对抒写当时的感情却是有用的。这也说明，在我的文字中一直就有着怎样一种粗野的文风。在那篇短文的结尾，我还写入了当时在茶桌上诌出的一首七律。说是诗，还不如说是从头脑里找到、凑出的一些历史的音符，还夹杂了一些无聊的情感，因此也就真正是不足道的了。

这次的重访鸡鸣寺，则在又过了三十三年之后。那是到南

京后的第二天,一早,Y 就到宿舍里来访,说是要陪我到玄武湖玩。这当然是非去不可的重点风景区。我们乘电车到鼓楼,走到玄武门,顺便买了一斤小橘子。看那重新修整过的玄武门时,朴素大方,坚实稳重,还很好地保存了明初的风貌,非常满意。一进门,眼前顿时开阔,宽大的柏油路,花草树木,楼阁亭台,很像杭州的西山公园,不同的是这里有空阔的水面,因而更显得明净。

过去我只是遥望,并没有游过玄武湖。我知道明代在这里收贮黄册,是皇家档案馆那样的地方。过去,因为年久失修,湖里长满了水草,很荒秽逼仄了。现在这一切都已有了根本的改变。不过,眼前的玄武湖,好像已经完全成了一个近代的公园,很少留下余存的古意,却不免有些可惜。

在"梁洲"的"白苑"前面徘徊了一会,时间还早,不能走进去。这"白苑"倒是一所非常漂亮的建筑,整体都是白的。后来总算找到一处临湖的水榭,进去休息。剥了非常酸的,并非"南丰"的小橘子吃着,一面不停地驱赶一直向脸上扑来的蚊群。一点都不夸张,这里正是蚊雷成阵。也真怪,已经是晚秋了,玄武湖还有这样多的蚊子。

在"樱洲"的一角匆匆吃了午饭,就忙不迭地穿过"菱桥"、"花架",出解放门,踏上了微微显得有些逼仄的鸡鸣寺路。好像直到这时,游兴才终于高涨了起来。一路上注意地留心右面傍山的一侧,唯恐错过久别重逢的喜悦。可是,几乎已经走到靠近北极阁,却还不曾发现那条窄窄的石级和那座暗红色的小巧山门。只好折回来细细寻觅,好不容易才发现了一条登山的小路,路上也还留下些残坏的砖块,但路面两侧的石砌已经没有了。走上去,最后发现了一角断垣,上面还残留着旧日的朱红,这才

最后打消了猜疑，知道这确是原来山门的旧址。

前些时翻检书丛，找到了一张三十多年前留下的鸡鸣寺山门照片。那条废砖铺起的路面，看来相当整齐。那山门，也是我所见的最经济也最古朴的古建筑。小小的一座门楼，顶端有简单的装饰，两侧各有一只鸱尾。下面是直书的蓝地填金“古鸡鸣寺”四字匾额，上端小字横书“敕建”两字。下面是一座小巧的门。两侧壁上嵌着“大千世界、不二法门”的门联。侧翼各有短短一段山墙，向后微敛。这只是象征性的，其实全寺根本就没有围墙。

整个山门涂了暗红，极素朴而庄严；门联上的八个字是黑色的，那块小小的门额则是蓝色和金色的。只是这点简单的色彩配合，就能给人带来一种沉醉的感觉。现在仅存的一角断垣，正是当年右侧山墙的遗痕。

我们在这里停留了好一会。我又翻回去看那路面铺着的古砖。开始时几乎疑心这是一些雕成整齐方块的石料，后来发现上面有字迹，才确知这实在是城砖。经过多年行人的践踏，砖面已经油光闪亮了。砖上写着“武昌府提调官通判张勖司吏……”和“武昌府提调官县丞张时敬司吏……”等字样。字体肥重，我起初疑心是宋砖，但后来在南京博物院里看到同样完整的几块，才知道这实在是明初的遗物。这是不能不使人感叹的，竟自阔气到用六七百年前的古砖来铺路。早在几十年或上百年前，有人就已干着这种“废物利用”的勾当了。

从山门走上去，有颇长的一段山路，树木是有的，但没有什么参天的古木，杂草丛生，一片荒秽。走到山巅，也就是鸡鸣寺的所在了。这里却有着牢固的围墙，关得紧紧的大门旁边照例挂着“闲人免进”的牌子。

沿着山墙周围窄窄的小径，拨开没胫的荒草荆棘，兜到寺的后身，那下面应该就是著名的台城。不过什么都没有看到，只有杂七杂八的一些不成规制的房子，拥塞在狭狭的一条空隙里。我想，即使豁蒙楼依然无恙，凭栏远眺，也绝不会引起什么怀古的遐想，那是一定无疑的了。

这时，呀的一声，后山墙角一扇小门开处，走出来一个人。他是跑来查看我们这两个陌生人的动静的。这里大概已经很久没有游客；即使有，也不会跑到后山墙外来看风景。说实在的，这里又有什么“风景”可看呢？

只是彼此打量了一下，没有说话。我们又沿着围墙走回前面来，那人也随后从小门走进去了。

当我们重新站在寺门前徘徊时，那人又从前门里出现了。虽然只不过隔了两三分钟，第二次见面时就仿佛是旧识。先是彼此笑笑，接下去就开始谈话。终于从他口中打听到了关于鸡鸣寺过去遭遇和未来远景的约略情况。他是一位留守，是由鸡鸣寺改建的一座电子元件厂的留守。厂是停办了，因为已经决定要恢复鸡鸣寺。重建的一百万元经费已经拨下，只是由于人工、材料缺乏，看来要一九八〇年才能慢慢动手。十多年来，鸡鸣寺经过破坏、火烧、拆建，原来的遗迹，据说已经没有什么留存。这时我就顺便提出让我们进去看看的请求，同时摸出了证件。那人为难地一笑，委婉地谢绝了。他说：“还是不看的好……”

我是懂得他的意思的。不知怎的，忽然想起《红楼梦》第三回写林黛玉初到贾府去拜见贾赦，“一时人来回说，‘老爷说了，连日身上不好，见了姑娘，彼此倒伤心。暂且不忍相见……”的几句话。我并不熟读《红楼梦》，这几句话在整部大书中也并不

占怎样重要的地位。可是我偏偏记得清楚，又偏偏在这时想起，真是不可思议的事。

剩下来就只有去找胭脂井，摸来摸去终于不曾找到。后来听说，那井是还在的，并不曾填没，可是我们就是没有能够找到。

关于这井，作《板桥杂记》的余澹心在《咏怀古迹》中留下了一首诗，前面还有一篇小序：

> 一名辱井。在台城内。隋兵渡江，陈后主仓卒无计，与张丽华、孔贵嫔相抱投井中。其井阑石脉有胭脂痕，故名。

> 可怜陈主最风流，张孔承恩在下头。玉树后庭俱寂寞，胭脂井上草三秋。

余澹心在这里简要的叙述了这个井出名的原委，但毕竟太简略了，陈后主跳井的事前事后都还有许多精彩表演。就以跳井以后而论，隋兵攻入台城，不见陈后主的下落，后来发现了这井，“军士窥井呼，不应。将欲下石，乃闻嚣声。以绳引之，惊其太重。及出，与张贵妃、孔贵嫔同束而上”。以上，是从余澹心的儿子余鸿客的《金陵览古》里抄来的，而他大抵又是从《南史》或《陈书》中抄来的。

我怀疑施耐庵“撰”《水浒》时，可能曾受到这故事的影响。黑旋风下井救柴进，也有过类似的表演。不过李铁牛声势汹汹在井下责问，那气势，却不是陈后主所能同日而语的了。

一九八〇年一月十二日

采石·当涂·青山

一

对于唐代的李杜，我一直是佩服杜甫、喜欢李白。这恐怕和接触作家、作品的先后有关。从很小的时候起，就开始接触李白的诗了，什么"床前明月光"啊，"白发三千丈"啊，对小孩来说都是有趣的近于儿歌的诗。意境奇突而不深奥，琅琅上口，很快就能记得、背出，而且至今也不忘记。儿时留下的好感是一辈子都不会消失的。

接触并少少理解、欣赏杜甫，那可是较迟的事情了。像《秋兴》那样的诗，恐怕就不是年轻人所能完全理解的。口里说是怎样的了不起，看来也不免是出于"不识愁滋味"的"少年"的一种"附庸风雅"的习惯。"剑外忽传收蓟北"一诗的神妙，是在内地听到抗日战争胜利时才第一次深切地感受到的。没有"饱经忧患"的经验，恐怕不容易懂得杜甫。

意外的是，正当前些年全国人民"饱经忧患"的时候，出现了一阵引人呕吐的鼓噪。那正是"法家"被挖掘出来、捧上天去的

时候。从古代的“帝王将相、才子佳人”群中，精心选拔了一批名人，布出了一个雄壮的“法家”阵营。在这中间也出现了李白。他是作为文学界的代表人物登场的。一位得风气之先，并勇于“改过”的聪明的学者，在一本文学史中，使出了殡仪馆特级化妆师的全套本领，把李白打扮成一个响当当的“法家诗人”，同时下死地把杜甫推入了另册，更狠狠的踩上了几脚。

卖论取官、卖身投靠，原是我们这个有着悠久封建传统的国度的丰厚遗产的内容之一。对此，我们是熟习的，也能充分理解的。出奇的是使用的那别致的手法。手法的卑劣说明了用心的卑劣。一个被开刀整容、画上了各种油彩的李白，看了也真使人不舒服，简直要引起无名的激愤。“为混蛋所称赞，不如战死在他的手里。”鲁迅先生引用的这句“伤心悟道”之言，送给李白也正合适。可惜他早在一千多年以前就已死去了，连抗议也办不到。

为什么扬李就必须抑杜呢？难道他们两位就不能在我们的文学史上并存么？难道他们的声光，是随便谁能加以消灭的么？一个被“钦定”为“法家”，另一个就必须打成“儒家”么？学者也明明知道杜甫的名字抹不掉，才别出心裁地另立专章，将他打入另册，难道这么一来就天下太平、文坛万岁了么？“百花齐放，百家争鸣”到底摆到什么地方去了呢？

这样，除了旧有的好感之外，对这位大诗人就又增加了新的同情，也就是说更加喜欢了。也因此，这次在南京安排游览日程，朋友要我在栖霞和采石当中选取一处时，就毫不犹疑地放弃了前者。虽然那里有满山迷人的红叶，路上还能看到新修整的六朝陵墓上高大而美丽的石兽。

二

一夜西风冷雨并没有彻底结束延续了一个多月的秋晴。到了早晨八九点钟，太阳出来，依旧是一个绝好的清秋天气。车子离开住所，穿过中华门，向西南方向驶去时，时间已经近午了。公路有时和通往芜湖去的铁路并行，时时能看到在高高的路基上缓缓移动着像玩具似的列车。南京也正像一个古董铺子，到处都是遗迹，车行过处，朋友不断地指出了长干、新亭……都是有名的地方。不过也并非所有的遗迹都有同等的吸引力。新亭，那是随同晋元帝过江的豪族名士们经常会饮的所在，他们有名的议论，“风景不殊，举目有河山之异”，今天听来就好像已经颇为遥远，照王国维的说法，有些“隔”了。但在明清之交，它却是诗人念念不忘的好题目。这样想着，又经过了已经成为一个小城镇的九四二四工程基地，经过了西善桥、铜井，一个小时以后就到了著名的马鞍山。

这是一个崭新的城市。几条主要的街道和两侧的建筑都是新的，整齐、大方，一些都没有拥挤局促之感。市区有一个新建的湖区，岸侧种着垂柳，也是疏旷明净的。我们就在“湖滨饭店”用了午膳，领略了淮南菜蔬的风味，还吃了淡淡的“太白梨酒”，应该说，从这时开始，就已经开始感受到李白的流风余韵了。

离开马鞍山，三刻钟以后就到了采石的太白楼下。一带朴素的白粉墙，当中是一座嵌在壁上、金碧错彩、小巧精致的门楼，下面是一块蓝地填金的横额，写着“唐李公青莲祠”。大门两侧安放了一对石狮。这种建筑格局正是典型的明代徽州风气。

李白的祠庙和以他的名字命名的书院，全国有不下二十处，

许多他曾经居住或写下过名篇的地方都留下了纪念性的建筑。面前这一所，据旧记是唐代就已存在着的了，它的另一个名字是“谪仙楼”。宋嘉泰中建“采石镇唐贤坊神霄宫，内有太白祠”(《江南通志》)，应该就是现在这座还约略保存着旧时面貌的祠宇的前身。从外表看来，那格局也正像一座道观。太白楼是一座相当雄伟的双层两进木结构的飞楼，正面遥遥向着江水的是一排明窗。这时正在重修，全部搭了脚手架。没有发现什么匾额、对联、石刻，只在后进看到题有“青莲居士”四字的一块小小横额，在墙上嵌有一块梅花碑，是光绪中期的东西。

这座外表看来极像明清之际大型戏楼的建筑，应该是历代许多诗人曾经驻足题咏过的地方。较近而为人所熟知的大约是乾隆三十七年壬辰(一七七二)春天，安徽提督学政朱笥河(筠)在这里举行的大会。在这次盛会上年轻诗人黄仲则写下了有名的《笥河先生偕宴太白楼醉中作歌》七古长篇。按照仲则的好友洪亮吉的评价，他的诗是“与青莲最近”的，他的这首长歌也确与李白有几分相似，只是气局更小了多少倍。感慨还是旧感慨，发牢骚的对象却从皇帝降到了提学使。一九二二年郁达夫的小说《采石矶》写的就是黄仲则的故事，其实写的正是作家自己，小说淋漓尽致地反映了大革命前夕一个对旧社会感到失望的知识分子的心。无论是黄仲则还是郁达夫，他们在作品中流露的感情，对今天的读者说来，都已几乎是辽远而不易理解的了。

达夫在《采石矶》里说，“太白楼开了八面高窗，倒影在江心牛渚中间”，这其实是不确的。太白楼坐落在采石矶的背面。长江在这里有一个曲折，在楼上也能望见江面，但其间还有一两里路的距离，无论如何它的倒影也不可能落在江心。

下楼从右侧登山。迎面而来的是溪涧、石桥，参天的古树，

一片几乎有些阴森的暗绿。路侧有清初人的诗碑，还有一口“赤乌井”。直等爬到半山，才在山侧看到一座依崖而建的碑亭，这就是“蛾眉亭”。为什么取了这样一个美丽的名字呢？因为这里和对岸的和州（今和县）有两座隔江对峙着的梁山，从江中远远望去，“色如横黛，修妩静好，宛宛不异蛾眉”（《太平府志》）。

这“蛾眉亭”里还保存着宋元以来的五座旧碑，文字还相当完好，没有漫漶。那是宋三山陈垲的诗碑；后至元六年（一三四〇）的“过采石”诗碑；至元四年（一三三八）陈肃书的《观澜亭记》，字写得很漂亮，是典型赵体的元碑；皇庆二年（一三一三）一位“采石书院老儒”的《重修采石蛾眉亭记》和刘准的诗碑。

离开蛾眉亭更向右折，奇妙的江景在眼前出现了。长江就横在面前，脚下是陡峻的峭壁，一直插到江底。前面江面曲折处联接着另一块峭壁。正像一座蜿蜒曲折的屏风。这些危崖似乎都由整块的巨石削成，完全没有山水画里常见的那种皴擦的痕迹，只是偶然在石隙里有几株横生小树，在江风中顽强地摇曳着。过去看新安派画家的画，如渐江的作品，总觉得那些减笔勾勒的山峦妙极了，比起有些画家重墨皴擦的效果不知道要好多少倍。渐江画的树也都是干干瘦瘦的，却总是有力地挺立在那里。一直觉得他怪，是遗民兼和尚的个性流露，还怀疑他的技法可能是从倪迂那里来的。在采石矶头一站，就发现这些推测并不完全合乎实际。渐江写的正是皖中山水，他的艺术创造到底还是从现实中来的。

这时天色有些阴晦，风也大起来了。风执拗地不停拉扯着身上的衣衫，一阵阵虎虎的江声，是风声还是涛声，也许是两者的交织，听得人心里森然，觉得这里似乎是不能久驻的。

向上走是一块颇大的平台，周围是高耸入云的古树，台的正

中是“横江馆”。这也是与李白有关的遗迹。李白有六首《横江词》,横江浦在对江北岸,是孙策曾经作战过的地方。《横江词》说:“人道横江好,侬道横江恶。一风三日吹倒山,白浪高于瓦官阁。”又说:“郎今欲渡缘何事,如此风波不可行。”在李白的心目中,这地方的一种不可代替的特点是浪和风。当然,像“牛渚西江月,秋天无片云”那样的时候也自然不是没有。

立在峭壁侧边,望着对江的遥峰远树,俯视这要算是附近长江最狭的江面时,觉得这实在是看月的好地方,而且最好是秋月。南宋词人姜尧章,是曾经长久往来于金陵淮上的,他在牛渚写的一首绝句,忽地在记忆中跳出来了。

牛渚矶边渺渺秋,笛声吹月下中流。西风不识张京兆,画得蛾眉如许愁。

秋月,横江,笛声。如果说是谢眺和李白发现了牛渚,那么在他们之后,有了姜夔的这一首绝句,也尽够了。

三

陆游《入蜀记》:“采石,一名牛渚,与和州对岸,江面比瓜州为狭,故隋韩擒虎平陈,及本朝曹彬下江南,皆自此渡。然微风辄浪作,不可行。刘宾客云,‘芦苇晚风起,秋江鳞甲生’,王文公云,‘一风微吹万舟阻’,皆谓此矶也。”

自古以来,采石矶就是重要的津梁渡口,也是战略要地。韩擒虎、曹彬以后,又有虞允文。金完颜亮南侵,宋高宗赵构已经做好了逃往海上的准备。幸亏金国内部发生政变,宋中书舍人

虞允文采石一战，挫败了金主亮渡江南下的图谋，迫使他不能不移军瓜州，终于被乱箭射死。有一册《采石瓜州毙亮记》的野史，就记载着那战役的始末。

一三五五，元至正十五年，也就是宋小明王的龙凤元年，当时还只有二十八岁的朱元璋，事实上已经是一支重要农民起义军的统帅了。为了打破元兵的围攻，解决军粮供应，他率军从和州出发，渡江，夺下了采石，进取了太平（今当涂）。从《明实录》里可以看出元璋是有他的战略眼光的。他说服想过峪溪口直取金陵的诸将说："取金陵必自采石始，采石南北喉襟，得采石，金陵可图也。"占领采石后，饥馁已久的起义军想尽力掠取粮草返回和州，这样就要使渡江战果完全丧失，元璋又对诸军说："前有州曰太平，子女玉帛，无所不有。若破此一州，从其所取，然后方放汝归。"这些赤裸裸的流氓声口，在《皇明本纪》里记得详详细细，到修《实录》时就已完全不见，明太祖被写成了一个没有任何缺点、只剩下了"英明天纵"的完人。

采石一战，照《实录》所说："常遇春奋戈先登，诸军鼓勇继之。"这大概是的确的。当我们从左面下山，经过温峤的"燃犀亭"，和有嘉靖壬子旧额的"联璧台"，沿着濒江凿出的逼仄的石级走下去时，在一块悬空的石块上看到了半只"大脚印"。据说这就是当年常遇春登上采石矶时一脚踏出来的。按比例，有着这样大小一只脚的常遇春的身材，至少也要和灵隐寺中的四大天王相仿；而且看那气势，常遇春似乎也并不需要什么舟楫，他简直是从对江一步踏了过来的。

这当然是神话，不过却是绝妙的神话。在这里曾经发生过怎样残酷、剧烈的战斗；人民驰骋着怎样的想象，放情歌颂起义军的勇士；对革命对象的元朝统治者又怀着怎样的感情，这一

切，都是清清楚楚的。

五年之后的夏天，朱元璋的劲敌陈友谅率水陆军夺取了太平，“列巨舟于采石”，而且自称皇帝，立了汉国。这是一场形势更为严重的恶战。朱元璋在太平的守将是枢密院判花云，被俘不屈，被友谅缚在舟樯上乱箭射死。这就是著名京剧《战太平》的本事。经过保卫金陵的一战，元璋终于消灭了陈友谅的水师，再度收复了太平、采石。

沿着峭壁侧畔的石级，可以一直走到接近江面的地方。江里有几块桌面大的巨石，为湍急的江水所荡激，四面涌起了汹涌的洑流，闷雷似的涛声这时听得更真切了，说话时也不得不提高声音。抬头看时，采石矶的悬崖几乎是倾斜着向江面压来。想想过去的战争，在仰攻、占领这样的要塞时会出现一种怎样的情景呢？

曾有一种传说，李白穿了宫锦袍，夜里在采石泛舟，吃醉了，要去捉水里的月亮，淹死了。他身上的锦袍后来就葬在矶头的衣冠冢里。又有不少文士费力地证明了这不过是一种捏造。我看这正是一种天才的捏造，李白干出这样的事，也并非完全不可能的。

这是个古今多少诗人游览吟咏过的地方，也是曾经发生过多少场恶斗的古战场。一切美好、优雅和丑恶、残忍的事物好像同时一下子全部集中在一起，集中在这个伟丽瑰奇的山水窟宅里。这就是采石矶。

四

离开采石的太白楼，已经三点过了。不知道能否在一两个

钟头里赶到当涂的青山，路又不熟，要随时问讯，真是一些把握都没有。公路好极了，路边一色种着柳树，都已合抱。在笔直的“柳巷”中穿行，是别处很难遇到的经验，这正是安徽的特色吧，我想。柳与淮南，总是不可分割的。

我过去没有到过安徽，这种印象完全来自姜白石的作品，也许是不足据的。白石写过描写“青青官柳”的《淡黄柳》，他说：“烟渡口、水亭边，长是心先乱。”在古代的文学作品中，柳与别离总是牵连在一起的。柳，作为行道树，因此也应是最合适的。使我特别不能忘记的是白石的词序，也往往提到了柳，特别是合肥的柳。他说：“客居合肥南城赤阑桥之西，巷陌凄凉，与江左异。唯柳色夹道，依依可怜。”又说：“合肥巷陌皆种柳，秋风夕起骚骚然。”在晚秋的薄暮，在高柳垂阴的路面上行进，不能不想起姜白石说过的这些美丽的浸透了诗意的语言。

不久，就望见了当涂；随后，就又从她的身边擦过了。问讯的结果，有人说青山没有好远了；有人说，还有二三十公里。远处出现了一抹淡淡的远山，也许这就是青山了吧，但其实并不是。

车子终于在过了一座桥后左折，向一处选矿厂驶去。远远可以望见新建的职工宿舍，是很整齐漂亮的红砖建筑。再向左，是与一条管道并行的堤路，长堤过后，路面开始坏起来了，不久，终于看见了一座山村。跳下车，向村口奔去。从在田里收获甘薯的农民口中得到了确实无误的指示，李白的墓就在不远的高处，而那背后小巧精致恰如一座碧绿翡翠屏风的就是谢家的青山。

这是一处小小的山村，疏疏落落总共也不过二三十户人家。村路上有走来走去的鸡群，还有黄狗。到处栽着小树。刚下学

的小学生三三五五在路上走着。李白的墓就在村口，圆圆的，新加了石墓圈，上面露出了覆土。墓前嵌了一块小小的石碑，写着“唐名贤李太白之墓”，四围有简单的花纹，没有纪年，看来不过是清代的遗物。十几步外还保留了一块宋碑，右上方摔碎了一角。碑首的三行篆书是“□唐翰林李公新墓碑”，碑文楷书，系据李集所著原文转录，后面低二格书“附记”，作者是宋淳祐壬寅、暂兼权太平州事的马孟点。“附记”大致说，他重立此碑时，上距元和丁酉墓之更徙已四百二十六年。原墓已遭破坏，只从荒荆蔓草中找到了旧碑一角，碑上镌刻的是极为遒劲的唐隶。“附记”中还有“葺其祠宇”的话，据老农说，这祠宇原在墓前，后来被日本人一把火烧光了。现在准备重修。

再前面还有一块小得可怜的石碣，一九六五年立。说明着此墓是当涂县的保护单位，并说明墓是坐落在“青山南麓谷家村”，还指定了负责维护的大队，保护范围是五百米左右。

清王琦注《李太白全集》卷后附“外纪”，搜罗有关的记载不少，但未收马孟点的碑记，王琦没有到过采石，更没有来过青山。他所引录的宋以来地志、笔记、诗文，十之八九也都不免是一些影响之辞，《一统志》说白墓“在太平府城东青山之北”，显然也是错误的。看来从来就很少有人到这里来过，这地方也实在是太偏僻了。但也许正因为偏僻，才逃掉了被夷为平地的厄运的吧。

天色已经向晚，暮色逐渐袭来，正如李白诗所说，“青山日将暝”了，不能再流连下去。其实这里也没有更多使人流连的东西。但那青山却实在好，李白到底是有眼力的。这地方实在安静极了，也寂寞极了。

五

归途中顺便到当涂城里走了一转。出乎意想，这是个规模并不算小的县城。清代安徽全省十个左右州府中间，太平府是最小的一个，但提学使署却设在这里。说明当涂一直是一处淮南的重镇、名城。城里的建筑物也很精整，市面是繁盛的，大街上处处都可以看到品种丰富的农副产品，街上的行人更是拥挤得非常，比马鞍山市还要热闹。

到马鞍山时，已经是黄昏时分，从市外通往南京的公路上穿过，可以看见高大的烟囱中吐出的浓烟，在晚霞里有如一条条蜿蜒的黄龙。不多久，天色完全昏黑下来，路旁的景色变得朦胧、模糊，终于只能从迎面射出的车灯辨识曲折而长的公路。这是一条繁忙的公路，一连串车灯就像一条蠕动行进的火龙，迎面驶来的车辆交替打开或关闭车灯，形成不停的光影变幻，使我记起很久以前看过的一部外国影片，导演在影片里运用这种手法映衬人物心情的细微变化，巧妙得很，他制造的环境、气氛、情调，整个都是诗的。

这时我所想的，也还是有关李白的事情。

李白在诗国里的地位，一千多年以来，一直没有什么争议。人民是非常非常喜爱他的，这从全国有那许多纪念遗址就可以知道。为什么李白受到这样的崇敬呢？皮日休曾经指出过李白的两个特点：真与放，是有道理的。作为一个大诗人，李白没有说假话的习惯，无论什么时候、什么场合，人们总是可以清楚地看见他的内心世界。即使是他在吃酒、耍颠，甚至是暴露着自己的缺点的时候，人们也还是用理解、原谅的微笑看待他的坦直的

自我表现。这是不容易的，能做到如此的真实。还有就是他的“放”。把李白的“放”解释为“思想解放”是危险的，因为他也有他的历史局限，而且是很大的局限，他的狂想往往与现实有很大的距离，有时甚至是荒谬可笑的，不过又有哪一个诗人曾经有过他那样的自由天真的想象呢？同时又是那样的认真。

有一件奇怪的事情，过去一直没有得到很好的解释。在唐代的选家编印的许多当代诗歌选本中，都收了李白的作品而常常忘记了杜甫。我想，作为全盛的开元天宝时代的歌手，李白的成就是无敌的。他是那个时代没有争议的代表作者。从安史之乱开始，李白的时代就过去了，他失去了他创作上的凭依；同时现实的鞭子却惊醒了杜甫，使他开始唱出更为忧郁、沉重、愤激的歌声，而在这以前，杜甫在诗国里是不受重视的。

李杜的交替，是唐代诗国中的一次易帜。这种转换，在有唐一代诗人选家的头脑中，不是很明晰的，也只有更后，具备了总结一代诗歌成就的条件时，才能逐渐看清其中的脉络。

记得过去曾经看到过一位也是扬李抑杜的旧文学评论家的非常大胆但不失为尖锐的意见。他说，李白的诗里处处不离妇人与酒，而作为一种“诗料”，这两者可实在比杜甫念念不忘的“君”高明多了。他所说的其实也正是同样的意思。

李白常常说大话，但并非虚假的“豪言壮语”，因为他天真而且认真。李白用这种态度和唐玄宗以及李林甫、杨国忠之流打交道，难免要处处碰壁；他扬言想当宰相，施展自己的抱负，但他不是阴谋家。李白的思想里，有儒家、道家、神仙家、游侠……种种复杂的因素，只是缺少法家的影子。前些年大量出现的胡言乱语，不论是在李白身上，还是给其他古今中外作家、作品倾倒的大量污水确实已经造成了非常严重的文学污染现象，要花很

大的力气才能得到彻底的清洗。这实在是一种非常艰巨的任务。

这样胡乱地想着，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进入了南京市区。因为南区停电，车子一直到了新街口附近才又看到了雪亮的灯光。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八日

前门箭楼的燕子

已经二十多年没有上北京了，真有说不出的相思。

到北京的那一天，天真够热的，觉得这里的太阳确是不同凡响。不过却热得干脆、痛快，绝不拖泥带水，这是比江南高明的地方。在前门外住下来以后，已经是该吃晚饭的时候了，就慢慢遛出去，在前门大街上闲走，“都一处”、“一条龙”、“月盛斋”这些店招看了就使人感到亲切，即使里边卖的食物与过去不大一样了，也不要紧。“都一处”卖的是蟹肉包子，这应该是南京或上海的特色，现在是“南风北渐”了。但小米稀饭却是地道的北京风味，好得很。可惜我想再来一碗的时候，却卖光了。

来到前门箭楼前，早已是黄昏时分。白天几次经过，我已经贪婪地看过好几眼，现在就想细细地、前前后后好好地看看她。箭楼新粉刷过，虽然有金碧辉煌的彩绘，但整体依旧是庄严肃穆的。因为她的主体是用一色深灰城砖砌成的，真是落落大方。楼身比我保留的任何旧印象都干净得多。我曾经看见过在她身上画着日本仁丹的商标，美丽牌香烟的“美女”，和其他乱七八糟各式各样的布告招贴，就像浑身贴满了膏药。那可真让人不舒服，简直就像中华民族百多年来苦难的象征。她像一位英雄的母亲，

承受着重重苦难、凌辱，骄傲地挺首屹立，默默地护卫着、看着在她身边川流不息地走过的儿女。今天，她是应该开颜一笑了。

一种过去我没有见过的景致在眼前出现了，千百只燕子不住地围绕着箭楼飞，飞去飞来，飞进飞出，就像夏天雷雨前荷塘上穿梭飞舞的蜻蜓，蜂衙前哄聚的蜂群。

过去从来没有看见过这样的景色，使我在箭楼侧边伫立了很久。

忽然想起宋徽宗画过的《瑞鹤图》。那构思是有些相近的，不过比起眼前的这一派喧腾景象，可寂静得多了。

也许应该像故宫那样，在画檐朱栋之间结起铁丝网来吧，我不知道。古代的诗人喜欢用燕雀这样的小动物，点缀在宫廷殿阁之间，制造一种凄寂的气氛。我想，这是由他们所处的时代和诗人的感情决定的。其实同样的事物，用来抒写无论哪一种心情都是可以的。

我兜了个大圈子去看箭楼的侧影。发现她本身就像一只作势将要凌空飞去的燕子，有一对鲜明、凸现的侧翼。古建筑师手下精美的造型不能不使后人惊叹。它是那么端凝，却又那么轻盈；那么沉着，却又那么飞动；那么拙重，却又那么飘举；那么威武，却又那么秀丽。在箭楼后面挺立着正阳门，这才是主帅，箭楼不过是他的先行。论气魄、格局，主帅确实有主帅的分量。漆工加在他身上的金彩无疑也更繁复而多。在晚霞映照下，发出了炫目的光；就是在暗夜里，也会呈现闪闪的莹光，一座七宝楼台。正阳门是端端正正的，气势沉雄的，可是奇怪的是，他给人的印象依旧是玲珑的，没有半点儿拙重的感觉。

很久以来，人们为某些民族形式的新建筑取了一个不大好听的称号——大屋顶。这称号也真不大动听，但也不能不承认它有一定的正确性。那些用大量水泥堆集起来的大帽子，远远

望去就会使人产生喘不过气来的压迫感，更不必说在建筑学上负载承重、空间利用各方面的考虑了。正阳门和箭楼，应该说是典型的“大屋顶”，可是谁会产生那样的观感呢？箭楼上那一排排射口，是从实战的考虑出发设计的，但却安排得那么美……我想，在继承、学习民族优秀传统的工作中，我们做得实在很差，同时在学习与运用时，思想也多少是有些僵化的。

走到天安门前，天色已经完全黑下来了。长安街上和广场四周亮起了千万盏华灯。我走过金水桥边的华表，抚摸着莹洁的白石狮子。狮子身上还散发着晒了一天下来的太阳的余热，好像它们并不是石雕。

在观礼台边的栏杆上找到一个空档，坐了下来。这里坐满了乘凉的老人。

年轻人多半在广场里活动，那里似乎有更大的吸引力。没有坐多久，我就跳下了栏杆，穿过长安街，走进了广场。这里的光线是较暗的，这里那里，都能看到斜支着一架架自行车，年轻的一对就倚着车身轻轻地谈话，也许并不在谈话。也有三人一组的，添上了一个刚能爬动的孩子，在带了来铺起的毯子上不住地爬着笑着。年轻的父母不住地交换着谈话，他们的声音高得多了，他们一大半的话都是对孩子说的。

此外，在广场上还看到不少玩“飞碟”的年轻人。这是红红绿绿用塑料做成的像铁饼似的盘子，两个人对掷，可以掷出种种花样来。走着走着，一只飞碟向我飞来，正想躲时，它却从耳边飘过去了。

一九八〇年七月十二日

（以上六篇出《花步集》）

杭州杂记

回想第一次游杭州，是在一九四六年的夏天。当时我刚从重庆回到上海，马上又要到南京去工作。行前抽空游了一次杭州。来去匆匆，单枪匹马，倚仗着年轻人的脚力，和新闻记者的兴致，在湖上胡乱跑了两天。留下的印象并不怎样佳妙。只是对它那“销金锅子”的雅号，有了进一步的“理解”。西湖确不愧是一只火罐儿，没有这样的气温，金子又怎能销熔得了呢？许多有名的地方大致也都去过，还在“楼外楼”吃了一次饭。那可不像今天的气派，只不过是一座破破烂烂的酒楼。楼上壁间挂着马叙伦先生的一张诗幅，字写得非常好，悬想大约是在这里吃酒吃得半酣后下笔的。读了马夷老的诗，竟也引起了“诗兴”，凑了下面的七言八句：

湖山梦想十年间，此日来游一解颜。树影浸疏离乱后，溪山无恙水犹潺。能无风雨高楼感，愿得清时鼓乐还，薄醉倚栏一张望，借他尊酒慰时艰。

这诗后来给一位诗人看过，他说写得不好。我想他的意见是不错的。诗里的意思虽然不能说完全虚假，但到底不免有些念“脱空经”的气味（典出《齐东野语》，我是从钱钟书先生的文章中看来的）。自然算不得好诗，甚至不能算是诗。

五十年代初又多次来过杭州。我随带了《梁祝》和《西厢》慰问部队的总政文工团来到这里，是在一九五二年的冬天。有一天散了戏，大约已将近午夜了，我们几个人去敲开了知味观的大门。整个酒楼只有我们几个主顾，楼上的一个单间里的一只大火炉，也早已熄灭了。窗外正下着大雪。我们都穿着簇新的又肥又厚的棉军服，还觉得冷。吃完夜宵，又沿着湖滨，缓缓踏着厚厚的雪走回住地去。虽然是暗夜，西湖的轮廓却被晶莹的积雪勾勒得眉目分明。这经验是很难得的。

过了两天天气放晴，我起了一个早，乘车来到四眼井，沿着满觉垅的山路向上爬去。待得爬到烟霞洞，已经是满头大汗了。就来到也是一座破破烂烂的阁子里痛饮了几碗清茶，还吃了洒了一层木樨的甜甜的藕粉。面对满山黄叶，解开了棉军装的前襟，在艳丽的朝阳中坐了许久。这经验也是愉快而深刻的，甚至记不起是否曾去看过洞里有名的罗汉石雕。

以上，是我对杭州的夏天和冬天的一点零碎记忆，当然，更可爱的还是春天和秋天。

五十年代初，我写过几首“湖上杂诗”。那是一个春天的下午，在杭州的一家旧书店里偶然买到一册罗两峰的《香叶草堂诗存》，带到西湖的小划子上闲看，那里面有一组写西湖的绝句，很有趣，就试用原韵也写了几首。现在抄两首在这里：

菰蒲清浅水平沙，着个瓜皮艇子斜。榜尾斜阳成一笑，

为渠烘上脸边霞。

娟娟初月媚黄昏，眼底青螺远黛痕。数桨声迟人语寂，不知身在涌金门。

这说的是在西湖上划船，时间是春天的傍晚。这种小划子，最多只能坐四个人；最好是两个人。没有目的慢慢地荡，荡到不想再荡，或到了吃饭的时候就上岸。我以为这是湖上最有意思的一种活动。

我在杭州也曾度过一个美好的秋天。那是一九五三年，为了给盖叫天先生编舞台纪录片的脚本，我在杭州前后住了两个月光景。就住在里西湖新新旅馆楼上的一间客房里，一推窗就看见了湖，正好对着放鹤亭。每天早上到金沙港盖老家里去工作。主人是十分好客的。下午常常约我一起出去游山或到处闲走，晚上经常就在城里晚饭，听评弹。散场以后坐三轮车回家，盖老夫妇顺路把我送回旅馆。静寂的秋夜，已经散尽了游人的环湖马路，朗朗的秋月，森然成行的古树，对岸杭州市上疏落的灯火。还有就是从这一片静寂中清冷地划过的三轮车的铃声。

住在里西湖，想进城时可以讨一只游艇，所以这一段湖面我不知道曾经穿行过多少次。城里最常去的地方是书店。新书店和旧书店是多的，往往一个下午还看不完。旧书店里有很多杭州诗人的集子，从乾隆前后直到近代，这里不知道出了多少诗人，对他们的故乡山水说了数不尽的好话，在旅寓灯下翻翻这些诗集，是很有趣的。等我收拾行李回沪时，竟自有了大大的一包。记得有一位诗人给他的诗集取名为《一半勾留集》，这当然是出典于“一半勾留为此湖”的旧句的，也许正因此说明他是一位流寓的诗人。奇怪的是，翻过了许多本诗集，却不曾发现能使

我记忆不忘的诗篇。

在一个下着潇潇秋雨的日子，傍晚，讨一只划子到白堤上的“楼外楼”去吃饭。古旧的楼屋，昏黄的灯火，那意境就和这里出售的陈年黄酒的味道相近。不知怎的，我觉得这一切比起现在灯火辉煌的新楼还要更好一些。

以上，都是二十多年前的旧事了。那以后，我有许多年没有到过湖上，也很少想起。想想我其实不过是一个平平常常的游人、过客，说不上与西湖有怎样深厚的情分。我有一张陈老莲所写的诗轴，淡墨行草写在已经变成浅灰颜色的纸上。

> 半年不到西湖住，梦想西湖亦半年。今到湖边住几日，两山山气已秋天。

像陈老莲那样梦寐不忘的对西湖的依恋之情，惭愧得很，我是并没有。

一九七六年以后，我居然又已先后四次到过杭州，不能说不是一种非凡的好兴致。最近的一次是给画家黄永玉作伴路过这里。风驰电掣地一一看过照例应该欣赏的风景，吃了不少理应在杭州吃到的好东西……在车上永玉对我说，游杭州最好的办法可能是《儒林外史》上写过的马二先生的方式。我懂得他的意思。他宛转地表明了对我们此次采用的游览方式既满足又不满足的心情。永玉仅有的游杭经验是四十年前的一次“浪游”，和我的旧经验差不多，也许还要更原始、更浪漫。大体说来，这都是属于马二先生一类的。

马二先生是一位已经有了一把胡子的书坊编辑。他编的是八股文章，其实算不得雅人，也不会作诗。他出门时袋里带了几

个钱，只够吃一碗面和买几文“处片”嚼嚼；他没有车马，游山全靠两条腿。他有兴趣的是城隍山那样挤不进“八景”或“十景”的地方，我们这次就没有去。提出马二先生作为游山的榜样似乎有些荒谬，不过我觉得他的宗旨是不错的。在马二先生眼中，红男绿女和肥透的羊肉、滚热的蹄子的分量远逾于“清雅”、“幽深”的“真山真水”，这一点是极可佩服的。在马二先生面前，一切风雅的诗人墨客都变得像是用各色花纸糊起来的了。我买到的许多歌颂杭州风景的诗集，就是这些纸扎的草人所唱的歌，没有生气是必然的。

写出了马二先生的吴敬梓是值得佩服的。

同样值得佩服，并真正理解西湖的还有一位张宗子（岱）。他说过：“西湖七月半，一无可看。止可看‘看七月半之人’。”也就是同样的意思。张宗子比马二先生要高明得多。我想他可以称得起是一位“绝代的散文家”。他与明末的那一群专写山水小品的作者不同，他是诗人，他有诗人应有的一切素质；但同时又是一位“市井诗人”，这是他高出于同时侪辈的重要特色。

应该打破一种迷信。在我们的历史书和文学史上似乎有那么一批高雅绝俗的纯粹的诗人，只靠餐风饮露过活的人物。这当然只不过是一种幻景。无论是谁都不可能离开社会而存在。只是有的人有意避开不看、不说，或想说而不许说、不能说。因而造成了一种假象，仿佛真有那么一批仙人似的人物了。在这种气氛下面，有谁敢于表现出对普通人民的生活与趣味的注意、同情，那就是了不起的，是在一群木偶、纸人中难得出现的真正的人。不论他们是张岱或马二先生，都是使我们感到亲近的人物。

张岱说：“看七月半之人，以五类看之。”他是有意识地想进

行一些分析、归纳的。当然，他做得不够理想。这是难怪的。不过他首先提出的第一类，“楼船箫鼓，峨冠盛筵，灯火优傒，声光相乱，名为看月，而实不见月”的一群，倒是任何时代都可以在湖上看到的人物。我想，不妨姑且名之曰“贾似道式”。自从《李慧娘》在舞台上重新出现之后，观众广泛热烈地加以欢迎。连据说对古老的京戏已经失去了兴趣的青年观众也不例外。我想人们的兴趣怕也不全在于欣赏美丽的“女鬼”。贾似道的游湖法是“封闭式”的，不许人看，也不许看人。大好湖山只能由平章一人享受。不识相的太学生裴君，偏要实行“民主的权利”，说什么“想这西湖乃人人之西湖”，结果是被捉进府去，关在红梅阁内了。后来拾得性命一条，还要算是非凡的运气；更意外的是李慧娘，她只不过向岸上瞄了一眼，说了一句“美哉少年”，就立即变成了“女鬼”……这真是难以想象的神话。不过，难道这真是天才剧作家的凭空创造么？

前面说起的罗两峰的《西湖杂诗二十二首》中有一首就是：

平泉金谷等沧桑，过眼豪华迹渺茫。葛岭草深人不到，秋风秋雨半闲堂。

罗两峰说的就是贾似道，他说的是高于现实的历史的真实。葛岭上确是布满了荒秽芜杂的草木，这次我们也不曾去。但前年我是去过的。半闲堂当然没有看见，其实在罗两峰生活的时代就早已没有了，诗人在这里不过是写诗而已。

一九八一年一月二十二日

钓 台

在一年中间两度来访钓台，这是自己也不曾预想到的。春天来游，回去后写了一篇《富春》，记下了一些零碎的见闻和感想。文章发表，引起了朋友们的游兴，就促成了这次的再访。清早从杭州出发，中午在桐庐吃过中饭，随即到了七里泷，这时已经有一条新汽艇等在渡口了，十分钟后就到了钓台。先后只不过用了半天时间。不用说两千年来叹息着"有风七里，无风七十里"在桐江上航行的旅人，就是半年前初访严陵的我，也花了两天时间，在水电站宿了一晚。比较起来，不能不说是有了很大的进步。

严陵还是老样子。祠堂废址只是草草地清理了一下，还没有起造什么新的屋宇；可是登山的石级已经铺到钓台高处，这在半年以前还只铺了五分之一光景。全部石阶，据说是六百零五块，约略可以折算成五十层大厦的高度。我还是像上次一样，两三个人结伴慢慢走上去，沿路为朋友介绍石壁上看不清楚的明人题名，也贩卖一点关于钓台的知识。永玉他们却早拔步飞升，先到了绝顶。后来还对我说："你能走上来，可以说是一个奇迹。"这是有点可笑的，我想，这算得了什么奇迹呢？

钓台，只是连绵不断的富春山屏前的一重叠障，正像两座竖立着的翠绿圆柱，人们曲折盘旋着攀上去，在葱茏的草木中行进，上下四方，处处是削崖断壁，野草荒榛，山路好像是爬不尽的，完全猜不出前面将会出现怎样的变化。这样一直爬到一个石亭，才发现左右上方都有一块突起的平台，好像动物头上的双角，这就是东西钓台的所在了。

我曾藏有一部明刻的《钓台集》，还是钱遵王的藏书。前面有严子陵的像和钓台图。看纸墨刻工，不过是明万历中的刻本，但那两张图却极古拙，至迟也是嘉靖或更早的旧板。钓台图是刻得很有趣的。严先生祠的石坊和客星亭、祠庙等都是写实的，那滔滔的江水也采用了古地图中通常的刻法。但东西钓台被刻成一双拔地而起的石柱，一棵树一根草都不见，离实际很远了。尤为有趣的是画工用了一条虚线来表示登山的途径，不能说不是大胆的处理。画工原意似乎是想提供一种旅游示意图，想不到却与登山缆车线路有些暗合了。

我又有一册顺治刻的《选刻钓台集》，出版比前书迟了六七十年。书前也有图，是比较接近真实的描写。那条虚线也还在，但已化为登山的石磴。这图的缺点是采用了传统山水画法的格局，因而失去了此间山水的特色。实际的情况是，夹在两侧壁立的峰峦中间的江水蜿蜒而逼仄，两岸的山屏则几乎是接连不断的翠绿屏风，中间绝无空隙，完全没有图中所写的那种平远的气势。从这里也可以看出，公式、概念化的作品到处都是真实的大敌，想化神奇为腐朽，再找不到什么比这更为有力的武器了。

这天的天气很好，在钓台上遥望，桐江上好像罩了一层银白色的薄雾，正好有一串载货的拖轮沿江上驶，缓缓的，像小孩子玩的玩具，耳边忽轻忽重随风飘来了马达的响声。这一切只是

更增加了环境的幽寂。在子陵东台的石基上，我发现上次忽略了的两行刻字，“绍兴庚辰徐伯恭游……”“乙巳□四登留言”，前者是南宋高宗绍兴三十年的刻石，比谢翱的登临还要早一百三十年，应该算是钓台现存最古的遗迹了。乙巳大约是淳熙十二年，比前刻要迟二十五年。“四登”前面的题名已经漫漶，不知是谁，在旁边刻了“狗名”二字，刀口也极旧，不是近年所刻。可见“造反”精神，古人也并不缺乏。这些字只是刻在地面的大石块上，不像亭子的易于被毁，不过也应当设法保护一下，因为这毕竟是这里现存最旧的遗迹。

在《富春》那篇纪游的小文里，我提到过黄梨洲的《西台痛哭记注》，这是收在《南雷文案》里的。梨洲在小序里说，他在写此文时，“犹未见张孟兼注也”。张丁是元末明初时人，他的书我只是在周叔弢先生藏书目里见到过，是明人抄本，刻本则未见。就在从钓台回来后的第三天，偶然在旧书店的架上抽得了一本破破烂烂的残册，正是康熙壬子平湖陆大业所刻的谢翱的集子。上半没有了，剩下的是《晞发遗集》、《天地间集》和《西台痛哭记注》与《冬青引注》。这才有机会读到张丁的原注和明初许多人的题跋。回过头来再看黄梨洲的“注”，觉得确是比张丁细密多了。同时还发现了另一有趣的事实。在陆刻本里有一篇《冬青树引重注》，是黄梨洲所作，但第二行撰人题名处却是一条长长的墨钉。文前小引之末也与《南雷文案》本不同，多出了“癸卯仲夏蓝水渔人识”九字。这使我们得知梨洲另一别署，也知道此文作于康熙二年。小引最后的几句话是：

> 余与孟兼(张丁)所遇之时不同，孟兼之去翱远，而余之去翱近。翱之言，余固易知也。

这几句话粗看是有些奇怪的。张丁是明初人，梨洲是明末人，为什么时代晚者距离前代反而会更近呢？显然这不是指的时间，而是处境与心情的距离。这是明遗民宛转抒写自己的心的颇为露骨的话。但清朝的鹰犬不曾发觉，竟自漏过了。

今天的西台还留下了一座石亭，虽然亭中的碑碣都已捶碎了。我们在亭子里坐下来休息，觉得很幸运，居然还留下了这块使游人得以驻足的地方。十多年前"造反派"们是携带了铁索、神仙胡卢等器械来拉倒了东台的石亭的，为什么他们不曾一鼓作气把西台的亭子也一并毁掉呢？我猜测不出。难道他们对严子陵有着更大的憎恨，对谢翱还多少保留了同情么？我不知道。但历史上的事实是，自从谢翱痛哭野祭过文天祥之后，西台的声名就远远超过了东台。如果我们细读那连篇累牍有关钓台的诗文，可以发现一个有趣的事实。时代承平，动乱少歇，人们大抵是咏叹严光的"高节"，表示"归隐"的愿望；可是到了民族危亡、国难严重之际，想起翱的人就多起来了。好像并立着的两座钓台，正代表着两种对立的思想与人生观。在严峻的现实面前，是挺身而出，勇敢战斗，至死不悔呢？还是躲进寂寞的天地，紧闭双眼，求取一己的"平安"呢？事实上，这种"平安"是很难得到的。即使幸而躲过了敌人的刀斧也难以避开自己良心的谴责，如果"隐士"们还不曾丧尽清明的理智的话。

自然，严光这个人物也不是那么简单的。他的言行还值得更仔细的分析，他的"归隐"是包含着某种反抗的色彩的。不过，两千年来经过多少人的涂抹、描画，早已走了原样，成为一种高隐的代表人物了。今天人们提起严子陵，往往想起的就是这样的形象。而这与谢翱所代表的正是俨然对立着的两种全然不同

的形象。

那本顺治刻的《选刻钓台集》前面有一篇钱谦益的大字序。我刚买到此书时，还以为这是逃过了清初抽毁一切钱谦益诗文序跋的禁令的幸存书，最近取出《有学集》来看，才发现这是一篇未收的逸文。不论是康熙甲辰的第一次刻本还是康熙乙丑金匮山房本都未收此文。钱谦益在《钓台汇集》序中指出了严子陵"避新逃莽"的"初志"，接下去说："世之儒者举不足以知先生。揣度其所以不仕光武之故，言人人殊。独有宋之谢翱能深知之。故人开府，何地不可痛哭，而必于西台？以谓子陵之于西京，信国之于南渡，其志其节，有旷世而相感者也。"关于隐逸，钱谦益的意见是：

> 自范蔚宗之论逸民，以骄富贵、轻王公为言，而吾夫子尚论逸民之指意遂隐。自有斯世以来，许由、务光，以迨子陵二龚之伦，皆天地之心，山川之骨，斯世斯民所凭恃也。猥以钓鱼闲处、屏居独善之人目之，其可哉！

钱谦益在这里指出范晔缩小、歪曲了对逸民的理解，是有识见的。以牧斋的为人，发出这样的议论，自然不是没有原因。

《有学集》卷三是《庚寅夏五集》，作于顺治七年。前有小序，略云："岁庚寅之五月，访伏波将军于婺州……题之曰'夏五集'，春秋书夏五，传疑也……系诗于夏五，所以成乎其为疑也……作诗者其有忧患乎？"

这是相当露骨的话。伏波将军姓马，这里指的是当时镇守金华、管辖金、衢、严、处四府的总兵马进宝。牧斋访马进宝的动机，与当时反清复明的谋划有关，这是没有什么疑问的。《夏五

集》中有几首诗是在桐江舟中所作，与写《钓台汇集》序是同时的作品。

> 纬缅江山气未开，扁舟天地独沿洄。空哀故鬼投湘水，谁伴新魂哭钓台。五日缠丝仍汉缕，三年灼艾有秦灰。吴昌此日痴儿女，竞渡谨呶尽室回。
>
> （《五日钓台舟中》）
>
> 双台离立钓鱼坛，香火空江五月寒。林木犹传唐恸哭（翱记云："故人唐开府"，谬宋为唐也，故从之。），溪云常护汉衣冠。苍崖辣阑春山老，白鸟褵褷夏雨残。有约重来荐苹藻，谨将心迹愬鱼竿。
>
> （《归舟过严先生祠下留别》）

牧斋写这几首诗时的心情与写《钓台汇集》序是一致的：

> 上章摄提格（庚寅，顺治七年）之夏五月，扁舟出钓台下，江流萧飒，日薄风紧，为之肃然以恐，悄然以思。敬书是言以复于大可（指《汇集》的编者、严州知府钱广居）。尘容俗状，靦然挂名斯集，贻逸民遗民之羞，亦所不暇计也。吴人蒙叟钱谦益稽首肃拜书于七里濑舟中。

牧斋也知道自己乙酉以后的所作所为，离开严子陵、文天祥、谢翱有多么大的距离。朋友请他写这篇序文，看来简直是开着一个绝大的玩笑。不过他并不打算掩盖，坦率地承认了这距离并表示了惭愧，还要算是老实的。

陈寅恪教授的遗著《柳如是别传》中曾论及这段故事，并引

牧斋金华归来路过杭州时所撰的《西湖杂感》诗序，序里有几句话：

> 旧梦依然，新吾安在？况复彼都人士，痛绝黍禾；今此下民，甘忘桑椹。侮食相矜，左言若性。何以谓之，噎其甚矣！

寅恪先生的评论是："牧斋用此典（按指"侮食……"）以骂当日降清之老汉奸辈，虽己身亦不免在其中，然尚肯明白言之，是天良犹存，殊可哀矣。"不失为一种平实的看法。

钱牧斋这次的想说服马进宝反清复明，最后自然是失败了。黄梨洲说："牧斋意欲有所为，故往访伏波，及观其所为，而废然反棹。"牧斋《东归漫兴》诗有句云："腐儒箧有英雄传，细雨孤舟永夜看。"真是浸透了失望的悲哀。

古往今来有多少人经过钓台，留下了数不清、读不尽的诗文，但像钱牧斋的这些作品，却是很别致的，似乎也颇有助于我们对钓台的理解。

一九八一年四月十三日

《西湖梦寻》及其他

到杭州来的前一天，整理行装，决定不带什么书，只把一本康熙原刻的《西湖梦寻》放在旅行包里。这书是张宗子（岱）的名著，但流传很少，远不及他的另一种名著《梦忆》为人们所熟知。这书有光绪刻本，不过也很少见，我就一直不曾买到过。三十年前郑西谛在我家里偶然看见此书，大为高兴。后来在他的《劫中得书记》一书再版时，加了一条附注，说他原来以为张宗子的著作都没有清初刻本，后来知道不确了。西谛是非常欣赏张宗子的，直到今天，我还清楚地记得他看到此书时欣喜的神色。

这书是康熙丁酉张岱的孙子张礼所刻的，扉叶有“凤嬉堂藏板”字样，是所谓家刻本。但看“凡例”，书是在广东雕版的，并非绍兴刻本。通体写刻，相当精致。前面有六篇序，板框上方有王雨谦的评语，这些据说光绪本已经删去了。除了自序以外，其余五序都出于名人手笔。金堡，杭州人，崇祯进士。是南明隆武永历中著名敢直谏的人物，后来当了和尚，署着别号“武林道隐”。他是南明非常活跃的政治活动家，后来又是有名的遗民。但也有人说他的闲话，指责他与新贵贰臣来往密切，是挂着遗民招牌无往而不利的人物。第二篇序文是李长祥写的。这也是一位有

名的人物。他是崇祯癸未进士，曾随鲁监国守闽。失败以后逃到绍兴山中，又转移到常州。清初两江总督郎廷佐对他很尊重，但其实是不放心的。李长祥采用了与蔡松坡相似的策略："千金聘金陵美女，工诗善画竹，一时称'中山秀才'者，梳高髻，拖百折长裙，效古汉妆。又为置美婢，侍其诗画，名'墨池先生'。日拥姬吟啸高楼上，作长夜饮。郎疑乃释。"(《温哂园杂录》)不过李长祥后来并不曾作出什么惊天动地的事业，"不知所终"了。那是时代不同了的原因。

写了《罪惟录》的著名史学家查继佐、祁彪佳的堂弟豸佳也都有序。豸佳与宗子是亲串，能书，喜欢戏曲，宗子有专为他写的记事，他们都是世家的公子哥儿。

另一篇序是白岳王雨谦写的。他也是宗子非常亲近的朋友。

只要看看这五位作者的身世就可以明白他们会在序文中说些什么，也懂得宗子为什么要请他们写序了。这些序能在康熙末年公然刻板，好像也有些不可思议。也许正为了这原因，终于落得流传不广的吧。但以文字而论，几篇序都不及宗子的自序写得好。这篇自序又收入《琅嬛文集》，是比较常见的。

《梦寻》共五卷，分记"西湖北路"、"西湖西路"、"西湖中路"、"西湖南路"和"西湖外景"五部分。看那编写的方法，大约很受了《帝京景物略》的影响。每一风景点，下缀一节小记，或考证史迹或杂记风俗故事，有时也发些议论。有些曾见于《梦忆》中的名篇，如《西湖七月半记》、《西湖香市记》、《岣嵝山房小记》等也收入了。下面集录有关诗文，所收以近人为主，如袁宏道、徐渭、陈洪绶等的诗文都采录了不少。

"北路"收"西湖总记"、"玉莲亭"至"紫云洞"凡十二目；从

“玉泉”到“灵隐”、“上天竺”等则列入“西路”。“中路”大抵是包括“葛岭”及白堤一带的名胜。“南路”差不多就等于今天的“南山路”一带;“外景”从“西溪”到“紫阳庵”共十八目。大致看来,明代末年的西湖区和今天并没有太大的变化。有些地点、遗迹则已成为历史陈迹,也是很自然的。如明末有些私家的别庄、园林,就都已经化为乌有。

这次住在里西湖的旅舍里,推窗外望,就是孤山背后的放鹤亭。不过路边的树木已长得更高,从四楼的窗口已经看不到那座朱红的亭子,晚饭过后,慢慢踱到西泠,在桥畔看见新修尚未完全竣工的秋瑾墓。纪念碑上有一座白石雕像,塑得很好。秋瑾站得高高的,身前扰着一柄长剑,左手叉在腰际,微微扬着头注视着远处的山峦。面目秀美而又别有一派英挺的气息。碑座上嵌了孙中山手书的“巾帼英雄”四个字,上款是“鉴湖女侠千古”,下面是“孙文”两字。中山先生的书法是有特色的,肥腴、厚重,但不失姿媚。虽然不过是六七十年前的作品,但好像显示的已是另一时代的气息,不是今天所能看见的了。碑阴还嵌了“石门徐自华撰、桐城吴芝瑛书”的《鉴湖女侠秋君墓表》,尚是原石,不过已经有一些地方磨损了。这是一件著名的文物,能够保存下来是值得高兴的。坐在白堤的石凳上,眼前是一片澄碧的湖水,背后一株古老的樟树,在飞来飞去的蝙蝠群中,可以望见一抹暗绿的苏堤和起伏着的拱桥。更远就是一连串淡淡的远山。游人已经散尽,只不时有几辆脚踏车驶过。就这样一直坐到上灯。

又穿过西泠桥重新走回里西湖,这里也已经是一片黯黑了。忽然想起一句宋人的词:“看画船尽入西泠,闲却半湖春色。”词人是想写出里西湖的寂寞的,但他是从动中写出寂静来,从如鲫

的赶忙穿过桥洞摇回城关的画船，写出了留给里湖的冷落，但那不是夜里，最多也不过是傍晚吧。

枕上翻阅张宗子的《梦寻》，从玉莲亭（纪念白居易的）看起，一直看到西冷桥，恰似在环湖路上散步似的。张岱说到西冷桥一名“西陵”。有人提出这里怕有错字，他说：“管不得，只西陵便好。”我想这大概是一种恰当的态度，对待某些细心的考察家，有时是只能采取这种态度的。“总记明圣二湖”条引柳耆卿的“望海潮”词，后面小字附注云：“金主阅此词，慕西湖胜景，遂起投鞭渡江之思。”书眉王雨谦批云：

> 问当日使柳七无此词，金主即不垂涎东南一隅者乎？宋室君臣不以精神注燕汴，而注之一湖。敌人渡江，何得致怨柳词！

这实在也批得好。这些话写于二百多年前，当然有他特定的用意。但他指出的其实是一种常见的颇为普遍的现象。早在六七百年前，就已有人把亡国的责任推在词人身上了。为了两句“有三秋桂子，十里荷花”。就把侵略者招引进来。文艺作品竟自有这般的伟力，这恐怕是著名流行歌词名手的柳三变做梦都没有想到的。

一九八二年四月二十四日

香　市

我总认为张岱是一位市井诗人。他虽然是封建社会的标准雅人，地主阶级的纨袴子弟，可是却对普通人民的生活关心、有兴趣，也不怕使这种兴趣流露在自己的文字中。这一点就不是旁人做得到的。他写的《西湖香市记》就是最好的标本。我想张岱大概不是一位佛教徒，甲申以后他没有去做和尚；他还曾捶坏过飞来峰上据传是杨琏真伽的石像，这也不是善男信女的行径。可是他对“起于花朝、尽于端午”的朝山进香活动却怀着极大的兴趣，作了如火如荼的描写，对从山东、嘉湖到杭州来的香客怀着美好的感情。

这次来杭州，朋友都说来得晚了几天。因为白堤上盛开的桃花已经谢了，牡丹也已开过；此外，就是没有赶上看见朝山进香的盛况。据说在白堤上曾挤满了从各地农村前来的老年妇女，一路向灵隐走去，真是多年没有过的景象。我想这倒实在是很可惜的。

昨天到云栖去，下山的时候遇见了从农村来的好几位老年妇女，坐在茶亭里候车时有机会和她们闲谈。已经是春天了，可是她们身上还披着新制的蓝布薄棉袄，许多人头上还梳着旧式

的发髻，她们手里都提了一只竹篮，有的打开搪瓷茶缸，吃着带来的蛋炒饭。竹篮里都有一盒装潢漂亮的卫生香或别的什么香，反正不是老式的香烛。她们都很高兴，脸上浮着兴奋的笑，边吃边谈，说着种种不易听懂的方言。她们的精神都极好，全不像是上了年纪的人。从闲谈中可以听到，她们已经很久没有这样春游的机会了，十年，也许是二十年，说不清楚。我虽然不是佛教徒，但也实在不能不从心底感到高兴。她们当中有的人可能真信佛，但更多的人恐怕更相信我们这个时代。我这次亲眼看到了三中全会以后在许多普通的农民脸上重新漾出的微笑。从白马东来以后，有哪一位佛菩萨曾经施展过这样的神力呢？张岱描写香市给西湖的春天带来的非凡特色。

士女闲都，不胜其村妆野妇之乔画；芳兰芗泽，不胜其合香芫荽之薰蒸；丝竹管弦，不胜其摇鼓欲笙之聒帐；鼎彝光怪，不胜其泥人竹马之行情；宋元名画，不胜其湖景佛图之纸贵。

张岱的眼光是很尖锐的，他看出了在这里俗人压倒了雅人，农民挤掉了绅士，“下里巴人”战胜了“阳春白雪”。尤为难得的是，他很有兴致的说出了这一切，没有横眉也没有竖目。当然，他在文章的结末也说出了“今昔之异”。

崇祯庚辰，昭庆寺火。是岁及辛巳，壬午，岁洊饥，民强半饿死。壬午道鲠，山东香客断绝，无有至者，市遂废。

他简直把香市的盛衰看作了国家盛衰、人民命运的晴雨表。

到了明亡前三年的辛巳，就更不成话了。

> 辛巳夏，余在西湖。但见城中饥殍舁出，扛挠相属。时杭州刘太守梦谦，汴梁人。乡里抽丰者，多寓西湖。日以民词馈送。有轻薄子改古诗诮之曰，“山不青山楼不楼，西湖歌舞一时休。暖风吹得死人臭，还把杭州送汴州。”可作西湖实录。

张岱是明遗民，他的写《梦寻》为的是悼念故国，缅怀往昔，在这一点上，今天的读者可能不再与他有多少感情上的相通了。不过他到底写下了西湖的历史。虽然并不完整，但因他有历史家的眼力，有许多话，到今天也还是值得吟味的。

一九八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古　树

云栖是到杭州来的游客较少登临的地方。但确是极好的一处所在。从九溪前行，沿了去富阳的公路两三站处下车，有一条曲折的小路，走进去就可以看到漫山遍野的茶园。这里有一所茶叶研究所，精心管理的茶园生长得茂密整齐，沿山坡地都用石块垒起了大块的梯田。公路旁边停着收运新茶的车子，茶叶工人在田里摘茶，然后到这里来过秤、登记、装筐。时令已经过了谷雨，新叶壮健肥大。走过炒茶厂，看看工人们正在炒制新摘下的茶叶，男工在一只只小圆锅里用手反复翻炒，依旧是传统的操作方式，只是加温已经不用柴火而是自动控制的热源。他们炒的是五级龙井，说明春茶产季已接近结束了。

再走上去，不多远就能看到路边有座长方形宽展的石亭，亭侧就是一片参天的丛竹，中间夹了一条通往山上的石板路，这就是去云栖的山径。

云栖的竹林是有名的，但我觉得更难得的是那里的古树。在通往山上石级的两侧，隔不多远就有一棵直入云霄的古木。古树都编了号，牌子上写着树龄和树种，其中大半是枫香和麻栎，也有浙江楠。有许多株树龄都写着一千年。可能也只是约

略的估计，看来是只少不多的。它们挺身直入云表，高处的树冠和伸展开来的丫枝，夭矫盘屈，仪态万方。退到路侧仰身望去，几乎看不见天色，只是一片绿色的海。古树的根系沿地表蜿蜒开去，有如一条隐现的巨蟒，有的在五十米外还看不见尽头。粗壮的伏根也不是一两百年的老树所能比拟。只要想想，在岳飞生活的时代，它们就已是两三百年的老树了，如果年轻的将军在被诬死之前曾经到过云栖，他是会抚摸这些老树的。这真是不折不扣的国宝，是依然有着健旺生命力的活的国宝，比起珍藏在国家博物馆里的古文物更有生气的宝物。他们曾经经历过多少沧桑，看见过多少世变，到今天还是如此健旺地、生气勃勃地生存着、发展着、没有尽头……

应当像保护自己的眼睛那样护惜这些古树，这应该是没有谁会反对的。那么就让我们一起来保卫这些仅存的古树。它们留下来的不多了。不说别的地方，在云栖，有编号的古树我只看到第一百二十一号，那是只有一百五十年树龄的浙江楠，比起这几株枫香，也只能是不知多少代的孙辈。

今天我们要兴建高层的旅游饭店，几十、几百层的建筑物，都能做到克期竣工。可是添两棵大树试试看，能克期完成么？这需要几百年、千把年。

一九八二年四月二十五日里西湖

樱　桃

富春江沿岸的几座县城，富阳、桐庐和上游的白沙（建德），几乎没有例外都有一条沿江的长街。主要的商业店铺就都集中在这里。一些行政机关和民居大抵都坐落在长街后面。有时江岸连山，没有多少发展余地，新兴的建筑只能向长街侧边扩展，有时还免不了要上山。这一格局，恐怕是一切沿江城市的通例。

桐庐的街，从公路车站开始，一直向东伸展开去，迤逦行来，约有二三里远近。从八十年代新建的百货公司大楼、电影院，到五十年代以来陆续修建的商店、机关，还有更早的、三五十年、百把年前留下的老屋，杂然并陈地对峙在长街的两侧。这些时代脚步留下的痕迹，它们的新旧比例、建筑规模与风貌的对比，说明本来是迂缓前进的步伐显然是一天天加快了，尤其近两三年来是如此。前年到这里来时还没有看到踪影的电影院，就是披着八十年代的新装新出现的“娇客”。从簇拥在门前广告栏边人群的脸上，可以看到兴奋、专注的神色。他们中间有小孩子，也有中年人；有城镇居民，也有进城来挑着担子的农村男女。

这样一个中小县城居民的文娱生活，竟是出人意外的丰富。两三年前在山上的大会堂里，我看到过金华婺剧团演出的广告；

现在是浙江绍剧团在那里上演《火焰山》，是孙悟空三借芭蕉扇的故事。票价是三角、四角、五角。好像比婺剧稍高一些。此外，桐庐越剧团在上演《啼笑姻缘》，票价是一角（童票）到三角。一家旅馆"桐江饭店"里还开设了评话人的书场，长街上新增设了旅游局的宣传栏。这个局也是最近才出现的，就在南面长街尽头的城隍庙旧址里，门前有一棵几百年树龄的老樟树。城隍庙不在城市中心，竟被挤到边远的角落，无疑也说明了这个依江傍山的山城的特色。桐庐三个著名的旅游点是桐君山、钓台和新发现的"瑶琳仙境"。这个古老的地下迷宫几年来吸引了成千上万的旅游者，就在我们来到桐庐的当天，听说就接待了五千名游人。这可不是一个小数字。对比之下，前两处就要冷落得多，不过我觉得论山水之美和历史气息，还是这两处有更多的吸引力。

到桐庐的当天下午，我们踱过长街，来到"渔梁渡口"，乘渡船到了桐君山下，接着又登了山。这山，比起两年前初访时，也已发生了很大的变化。登山的石级铺好了，桐君祠也正在重新整修。两三位上了年纪的木工师傅正在大殿里细心地雕制着镂空的"雀替"，殿内一角堆着樟木的板材，散发出淡淡的香味。这些装在外檐梁柱尽头的纯装饰性构件，被木工灵巧的双手雕成了镂空的人物亭台花样，有几只已经加上了金碧斑斓的重彩，繁缛极了也美丽极了。殿中的桐君像还是白垩的，两侧悬着一副新雕成的抱柱对联，是从山东来的老书法家孟庆甲的指书。这可能是一副原曾有过的旧联：

大药几时成，漫泼炉中丹火。
先生何处去，试问松下仙童。

桐君，是古代一位采药的老人，住在山上。药，总是采了来给人们服用的，所以老百姓记得他。不过他却不大喜欢回答人们的问讯，终于连名字也没有留下。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他在传说中却变成了一位道士，像老君那样的“仙人”了。人们还指给我看他日常静坐在树荫下的桐树。这树就在祠后的山崖旁边。据说那株古桐早已枯死，现在的桐树是从原来的树根上生发出来的，亭亭地也已有了十多丈了。

等我们走下山来，渡过江去，重新踏上长街，已是傍晚时分了。街上的摊贩早已散去，只剩下一位老年农妇还坐在路边的石级上在等候顾客，她身边放着一只编织精巧的半旧竹篮，手里拿了一杆小秤。走近去时，我惊喜地发现篮里满盛着一颗颗晶莹如珍珠的樱桃。真的已经很久没有吃到樱桃了，这种果子在城市的水果店里是难得看见的，它的产量少，时令短，又经不起久藏，难怪不易发现它的踪迹。它似乎只出现于词人的笔下，“樱桃落尽春归去”引来了李后主的叹息；“红了樱桃，绿了芭蕉”也是作为“流光容易把人抛”的论据提出来的。词人好像无例外地一致惋惜春光的短暂，千方百计地想留它下来，看见檐外蛛网上的落花瓣，敏感地发现蜘蛛竟也是自己的同志，也在进行无效的挽留春光的努力。在他们看来，樱桃的出现，简直就是春去的信号。其实又何必如此呢？晚春以后紧接着就是初夏，这才是更为丰富、坚实、健旺、充满了生机的季节，也是人类努力工作的季节。

齐白石为荣宝斋画过一幅诗笺，一只高脚水晶盘里，满满盛着鲜红的樱桃，每只晶圆的颗粒上都缀着一根细柄。真是一片火红，饱满地孕育着势将迸裂喷发的生命的力。老画家给了樱

桃崭新的解释，在他看来这应该是象征着未来更大更多收获的信息。不能不佩服齐白石的见识与魄力，他的笔一下子就扫尽了多少年来围绕了樱桃凝聚着的悲叹、哀愁的气氛。他在画幅上角的题词是“女儿口色”，一下子竟从樱桃联想到女孩子的朱唇上去了。

老太太篮里的樱桃，并不全是红的，有些还带着浅绿嫩黄的奶白色，也许是品种不同，或尚未完全成熟。不管这些，我们买了一大捧，一面走一面吃，有的还带着微酸，甜味也是淡淡的。就这样边走边吃，再走近那棵古老的香樟时竟自全部吃完了。

一九八二年五月十七日

小　街

桐庐的街从桐君山脚水码头一直延伸到通向七里泷的公路上，这是一条长街，它具有内地县城主要街道的一切特征，商业、饮食业、文化机构、娱乐场……都集中在这里。从每天清晨五六点钟开始，小街就逐渐热闹起来，到七八点钟达到高峰。最热闹的时候，连相当宽阔的街面都显得逼窄了。形形色色的摊子只给人们留下一条狭狭的通路。一副扁担，一部单车连同挑来载来的笼筐可以构成一个简单的单位；货色多的就用装着胶皮车轮的板车运来；更阔气的是用条凳木板架起来的常设售货点。春茶上市了，农民就将碧绿的本山茶装在塑料包和纸袋里陈列在马路边上，他们往往连扁担和单车都不需要。

挑着两只大圆扁笼的农民在路边歇下，打开了顶盖，一阵细碎的喧闹声立即爆发开来。笼里百来只新孵的小鸭挨挨挤挤地在蠕动。许多活动的黄黑间杂的毛团在扁笼里焦急地寻找出路。一只勇敢的小鸭扑腾着可怜的短翅居然挣出了竹笼，给农民的大手一下子抓住，轻轻一扔，小鸭就又回到伙伴中间去了。

好像从来也没有看到过这样清秀、漂亮的小白菜和春笋。小白菜被剥掉了重重的外衣，只剩下细长雪白的躯体，并排五棵

缚在一起，有如泥水匠用的排笔，在笔端蘸满了碧绿的漆水；竹笋也完全被解除了笋衣，缚成团团的一束，恰似笔店里的羊毫。

好大的甲鱼，每只有四五斤重，和乌龟在一起作伴。甲鱼不停地挣扎，不像乌龟那样老实，缩了头睡在地上，有如一块块石头。这是珍贵的河鲜，也是我看到的唯一的荤腥。这里没有鸡，也没有蛋。这路货往往一露面就给人买去了，等不及我来参观。

刚从秧田里起下来的菜秧，连同沾满稻壳的泥土，用精巧的草边围成了秀气的小圆盘，一排排陈列在条案上。三五朵新生的嫩叶亭亭地精神抖擞地站在盘里。我一样也不认得。请教了卖主，才知道这些是番茄、冬瓜、辣椒、茄子的秧苗。二十年前我也曾从二三十里远处挑回过买来的菜秧，但那是青菜秧，哪里有这样的秀气、齐整。菜秧旁边放着各色菜籽，四季豆、长豇豆、六月白毛豆和杭州的小白菜。这些名目都写在小块红纸上面。不用说，这许多在我也是完全陌生的家伙。卖菜秧的老太太见我问这问那，还在小本子上记下些什么，微笑地看着，并没有劝我买一两样回去。

好大的老鼠，一排五六只，都被制成了标本，睡在地上。这是卖老鼠药的汉子的广告品。这样大的老鼠，在重庆是不稀罕的，不过许多年来久违了。在这旁边是卖中草药“七叶一枝花”的，据说能治哮喘。

再走过去就是建德县寿昌镇的“郑德盛疯伤科”的大型药摊，它安置在一座新建的楼房凹进的角落里，因此并不妨碍行人的来往。寿昌本来也是一个县，现在归并给建德了，是唐代有名的诗人李频的故乡。

用条凳架起的铺板上陈列着所有配剂使用的药材，珍贵的都盛在小巧的玻璃面木匣里；一般的就用蒲包盛着放在外档。

这里有天麻、三七、白药、玉桂、甲片、乳香、没药、豆蔻、红花、羌活、降香、白占月、淮牛膝、海马、海龙、顶血竭、蛤蚧、樟树犁等几十味药材。主人正在配制方剂，他顺手从蒲包里抓起药材，依次分放在摊开的纸上，一面配药一面教给病家服用的方法。他随手拿起一把大铁锉，取出一大块桂皮在锉上磨出细粉末来。不一会，锉上就涂满了黄色了。

一九八二年五月十七日

（以上七篇出《晚春的行旅》）

关于柳如是

过去随便翻阅晚明野史，经常遇到有关柳如是的故事，逐渐引起兴趣。不过这和许多旧时代的诗人文士的出发点并不相同。

柳如是在她的同时侪辈中间，无疑是声势最煊赫的一位。无论是“秦淮四嫩”还是李香君、卞玉京，她的这些前辈或姊妹行，都远远比不上她的气派。不但在当时，就是在身后，三百年来，一切大小文士只要碰到与她有些牵连的事物，无不赋诗撰文，感慨一番。一张小像，一颗印章，一面镜子，一只笔筒，都是发泄悠情的好题目。这些雅人的动机说穿了无非是想吊死去了若干年的这个小女人的膀子，却完全不顾在辈份上说，她该是他们的祖母、曾祖母……行，在实际上说，她又是一位“女吊”（女性的吊死鬼），竟忽略了她会在半夜里跑来“讨替代”。

古今有些才子的有些设想，确是十分古怪的。譬如一个人，死了以后变鬼，这自然没有问题。但变鬼之后，会不会一年年也老下去呢？一般的意见又并不以为如此。牛僧孺作《周秦行纪》（或云这是旁人托名所作，用以进行政治陷害的，是颇古的“阴谋文学”，这里姑不具论），说他夜宿汉薄太后庙，会见了戚夫人、王

昭君、杨贵妃、潘淑妃、绿珠等一大串不同时代的古美人，一律朱颜绿鬓，宛如当年，饮宴倡酬，最后由昭君伴寝。（在别人都推辞了以后，薄太后指定昭君伴寝，那理由也是非常有趣的。说她嫁给了呼韩单子，后又改嫁，“且苦寒地胡鬼何能为”！所以尽可自由行动，不要紧的。）实在风雅极了。不过想想戚姬后来是成了“人彘”的，杨贵妃缢死，潘淑妃杀头，绿珠跳楼自杀，都是血肉模糊的形象，但牛僧孺却一概不见。自然，这是小说，是才子们的白日梦，但也确实生动地写出了他们的精神世界。迄今有关柳如是的许多诗文，大半即属于此类。自然，在这中间，有些议论还是不无可取之处的。我这里所指的是总的倾向。

为了“研究”（姑且这么说说吧），我搜集过一些资料。托朋友从图书馆里抄来了她的诗集，从清人文集、笔记中搜集了一大堆有关文献，几乎有编成一册“蘼芜集”的本钱了。又搜集了她的一些逸诗，还买到过一张朱野云所抚的小像，正是如是初访半野堂的小影。画幅四周，题满了吴山尊、费屺怀、严几道等数十位作者的题诗。可惜的是，还没有来得及研究，这一切就都“迷失”了。大概是“有一弊必有一利”吧，摊书满前，未必能写得出文章；面前只剩一张白纸时，倒也会胡乱写下些意见。自然，距离“研究”的要求，那可是越来越远了。

三十年前，我组织过梅畹华写他的传记，我的希望是通过他个人的经历，纪录或表现出清末—解放这个历史时代的一个侧面。他后来写出了一部未完的《舞台生活四十年》。有些人的意见是生活谈得多了，也就是说艺术谈得少了。不过我想，这本书的价值所在似乎多半还是谈生活的那些处所吧。

不管类比得怎样不伦，柳如是和梅兰芳，无疑都是很典型的历史人物。一个生活在封建社会的后期，一个则活动于半封建

半殖民地社会的末期，在新中国还活跃了十来年。两者都是天翻地覆的大时代，社会的变革都是激烈而巨大的。两人的具体身份又都有可能接触十分广阔的社会面。通过他们的个人活动，具体地、深刻地认识当时的社会，那条件都是十分优越的。

柳如是也是有艺术才能和表现的吧，她写过一些诗词，留下了一卷尺牍，都很有特色，也都是不会磨灭的。她做为一个“名伎”，应该也有些吹弹歌舞的本领，不过我说不清。她有一幅《月堤烟柳图》的卷子流传下来，后面还有钱牧斋的题跋，我见过照片，却实在幼稚得很。不用说，这一切比起她的生活实践来，都是微不足道的。

正如“学成文武艺，货与帝王家”是封建社会读书人的口号一般，学得吹拉弹唱，“普天下服侍看官”，则是妓女、歌女……一切最下层的受迫害者的呻吟。两者之间，有被迫与自愿的不同，相同的是都有货色“出卖”，男的卖“艺”，女的就只有卖淫。卖淫也有三六九等的。明末秦淮就分旧院和宁院、猪市（或作朱市）许多等级；解放前上海也曾有长三、么二……许多名色。柳如是是属于高级的名妓，虽然身份不同，但努力方向是并不两样的。她们都要想方设法，早日跳出火坑。说得好听些就是“选婿”。

明末名妓选婿的故事，人们是并不陌生的。像“杨云友三嫁董其昌”，至今川戏里还保留着这样的节目。她们大抵要选择怎样的对象，她们采取一些怎样的手法去捕获对象……这一切，如果加以细密的研究，是会发现许多有价值的启示的。首先，依据当时的标准，怎样的对象，才算得上是头等的？大致说来，不外乎官僚、地主、名士，但当资本主义萌芽已有相当发展的时会，商人也挤进来了，不过地位还是虚弱的。名士的得以跻身其间，原因是他们或则本身就是大地主，或则可以向大官僚转化。“名

士”本身倒并没有什么分量。

记得野史中记如是最早出身于盛泽的归家院，她本姓杨，名爱，柳则是“寓姓”。最早见于记载和她关系亲密的腻客是复社党魁的张西铭（溥）。这是很重要的线索，说明在她开始进入社会之际就和晚明的政治圈子发生了关系。接下去又一个著名的故事是，如是儒生打扮，到松江去拜访陈卧子，递上名片自称“女弟”，她是想下嫁给陈子龙的。这一段因缘又没有成就。“野史”说什么陈子龙“性严峻不易近”，看来并不是真正的原因。

张溥和陈子龙都是晚明党社中举足重轻的人物。他们掌握操纵着舆论阵地，发表政论，组织文社，左右着清流的政治主张，对当时的朝局有很大的影响。他们是地主阶级的改良派，其对立面则是以阉党为代表的大地主阶级中极端没落腐朽的势力。在统治阶级内部的矛盾斗争中，他们的政治倾向成为正义的代表，有颇广泛的政治基础。张溥先死，陈子龙在南明弘光一局以及后来浙东抗清起义的斗争中都起了重要作用，最后死于清师的镇压。柳如是最初相好和选择下嫁的对象，是这样两位“名士”，确是很值得注意的。

王国维有题如是《湖上草》三绝句，其第三诗云：

> 幅巾道服自权奇，兄弟相呼竟不疑。莫怪女儿太唐突，蓟门朝士几须眉。

过去女人写信作文，不是自称为“侬”就是自称为“妾”，这里换上了一个“弟”字，在三百年前，可实在非同小可，难怪士大夫要目瞪口呆，为之哗然了。在古今妓女中间，这样毫不气馁地与士大夫平起平坐，蔑视一切的，柳如是是仅有的一例。这是对封

建礼法的愤怒抗议，断然将它踏在脚下，勇敢地挣脱身上的枷锁，争取“人”的地位的行径。绝不能仅视之为有趣的“佳话”的。

柳如是诗有“我是华亭旧时客”之句，顾苓《河东君传》也说“君初适云间孝廉为妾”，这不知何指，大抵总不是陈卧子。如是在下嫁钱牧斋以前，活动地区，不外松江、杭州、吴江一带。徐野君士俊有“菩萨蛮”词，题《初三日与柳姬闲话》：

仙源隐者应如是，桃花引惹渔郎至。一笑不相亲，再来何处寻？春城寒食句，青满章台路，休道柳如眉，月痕今似谁？

（《今词苑》卷上）

词中所咏当是如是，试看第一句，作者就将“柳隐”、“如是”，字样都组织了进去。此词当作于湖上，别无其他故实，只“一笑不相亲”两句，勾勒了如是若即若离的姿态。因是同时人的投赠之作，十分可贵。

更难得的是在李因《竹笑轩吟草》里，有《赠柳如是校书》二首，题下小注云，“工诗文临池”。

不解长条系别离，一声折柳正相思。秋风犹恐成憔悴，好护青青似旧垂。昼掩章台自著书，十离诗就寄双鱼。扁舟三泖烟霞迥，觅得莼芽伴索居。

龛山亦史是庵李因，也是一位名妓，后嫁葛征奇，是有名的女画家。她的《竹笑轩吟草》共三集，初集刻于明末清初。所收都是甲申以前的诗。集中颇有投赠同时姊妹行之作，如是之外，

尚有赠王玉烟、王畹生(玉烟女弟,工弈棋画兰)、李淡生(工诗,善弈棋、音律)、章韵先(善杂剧、画兰)的诗。这两首诗尤可珍重,描绘了如是寄居九峰三泖之间的生活情况。多年来收集如是同时人的投赠之作,仅此而已。

如是另一位密友是为她刻了《尺牍》和《湖上草》的汪然明。他是住在杭州的徽州富商,有《春星草堂集》,收在《丛睦汪氏遗书》中。可惜我不曾仔细看过,现在说不出其中有无与如是投赠的诗文了。《柳如是尺牍》一卷,收三十一通小札,都是寄给汪然明的。从其中透露的情况看,她和汪然明的关系是很密切的。如是来到湖上,就借住在汪的湖庄里。时间当在崇祯十二年己卯。在这些信里,如是自称"弟"而称汪为"先生"。汪对如是的生活,多方照顾,还为她的归宿细心筹划。汪和钱牧斋也是相识,如是访牧斋于半野堂,在崇祯十三年庚辰冬,给汪然明的最后两封信都提起过。王国维题诗第二首说:

华亭非无桑下恋,海虞初有蜡屐踪。汪伦老去风情在,出处商量最恼公。

就说的是此事。国维又一诗说:

羊公谢傅衣冠有,道广性峻风尘稀。纤郎名字吾能意,合是广陵王草衣。

静安自注云:"尺牍二十五云,'承谕出处,倍见恺切。特道广性峻,所志各偏。久以此事推纤郎,行自愧也。'纤郎疑即王修薇字,号草衣道人,广陵人,后归许霞城给事。"

这是汪然明为如是撮合，如是辞谢了，而举“纤郎”以自代的一例。这种例子不只一端，如她给汪然明的另一信说：

> 接教并诸台贶，始知昨宵春去矣。天涯荡子，关心殊甚。紫燕香泥，落花犹重，未知尚有殷勤启金屋者否？感甚，感甚。刘晋翁云霄之谊，使人一往情深，应是江郎所谓神交者耳。某翁愿作交甫，正恐弟仍是濯缨人耳。一笑。

她这里又一次把某些人的殷勤轻轻地回掉了。她甚至不能不向汪然明呼吁：“望先生速图一静地为进退，最切，最感。”因为“浮谈谤谣”不能不逼使她考虑“避迹”。后来她终于离开了杭州，避居何处不详。她有一封给汪然明的谢信，写得极动人：

> 鹃声雨梦，遂若与先生为隔世游矣。至归途黯瑟，惟有轻浪萍花与断魂杨柳耳。回想先生种种深情，应如铜台高揭，汉水西流，岂止桃花千尺也。但离别微茫，非若麻姑方平，则为刘阮重来耳。秋间之约，尚怀渺渺。所望于先生维持之矣。便羽即当续及。昔人相思字每付之断鸿声里，弟于先生，亦正如是。书次惘然。

从这封信里，似乎可以看出，她对汪然明的以平等相待，尽情维护，是从心底感激着的。这个饱尝人间辛酸的女人的心，真地被打动了。细味全信，友情更深于爱恋之情。这不只是一篇漂亮的简尺，还凝聚着真挚的情谊。

《众香词》收柳如是词六调，其《踏莎行·寄书》云：

花痕月片，愁头恨尾，临书已是无多泪。写成忽被巧风吹，巧风吹碎人儿意。半帘灯焰，还如梦里，消魂照个人来矣。开时须索十分思，缘他小梦难寻你。

这一阕"踏莎行"，恰好可以作为她的尺牍的"代跋"。

柳如是选婿的结果，选中了钱牧斋。钱、柳的结合，不是基于爱情，那是明明白白的。对照我前面所列举的三个条件，钱牧斋是全部合格的。他是"东林领袖"、"文坛祭酒"、大地主、大官僚。据崇祯七年温体仁指使张汉儒揭发的钱谦益居乡不法四十款罪状，他有上百个奴婢，夺人田宅妻女，把持官府，操纵考试词讼，其实是个大恶霸地主。尤其值得注意的是，钱谦益还经营出洋兴贩，获利巨万。这可是个"新生事物"，为一般大财主滥乡绅所望尘莫及的。柳如是亲访半野堂，做了调查研究，决定下嫁给这个老头儿。除了满足于这些条件之外，还看到三年以前，钱牧斋在一次你死我活的政治搏斗中，走了司礼监曹化淳的门路，击败了政敌，使温体仁罢相，压服了浙党。政治前途充满了希望。这个小女人是很有野心和才干的政治活动家，她下了决心，嫁给了钱牧斋。

钱、柳结合以后，确实过了一段"好日子"。钱牧斋为如是起造了绛云楼、我闻室，和她一起到浙江去旅行，回常熟时被看不顺眼的人们追着赶打，满船都是砖头、瓦块。可见他们的结合，是很不为"公论"所许的，一致认为"谦益愈放废"了。钱牧斋还为她写了无数艳诗，其中就有十分肉麻的长诗。这些诗被魏雪窦等所编选的《吴越诗选》选入，但另列一卷曰"艳体诗"。朱鹤龄说，"见一越友选时贤诗，嗤薄艳体，另为一编"，即指此事。这就说明了钱、柳结合在当时引起的"清议"。

如是下嫁后写了不少诗篇，如《奉和小岁日京口舟中之作》：

首比飞蓬鬓有霜，香奁累月废丹黄。却怜镜里丛残影，还对尊前灯烛光。错引旧愁停语笑，探支新喜压悲伤。微生恰似添丝线，邀勒君恩许并长。

就颇费思量，不知道她到底表现的是什么情感，横直不是十分满足的。那首著名的《春日我闻室作》也同样流露了浓郁的惆怅之情：

裁红晕碧泪漫漫，南国春来正薄寒。此去柳花如梦里，向来烟月是愁端。画堂消息何人晓，翠帐容颜独自看。珍重君家兰桂室，东风取次一凭阑。（数诗皆据《吴越诗选》卷二十二“名媛诗”，朱朗诣评：“如是骨理皆妍，故是艳宗。”）

其实这也没有什么奇怪，嫁给这样一个年已六旬的老头儿，是很难期待有什么“闺房之娱”的。《柳南随笔》所记的钱、柳闺房对话：“我爱你乌黑头发白个肉。”“我爱你雪白头发乌个肉！”就是出色的特写。这一组“警句”由如是写进了《奉答牧斋》一诗，化为“春前柳欲窥青眼，雪里山应想白头”。

外面的流言多起来了。明清易代之际，野史笔记特别喜欢记载有关如是的佚闻逸事，她一时竟成了新闻人物。大抵和牧斋关系密切的人还肯说些好话，此外大量的则是丑闻。我想，这也不一定全是造谣。

黄淳耀这位老夫子，在钱牧斋家里作西宾，如是要和他诗筒倡和，吓得他要卷铺盖逃走。曾经刻过《绝妙好词》的柯南陔

(煜)在《舟中读牧斋先生初学集得一百四十字敬题卷后兼寄孺饴行人》这样的诗里也有"松圆邀翰墨,河东媚房栊"的句子。看那全诗,对钱牧斋是倾倒备至的,但写到钱牧斋闭户著书,就要说左有清客程松圆,右有爱妾柳如是,可见当时士大夫中间的一般印象了。这些还要算是比较"蕴藉"的,赤裸裸的丑闻更是不少。野史中记柳如是养着不少"面首",随时更换,一旦厌倦了就赶走甚至杀却。又有一次她的一个相好被捕下狱,钱牧斋十分不安,立即出面保了出来,说不然就会使柳夫人不欢。我想这些故事即使有些夸张,但却假造不来的。它们倒是揭露了钱、柳之间的真实关系。

不久,就是甲申国变。南明弘光小朝廷在金陵筹建,钱牧斋马上带了柳如是赶去,捞到一顶礼部尚书的纱帽。这是他极力讨好马、阮的结果。钱牧斋以"东林领袖"的身份,替冯铨和阮大铖讼冤,又要翻"三案"的旧案,说得嘴响,却不顾清流的齿冷。柳如是此时也有很"精彩"的表演。钱牧斋请阮大铖吃酒,要如是陪坐,阮胡子高兴极了,送给她一顶价值千金的珠冠,钱要柳如是道谢,还要她"移席"近阮。这些,柳如是都照办了。她陪钱牧斋来到金陵时,穿了"戎装",头上插着野鸡毛,作"昭君出塞"装束,也着实出了一阵风头。顾云美(苓)《秘图斋存稿》诗(撰于崇祯癸未至弘光三月)稿本有《道中寄钱牧斋先生》一题:

> 赌棋墅外云方紫,煨芋炉边火正红。身是长城能障北,时遭飞语久居东。千秋著述欧阳子,一字权衡富郑公。莫说当年南渡事,夫人亲自鼓军中。

顾云美是《河东君传》的作者。他这首诗把牧斋视为威望崇

高的障北长城，可能是代表了弘光中某些士大夫的意见的，尤可珍重的是他记下了柳如是的一次重要活动。当阮圆海锦衣素蟒临师江上之际，柳如是也穿了昭君装到江防部队里去活动过，大概是搞什么犒师之类的把戏的吧。但此事顾云美后来不曾写入"传"中，可能是出于避忌之故。

这一切都说明了什么呢？如果仅只把它看做是这个"结束俏俐，性机警，饶胆略"的小女人的喜欢出风头，荡检逾闲的胡闹，那可就不免目光过于短浅了。她不惜出卖色相，讨好阮大铖，目的是为牧斋挣得礼部尚书的官位；她走到部队里去，是想拉拢抓着枪杆子的军阀。这一切，都是她想在南明弘光小朝廷中搞政治活动的手法。我想，弘光一局，牧斋的一切动作，幕后都有她在指挥。这决不是什么忽发的"奇想"，是有事实根据的。

宛平查为仁心谷《莲坡诗话》卷上："钱虞山之于柳如是，龚合肥之于顾横波，同类燕人之惑易，惜无兰汤以洗之。宣城梅耦长（庚）有题顾梅生画兰云：'半幅双钩楚泽春，南朝旧部总伤神。蘼芜诗句横波墨，都是尚书传里人。'（原注，上有钱宗伯姬人柳如是题句，蘼芜柳小字也。）托讽遥深，亦属实录。耦长刻有《漫与集》。"

《鱼计轩诗话》记黄小松赠邱学勄"两尚书墨"，一丸阳书"秋水阁"，阴书"门人吴闻诗上牧翁老师珍赏"；一丸阳书"门人范琦上芝翁龚老夫子珍藏"，阴书"北山堂"，合装一匣。因赋三诗，其一云："北山秋水名相亚，古墨生香一样新。记取芝香拈素手，尚书传里两夫人。"

多少年来，人们对柳、顾总是"相提并论"，但其实这是不合适的。在甲申、乙酉之际，多少士大夫都要经受一次严峻的政治考验，而钱、龚又都有故事流传。据说有人曾责问龚鼎孳当日为

什么不殉难，龚答道："我本欲死，奈小妾不肯何！"这就是郁达夫诗"莫怪临危艰授命，只因无奈顾横波"的出典了。龚芝麓把责任一骨脑儿推在顾横波身上，是典型的无耻之论。这在钱、柳就大不同。据野史记，乙酉五月之变，柳劝钱跳水殉明，钱试了一试，水冷得很，不敢下去。如是却"奋身欲沉池水中"。当然，这也是野史传说，难保没有出入。但我总想这也是假造不来的。钱牧斋的走下水池，试了试又走了上来，是典型人物的典型动作，不是任何"天才"所能想象得出的。

柳如是与顾横波，她们对政治的兴趣、看法，恐怕是大相径庭的吧。这两人虽同是"名妓"，又同是"相国夫人"，但完全不宜相提并论是无疑的。

乙酉，清兵南下，钱谦益竟靦颜迎降了。柳如是在这当口有过什么表示呢？野史、正史都无记载，不敢悬拟。但野史中还记下了另一小故事：

一次，钱、柳出游，看到一处泉水清澈，钱牧斋想脱鞋袜洗脚，柳如是站在一旁冷笑道："你当这是秦淮河么！"

这个故事无疑也是真实的。柳如是实在严冷得很。只一句话，就完全吐露了她对钱牧斋的鄙视、厌恶。秦淮河是旧院长桥所在之地，封建地主阶级残酷蹂躏穷苦少女，过着荒淫无耻生活的地方，也是柳如是出身的地方。

钱牧斋投降清朝以后，打着为先朝修史的招牌，到了北京。蒙"恩"赏给"秘书院学士兼礼部侍郎、明史副总裁"的官衔。不知怎的，过了半年就"以疾归"了，大约总是混得不太得意。第二年，又因淄川谢升案而锒铛北上。家人都不敢出头，只有柳夫人单身带了一个包袱，随行护送。在押解兵卒的刀头剑铓之间，照顾牧斋。牧斋的好友、德州程先贞家有"杜亭"，历城王秋史

(苹)杜亭诗"红袖裁诗临妙墨"句下注:"虞山河东君题诗亭中。"可能是此次如是陪牧斋北上经过时所题。这一次,据传说是行贿三十万金才得无事放归。牧斋对如是感激涕零,作诗说:"从行赴难有贤妻。"当时有人看了还觉得不舒服,因为柳如是到底还是"妾",不能就这样说的。

这以后,牧斋的经济情况似乎与先前不大相同了。在《尺牍》中常常叫穷,珍重收藏的宋本《汉书》也卖给了宁波的谢三宾。很可能是由于几次官司打点花费了不少。顺治五年,又因黄毓祺案逮系江宁,吃了一次官司。

在这种局面下,钱牧斋并不曾闭门韬晦,还是与南明桂王的大学士瞿式耜有联系,和抗清的郑成功、张名振、张煌言有联系。与山阴祁氏兄弟破家结客密图抗清终被杀头的魏耕(即《吴越诗选》的编者之一)也有联系。在《雪翁诗集》卷五中有《欲谒虞山钱大宗伯,途中书怀先寄柬呈览》诗中有句云:"前岁纵横计不成,仰天大笑还振缨。授书恰思下邳去,采药乃向玉山行。"诗意也十分显露。魏耕是说他抗清起义未成,要找钱牧斋去筹划兴复方略。从这一类诗中可以看出,当时牧斋似乎还不是怎样的不齿于明遗民,还要和他一起计议抗清的大计。贤如黄宗羲,在《八哀诗》中也对牧斋特致好感。这一切都说明当时斗争的尖锐、复杂。

柳如是这期间的活动,今天知道的细节不多了。那原因是可以理解的。这一类故事,正是干犯新朝大忌的政治问题,野史笔记也无人敢记,即偶有记者,在后来的文字狱浪潮中也大半毁失了。不过也还可以找到一鳞片爪。

上面提到牧斋曾逮系江宁,是由于黄毓祺狱的牵累。黄于顺治三年在舟山起义抗清,据《江阴祝氏孤忠录》,如是就曾亲自

到舟山去慰劳过义师。钱牧斋《后秋兴》诗之一有句：

> 闺阁心悬海宇旗，每于方罫系欢悲。乍闻南国车攻日，正是西窗对局时。

据考证此诗就是咏黄毓祺事。闺阁是指柳夫人无疑。可见他们在红豆山庄里过着饮酒下棋的悠闲岁月时，还无时无刻不关心着政局变化与战局发展。柳如是一直没有脱身于政治漩涡之外，是明明白白的。

钱牧斋《后秋兴》诗，题注："八月初十日，小舟夜渡，惜别而作。"其第三诗：

> 北斗垣墙暗赤晖，谁占朱鸟一星微。破除服珥装罗汉，减损齑盐饷佽飞。娘子绣旗营垒倒，将军铁矟鼓音违。须眉男子皆臣子，秦越何人视瘠肥。

钱牧斋在诗中有自注，"装罗汉"句下注："姚神武有先装五百罗汉之议，内子尽橐以资之，始成一军。"这是说神武伯姚志卓兵败，想再度起事，装五百罗汉是当时的隐语，柳如是卖尽金珠，帮助姚恢复了"一军"。"营垒倒"句下注："张定西谓阮姑娘，吾当派汝抱刀侍柳夫人，阮喜而受命。舟山之役，中流矢而殒，惜哉！"这是明说如是曾入海犒师。"鼓音违"句下注"乙未八月，神武血战死崇明城下"，乙未是顺治十二年，正是张名振舟师纵横海上之时。"视瘠肥"句下注"夷陵文相公来书云云"。

到了顺治十八年，吴三桂杀桂王，瞿式耜死难桂林。郑成功也死去了，抗清复明的希望消灭殆尽。《后秋兴》诗就作于此际，

但不敢刻入文集。我曾见到过抄本。这些诗当然不能说全无夸饰，但事实大抵是事实。在作历史研究时是应该加以考虑的。

还有两个小故事，也是可以说明柳如是的政治态度的。

白耷山人阎古古被清廷追捕得急了，如是曾将他藏在家里。

黄宗羲年轻时曾游虞山，住在钱家。牧斋想留他下来读书，怕宗羲因家累不肯。一天夜里，宗羲已经睡下了，牧斋提着灯来到床前，摸出七两银子来相赠，作安家之用，说："这是内人的意思。"这内人就是如是。黄宗羲后来作《八哀诗》，其一即是"钱宗伯牧斋"，特致感念。有两句是"红豆俄飘迷月路，美人欲绝指筝弦"。原注："皆身后事"，美人当亦指如是。

柳如是对年轻的黄宗羲持这种态度，自然因为他是黄尊素的儿子，在明末就和阉党作过斗争，是《南都防乱公揭》的起草人之一，乙酉以后又曾多次参加抗清起义活动的原故。

柳如是的政治态度，是鲜明的，一贯的，几乎找不到什么反面的材料。乙酉以后她对牧斋还是关心的，但这关心总是表现在政治方面。她没有赞成过他的无耻叛降，而是在清廷逮问时给他帮助，在抗清活动中主动地参与并亲身实践，给他以巨大的影响。随着恢复故国希望的逐渐破灭，她和牧斋之间的共同点也终于不复存在，于是就演出了"入道"的一幕。

钱牧斋曾大肆宣传过柳夫人的"入道"，作了不少诗。其实柳如是是永远不会看破红尘的。照我看，如果不是一种政治姿态，就是在生活上对牧斋表示的一种厌绝。

柳如是到钱家时，牧斋的正室陈夫人还在。此外大约还有几房妾侍。现在只知道其一即孺饴（即前引柯煜诗诗题中的"孺饴行人"）的生母。但二十多年中间钱家的经济大权是掌握在如是手里的。这在钱氏家族中人看来实在不可容忍。牧斋一死，

攘夺家产的斗争必然要爆发也果然爆发了。这就是所谓“钱氏家变”，有专书纪事。但，恰恰在这时，如是又一次，也是最后一次，显示了她的“政治才能”。她把这些族人请了来，好言相向，盛筵相待，在酒酣耳热之际，她宣称要到后楼上去取人们望得眼红的财物。她最后扫了这帮吃得酒臭喷人的家伙们一眼，上了楼，关好门，一根绳子吊死了。

在这之前，她早已安排妥帖，派人去县里告状，关紧了大门，准备好绳索，等她一投缳就把这帮家伙捆起来送官。果然，这一群在封建法条之下，因家主新丧，迫死主母而伏罪了。

她又一次极为成功地运用了她一向鄙视并加以践踏的封建礼法，反戈一击，制伏了想把她活活吞下去的对手。这是如是一生对封建主义的最后一战，也最后一次地“胜利”了！

但一些野史的作者，许多诗人文士却把它看做柳如是为钱牧斋殉节，真是十足的昏话！

综观柳如是的一生，大抵包括两个侧面。露在外面，为大家所看见的是她的“风流不检”；掩盖在底下，很不惹眼，但确实存在而且极为清晰的是她的强烈的一贯政治倾向。结合起这两者，才能使我们对她能有一个较为完整的认识。在她那些“不检”的行径中间，处处浸透了对封建制度的抗议、蔑视与践踏。柳如是荒淫无耻的故事，在晚明那个社会里，并不罕见，倒无宁说是一种典型现象，是在没落的地主阶级中产生出来的市民等级的疯狂破坏性的表现，是它消极的一面。柳如是从封建社会的最下层挣扎出来，当她一旦挤进地主阶级上层以后，随以俱来的消极腐化因素就进一步迸发、加强了这种疯狂性。而这种疯狂性是会无情地破坏旧社会封建的、宗法的、田园诗般的关系，加速旧的上层建筑的解体，促进了新的社会形态的发生的。我

们说这里有消极的一面，是和一切大小卫道者的哗然不满完全不同的，他们是在拼死地保护旧事物，他们把柳如是视为敌人。

在旧社会的文士所写下的大量有关柳如是的诗文中，即使是较有见解的，也很少能看出她那强烈的政治倾向。他们至多是把她看做一个值得同情的美丽的怪女人，加以咏叹。如此而已。

柳如是的作品，《湖上草》一卷，《尺牍》一卷，有明末汪然明的刻本。高野侯曾得到过原刻，是虞山赵氏旧山楼的藏书。原书历经林云凤、车秋舲、贝简香、潘椒坡、徐子晋收藏。今藏浙江图书馆。我过去曾买到一个旧抄本，为嘉业堂故物，卷中别增附录诗文不少，为管庭芬手辑。收藏家所收也大抵是传抄本。原刻少见，只见王闻远《孝慈堂书目》著录一本，注明是"明刻，棉纸"，当是原刻无疑了。此书当刻于崇祯十三年以前。浙江图书馆目有"戊寅草一卷一册，明刻本，抹云楼旧藏"。又张宗祥传抄《湖上草》一册，也在浙江图书馆。

叶昌炽《缘督庐日记》癸丑五月十一日条记："金陶庐函寄赠《玉台名翰集》，集禾中女子徐范、蹇媛所刻，仅存汉魏茂漪、唐吴彩鸾、薛涛、宋胡惠斋居士（黄由之妻）、元管仲姬、明叶小鸾、自然居士张净妙、河东君共八家。后有冯柳东跋。"因知如是集曾有此汇刻本。

长洲章钰《四当斋集》有《柳如是遗集序》一篇，为常熟张南�所辑柳集而撰。说是"尝从赵氏旧山楼传录汪刻，复辑补诗词若干首，而附以康雍以来纪载文字，定名曰《柳如是遗集》"。此本似未刻行，今亦不知仍在人间否？

此外，我曾见过传抄的《旧山楼书目》，其中有如是所作《红豆山庄杂记》等数种，当是稿本或旧抄本。赵氏藏书于抗日战争

前后流散，著名的《也是园杂剧》即于厂初我家散出。据说，这本《旧山楼书目》中的书，仍在虞山一带。不过这已是二十余年前的旧话了。我希望这批书仍在人间，则可能使我们见到柳如是更多的作品。

过去我也搜集过一些柳如是的佚作。《柳絮集》、《吴越诗选》、《众香词》、《明诗归》（顺治刻，非钟惺本）等书中都收有一些如是诗词。书已不存，无从引录。谢翠霞和席佩兰《重修河东君墓纪事》诗中有句下小注云："君寒柳词云，'待约个梅魂，黄昏月淡，与伊深怜细语"，又注云："君有'酿花酒酌桂郎'诗，桂郎君家孙，早殇。"（《天真阁集》）又见道光刻仁和李堂《缘庵诗话》卷三有一则云：

> 吾杭之西溪，奥区也。梅花之盛，不减铜坑。明季江浙耆旧多遁迹于此。故某尚书尝往来其间，今永兴寺犹藏柳如是手书小笺，题云《次韵永兴寺看绿萼梅作》："乡愁春思两欹斜，那得看梅不忆家。折赠可怜疏影好，低回应惜薄寒赊。穿帘小朵亭亭雪，漾月流光细细沙。欲向此中为阁道，与君坐卧领芳华。"后署河东柳隐，当是和尚书之作，诗字皆婉媚。

这是手头仅存的两则柳如是佚作了。

清人集中多有题咏柳如是遗物的，据所见条列如下：

（一）柳如是砚。背镌"秋水阁"印，印上有"如是"小款。砚右有"壬午"二字。（休宁戴廷介《眉妩》词注。砚藏"吴竹桥仪部"处。）

（二）柳如是印。"消寒第八集席上，眉卿出一印章，云得之

赵秀才家。朱文如是二字，旁刻癸未春楚秀镌赠，其为绛云楼中物无疑。癸未崇祯十六年也。”（孙原湘《消寒词》注）（又见潘介繇《晓梦春红词》）

（三）红豆山庄玉杯。“江静萝明经（曾祁），予乙卯同年也。自言高祖处士某，工俞柎之术。陈確庵先生集中有传。处士曾为河东君疗疾，宗伯以玉杯为赠。上镌红豆山庄款识，属子孙世宝之。后为他氏所得。静萝踪迹赎还。今夏值君六十寿辰，出以觞客，属予作。”（孙原湘诗题注，《天真阁集》卷二十三）

（四）唐镜。“周南卿得柳如是所藏唐镜，背铭曰：‘照日菱花出，临池满月生。官看巾帽整，妾映点妆成。’”初白老人有诗云：“宗伯篋清世莫知，篋花映日月临池。点妆巾帽俱新样，不用喧传挽镜诗。”（见《金陵杂咏》）“南卿拟拓柳本装册，并摹河东小像于左，索同人题句，爰赋四绝。”（钱唐张云璈《知还草》卷五）

“镜背铭曰：（略，上下两联误倒），其旁刻‘蘼芜’二篆文，极遒劲。中为夔螭，刻画飞动。小折叠架，上刻‘绛云楼印’四字……”（邓之诚《古董琐记》七）

（五）青田石书镇。“石长二寸有半，广二之一。刻山水亭树，款曰‘仿白石翁笔，小篆颇工致。面携：‘崇祯辛巳畅月柳蘼芜制。’今藏王砚农处。”（张鉴《冬青馆乙集》二）

（六）柳如是沉香笔筒。陈文述《碧城仙馆诗钞》卷六，有此题七绝四首，无注。其第二首云：“也合裘钟记小名，沉香禅味悦温馨。真珠四面泥金字，留得尚书旧日铭。”约略可知原物形状，其上并有牧翁铭记也。

丁巳小雪前四日写毕

后 记

十多年前曾写过几篇有关柳如是和她的诗集《湖上草》和《尺牍》的小文。后来泛读明清人集部，注意收集有关材料，更集得资料一小册。凡此种种，前些年都被劫掠以去，至今存亡莫卜。偶于劫余丛杂中检得手抄数页，皆有关柳如是事。盖后来陆续抄得者。去年闲居无事，即据此重写为一文。观点还是过去的观点，不过少加条理。资料贫乏，但有些却不经见，怕更因我而散佚，所以也一并写入了。看了以上的叙述，可以知道，这是完全说不上什么研究的。

大约两月前，偶然得知故陈寅恪教授有《柳如是别传》的著作，都五十万言。真是空谷足音，跫然以喜。今天于《学术研究》中得读其第一章，十分高兴，也颇有感触。陈先生是著名的历史学者，其专门著述多涉及南北朝隋唐史。陈先生读书极多，又能突破旧史家樊篱，“旁涉梵夹道藏”，运用域外资料，为比较之研究，遂多创获新解。但有一点是很特别的。他虽然是一位专业的历史学者，但在著述中却随时随地流露出对文学的偏爱。早年的论《桃花源记》，后来的研究元白诗，继以论述弹词《再生缘》，都是证明。而其最终的研究对象乃是柳如是，尤其使人感到绝非偶然。从《柳如是别传·缘起》一章，可以看出他对柳如是的同情与重视，称之为“女侠名姝”，尤看重她的思想、品质。陈先生说：“披寻钱柳之篇什于残阙毁禁之余，往往窥见其孤怀遗恨，有可以令人感泣不能自已者焉。夫三户亡秦之志，九章哀郢之辞，即发自当日之士大夫，犹应珍惜引申，以表彰我民族独立之精神，自由之思想，何况出于婉娈倚门之少女，绸缪鼓瑟之

小妇，而又为当时迂腐者所深诋，后世轻薄者所厚诬之人哉！”这些话说得十分痛切，也是有卓越的史识的。对于女性的同情，尤为难得。陈先生《题牧斋初学集并序》诗有“谁使英雄休入彀”句，自注云：“明南都倾覆，牧斋随例北迁，河东君独留金陵。未几牧斋南归。然则河东君之志，可以推知也。”这是说，柳如是和钱牧斋在政治问题上的立场是有鲜明的差异的。我没有读过全稿，不能确说，但从“缘起”看来，陈先生因为同情柳如是，是很想为她“辨诬”的。他说：“牧斋事迹，具载明清两朝国史及私家著述，固有阙误，然尚多可考。至于河东君本末，则不仅散在明清间人著述，以列入乾隆朝违碍书目中之故，多已亡佚，不可得见。即诸家诗文笔记之有关河东君而不在禁毁书籍之内者，亦大抵简略错误，剿袭雷同，纵使出于同时作者，亦多有意讳饰诋诬，更加以后代人无知之虚妄揣测，故世所传河东君之事迹，多非真实。殊有待发之覆。”有关柳如是的传说、记载，确实存在上面所说的种种复杂情况，但是，这中间并不完全是“诋诬”，有些倒是真实的。柳如是是一个被侮辱、损害的女性，但她后来地位变了，挤进了封建地主阶级的上层。她的叛逆的性格，使她蔑视践踏封建礼法，因而作出许多使正人君子攒眉怒目的事来，但这许多，终究是地主阶级腐朽本质的表现，历史的真实，不能曲为之辩的。同样，对待钱牧斋的态度也是如此。历史上有不少人对钱牧斋采取宽恕态度。如黄梨洲、魏耕……例子不少。这些人往往自己就是明遗民，但并不反对“二臣”钱牧斋，当然其中有种种复杂的因素，但归根结蒂，他们都属于封建地主阶级，他们的基本利益相同，这是起着决定性作用的。陈先生对钱牧斋的态度与对柳如是的不同，但总还是不无“温情”。他说“明南都倾覆，牧斋随例北迁”，这就是说钱谦益的迎降、出仕，都不过是难

免的，这就和陈先生大声疾呼的"三户亡秦之志，九章哀郢之辞"发生了矛盾。而这种矛盾自然也是可以理解的。

清金溪蔡上翔撰《王荆公年谱考略》，是一部为王安石辨诬的专著，也可以说是一部旧史学"辨诬"的代表作。其中自然有丰富的材料，也有许多精辟的论证。但其中也有大量十分可笑的"考证"。蔡上翔以同乡之谊，费尽九牛二虎之力，按照封建道德的标准，把王安石打扮成一个"完美无缺的高大形象"，作了不少愚蠢的努力。那是不足为训的。这本书前些年被捧上了天，那是"四人帮"别有用心的把戏，出版者是有责任将真相告诉读者的。《柳如是别传》是否也会有类似的倾向，未读全书，不能确说，这里不过是对"辨诬"问题谈一点看法而已。

明清之际是一个重要的时代。钱、柳则是在这个特定时代中产生的有代表性的历史人物。《柳如是别传》的意义当然不只局限于一本人物传记。作者是很重视这部著作的，他集中了晚年的精力加以研究，而且自述其开始研究的经过说："然自此遂重读钱集，不仅借以温旧梦，寄遐思，亦欲自检所学之深浅也。"这绝不是泛泛的谦词。明清易代之际的著作，是很不易读的。除了某些作者研究方面广、运用典实丰富之外，尤为困难的是，同时流辈的生平出处、种种关涉，每每不易索解。困难不在古典，而在"今典"。古典不论如何僻奥，总是存在于古书之中的，可以查。今典则往往只存在于同时人的口耳之间，间有记述，也往往十分隐晦，而且多半毁失了。读起来有时简直就和猜谜相差不远。在这方面，陈先生的研究工作是很可贵的。这里需要的不只是素养，更重要的是实事求是的态度和艰苦的钻研精神。"缘起"中有一两个小例子，说明他的治学方法和成果是会使读者信服的。起决定作用的往往并非天才，而是实干。当然，对考

证的是否繁琐，无论什么时候是都会有不同意见的。我以为，只要以实事求是的精神力求解决实际的课题，应该都是允许的。虽然对具体课题的现实意义，会有不同理解。但这也应该允许不同的看法并存。

我非常希望这部五十万言的著作能早日出版。我相信，将有大量使我“瞠目结舌，不知所云”的疑难处所，因之获得解答。对这一时代和一些具体人物获得更全面、深入的理解，使我得以修正、补充过去认识的偏颇、错误。

一九七八年七月廿一日

柳如是的三种著作，《戊寅草》、《湖上草》和《尺牍》的明末原刻本，都已由浙江图书馆按馆藏原本影印出版。后两种就是旧山楼所藏的原物。

一九八三年十一月十六日重校记

陈圆圆

我最爱读的鲁迅杂文中间，有一篇是《阿金》。回忆在那"史无前例"的日子里，手里什么书都没有了，却意外地还"藏"着一本《且介亭杂文》，破破烂烂的，倒是初版本。记得这是先生逝世后一年左右，我跑到上海四马路的开明书店买来的。这本书前后读了不知道有多少遍了，可是每次一上手，总还是兴味盎然。而且每次总要读一遍《阿金》。后来又忍不住向"硕果仅存"的一两位朋友去推荐。他们不置可否，只是给我一个鬼脸。我想，他们大概都是读过的，不但读过，也许同样读了不只一两遍了。

《阿金》里有一段文字，我一直极佩服，而且这佩服的历史也有了三十年以上了。鲁迅先生说：

> 我一向不相信昭君出塞会安汉，木兰从军就可以保隋；也不信妲己亡殷，西施沼吴，杨妃乱唐的那些古老话。我以为在男权社会里，女人是决不会有这种大力量的，兴亡的责任，都应该男的负。但向来的男性的作者，大抵将败亡的大罪，推在女性身上，这真是一钱不值的没有出息的男人。

鲁迅先生接下去说，不料阿金的出现却动摇了他的“宿信”，使他“连对于人事也从新疑惑起来了”。这是别一个问题。我在这里想说的，只不过是曾经由前面那一节话引出的一些奇怪想法。

我曾想，中国历代的诗人、文士，大抵都是很喜欢对历史人物发表各种意见的。这当然不只是诗人才如此。可惜一般老百姓有的只是口头意见，不曾录音，也自然没有文集流传下来，因此只能由文士们逞强。诗文集中有“史论”和“怀古”，这样的门类。遇见历史上的名人，人们大抵总是不肯放过的。最近我翻过一些诗集，发现几乎每本都多少有一两首钓台诗，说明着他们对严子陵的意见。而早在明代前期，就已有人搜罗了这样的诗文，汇编了一部《钓台集》了。严子陵是“隐士”，人们对他的兴趣尚且如此浓烈，更何况西子、王嫱这些赫赫的绝代美人。譬如，在明清之际有关西施的《苎萝志》(还不只一种)就早已编印了，而且有厚厚的四大本。当然也有漏略，关于王昭君的专书就至今还没有人来动手编辑，我想这工作还是值得做的。我们现在要开王昭君讨论会，规模搞得大些也许可以邀请一百来位专家作者吧。可是好好编一本《青冢集》(姑妄名之)，就等于邀请了两千年来不同时代不同观点的人物来开大型座谈会，七嘴八舌，议论纷纷，成绩将更为可观。

照我想，这样的名单是可以开出一长串来的。

三十多年前住在昆明，无聊得很，也许是偶然记起了鲁迅先生的话吧，忽然想起三百年前一位有名的女人——陈圆圆。她的最终归宿就在昆明。同时起劲地寻访起她的遗迹来，最后还写了一篇杂记。说来可怜，当时手边几乎没有什么参考书，想借也借不到。我知道有人编过一本《畹芬录》的小册子，却是隔了

十来年之后才在昆明市上搜到一本。后来又看到了一册《陈圆圆事辑》,“临桂况周颐夔笙辑”。于一九三一年由李根源在苏州刊成,后面附有李氏的“续辑”一卷。这书收集的资料并不算怎样完备,不过一些有关系的文件,是大致都在的。一晃又是多少年,最近看到《李自成》的作者、小说家姚雪垠的《论〈圆圆曲〉》(《文学遗产》季刊一九八〇年第一期),立即拜读了。作者下了很大的功夫,对围绕着陈圆圆活动的种种人物、展开的历史事件进行了探索,对历史的真实与评断说出了自己的看法。一位小说家肯下这样的功夫做研究,首先就是可贵的。因为这是创作的基础与出发点。记得也是鲁迅先生曾经说过的,像这样花了极大气力写成的历史小说,虽然会被人讥为“教授小说”,其实倒是很难组织之作。先生是深知,也说出了此中甘苦的。

除此以外,在我看来,姚文还提出了以下一些问题:历史小说的创作原则;“野史”与小说的分野;史诗与“政治传奇抒情诗”的区别;诗人吴梅村的评价等等。更为重要的是对大顺农民起义军及其主要领导人的看法,以及由此而来的创作思想、方法问题。这许多,也确是非常重要的问题。

姚文的“结论”说,歌妓陈圆圆是被皇亲田宏遇从苏州买下,带到北京的。不久,田死。吴三桂“闻陈圆圆艳名,派人随吴襄到京,从田府将她买去,送往宁远。她到了宁远后,心情悒郁,又过不惯关外生活,不久病死。”“大顺军进入北京时她已在宁远早死。关于她被李自成或刘宗敏所得,以及刘宗敏为索她拷掠吴襄,全是胡说。”

这个“结论”与吴梅村的《圆圆曲》、《鹿樵纪闻》及清初的许多记载是全然不同的,不失为崭新的研究成果。研究者的方法是一方面分析批判了旧说的许多矛盾、错误之处;又从正面举出

了“有较多参考价值”的史料，加以推论而成。姚文举出的正面史料是钱䎎的《甲申传信录》，引据的重要章节是：

> 闯入京师，伪权将军刘宗敏处田宏遇第，闻寿（按：同为田宏遇买来的著名姑苏歌妓）从优人潜遁，而沅（按：即圆圆）先为襄市去，乃枭优人七人而系襄索沅。襄具言遣送宁远，已死。宗敏坚疑不信，故掠襄。

陈圆圆不但早已到了宁远，而且随即死掉。这是在刘宗敏逼索之下，吴三桂的父亲吴襄的招供。“结论”中的主要判断都是据此推论而来的。但最重要的基本内容，刘宗敏的逼索陈沅，则被作者断为“误传”而舍弃了。既然刘宗敏不曾为了陈沅而逼问吴襄，那么吴襄的招供也是“莫须有”的“误传”无疑了，怎么又可以据以作出结论呢？

这里就提出了一个问题。怎样实事求是地看待和使用野史，对史料的取舍应该采取一种怎样的态度，当然，也不只是在“野史”上才存在着这样的问题。

有一部题为《庭闻录》的书，作者刘健的父亲在吴三桂开藩云南时曾任云南府同知，吃过很大的苦头，有许多见闻。这书是康熙五十八年刘健“追忆趋庭所闻”的笔录。是时代较早见闻较切的有关吴藩的重要史料。光绪中武进庄士敏又据以增删改定为《滇事总录》二卷。这里据《事辑》转录涉及陈沅的几节：

> 陈沅之事，言者多殊。陆次云《陈沅传》以夺沅者为李自成，不知其为宗敏也。传文虽详，考究未确。其点缀处尤多已甚之词。

> 崇祯辛巳年，田宏遇进香普陀，道经苏州，购沅以归。三桂奉命出镇，宏遇饯之，出沅佐觞。三桂悦之，以为请。宏遇许俟终年。后果送至襄宅，襄不敢受，仍归田氏，而客以报。三桂时有入卫之命，疾驰赴京，欲乘便取沅。中途闻刘宗敏踞宏遇宅，挟沅日事酣宴，遂大怒，出关乞师。
>
> 吴妓陈沅顾寿，并名噪一时。田宏遇以重价市寿，而沅名更高，不易得。会其婿以细故得罪，欲求好，无以通媚。百计购沅以献。宏遇善之如初。未几，宏遇卒。襄入都。三桂使人持千金随襄市沅。既得，襄遣送宁远。京师陷，刘宗敏踞宏遇宅。闻沅、寿名索之。寿从优人私逸，而沅先为三桂购去。宗敏于是斩优人七，而系襄索沅。襄具言送宁远已久。宗敏不信，拷掠备至。

关于《甲申传信录》，姚文说："此书在清代经过长期手抄流传，错字和后人整段加入的地方都有。"可见并不是保持了原貌的旧本。我们试就《甲申传信录》和《庭闻录》所记陈沅被送到宁远的传说对比，可以看出两书大体上是一致的，甚至字句都颇少差异，可证同出一源。惟一的不同是陈沅到宁远后，《传信录》说"已死"；《庭闻录》则说"已久"。这可不是一般的字句微异，因为姚文的主要结论，就建筑在"已死"两字上面。还有一种理解，这是吴襄应付刘宗敏逼问的胡乱推托之词，那么不论"已久"还是"已死"，自然都不关重要了。

野史读起来有时也真令人头痛。异说纷纭，破绽时有，令人为难。造成这种局面的原因也是多种多样的。例如关于陈圆圆的记载，前人是早就发现了这种复杂错乱的情况的了。《事辑》在引录《庭闻录》的原文时就说："二说彼此微异。至谓三桂入卫

之时，方欲取沅，与谓沅在宁远者皆非也。惟吴梅村《圆圆曲》为得其真。当日梅村诗出，三桂大惭，厚赂求毁板，梅村不许。三桂虽横，卒无如何也。”

值得考虑的是，一旦出现了这种错综复杂的情况，是否就能从中得出结论，连主要的基本事实都不可信了呢？当然不应该如此。我们不妨回忆一下十年动乱中间广为传播、并为“四人帮”所严密追查的小道新闻。有些确是经过辗转流传，渲染夸张，言人人殊的。不过后来事实证明，尽管传说的种种细节都经不起细密的考证，但那重要事实却大抵是“基本属实”的。我们也绝不会因一些细节的出入从而否定“四人帮”人神共愤的如山罪案。在判断三百年前的吴陈事件时，我觉得也理应使用此法。

人们认为吴梅村的《圆圆曲》是最可信据的诗史，自然也有他们的理由。梅村此诗和《杂感》诗第十八首、《鹿樵纪闻》中的有关记载，基本上是一致的。可以证明诗歌的创作有一定的史实根据，自然是得之传闻。以吴梅村当日的身份，没有可能自由运用国家的档案。他只能像谈迁那样在民间作些调查研究。何况像这样牵涉到有名歌妓的政治“丑闻”，正史是不记的。正统派的史家也不屑记，吴三桂的同伙就更不肯记，畏惧吴的权势者也必然要多方回避。清初有关记载的稀少，是完全可以理解的。不过，有清一代，我们也不曾看见有谁站出来否认过这个传说。

吴梅村一生写了许多以明清易代之际史事人物为题材的长诗，他写了许多重大的历史事件、战役，写了杨机部、吴昌时、陈之遴……出现在他的诗中的还有公主、老妓、歌僮……各色人物，很久以来就有不少人对吴诗作过笺注，证明诗篇都有史实依据，颇少捕风捉影的悠谬之说，因此称之为诗史，梅村也以此自许。不能想象，他在吴三桂身上会栽赃诬陷，他是想敲“平西王”

一笔竹杠么？却又坚决拒绝了吴三桂的“厚赂”。如果陈圆圆果然早已死于宁远，声势炙手可热的吴平西是不会听任吴梅村“诬蔑”，而甘于缄默的。

吴梅村的诗只写到“斜谷”、“散关”为止，没有涉及圆圆在云南的故事。不过陈其年《妇人集》说：“李自成之乱，（圆圆）为贼帅刘宗敏所掠，我兵入燕京，圆圆归某王（按指吴平西）为次妃。”陈圆圆的同乡、曾经亲自看见她演剧的邹枢（贯衡）也说：“陈圆，女优也。少聪慧，色娟秀……后为田皇亲以二千金酬其母，挈去京师。闻又属之某王，宠冠后宫，入滇南终焉。”清代前期昆明著名诗人王思训（康熙四十二年，吴次尾的孙子吴铭道游云南，曾与思训过从。思训为吴的《滇海集》、《京雒尘集》撰序）有《野园歌》，原诗注云：“吴三桂筑野园滇城北，以处陈圆圆。穷极土木，毁滇人庐墓无算，以拓其地。缙绅家有名花奇石，必穿屋破壁致之，虽数百里外不恤也。”《野园歌》中就有“浮云渺忽春城隈，乐游谁拟姑苏台。夷光未去走麋鹿，红墙碧树乌栖哀。（原注：滇城破，圆圆犹在）……亡魂徒结分香恨（原注：吴死衡阳，念圆圆不置），月冷荒台觅燕钗”这样的句子。

王思训还写过一首《圆圆歌》：

> 东海真珠溷泥滓，多情宜为将军死。将军留剑不轻施，怒惜红颜投袂起。燕山定后丽人归，千队万骑西南飞。玉女城连巫峡水，迷离妖梦春风围。春风正奏霓裳曲，锦洞天荒新草绿。风高南渡雁无声，望断香魂悲小玉。

出于清代前期昆明诗人之手的这些诗篇至少可以说明一个事实，陈圆圆后来是随吴三桂到了云南的。如果她早已死于宁

远,吴三桂为什么还要为她起造庭园宫馆呢?乾隆刻仪封张裕榖《滇中消日集》有《滇中秋兴》诗,作于乾隆四十三年,诗注说:"(昆明)悯忠寺侧尚存圆圆妆楼,半就倾欹。"道光刻乌程范锴《苕溪渔隐诗稿》卷一有《安阜园杂事诗》,也有同样的记事。凡此,都可以说明,清代前期中期,许多人都知道,圆圆曾经到过云南。

姚文用了很大力量辩驳存在于许多纪事中的矛盾、错误。其中一些重要的问题,是前人已经发现并作过分析判断的。《事辑》收有被大顺农民军俘虏的明朝内监王永章的《甲申日记》,保存了吴三桂给吴襄的五封家书,又记:"四月初九日,闯下伪诏亲征三桂。十二日起程。太子定王、代王、秦王、汉王、吴陈氏、吴氏、吴氏、吴李氏、伪后嫔妃皆从行。吴陈氏即圆圆,两吴氏皆三桂妹也。念五日战于一片石,闯大败,退入关。太子与圆圆遂皆至三桂军中。"下面的分析大概是况周颐所作:

> 按延陵复得圆圆,钮云,驻师绛州,将渡河时,陆云得之京师。据王氏日记,闯败于一片石,圆圆遂至三桂军中,其说独异。吴梅村《圆圆曲》云,"若非壮士全师胜,争得蛾眉匹马还。"又云,"蜡炬迎来在战场",由钮之说,驻师绛州,追闯未及,无所为战胜;由陆之说,京师觅得,非战场迎来。延陵之师,唯一片石一战,可云全胜。永章身陷贼中,见闻较确,其说固有可信之道。"若非壮士"二句,勃勃有英气,似乎乃公马上得之。梅村诗工于体物,傥由寻觅而得,词意必不如是。其"遍索绿珠"二句,言圆圆被掠,下即紧接"若非壮士"二句,可见当日珠还,未尝甚费周折。其言"箫鼓秦川"在"蜡炬迎来"后,可见迎圆圆一时一事,向秦川又一时

一事。再下"画楼""妆镜"云云，则是延陵追闯，圆圆随军，道途供张之盛也。昔贤长篇名作，通篇有层次，即数句亦有层次。虽极抑扬跌宕之致，而条理不紊，事迹可寻，所以为诗史也。

况周颐是站在地主阶级的立场上的，问题讲得也不免有些琐细，但他的分析是清晰的，对吴梅村诗的解剖也是细致的，对读者颇有帮助。如果不能证明王永章的日记是伪作，那么这里的分析将难以推翻。

姚文也对《圆圆曲》作过一些分析："按照这一节诗（指"前身合是采莲人"以下三十句）看，陈圆圆的出身并非妓女，而是良家少女。诗中先说她'前身合是采莲人，门前一片横塘水'，后边又说'教就新声倾座客'，这是说陈圆圆原是良家少女，被买到田府以后才教会歌唱。后边又有'教曲妓师怜尚在，浣纱女伴忆同行'。前一句的'教曲妓师'是指在北京'教就新声'的师傅，后一句的'浣纱女伴'是指苏州家乡的女伴，不是妓女……"下面还有许多引证，主要是说，吴诗说"陈圆圆是良家姑娘，完全与事实不符"。这逻辑是非常奇怪的。世界上恐怕没有天生的妓女（除了明朝某些生下就被指定是"淫贱材儿"的政治敌手的后裔），只有卖入娼门的良家少女。为什么指出陈沅在堕落风尘之前的民间少女身份，就完全与事实不符了呢？"传来消息满江乡，乌桕红经十度霜。教曲妓师怜尚在，浣纱女伴忆同行。旧巢共是衔泥燕，飞上枝头变凤凰。长向尊前悲老大，有人夫婿擅侯王。"这一节诗是一个小的完整段落，是描写经过十年左右的岁月之后，圆圆家乡姑苏的女伴（女妓）和妓师得知圆圆在这段日子中的经历、后来终于成为平西王次妃的消息以后的反应。女伴、妓师，

都是姑苏的旧侣。羡慕圆圆的"好运"而在"尊前"悲叹自己年长色衰的凄凉身世的更绝不是良家；幸存的也只能是当年教过圆圆习曲的姑苏妓师。这是明明白白的。中国传统的古诗写法，绝不可能在整个抒写江乡的章节里突然插入一个在北京"教就新声"的师傅。这种不谐和的跳跃手法，是不可能在中国古代诗人笔下出现的。

姚文在很多地方，援引明代的法令、规制以及宫廷制度等等，给予非常的信赖；同时对野史则并不尊重，采取了任意取舍的态度。两者之间，对照是鲜明的。野史固然有许多异说、破绽，但经过正确的分析辩证（不是任意草率的处理），其可信据的程度，恐怕要远远超过封建统治阶级的高文典册。这是不待说的。崇祯是著名的"励精图治"的皇帝，十七年中发了无数宣言，颁布了如毛的法令，有多少是兑现了的呢？更何况明代列祖列宗制订的那些规章制度？不知道曾经有过这样的文件、规制……是不行的；完全接受它的制约，捆住了自己的头脑、手脚就更危险。

姚文说："不但甲申春天吴三桂没有到过北京，而且在甲申前几年内也没有进京机会。"理由是明朝的总兵官不奉召不能进京，和"我们从文献上找不到这几年中，吴三桂曾经奉召进京的任何资料"，吴三桂本来只不过是八总兵之一，直到甲申二月间才被封为平西伯，成为崇祯心目中的救命稻草。在这以前皇帝召见轮不到他，史官也没有为一个小小的总兵作起居注的责任。虽然甲申前数年中东线军事紧张，但是也不是完全没有间歇。吴三桂因公因私回到北京的机会是不能完全排除的。像吴三桂这样的小军阀，不能相信他竟能恪守法制、甘居艰苦的军中，长期不到首都来"度假"。吴诗"白晰通侯最少年"一句的"通侯"二

字，姚文说是隐喻平西伯，是不错的，下面又进而指实吴诗所写三桂赴田府家宴的时间必在三桂始封平西伯的甲申春。（这是非常重要的一个前提，许多结论性的判断都是从此开始的。因此姚文不能不进行这一考证。）用这样的方法论诗，恐怕最谨严的史诗也将招架不住。诗人到底还剩下了多少自由，用一个“通侯”的泛指廋词，还要查年表、排时辰，诗人的工作也未免太枯燥也太苦了。

“尝闻倾国与倾城，翻使周郎受重名”一节诗，姚文的解释是：“诗中的周郎指吴三桂，是说他在田宏遇宅中听陈圆圆歌唱而爱上了她，使她后来出了大名。”实在不大好懂。我看《圆圆曲》中这六句诗，确是说出了吴梅村自己的意见，这意见是不错的。也就是“兴亡的责任，都应该男的负”的意思。“重名”是反话，指的当然是吴三桂背在身上、一直背进棺材、千秋万世永远摆脱不掉的“好名声”。

姚文对吴梅村的身世评论，所据也是一些传统的意见，同时还指出了梅村和钱牧斋的区别，说“钱在政治上是一个投机分子，而他则不是”。对吴梅村死前的一诗一词也寄以同情，我想在这里作一点补充。

吴梅村自然和钱牧斋不一样，不过是不是政治上的投机分子，怕也一时不好论定。

人们说梅村诗是诗史，不是没有因由的。他的作品中的故事最多，不只是关系家国兴亡的大事，个人的遭际、感慨也都随处可见。要了解诗人的生平和心事，他的作品是十分可贵的第一手资料。梅村集中有一篇《鸳湖曲》，是为吴昌时而作的。此人在晚明政局中是一个重要人物，他是复社成员，后来又成为首辅周延儒的心腹。梅村自己也是复社的重要分子，参与党魁张

西铭决策的少数核心人物之一，他们策划了周延儒的再相，希望利用周施展复社在政治上的抱负。结果失败了，周延儒和吴昌时都被杀。《鸳湖曲》隐约地写了吴昌时的故事，情绪上特别沉痛，说明梅村自己在这场政治斗争中牵涉很深。这是明朝覆亡前夕发生的事。

清初，吴梅村应诏出山，在清政府中任职，通常的说法是他被荐之后不得已而就道，其实真正的原因并不如此简单。其间委曲梅村自己也曾在诗篇中有所透露，不过言词闪烁，不易索解而已。投降了清朝的陈之遴是梅村的儿女亲家，陈之遴在政府里攫得了很大的权势，为了培植自己的势力，和以冯铨为首的北方政治集团较量，迫切希望复社重镇的吴伟业出来参加政府。这才是梅村出山的真正动力。梅村出山以后就一直不曾得意过。谈迁在《北游录》里常常有到梅村住处谈天的记事，那正是他坐冷板凳的时期。这一次政治活动不幸又失败了，结局几乎和前一次同样悲惨。人们看到他写的“误尽平生是一官”的诗句，是会引起同情的，却不知道他的“悔恨”远较一般人所了解的还要更深切得多。其实梅村在《咏拙政园山茶花》、《赠辽左故人八首》等诗中都接触到了这件公案，诗之沉痛也颇不下于《鸳湖曲》。“一官误汝高门累，半子怜渠快婿才”，就是对随陈之遴全家遣戍辽左的女儿和女婿说的。从这些事实看，吴伟业实在是一个不能忘情于政治的人。他遗嘱在墓前树碑，要求只写“诗人吴梅村之墓”数字，并非声明自己不是政治家，只是说是个失败了的政治家。

对于吴梅村，清代前期人还是比较了解的，批评、讽刺他的很不少。后来离开那个时代愈来愈远，旧事也日益模糊，难怪慢慢糊涂起来。现在介绍仁和王曾祥的一种意见，在我所见种种

批评中，要算是清醒、严正的一类。

> 胜国之际，乾坤何等时乎！梅村甲申以前，无一忧危之词，见于豪牍。其出也，以陈海昌之援。既而陈以权败，遂置不任用。呜呼，天下之恶一也。陈父子（按指祖苞、之遴）负贰于昔，而窃柄于今。他日沈阳之窜，不待智者而可决矣。又足附乎哉！或犹以病中一词为原心之论。夫梅村惟不用也，斯沮丧无聊作此愧恨语耳。梅村而用，则阳和回斡（梅村颂海宁语——原注），梅村且有以自负矣。抑请发陵寝者为谁（按，这是陈之遴向清政府上的条陈），独无一言相正乎！于旧君故国乎何有！（《书梅村集后》二首之二，《静便斋集》卷八）

批判是严酷的，但也不能不说是深刻的。

姚文所力图论证的，归结到一点，就是陈圆圆和李自成、刘宗敏没有发生过任何关系。在大顺军进入北京之前，圆圆早已到了宁远，而且立即死掉了。因此，一切有关的传说，都只能是胡说。不只此也，“所谓吴襄因陈圆圆被拷掠，全家被抄，也是无稽之谈。各种野史所提供的追赃拷掠的名单中没有吴襄，只在谈到陈圆圆故事时提到此事。陈圆圆故事既属虚构，此事也就没有”。

这里说的可谓斩钉截铁。但在姚文曾引用过的赵士锦《甲申纪事》（中华书局据叶景葵旧藏抄本重刊）后面，附有据辽东海州卫生员张世珩探报的“塘报”一件，开头就说：“三桂差人进北京打探老总兵圣上消息，有闯贼在北京捉拿勋戚文武大臣，拷打要银，将吴总兵父吴骧□打要银，止凑银五千两，已交入……吴

老总兵已受闯贼刑法将死，吴总兵闻之，不胜发竖……"就是一个例外。

一切记录，不论出之何人，只要提到陈圆圆被刘宗敏掠去，姚文对之都一概否定。连著名的以毕生精力研究晚明史的全祖望所记当日与圆圆同被宗敏掠去的名妓杨宛的叙述，“据杨宛叔言，与沅同见系于刘宗敏，既而沅为宗敏所携去，不知所往”，也判定为“大概是得自辗转误传，不应作为信史看待”。全祖望尚且不足信赖，其他的野史作者就更不在话下了。

即使把陈圆圆从刘宗敏身边拉开，看来形势也未必会有什么好转。杨宛不是曾被刘将军掠去过的么？还有《甲申纪闻》里所记："是日，予在宗敏宅前，见一少妇，美而艳，数十女人随之而入，系国公家媳妇也。"（三月二十日）名妓杨宛和美艳的国公媳妇与陈圆圆之间有一条怎样的鸿沟呢？惟一的区别只是她们没有使吴三桂“冲冠一怒”而已。随便什么女人都不妨抢来，只有陈圆圆碰不得。似乎她有一种神力，能使历史发展为之停滞，倒退。

姚文还责怪“郭沫若同志在这个问题上又继续作了宣传，扩大了错误影响”。这指的是《甲申三百年祭》一文。姚文说，这是“完全上了清朝一部分谣言的当，制造那些谣言的动机既是鞭挞吴三桂，同时也诬蔑刘宗敏。诬蔑刘宗敏也就是诬蔑大顺军”。

这种推论方法非常面熟，看来作者是适可而止了，本来是还可以继续推论下去的。不过时至今日，绝大多数的中国人民都已懂得，尽量使英雄人物高大起来、纯洁下去的方法，并不是真心诚意歌颂英雄的好方法。

三百年前的大顺农民军和它的领导人物，和历史上多次发生过的农民起义一样，必然会带有他们的历史局限性，他们会做

出这样那样的错事，也毫不奇怪。按照历史的真实进行艺术的反映，是会带来应有的良好效果的。比起人为的、离开了真实的画像效果要好得多。沫若同志的论文写于一九四四年。他看到了并大声提醒革命者警惕存在在李自成、刘宗敏身上的局限性和弱点，大胆地摸了他们的屁股，这样做对人民有好处，理所当然地得到了人民的喝彩。当然也有人不舒服，在当时就曾引起过一场“轩然大波”。这些往事我们还记得的。在这个问题上沫若同志是看得远、说得对的。今天我们重读此文，依旧感到它有力、有益，也就是说，还不曾过时。

《甲申三百年祭》问世迄今，已经过去了三十六年。在这段时间里，我们一直在起劲地反对并企图消灭“资本主义”。待得背上吃了狠狠的一枪，这才回过头来，发现那里站着一个“封建主义”。怎么办呢？也还只能一刀一枪地作战，没有别的办法。

过去读古人的“史论”，在结尾处常常看见类似“不禁掷笔三叹”之类的话头，觉得很可笑。现在，我可是多少理解了古人的这种心情了。

还有一些小问题，如谈迁在吴梅村处见到《绥寇纪略》，是顺治而非崇祯十一年中事；《宛署杂记》是万历中临湘沈榜撰，不是孙承泽的作品。这里不一一细说了。

一九八〇年八月四日

附　记

明兴化李清，崇祯辛未进士。历官刑吏兵科给事中，撰《三垣笔记》。“附识”下记：

李自成陷京师……传吴帅三桂已上表请降，止因闯党权将军刘宗敏闻三桂所娶妓陈沅色艾……至是刘宗敏系三桂父襄，索沅不得，拷掠甚酷。三桂闻之，忿而中改……（嘉业堂本）

卢生甫《东湖乘》卷一：

先辈钱稺枳（应作稺农）尝至京师，为吴梅村所重，遍为延誉。值甲申之变，杂记其事，作十种。尚记其四。其一曰“赤眉兵变”，言闯贼之乱；一曰“大行骖乘”，言怀宗死节诸臣；一曰“槐国衣冠”，言弘光时马阮奸邪；一曰“女戎召祸”，言李贼破京师时，吴襄为经营督，子三桂从其舅祖大受于辽东，有爱妾圆圆者，国色也，为贼权将军所得。三桂闻之怒，遂东入本朝乞兵讨贼。钱牧斋吴梅村皆有《圆圆曲》，为道其事。（《戊寅丛编》）

以上两条所记是同时人的见闻、纪录。说明陈吴事件在当时家喻户晓、广泛传说的状况。在辗转流传中，有种种不同异说，有明显的误说，但基本事实是一致的。

《众香词》六集，康熙二十九年庚午吴绮序刻本。其第五“书集”收陈元词三首，前有小传：

陈元，字圆圆。初为女优，名擅吴中，与某公子有生死盟。田皇亲购得之，公子遣盗劫之江中，误载他姬以还。盗再往，已有备矣。力战易归。已而事露，祸且不测。公子度

不能争，遂以献。既至，无宠，杂配梨园中。三桂以父荫入觐，皇亲出家伎侑觞，一见陈元，问乡里，遂属意焉。酒半，则供奉者已易人矣。盖家伎有上次两班，初出供客，犹其次也。三桂频问陈元，皇亲知其意，辇送旅中。时边报益急，三桂一宿驰去。既而流贼陷京师，陈元已为贼部权将军某所得。三桂入关，首遣亲骑四出，悬重赏购归，宠之并嫡，宫中呼陈娘娘。壬子以前时，达官解饷至滇。官本吴人，娘娘召见便殿，问吴中某某无恙乎，皆平昔所交厚者。盖犹未忘情也。太仓吴梅村祭酒有《圆圆曲》纪其事。有《舞馀词》。

《众香词》，玉峰徐树敏、金阊钱岳同选辑，每集前有阅、定者八人的姓氏，都是当时著名的文士。选者在"凡例"中评论一些通行的女性作者选集"不免沿袭谬误"，标出此书的选录标准，在清初诗余总集中算是较为严肃的一个选本，采录也比较丰富。陈元的小传所提供的史实细节，与通常的记载又自不同，可供研索。但基本事实则是大体一致的。关于圆圆入滇以后的记事，更不见于他书。圆圆还曾有词集名《舞馀词》，也是仅见的著录。所选入的三词，有《送人南还》的"转应曲"、"丑奴儿令"，后者下片说："声声羌笛吹杨柳，月映官衙，懒赋梅花，帘里人儿学唤茶。"题为《有所思》的"荷叶杯"词是：

自笑愁多欢少，痴了。底事倩传杯，酒一巡时觞九回。推不开，推不开。

这些都是颇有个性的作品，与通常的"闺词"不同。

钱唐汪景祺的《读书堂西征随笔》，作为罪证被雍正罗织为

年羹尧大逆五罪之一。原稿后来在懋勤殿奉旨封锢的箱子里发现，印入“掌故丛编”中。原书有作者雍正二年序，其中有“女子之祸”一条，文略云：“吴三桂饮田皇亲嘉遇家。嘉遇出歌伎侑酒，其中有陈沅者色艺冠伦。三桂醉，长跪向嘉遇乞沅。嘉遇曰，‘吾老矣，谢世后当以持赠。’李自成陷京师，三桂方镇山海关。自成遣人招之，三桂已纳款矣。时嘉遇已死，遗命家人送陈沅至三桂所，以兵戈载道，未遑也。三桂侦知陈沅为刘宗敏所得，闻之自成。自成谕宗敏以陈沅还三桂，宗敏不可。三桂遂不降，自成竟灭。女子之能祸人家国如此。五月二十八日。”

汪景祺出身于杭州世族，在雍正初发生的年羹尧案中受到牵连被杀。他所提供的李自成曾下令退还陈沅，为刘宗敏拒绝的细节，也不见于他书。

以上，是陈吴事件发生以后不久的当代人记事，可以看出这件哄传一时的新闻在社会上辗转传播的一些情况。

临桂况周颐《阮庵笔记》据《武阳志摭遗》记陈玉汝与圆圆事，亦在入滇以后。又记四印斋藏圆圆画像三帧，“一明珰翠羽，一六珈象服，一缁衣练裙。名人题咏甚夥”。

一九八〇年十一月廿二日重校记

放翁诗

（一）杏花、春雨、江南

对陆放翁的诗，一直不大有好感。想来可能是受了林黛玉议论的影响。《红楼梦》第四十八回，写香菱学诗，向黛玉请教，香菱说：

> 我只爱陆放翁的"垂帘不卷留香久，古砚微凹聚墨多"。说的真切有趣。

这番议论被林姑娘狠狠地批评了一通：

> 断不可看这样的诗。你们因不知诗，所以见了这浅近的就爱，一入了这个格局，再学不出来的。

想想也可笑，印象里似乎是林黛玉把陆放翁一笔抹杀了，但这回找出《红楼梦》来看，才知道并非如此。林姑娘所批评的只

是“这样的”“浅近的”诗，并非专指陆放翁，也没有说他的诗全是“浅近的”。香菱所举的那两句的确不算好诗，陆放翁也的确做过不少这种并不高明的诗，这都是事实。林姑娘的议论，看来还是有道理、有分寸的。真不知道自己怎么会留下那样的印象。可能是对林黛玉过于迷信，而理解问题又十分片面之故。

放翁的诗后来也陆续读了一些。不过他的《剑南诗稿》太丰富了，实在没有通读的勇气。我也只是通过选本领略了一些剑南名作。最近无意之中抽出钱钟书的《宋诗选注》来翻阅，就又接触到剑南诗。最引起兴趣的自然是那首《临安春雨初霁》：

> 世味年来薄似纱，谁令骑马客京华。小楼一夜听春雨，深巷明朝卖杏花。矮纸斜行闲作草，晴窗细乳戏分茶。素衣莫起风尘叹，犹及清明可到家。

这真是老相识，从小就熟读、爱读的名作。而且这诗也的确很“浅近”，没有什么江西诗派的艰涩、古奥。但谁能否认它是好诗呢？

说真的，从前喜欢它也只是喜欢全诗中的“小楼”一联。这也不能说错，这写得实在是好。江南春的神魄被这十四个字描绘尽了。不是十多年前还出现过一个剧本取名为“杏花春雨江南”吗？眼前书桌上有一块同治旧墨，前面一枝杏花，细书填绿的题词也是这六个字。看来这和邱迟的“暮春三月……”十六个字同样成为描写江南春的千古不朽名句。如果不联系全诗、全文，可以说这是典型的写景名句。

钱氏的注里提到陈与义的句子，“杏花消息雨声中”，王季夷词“小窗人静，春在卖花声里”。都是好句，但也都比不上放翁的

名句。

也许是年纪大了几岁，近来对这首诗的理解也更深了几分。陆游写这诗时是淳熙十三年，诗人六十二岁了。被任命为从六品的知严州府事的地方官，皇帝在他去陛辞请示时指示他“可以多作诗文”。这在念念不忘中原的诗人听来是多么大的讽刺！分明已经被看作一个只能弄弄笔头的“作家”，而在当时，这也正是“废物”的别名。陆游自然是不可能理解他的爱国诗篇会带给人民多少鼓舞的。

他真的响应了皇帝的意旨，写了这样一首诗。申述他对于世事，看得像纱一样的淡薄了。他只能过那种“闲适”的生活，天下真有不得已而做“雅人”者，睡在床上听雨，这说明他的睡眠并不怎样恬适，他写字，写那种很费时间的“草书”；他分茶，这也是很困难的一种技艺，作《茶经》的陆羽就把这列为“茶有九难”的第二难。他用了一个“戏”字，可见并非内行，只是聊做“雅人状”而已。

说起草书，还可以举出最近影印的《陆游自书诗》真迹。这是一卷道地的草书，也正好是矮纸长卷，若论书法，也未能算做如何的精能。但确有草法，不过那已经是八十岁时所作，笔意更为颓唐了。

诗的结尾两句，用了一个典故，揭露了当时临安的不可一朝居。那里多的是官僚、地主，虽然“钱唐日日雨如春”，但没有一个人心中还有中原、还有沦于异族铁蹄下的人民。

能说这是一首“闲适”的诗吗？它不像陆游一些别的作品，并没有直接写出抗敌的字样。而且写来写去都是些封建士大夫的“雅人韵事”。写字、吃茶、听雨、卖花声……但不能说这就是一首“闲适”的诗。

这首诗确实流露了颓唐的意绪、玩世的态度，这都是事实，但我觉得也还有它值得体会的另外一面。放翁诗其实并不“浅近”，倒往往是人们理解得“浅近”了。看来，我的这点浅薄的体会，也还得感谢林姑娘的启示。

（二）陆放翁与柳如是

就在写“小楼一夜听春雨”那首诗的前一年，淳熙十二年的春天，六十一岁的老诗人写过另一首著名的七律《病起》：

> 山村病起帽围宽，春尽江南尚薄寒。志士凄凉闲处老，名花零落雨中看。断香漠漠便支枕，芳草离离悔倚阑。收拾吟笺停酒碗，年来触事动忧端。

和“小楼”一诗一样，这诗里透露的是相同的感情。同样，这不是全然颓废的感情。我甚至觉得比起他在诗里明写忧国壮志的还要来得动人。虽然在这里他只提起生病、春寒、惜花、焚香、吟笺、酒碗……这些封建士大夫的生活琐事和凄凉、零落的情怀，但重要的是判断他在这些细节后面表现的是怎样的心情。

这首诗也是属于无待诠释一类的。钱默存这本《选注》是很用功力的名作，但我还是不能不表示一点意见，那就是有些地方不免失之于凿。如他说“芳草”一联，另引了三处放翁诗，仿佛这芳草就是指的旧京的春草，这样来坐实放翁的忧国之思。其实这不一定。照我简单的想法，诗人看到春草绿，就不免想到流光如驶，想到“闲”与“老”，于是“悔”了。他悔的是虚度年光，而不在“倚阑”本身。而这草，也正不一定非要生在哪里才算是美的。

另外使我感到兴趣的是，明末柳如是有一首《春日我闻室》诗，用的韵脚和放翁此诗全同，更奇的是风神也十分逼肖，甚至用字遣词都能看出放翁的影响。

> 裁红晕碧泪漫漫，南国春来正薄寒。此去柳花如梦里，向来烟月是愁端。画堂消息何人晓，翠帐容颜独自看。珍重君家兰桂室，东风取次一凭阑。

柳如是的作此诗是在下嫁钱牧斋第二年的春天。牧斋为她造了一座房子，取名“我闻室”。出典是佛经里的“如是我闻”字样。《牧斋遗事》在引此诗后评曰：“盖就新去故，喜极而悲。验裙之恨方殷，解佩之情愈切矣。”这不能说没有说到一些真相。这正好说明了一个住进了金丝鸟笼里的女人的心情。她不无依恋地向过去的生活告别，那种生活是愁苦的，但却还是比较“自由”的。“何人晓”、“独自看”，着实写出了这种寂寞的情怀。

柳如是和陆放翁似乎是牵扯不到一起去的，但奇怪的是诗人爱国的情怀，竟引起了这个小女人的苦闷。于是就用了原诗的韵脚，而且把一些用字遣词的方式也借用过来了。但这两首诗都是好诗，都写出了他们具体的真实的感情。

可能人们会说我这种说法牵强附会，但我却坚信，这中间肯定有一种因缘。

（三）诗人与驴子

钱钟书先生在注放翁《剑门道中遇微雨》诗时，提出了一个很有趣的看法。那就是诗人和驴子的关系。钱先生引了李白在

华阴县骑驴，杜甫诗“骑驴三十载”，郑綮的“诗思在灞桥驴子背上”……证明驴子似乎成了诗人特有的坐骑。我想佐证还不只此，从记忆里搜索，一些古画上的诗人韵士，也往往骑的是一头驴子，而很少有骑马的。这是什么原故呢？

我想总不能说诗人都是胆小鬼，怕从马背上跌下来。何况骑驴也并不安全，它发起脾气来，照样也会后脚乱踢，把人扔下背来，而且骑驴也并不舒服，坐久了屁股往往疼得可以。想来这恐怕还是与“吟诗”有关。诗人要推敲、要细细地思索、酝酿，驴子走起路来慢腾腾地，一颠一顿，有节奏，有韵律，大约对作诗是很有好处的吧？放翁诗的本身，似乎也提供了一种解释：

> 衣上征尘杂酒痕，远游无处不消魂。此身合是诗人未？细雨骑驴入剑门。

到过剑门的人都知道，那种险峻的处所，栈道似的山岩小径，何况还下着小雨，骑马奔驰是不可想象的。还是骑驴来得稳当一些。

此外，我想这和古代的经济生活也是有关系的。马，是大牲畜，是作战和耕作所不可缺少的。恐怕只有阔人才乘得起。请看：“虢国夫人承主恩，平明骑马入宫门。”这是何等郑重的写法！李白被皇帝“召见”，才派了马去接他入宫；杜甫大小也是个官儿，又住在首都，但却骑了三十年的驴……可见在当时马并不是一般人都能乘得起的。正像今天的诗人，并不见得认为公共汽车比小汽车更风雅些，或者坐在小汽车里诗兴就会逃走。难道像沙丁鱼似的挤在公共汽车里就保险能诗兴勃发么？

这样看来，上面的那句似乎应该修改一下，“驴子仿佛是古

代社会地位并不太高的诗人特有的坐骑”。这样，似乎比较合乎实际些。

剑门，我是曾经走过的。那已经是二十多年以前的事了。比陆游幸运得多，不必骑驴，我是做为“黄鱼”搭在一部木炭汽车上入蜀的。但一经过那里，不由得立即想起了放翁的这一首诗。那山水真是奇绝，汽车路想来总比宋代的山路宽得多了，但依旧狭得使人吃惊，路边就是“下临无地”的深渊，那“剑门”，正在一条山路转折的地方，远望正如两把锋利的剑，孤峭地插在山堆里。中间露出一条缝，透出青青的天色。我们还在剑门的小店里过了一夜，在昏昏的灯火下面听一个老头儿说“渔鼓”的印象，至今还十分清晰。

剑门过去就是剑阁。这又是个有名的地方，记得当时我以极大的兴奋跳下汽车奔到一座碑亭前面，定睛一看，不禁失笑，随之也嗒然意尽了。原来那石碑上工整地刻着六个大字：

唐明皇闻铃处。

一九六五年

（以上三篇出《榆下说书》）

不是抬杠

去年读了姚雪垠同志《论〈圆圆曲〉》的文章，曾写过一篇小文，记下了自己的一些读后感。不久，又读到姚雪垠同志的新作《评〈甲申三百年祭〉》，在最后三节里，顺便回答了我所提出的一些问题。除了声明他的"论点难免有不周密和不完善之处"以外，从所列举的有关"陈圆圆传说"的九条"矛盾"看，是依旧坚持着前说的，同时也并没有提出什么新的论据。我想，这大约是不能勉强的。许多意见既然过去都已说过，也用不着再重复了。最近看到经过作者校订、补充，重新发表在《新华文摘》(一九八一年五期)上的《评〈甲申三百年祭〉》，果然有了新的发展。例如，他说：

> 黄裳同志在反驳我的文章中，不同意我说吴三桂在崇祯末年不可能到北京，所说的都是抬杠的话，看来很俏皮，但是他并不能就历史科学说出一句有价值的话。历史是科学，靠证据说话，不是抬杠。

这里所指责的真是义正辞严，使我不能不惊醒，检查自己。

我尤其同感的是他的结论。是的，历史是科学，要靠证据说话，不应该是也不能容忍抬杠的情况出现。

当然我也想说明，在我的文字中，虽然时有“俏皮话”出现，但这并不等同于开玩笑。不只在上述那个具体问题上，在《陈圆圆》全文中，也没有任何不经过慎重思考、不负责任的话。我非常希望读者不因此而发生误解，使严肃的讨论化为一场打诨与趣谈。

我是不会做考证文章的。平常看书，也很少做笔记。遇到一个问题，只能临时求助于头脑中存留的印象，近来记忆力又大大衰退，看过的书几乎立即成了朦胧的影子。讨论历史问题时也只能采取“有啥吃啥”的方法。那就是说，手头有什么书就利用什么书。这实在是很不可取的不认真的态度。例如，讨论陈圆圆的问题，谈迁的《国榷》应该是重要的参考文献。不幸旧有的一部已被抄没，又懒于跑图书馆，因此就没有能利用此书。如果我当时设法找到了《国榷》，那么在吴三桂是否曾在崇祯末年到过北京的问题上，就用不着说什么“俏皮话”，立即有了姚雪垠同志所要求的“史料证据”。

给了我这知识的是北京大学同学朱则杰，他的文章发表在半年前出版的《文史知识》上。他指出，《国榷》卷九十九，崇祯十六年五月，就有“丁未，宴入援总兵吴三桂、刘泽清、马科等于武英殿”的记载，与《崇祯实录》的记载全同。这真是一句顶得上若干句的“史料证据”，无论“俏皮话”或别的什么话在它面前都将不起作用了。

朱则杰同志说：“《国榷》一书，也是姚先生十分熟悉的，不知为什么偏偏没有注意到这条材料。”是的，对我说来，这也是不好理解的疑团。尤其不可解的是，时间过了半年，姚雪垠同志在修

订、补充，重新发表他的论文时，依旧坚持说“这是不可能的”，“也同样不可能”，并再度郑重要求提出“史料证据”来。

为了改正过去的不认真，昨天总算设法借来了一本《国榷》，亲眼看到了上面引用的那条材料，这才放了心。不料，却又发现了另外的怪事。姚雪垠同志说：“我认为下面的史料所云陈圆圆到了宁远，比较合乎情理。”下面引用的是《国榷》卷一百中的一节话：“先是，十六年春……襄具言遣送宁远，已死。宗敏坚疑不信，拷之酷。”这一节话在《国榷》卷一百的结尾处，从“又外戚左都督田宏遇前岁游南京”开始到“拷之酷”为止，一起不过九十余字，并无姚引的二百余字之多，也不曾说什么陈圆圆遣送宁远“已死”的话。

这实在是奇怪的事。我们现在可以利用的《国榷》，是中华书局用张宗祥的校本排印的。张氏根据的则是蒋氏衍芬草堂、丁氏八千卷楼、四明卢氏抱经楼等几个旧抄本汇校写定。应该说是比较完备的足本。姚雪垠同志所据，不知是否更好的旧抄足本，不好贸然断定。在没有得到解释之前，我始终觉得这也是一件怪事。

姚雪垠同志说：

> 我在《论〈圆圆曲〉》的文章中，考证《圆圆曲》写作的时间，陈圆圆故事从开始出现到传奇化的过程，以及陈圆圆故事的本身矛盾，我的论点可能不够严密，但我的治学态度是严肃的，方法是科学的。希望反驳我的文章时不要忽略我所提出的核心问题。

“核心问题”是什么呢？姚雪垠同志没有具体指出。他又

说："不管陈圆圆是否病死宁远，或随吴进关而死于昆明，我都不相信陈圆圆同大顺军有关系，也不相信吴三桂是因为陈圆圆而投降清朝。"也许"核心"在这里，但不知道可的确。

回忆我写那篇《陈圆圆》，最早的契机恰恰是因姚雪垠同志的治学态度与方法而引起的。我曾举出过一些例证，说明姚雪垠同志对史料的运用，不能不使人怀疑颇有实用主义的倾向。他先是有了一种见解，然后就去寻找能够证明这种见解的"史料"。包括错误百出的《甲申传信录》那样的书在内。看到"已死"两个字，就干脆而彻底地宣称陈圆圆在一切矛盾尚未展开之前就已死掉了。至于大量的有关陈圆圆的文献，好像是并不存在的。这方法自然简单而痛快，但却很难说是"严肃"与"科学"。

姚雪垠同志在引用同一条史料、同一人的声述时，有时就出现了奇怪的只取一部分而抛弃另一部分的现象。至于为什么这样做，却并不声明。现在经过驳难，总算是有了一点解释。说过杨宛、陈沅曾同时见系于刘宗敏的全谢山，被指为"得自辗转传闻，不应作为信史看待"。那么《甲申传信录》是作者亲身经历、亲自调查的报告书么？作者有没有在宁远看到死去的陈沅的尸体？为什么姚雪垠同志对这书要寄以如此的信任呢？"某一塘报稿"不被注意的"简单回答"是"我目前还认为那些史料不是确凿可靠的"。没有理由，只有结论。"塘报"是三百多年前的一种情况汇报的公文形式，是一种文献实物，不同于"传闻"，也不是因三百年后的讨论预制出来的证件。为什么不可靠？也许今后我们会听到更为充分的理由。

类似情况的出现决不是偶然的。甚至连并不艰深的吴梅村诗，也往往作了古怪的解释。我们决不应怀疑姚雪垠同志读诗的功力，但要注意他何以作出与众不同解释的原因。

总的情况似乎是如此的。三百多年前出现过大量的史料，其中有确凿无疑的“实录”，也有“传闻”，还有“文学创作”。姚雪垠同志就是用上述的种种方法，和这些白纸黑字的“史料”抬杠。九条“矛盾”，很少不是定为“不合情理”而引伸出来的推论。这算不算是就历史科学说出了有价值的话呢？

照我简单的头脑看来，研究历史问题，结论应该从大量充分的史料的马克思主义分析批判中获得，而不应该是先验的。有利、不利的史料都应受到重视，只有经过分析、研究才能决定取舍。“不相信”“不认为”这一类充满主观色彩的词句出现在严肃的论文中是不合适的。判断一个人的治学态度与方法的惟一标准也只能是实践而不是宣言。

姚雪垠同志正面阐述的许多治史应取的态度与方法，看来都是非常正确、无可非议的。奇怪的是他在实践中又往往忘记了它们。

例如，姚雪垠同志曾在讨论李岩的问题时强调说明，“过分强调个人的作用”是不行的。不过在谈到刘宗敏与陈圆圆的关系时，就把陈圆圆这个有名的女人看成是比硝镪水还要可怕的东西，无论如何也不能沾惹，不惜想尽一切办法为刘将军辩诬。但据野史所记，曾为刘宗敏所掠的还有名妓杨宛和美艳的国公家媳妇等一大批别的女人，姚雪垠同志就都置而不论了。这就是说，名气小或无名的女人，可以放心大胆地掠取，但陈圆圆则不行。从这里我们不是可以看出，在姚雪垠同志看来，女人中间是分着等级的。有的能旋转乾坤，有的就只能与草木同腐；有的“艳名”昭著，有的默默无闻；有的不妨随意玩弄，有的就该“敬而远之”。总之，不只她们的“个人作用”天差地远，在同样受到污辱、迫害时，她们应得的同情也是有等差的。这是一种怎样的历

史观呢？这和姚雪垠同志声明坚持的不相信吴三桂降清是为了陈圆圆的观点怎样合拍得起来呢？

历史论文与历史小说是两种不同的东西，但同样要受到作者历史观的制约。在论文中为刘宗敏洗刷辩诬，目的也是为了创作小说的方便。刘宗敏是大顺农民军中的一位重要将领，是一个英雄。在历史记载中如有强加于他的诬蔑不实之词，是必须推倒的。但他终究不是一位毫无缺点错误的“高大全”的“英雄”，也是事实。无论大顺军的迅速失败的主要原因何在，作为一位军中主将，进城以后，如此对待妇女总不能说是不必重视的“小节”。我不想推论姚雪垠同志的作品曾否受到“三突出”那一套创作方法的影响和这种影响有多深。但从他为刘宗敏“辩诬”的热情与手法看，提出这个问题不是完全没有依据的。至于这种创作“方法”与“理论”的得失，实践早已提供了结论，用不着多说了。姚雪垠同志曾义愤填膺地说，许多“谣言”的动机，“既是鞭挞吴三桂，同时也诬蔑刘宗敏。诬蔑刘宗敏也就是诬蔑大顺军”。这几句话说得非常明白，同时也表达了一种可爱的“素朴的革命感情”。凡是对刘宗敏（也就是大顺军。在这里我们又一次领会了刘宗敏“个人”在姚雪垠同志头脑中的“作用”与分量）的“诬蔑”我们就要反对，就要洗刷，应该用怎样的方法则是次要的，不必多费心思。这确是一种“可爱”的素朴的感情，可惜并不科学，也得不出理想的果实。

姚雪垠同志责怪我在《陈圆圆》一文中有些话说过了头。这是一个很好的意见，值得慎重考虑，也应该加以说明。提起《甲申三百年祭》我总是立刻记起文章发表之后在重庆立即引起的反响。当时那些反对此文的论客大概认为国民党反动派的政权就和崇祯领导下的覆亡前夕的明朝一样吧。这和姚雪垠同志发

表于一九八〇年的文章是怎么说都牵不到一起去的。我的意思只是说，一篇重要的、有深远影响的文章出现以后，往往会受到来自不同方面的赞赏或反对。反对者也不一定都是站在同一立场上的。例如，不赞成给革命者脸上抹黑的意见就是来自截然相反的阵营中的一种反对意见。这种观点及论据直到今天依旧是有势力的。他们不赞成“灭自己的威风”，理由是怕“长他人志气”。应该说确是单纯到了可爱的程度。历史真实是无情的，难道一床锦被就能遮盖得了么？遮盖的结果往往是加快了发霉变臭的速度。

姚雪垠同志又说：

> 关于郭沫若同志应该不应该“摸”李自成和刘宗敏的“屁股”，像“文化大革命”期间红卫兵口口声声要摸“走资派”的屁股那样，以及郭沫若同志在一九四四年就预见到全国解放那么快，以及解放后我国的问题发展得如此严重，这都不是对待学术问题的话，我不想与黄裳同志讨论。我只谈我对历史著作和政治宣传的基本看法。

姚雪垠同志虽然说他不想讨论这种够不上“学术”资格的问题，但他的意思是明明白白的，“不该‘摸’”。这次在重新发表前进行修订时，加上的“像‘文化大革命’……那样”一句，就使意思变得更为清楚。那就是说，时代虽然隔了二十多年，郭沫若因为曾有此一“摸”就使自己化为“红卫兵”；李自成、刘宗敏因曾被“摸”过也变为“走资派”。而我因为说了一句“摸屁股”的“俏皮话”，也就变为“四人帮”论客那样的角色了。这都是清楚的。

由此可见，在姚雪垠同志看来，一九四四年郭沫若写《甲申

三百年祭》，与“文化大革命”中红卫兵贴打倒“走资派”的大字报的性质是一样的。

我是主张应该“摸”的，理由俱如前述。也不想再多说什么废话，因为这种“辩论”确也没有什么学术气息。

我反复想过而终于没有想通的是，为什么一位作家不能对政治形势的发展作出自己的估计，而这种估计又不允许是正确的呢？难道只有算命先生才有这种权利么？

任何时候社会上属于不同政治集团的个人，是随时随地都在估计政治形势的。譬如，对于抗战能不能胜利，抗战初期有过一个“低调俱乐部”，其成员的估计就和绝大多数中国老百姓全然不同。姚雪垠同志抗战中到过重庆，辗转于后方，我看就是相信抗战必胜的一种表现。低调俱乐部的主要成员，后来不是逐渐跑到南京去了么。至于抗战胜利到来的迟早，人民和反人民力量的对比、消长……这些问题人们都是关心的，也都有自己的估计。对人民的军队，是希望她永远不脱离群众，保持优良的革命传统作风；还是盼望她腐化变质，失败崩溃，人们也都有自己鲜明的立场。我真不懂，为什么就不能允许在这些重大的政治形势估计上，有人可能作出基本正确的判断。有什么理由剥夺他们这种权利？事实上，当时中国共产党中央就已对这些重大问题作出了正确的估计。将《甲申三百年祭》一文推荐给人民，自然不是为了引导群众都来钻研晚明史，进行学术研究，而是因为文章提出了对人民斗争至关重要的历史经验。我说：“在这个问题上沫若同志是看得远、说得对的。”就是指此而言。

预见这事物，恐怕是有的吧。坚定的信念，加上科学的判断，就会形成正确的预见。在这里，信念也是科学的产物，和求神拜佛得来的迷信完全不同。一个人如果没有信念，没有对前

途的估计，他还活着作什么呢？在这里，对不许人们有正确预见的这种见解，我无论如何也想不通，因而也没有办法同意。

姚雪垠同志说，“要推倒我的判断必须从整体上推倒”，又说，“希望反驳我的文章时不要忽略我所提出的核心问题”。读了这些话使我感到异常惭愧。晚明史籍浩如烟海，我只是读过其中的几本，有的不过是一点零碎、片段的知识。因此只能写下一些枝节的意见，没有动摇什么完整体系的野心，也说不清“核心问题”到底是什么。特别使我感到不安的是，我所说的往往都是姚雪垠同志不愿讨论的算不得“学术”的问题，因为在我看来，核心问题其实倒应该在这里。

最后，不能不对郭沫若同志的评价问题说几句话。因为姚雪垠同志有“黄裳同志的文章中所明确表白观点和态度，与我们今后应如何对待《甲申三百年祭》很有影响”这样的话。我在《陈圆圆》一文中提到《甲申三百年祭》，是因为姚雪垠同志在《论〈圆圆曲〉》中为刘宗敏辩护而批判了郭老对刘宗敏的看法。我明确地表示了我的观点和态度。不过我不想被指定为郭沫若的辩护人，更不想反对人们指出郭老的缺点、错误。我想不管是谁，就如被视为“偶像”的郭沫若同志，说了错话，办了错事，也要受到公正的批评，没有任何理由为之回护。郭老的治学是有缺点的，有时甚至有很大的缺点，因而导致不小的错误。如《李白与杜甫》那样的作品，就是一个最好的例证。这些近来在学术界已经形成比较一致的看法。最有力量的批判，无过于摆出颠扑不破的论据，并加以清楚有力的说明，而不在于重复大量的斥责。郭老已经逝世，这就要求我们对他的失误更审慎地作出公平的判断，因为被批评者已经没有为自己辩护的可能了。姚雪垠同志在《评〈甲申三百年祭〉》一文中对郭老的指控，粗略的估计有近

三十处，而事无巨细，在每一条后面都有一段“小结”，指出他犯了什么性质的错误。从“轻于相信……草率论断”、“捕风捉影”、“穿凿附会”、“凭‘假使’空发议论”、“全是空话”、“舍本逐末”、“读书粗心、即兴命笔”……到“抛弃了历史唯物主义的起码原则”、“为‘以论代史’、‘以论带史’开了风气”、“和严肃的历史科学家们所持的态度和治学方法背道而驰”，“离开实事求是，单凭主观随意的抽象假设”……看了这些“结论”，人们难免产生一种印象，郭老已经完全失去了研究历史的起码条件。姚雪垠同志在文末又说：“我们批评《甲申三百年祭》，丝毫不减低对郭老另外一些著作的高度评价。”这怎么可能呢？有着那么严重的缺点毛病的人，能写出另外一些值得“高度评价”的著作来么？真能出现这样的奇迹么？

我觉得学术争鸣最好的办法是明确地说明自己的意见，指出对方的失误，尽量避免使用尖刻的词句。自然，这样做是不容易的，但不可不努力以赴。“结论”性的话最好少说，结论由读者来作，效果会更好些。在每一个问题上都要给对方“定性”，不但异常吃力，效果也是不理想的。这只是一连串尺寸不同的“帽子”，要求每顶都尺码合适几乎是不可能的。在帽子满天飞的情况下，很可能发生这样的“喜剧”，难保没有几顶飞回来落在自己头上。例如，姚雪垠同志指出郭老运用《明季北略》时引书卷数有问题，下结论道：“倒是可以证明郭沫若同志读书不细心，连卷数和题目都未看清，当然谈不上辨别史料的真伪了。”这不能说没有道理，但不也有些失之空泛、不够准确，因之也就减低了科学性么？姚雪垠同志自己就曾误将沈榜的《宛署杂记》算在孙承泽的名下，难道我们可以据此就下结论说他没有起码的历史常识么？像这样的例子，可以举出的并不只一件两件。

郭老是个有浓重诗人气质的人，表现在学术研究上格外触目，犯的错误也很不少。诗人并没有犯错误的特权，凡有谬误都应一一指出，以正视听，这是没有丝毫疑义的。不过在批评时，慎重一些，设身处地为对方想一想，也是必要的。姚雪垠同志责难郭老没有掌握足够的史料就进行研究，只靠一本《明季北略》就发议论。在今天看来，这确是有点荒唐的。不过也要想想抗战中在内地的得书之难。当然可以辗转借阅，不过也并不容易也不可能求得大致的完备。从抗战中住在内地的一些学人的论著，可以看出这个普遍的缺陷。即以今天的条件论，我们研究晚明史到底掌握了现有史料的百分之几，也很难说。在这方面，谦虚一点没有坏处。对前人未能摆脱历史条件的局限，我们应该寄以同情，在指出他们的错误不足的同时，不一定表现出可笑的优越感来。我相信世间一切事物，总是后起者超越前人，将来超过过去与现在。今天我们所讨论的一些问题，在未来的青年学人看来，很可能是荒唐可笑的。如果他们不予体谅，毫不假借，他们将说出使今天的学者、作家无地自容的话，这是想想都有些可怕的。但我相信，未来的青年一代必不如此。

一九八一年六月二十三日

海滨消夏记

一九五九—一九六一这两年，我是在乡下度过的。先是在奉贤，后来又移居宝山，都是上海市郊滨海的地方。下乡的目的并非避暑或休养，一肩行李之外，只能背一只小小的旅行包，因为要徒步好几十里才能走到住处，所以随身带些什么是必须仔细斟酌的。除了两套换洗衣服之外，首先考虑的就是食物，如面包、饼干之类。此外，似乎就再也没有什么可带了。不过每次我总要忍痛塞进一本书去。这就更需要仔细斟酌。小说是不合适的，本子厚，可是一下子就读完了。大部头的著作也不行，这必须只是一小本，但却耐读的书才好。我先后带去过两本书，一本钱钟书的《宋诗选注》，另一本陈垣的《通鉴胡注表微》。效果很好。这两本书都需要细嚼慢咽，因之就耐读；同时，这又是像青果似的很有余味的读物，能引起许多思索。当时曾在卷尾书眉写过一些笔记，记下了一些感受，也附带记一些琐事。时间虽然已经过去了二十多年，重新翻翻也还是很有趣的。

我在《宋诗选注》的卷尾写了一段题记：

一九五九年八月五日，携此册来海滨。得数日闲，读毕

之，颇除岑寂。此书颇佳，如一《宋诗话》，其妙在此。书初出版，攻之者纷纷而起，皆以为资产阶级思想白旗，必拔之而后快。然作者自有识见，援引之富更非纷纷论者所能尽知。今日见夏承焘文，乃盛称之，颇得其中辛苦。才八月耳，风向乃逆转如是，真只能"说与江湖钓叟知"耳。为之慨然。已亥六月廿九日午后记。

我想，这种奇怪现象，在当时，怕不只是我一个人感到莫名其妙的。

在柳永的《煮海歌》后面，我也写了一点"题记"：

今夏来奉贤海滨，常见盐民劳作。于海滩上聚土为墩，中有深穴，下复瓦缶。海潮涌溢，辄浸墩旁土，乃层层刮之，作圆形，以水牛曳具，层层削去，复之墩上。更取水冲之，别于墩侧洞中取卤。以竹木为小床，卤水即灌注床上。曝日既久，盐粒晶晶出矣。异于煮海者，不须烧耳。盐民挑巨桶，奔驰烈日中十数里，始运一担归，辛苦如此。以视柳诗，则赵宋迄今，盐法固少变也。定海余亦曾往游，却未访盐场，不知今作何状矣。非此古志仅存，谁知柳三变固尝留心民间疾苦者耶？已亥立秋后一日，晨起读书钱家桥畔，危坐胡床，驱蝇作记。

我当时的工作是在海边筑堤。住处在钱桥镇外，在农民家里借了一间堂屋，安了四只床。每天四时半起床，赶到镇上早饭，然后挑了粪箕，扛着铁锆向海边工地出发。要走半小时才能到达。这地方是白茫茫一望无际的盐滩，看不到一棵树木，连

小草也没有。地面是一片雪白的盐花，和像龟背一样崩裂的纹。附近只有一些疏疏落落的盐墩子，像烽火台似的插在那里。我们不停地用铁锗装满了泥土，挑到面前逐渐高起来的大堤上去。工作四小时后午饭，饭后有半小时的休息。饭是从镇上挑了来的，我们就坐在炎炎烈日之下进餐。饭后，到哪里去休息呢？上下四方都是火辣辣的阳光，简直是无所逃于天地之间。只有盐墩四周有一圈一尺来宽狭狭的阴凉。睡下去时头部还是遮不住。不过不要紧，可以用草帽盖在脸上。就这样躺在那里，睡是睡不着的。于是就有机会仔细观察这盐墩，觉得很有意思。“年年春夏潮盈浦，潮退刮泥成岛屿；风干日曝盐味加，始灌潮波塯成卤。”柳永写的正是这样的操作方式，是直到今天还活着的古老生产方式，这是不能不引起我的感慨的。就是这感慨，十年后曾被当作对社会主义农村的诬蔑而受到过批判。这是当时所始料不及的。其实，当时我们担心的却是另外的事情。有一天，将近收工了，正是“日之夕矣，牛羊下来”的时候，忽地不知从哪里来了漫山遍野放牧归来的一大群水牛，它们欢快地、放肆地从我们好不容易叠起的大堤上走过，一下子就把堤面踏得七零八落了。

柳永此诗收于厉鹗的《宋诗纪事》卷十三，选者是查引了原书的。我觉得这正是《选注》的一个特色。不只是靠了几部通行的宋诗选本、总集，就来下手。编成小小一本《选注》，事先要读大量的素材。这样就产生了与过去的选本面貌迥异的新的著作。但很少读者能察觉因此付出的劳动。柳永，过去我们几乎不知道他还能作诗，更不知道他除了整天和女伎鬼混之外还曾留心人民的疾苦。真是很不公平的事。在《宋诗纪事》中，此诗原题是“鬻海歌”，不作“煮海”，虽只一字之差，但却包含了另外

的、也许更为深刻的含意。此外还有一个副题，“为晓峰盐场官作”，好像也可以加一点校记。

回忆我的题记是坐在胡床上写下的。钱桥夏天的苍蝇真是厉害，简直毫无顾忌的一群，不停向人袭击，没有办法，大白天也要把帐子放下，躲进去才能得到片刻的安静。自然，这样一来，是更加闷热了。

《选注》收孔平仲《禾熟》一诗，是写水牛的：

> 万里西风禾黍香，鸣泉落窦谷登场。老牛粗了耕耘债，啮草坡头卧夕阳。

那两年在乡下，有很多机会看到水牛，秋收的场面也不只经历过一次，因此觉得这诗实在写得好，我曾作题记说：

> 此诗佳甚。近来多见水牛，种种姿态，皆可入画，亦可入诗，然无此新意亦不能警策也。历来画人书家集最易混入前人之作，《瓯香馆集》别下斋本尤繁富，多出《毘陵六逸》本几倍，误收之诗必不在少。近人赵尧生集中亦误收前人诗，患其为人作书录旧诗而不著姓氏也。

下面的话是因钱先生指出《南田集》中曾收入此诗只少有异字一点而发的。

在陈简斋的《早行》诗后，我写道：

> 在钱桥时，每归沪，辄昧爽即起，行三官道中，炊许天尚未晓也。一路稻田弥望，曲水石桥，都从朦胧中过。此早行

诗,真能写出其中意境。己亥立秋晨坐后圃塘边记。

在乡下时,每两星期有一天休假,可以回沪。加上来往“路程假”,也只有两天。因此每逢休假前夕,不到半夜就睡不着了。小包是隔夜整理好的,摸黑下了床,推门出去大抵仍是满天星斗。走过镇上,看到茶馆里的服务员也只刚爬起来,披了件衣服睡眼朦胧地在灶前出灰。暗黑中走在村边田里的小径上,软软的,草上满是露水,没好久鞋子就全湿了。走过三官时天刚发亮,这里有大大小小许多石牌坊,有些还雕得异常精致,大约是些节孝坊,我是一回也不曾停下读过牌坊上的刻字。虽然是在赶路,但下意识里似乎还在作梦。这样,读了陈简斋的“寂寞小桥和梦过,稻田深处草虫鸣”是不能不为之叫绝的。

在杨诚斋的“插秧歌”下,我说:

此诗作于八百年前,恍如写目前景物。诗之伟绝乎?抑人事之恒久而不变也。

我曾坐在脚盆里或小凳上拔过秧;也挑过一担担湿漉漉的秧束来到滑得像浇了油似的田埂上,将秧束一把把扔在弯了腰倒退着插秧人屁股后面的水田里;也听说过抛秧的种种规矩与禁忌。插秧时节,遇到雨天,下面赤了脚,上身却“随例”披着一件旧棉衣,“雨从头上湿到胛”这样的滋味是多次尝到过的。奇怪的是从来不曾觉得是在吃苦,相反感到的是非凡的兴奋、有趣。我想,能赶上参加这种古老的田间操作是幸运的,因为这一切迟早都将成为过去。

《宋诗选注》里也收入了不少我极感兴趣的“儿时读本,老大

重逢，如遇故人，别有情味”的诗。这些曾收入《后村千家诗》中的作品，如“绿遍山原白满川”、“黄梅时节家家雨”，在村居的煤油灯下重读，会感到一种说不出的温暖。诗人说“乡村四月闲人少”，刻画的正是一种繁忙的农村生产风景，就是移来描写今天的农村，也没有什么不合适。不过这意见在前些年却说不得，“英雄”们指责我这是混淆了封建与社会主义两种不同的社会现实，想判我以“反革命”的大罪。这确曾是毫不夸张的事实。

在读《选注》中陆游的《病起》一诗时，我曾突然悟到，柳如是有名的《春日我闻室作》一诗，正无疑是受了放翁此诗的影响，连韵脚也几乎全同。这一点，仔细研究了柳如是的身世与作品的陈寅恪教授也没有提到。现在据顺治冠山堂刻《名媛诗》把柳如是的原作写在下面：

> 裁红晕碧泪漫漫，南国春来正薄寒。此去柳花如梦里，向来烟月是愁端。画堂消息何人晓，翠帐容颜独自看。珍重君家兰桂室，东风取次一凭阑。

放翁的“春尽江南尚薄寒”、“年来触事动忧端”，和柳诗之间的隐约承继关系是明显的。“名花零落雨中看”化为“翠帐容颜独自看”，而“志士凄凉闲处老”也正是“画堂消息何人晓”的同义语，分别只在作者身分的不同。

一九六一年春暮，我从奉贤移居宝山乡下。这地方在“一·二八”抗日战争时期曾是著名的战场，附近的小镇上还遗留着当年战后未曾清理净尽的断瓦颓垣。我们仍旧借住了一间农家的堂屋，门外就是小河，后面还有杂植的花木，环境比住在奉贤时好些。在这里，我读了陈援庵先生的《通鉴胡注表微》。从每卷

后面所写的题记中，还可以约略记起当时乡居的影子。

> 辛丑端阳前四日，坐雨读竟此卷。时积雨连朝，屋前小溪几将溢出，雷雨犹不止。田畴一望弥白。麦黄梅竟延至七日之久，居城市人不能知也。葑溪寓客漫记。

那一年不知为什么多雨。下雨天不能在大田里作生活，这在我们则是难得的休息。可以坐下来看看书。晚上窗外是一片此起彼落的“蛙鼓”，显得环境分外的幽静。有时提了铅桶和电筒随了小孩子去河边摸蟛蜞，不一会就能捉得满满的一桶。隔壁的农民一次在住处附近的河边潭里捉到一条四五斤重的黑鱼，他并不走开，说，黑鱼总是成对的，这里一定还有一条雌鱼。果然，没过半小时，他又捉起了另一条，一起拎回家去了。有时候雨少停，我们就去摊田。这活路是要赤了脚，肩了铁锸，来到刚耕过放了水的田里，把翻起的土块摆弄平整。我写下的另一条题记是：

> 辛丑四月二十七日，晨窗讫此卷。时方摊水田归，泥浆满衣，天又微雨矣。

这是从水田里回来，没有换衣服也没有洗脚，在等候吃饭时写下的。这时腿上的泥浆逐渐干却，引起了一阵阵痒，一搔，泥块就一片片脱落下来了。

这中间，我又接受过一件新任务。收下的三麦，因为一直下雨来不及脱粒，就一起藏在鸭棚里面。这是很长的一排地下室似的窝棚。白天夜里都要人看守，还得留心麦子的变化，防备它

发霉或出芽。到了晚上，我就带了这本《表微》睡在鸭棚里，借着手电筒的光翻读。

> 辛丑芒种后二日，守麦于鸭棚。中夜大雨，雷电时作。倦极思睡，而蚊扰不已，蛙声鼓噪，漫记。

> 辛丑五月初二日，午后暴蒸热，飘风细雨，自鸭棚归，芒刺满身，读至此。

就是这时的纪事。这实在非常狼狈，不彻底洗浴并换上干净衣服，就无论如何也摆脱不掉那种“芒刺在背”的可恶感觉，但在当时，也只好算了。

援庵先生这本《表微》撰于抗战中（一九四五年）的北平。这是一部历史学名著，不过我几次翻阅总不能不醉心于他的文章之美。援庵先生使用的是文言文，造句又极其简炼，似乎毫无铺陈文采，但他写下的正是成就极高的散文。我一直有一种感觉，按照今天的通常概念，散文的范围已经狭到难以想象的程度。仿佛只有某一种讲究词藻、近于散文诗似的抒情写景之作，才可以称为散文。其实按照过去的传统，无论中外，散文的门类和风格都非常繁复，并不如此单一。即以史学著作而论，我们就曾有不同风格、色调的散文名篇在。记事、论议……即使是科学性很强的著作，也完全不妨碍它成为美文。《表微》卷前有一篇一九四五年的小引，卷后有一九五七年用语体写的《重印后记》。两者都是在说明著书的本旨，但写法不同。那篇小引一直是我爱读的一篇美文。

频年变乱，藏书渐以易粟。惟胡氏复刻元本通鉴，尚是少时读本，不忍弃去；且喜其字大，虽夹注亦与近代三号字型无异，颇便老眼。杜门无事，辄以此自遣。

开头这一节，闲闲写来，似乎是与全篇很少关系的“闲文”，又明白如话，没有任何搔首弄姿之意。但正是这一节，将一位爱国的老学者闭户索居，看来寂寞，其实非常炽热的内心世界与现实的艰窘生活写尽了。下面写他读通鉴的感受，对胡三省的评价，著此书的用意，虽然隐曲，其实已经异常明白。小引的结尾是：

鉴注成于临安陷后之八年，为至元二十二年乙酉；表微之成，相距六百六十年，亦在乙酉，此则偶合者耳！

这也是一条闲闲的尾巴，也完全是史学家的习惯口气，但添上这么两句之后，正如王静安所说：“境界全出矣！”

今天我们读此文，还不能不佩服援庵先生在一九四五年的北平，写下这本书和这篇小引的勇敢。

《表微》共二十篇，作者几乎用了将近一半的篇幅集中阐发了有关民族气节的问题。《本朝》、《感慨》、《臣节》、《出处》、《边事》、《夷夏》、《民心》、《生死》这些篇都是与此直接相关的，其他诸篇也时时不忘此义。在墨板的当时，这书确不愧是战斗的檄文。一九五七年重印时，作者谦逊地说：“书中有不少幼稚及迂阔的言论。”这在一九六一年我初读此书时，好像也同意并接受了作者这些意见。事过境迁，讲气节，特别是充满了封建臭味的《臣节》，似乎也确是有些“迂阔”了。不过后来我又逐渐省悟，这种理解，其实倒是显示了自己的迂阔与机械。在饱看了五花八

门的卖论取官、出卖同志向上爬……的丑恶现象之后，不能不翻然憬悟，时代前进了，“气节”却并不因之而跌价报废，还是着实应该讲下去的。自然，内容是会有所不同了。不然的话，恶性发展下去，是连民族、国家、正义这一切都会一古脑儿被败类们卖掉的。即使这样的败类终于是少数，也万万大意不得。

援庵先生所辑的“精语”之中，有许多曾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如《通鉴》：“元和十二年，先是吴少阳父子阻兵，禁人偶语于涂，夜不燃烛，有以酒食相过从者罪死。裴度既视事，下令惟禁盗贼，余皆不问，蔡人始知有生民之乐。”胡注：“解人之束缚，使得舒展四体，长欠大伸，岂不快哉！”陈先生说：“以‘解人之束缚’写生民之乐，其言似肆。然‘犹解倒悬’，已见于孟子。身之（胡）当时之处境，概可见矣。”这里说的就是“解放”的古义。后来在《治术篇》里，又引徐温的话：“吾与公辈，当力行善政，使人解衣而寝耳。”这说明封建社会的某些人也多少明白安定局面的重要和取得的方法。他又引《通鉴》所记晋穆帝永和二年：“石虎立私论朝政之法，听吏告其君，奴告其主。公卿以下朝觐，以目相顾，不敢复相过从谈语。”胡三省把这看作比周厉王监谤、秦始皇禁耦语还要凶残的办法。援庵先生则以宋事加以说明：“秦桧之持和议，忠臣良将，诛除殆尽。又兴文字之狱，许人告讦，凡私论朝政，皆贬窜之。察事之卒，布满京城，少涉讥议即捕治，以塞士夫之口。桧之法，石虎之法也。”他在这里指出的，正是三四十年代旧中国的现实，还点明他们使用的是衣钵相承的祖传老法，这和他在《出处篇》的结尾引用司空表圣诗“汉儿尽作胡儿语，却向城头骂汉人”痛斥汉奸，读了都使人捏一把汗，他竟逃过了敌伪的“捕治”，真是一种奇迹。

在论唐代理财家刘晏、李巽的优劣时，援庵先生指出胡三省

在这里指斥的就是元初的卢世荣之辈，并引当时人的话，“今世荣欲以一岁之期，致十年之积，危万民之命，易一世之荣，广邀增羡之功，不恤颠连之患。将见民间由此凋耗，天下由此空虚，安危利害之机，殆有不可胜言者”，加以说明。援庵先生不过是一介书生，但他关心民族存亡、人民疾苦的心是天下所共见的。不能不说，这里表现的正是中国知识分子传统的优美品质，就在今天也应该花大力气继承、恢复、发扬，看来也并非“迂阔”之论吧。

在那难忘的、不平凡的两个夏天，我读了这两种书，至今难以忘记，因作《海滨消夏记》。

一九八一年三月十九日

关于吴梅村

三百年来，吴伟业（梅村）是曾为许多人所喜爱的诗人，也留下了颇为深远的影响。在清初的诗坛上，他的成就是突出的。与他并列为“江左三家”的钱谦益、龚鼎孳就都比不上他的烜赫，更无论稍后的王士禛辈了。这原因是值得认真思索的。梅村在诗歌创作上是有新的创造的，表现得尤为鲜明的是他的七言古诗。他尝试引进了一种更新鲜、更接近读者的方法。音调的转折，色泽的艳丽，咏叹的低徊，都不是过去古诗中常见的。似乎可以说，这是《长恨歌》与《春江花月夜》综合、熔铸以后产生的新体。如果只用这方法表现传统的平庸感情，那无疑就将成为一种新的“宫体”，一种格调不高的东西。可是现实生活拯救了诗人。他生活的那个天翻地覆的时代，他自己的平生际遇与充满胸中的啼笑不敢之情，吸引、迫使他写了许多记人、记事的历史长篇，给他的作品带来了“史诗”的色彩，同时也使他得免陷入“宫体”的陷阱。这不能不说是他的幸运。

在许多评说吴诗的议论中，我总是不能忘记龚自珍的话：“莫从文体问高卑，生就灯前儿女诗。一种春声忘不得，长安放学夜归时。”

这是龚自珍的“三别好诗”之一。诗前有小序，他说：“以三者皆于慈母帐外灯前诵之。吴诗出口授，故尤缠绵于心。”从这里我们可以知道，清代中叶，梅村诗在士大夫人家中的地位与受到欢迎的程度，已经成为代替《唐诗三百首》、《千家诗》的“高级通俗读物”了。龚自珍说，他活了三十二岁，“自揆造述，绝不出三君”，并说这些他都“明知非文章之极”，并称吴诗为“儿女诗”，但终于不能不说“自髫年好之，至于冠益好之”。龚自珍坦率地说出了他对梅村诗所持的矛盾的态度，明知不是“上品”但还是不能不喜欢的心情，我想同样的矛盾也会普遍存在于许多读者心中。但他并没有进一步分析那原因。

传统的文学批评几乎将全部力量都花在艺术分析上了，用“政治标准”来衡量作品、作家的颇不多见。但在吴梅村身上，我们却看到了反常的现象。包括他自己在内，他的同时朋辈、晚辈都从政治上对他说过许多话。而真正说到吴诗艺术地位的好像并不多，龚自珍是很有见识的一例。这种反常情况的出现是与历史时代分不开的。这似乎正是一个好例，可以说明任何时代、任何作者，都不可能脱离时代政治而生活在真空里。因此在论文论人时，就不能孤零零地只看一个方面。那是无论有怎样良好的意愿、努力都得不出应有的结论的。对吴梅村当然不应该是“例外”。

三十年前我曾自不量力做过一件艰难的工作，为梅村的《鸳湖曲》写过一篇“笺证”，文章的副题是“吴昌时事辑”。我用的是笨办法，把耳目所及能够搜罗到手的有关材料都聚集拢来，按时序、事件安排在原诗章节之下，试图阐述作者的作意，并寻绎掩盖在迷离惝恍的诗句后面的史实真相。郑西谛、吴辰伯都曾给过我热情的鼓励并借给我许多史料。就在这一次我开始明白了

晚明史籍的浩瀚；尤感困难的是因当时党社的纷纭复杂，出于不同集团成员之手的记录论述的难于爬梳、判断。也正是这时候，开始对吴梅村这个具体人物发生兴趣，觉得二百年来人们对他的某些传统的、习惯的看法并不那么可靠了。这以后，见书较多，时时发现旧作的缺失不完，想重加订补，还不曾得到这样的余闲。不过有一种印象却也日渐明晰。对吴梅村的认识与理解，同时人比起后代人往往更为清楚而明白，梅村为了替自己辩解所作的种种姿态，都瞒不过当时人的眼目。但随了时代的迁移，旧闻的零落，这些却大抵成了论世知人的依据。这实在是值得憾惜的。

六十年代初，我又偶然看到一幅过云楼旧藏、吴梅村所画的《南湖春雨图》。作为"画中九友"之一的吴梅村的画迹流传得极少，偶有所见也往往只是一二笺扇。像这样精心绘制的巨幛是极少见的。尤为难得的是在画幅上端梅村还亲手写下了原诗的全文，与传世吴诗颇有异字。诗后有记："右《鸳湖曲》。壬辰三月下浣补此图。"壬辰是顺治九年（一六五二），当时他正住在嘉兴的万寿宫，编写《绥寇纪略》。《鸳湖曲》有"十年此地扁舟住"语，约略算来，梅村与吴昌时在鸳湖游宴大抵是在他改官南京国子监司业之后。下推十年，顺治庚寅梅村又来到嘉兴，以盟主身份参加了十郡大社。"连舟数百艘，集于嘉兴南湖。"（毛奇龄《骆明府墓志》）可能就在这时写成了此诗。这一年清兵入桂林，瞿式耜和张同敞同时死难。后两年，梅村又来到鸳湖，补作此图。转年春天，九郡人士在苏州虎丘举行声势浩大的大会。"慎交"、"同声"两社同"奉梅村先生为宗主"。这是一个"团结"的大会，一些分散的社盟都表示了捐弃前嫌、统一步调的愿望。就在这年秋天，梅村"应召入都"了。"实非本愿，而士论多窃议之，未能

谅其心也。”（王撰《自订年谱》）

一首《鸳湖曲》，一幅《南湖春雨图》，正好都创作于这段时期。当时南明的残余势力即将消灭，陈之遴正在北京得意，这时梅村并不曾心灰意冷，还起劲地主持在野社盟集团的大规模政治集会，这是为了什么呢？不到半年他应召出山了。难怪许多人都不能谅解，窃窃私议，因为他们确实隐约地感到是被利用、出卖了。

在这段不平常的日子里接连创作了这样的一首诗和一幅画，很难简单地说成是偶然触发了怀旧之情。在这十年中间，梅村的故人先后有许多人死去，其中绝大部分都死得远较吴昌时来得光彩，他们并不曾得到诗人一一的哀挽。可是偏偏不能忘情的却是身败名裂的故友，这又是为什么呢？梅村的七古歌行中不少激昂慷慨之作，表现的是浓郁的家国之感，表彰忠义、指斥奸邪，态度异常鲜明。如《圆圆曲》就是一个好例。但只有这首《鸳湖曲》和另一首《咏拙政园山茶花》，则是哀怨凄迷，低回宛转，好像有许多话都难以说出来似的。对这两诗所歌咏的对象，也绝无一字讥评，有的只是悲哀的忆念。这又是为了什么呢？

要想寻找这中间的隐曲，我以为只求助于正史、官书是无效的，也不能天真地完全相信作者本人的正面声述。听听同时人的不同意见是有好处的，它可以使我们头脑清醒。吴梅村是很会替自己辩解的。他写了不少诗词，作检讨、表心迹，但多半不彻底，有保留。即如赢得无数老实人同情的《病中有感》一词，一向都认作他的“绝笔”，《年谱》的作者也把它编在临终之顷。可是在谈迁的《北游录》的“纪闻上”中，就早已记下了此词（崔青蚓条）。《北游录》是谈迁在顺治十一年顷入都期间著作的汇集，有许多与梅村往还的记事。梅村有不少名篇都是他首先看到手稿

后加以抄录的。如果《北游录》是可以信赖的著作,旧抄也没有错落舛误的话,那么这一阕"贺新郎"就不会如俗传那样是梅村的"绝笔"。中国人大抵都是相信"人之将死,其言也善"的,看来这就是它的化为"绝笔"的原因。

山阴沈梅史撰《重麟玉册》,是一部大型的晚明人物传记。在《李暎碧传》后面有一条附记:"当时钱牧斋、吴梅村、龚芝麓、陈素庵、曹倦圃为江浙五不肖,皆蒙面灌将人也。"这是 -条很重要的记事,记下的是当时有代表性的"公论"。也许有细心的考据家会指出,龚鼎孳是安徽人,不当列入江浙,不过不要紧,这并不妨碍这一情况的"基本属实"。

濠梁徐麟吉(日驭)有"黄园陪李银台公凯先生话吴梅村故事"七绝四首(康熙刻《北山诗钞》卷十一),其中的两首是:

太白承恩第一班,那知有诏放还山。沉香供奉无消息,自按霓裳教舞鬟。

讲幄晨趋近至尊,犀庭日表梦犹存。山中曾记山僧语,赢得袈裟满泪痕。

长洲陈叶筠廷望《含翠轩诗钞》有"题《秣陵春乐府》四首,其前二首云:

凝碧池荒衰草深,开元词客动哀吟。鼎湖一去龙髯远,南内犹歌夜雨淋。

荆棘铜驼废寝园,澄心烟冷欲黄昏。春花秋月潺湲泪,怨入声声杜宇魂。

陈廷望的遗集是康熙中“孝慈堂”主人王闻远所刻。徐、陈都是清初人，和梅村没有什么交谊，他们本身也都是名姓不彰的人物，著作从来无人称引。他们的话是可以代表不存任何偏见的“公论”的，虽然比起“五不肖”来已经温婉得多了。可惜的是他们口中的“故事”我们已经无法听到，只化为难以捉摸的韵语，但感慨所寄，还是清楚的。

这情形到了清代中叶，就已起了相当的变化。在遗民故老中间传说着的“故事”逐渐泯灭，人物的形象也逐渐定型。这里举昭文孙原湘的《题吴梅村集》诗作例，在《天真阁集》中：

> 麦秀薪薪四月寒，著书只分老江干。龚生故里方持节，江令新朝已拜官。东海生桑春烂漫，西山采蕨兴阑珊。彦回不肯中书死，脱屣妻孥事本难。
>
> 幕府征书取次催，春风重上郭隗台。露雳天仗新池柳，花落宫衣旧井槐。故友半为袁粲死，内人犹识沈郎来。苦收金粉归诗笔，抵得兰成一赋哀。

孙原湘作了大量的诗，他的集子有一尺多厚。一般说来，见解还是明正通达的。如他写的《媚香楼歌》结尾说：“气节何论男与女，楼中如花霜可拒。君不见，天津二月桃花开，又见侯生应举来。”这样的见识，在他所处的那个时代是难得的，好像比起今天的有些人也还要高明些。不过到底时间隔得久了，真相逐渐模糊。他责怪吴梅村的只是不该做了“二臣”，但却将那原因主要归之于“幕府征书”。这样的意见一直到今天，还统治着许多人的头脑，正是又奇怪又不奇怪的事。

我曾经介绍过仁和王曾祥的一则《书梅村集后》，他说：“其

出也，以陈海昌之援。既而陈以权败，遂置不任用。”王曾祥是厉樊榭、杭堇浦、吴尺凫、赵谷林的熟朋友，有深厚的文学、史学素养，熟于明清易代之际的乡里旧闻。他的这些话是不能忽视的。在我看来，怕要比官书里的官话以及梅村自己的有些话都更值得重视。同样的话，陈廷敬所撰梅村的《墓表》中也说起过，作为《墓表》，是经过家属的同意的，不可能是随意的猜测、诬陷。梅村有一篇《与子璟等疏》，是相当于遗嘱的文字。历数生平经历的重大事件和种种艰危困苦的处境，写得哀恻动人。结尾说："岁月日更，儿子又小，恐无人识吾前事者，故书其大略，明吾为天下大苦人，俾诸儿知之而已。"此疏写于逝世前一月，可以说是他为自己的一生所作的"总结"。话虽如此，其实是写了给天下后世人看的，并不只是留给家属的遗言。在这里梅村回避了两件大事。其一是复社筹划周延儒再相，其二是他应召出山的真实情况。为什么要回避，原因也很清楚。因为这两次都是政治投机，而遭到了同样惨重的失败。要进行政治投机，那就绝不可能是个人的行动。这两次政治活动，所凭借的基本力量是复社，重要的关系人是吴昌时与陈之遴。梅村还写过一篇《复社纪略》，同样也是态度暖昧的，也不曾透露他自己在活动中所起的作用，在发表的当时就引来过计甫草的批评。王曾祥的另一节"书后"说：

> 人臣不幸，运遘阳九，事艰任巨，盖有刺心不足自明，刎颈不足称责者。若乃金门诸彦，兰台群英，靡柱石之倚，罔爪牙之托。而燕失故垒，欲傍谁飞；龙去鼎湖，相从不反。非志之易遂、节之易完者欤？梅村当英妙之年，陟清华之地。论所蒙被，可云渥矣。曾无独固，更事圣朝。所作诗

文，颇多哀怨。感禾黍于秋风，述沧桑于世变。羁靡煎迫，重有所拂。然而失贞之妇，擗摽故夫；二心之仆，号咷旧主。徒增戳笑，谁为信之！嗟呼，孤忠日月，已表层楼；故国衣冠，空怀死友。鲁连蹈海之辞，介子焚山之语，眡其生平，何相戾也。或言梅村老亲在堂，未宜引决。夫求生害仁，匪移孝之旨；见危授命，实教忠之义。苟其不然，隐黄冠于故乡，受缁衣于宿老，身脱维絷，色养晨夕。惜哉，梅村迹乍回而心染也。

王曾祥这些话，今天看来，可能过于陈腐了。但这也不好责怪生活在二百多年前的封建文士。在他们看来，民族气节与忠于皇帝原来就是一回事，忠君与爱国也是不能分开的。王曾祥对吴梅村的批判是严厉的，但也是实事求是的。在当时，吴梅村真的想保持自己的“名节”，并不是没有可能的。他做的是闲官，不为皇帝殉葬也不会受到苛求；去当和尚道士，也不是怎样困难的事，许多遗民都已这样做了。重要的关键是梅村的言行不一，所以一切慷慨激昂的正面言辞，在明眼人看来就都成了笑柄。特别是最后提出的“心染”一点，我觉得确是抓住了问题的实质，王曾祥指出了吴梅村实在是个在政治上不甘寂寞的人物。

吴梅村是复社党魁张溥的入室弟子，其实两人年龄相差不过七岁，他一开始就是复社有威望的骨干成员，天如门下“十哲”之一。崇祯三年，与张溥、吴昌时同举乡试。四年又得会试第一，殿试一甲二名，成为周延儒的得意门生。在复社中的地位声望急遽升高，是五年虎丘大会中的风云人物。张溥与梅村同年成进士，授庶吉士。第二年，就回到家乡，全力经营社事，不再回到北京，把颇有“政治才能”的吴昌时送到首都，在政治舞台上安

下了一只棋子。从此京师掀起的一场场风云变幻的政治斗争，吴昌时不但参加了，而且起了不容忽视的作用，这都与复社和张溥紧密相关。几年中间所发生的种种曲折离奇的故事是说不尽的。

崇祯十二年己卯，梅村转官南京国子监司业。不久黄石斋予杖信至，梅村又冒险援救。这事是写在《与子璟等疏》里的。这时，复社的处境已经陷入岌岌可危的地步。陈子龙《自撰年谱》记，崇祯十年周之夔到北京告密，说张溥等谋反，"则以黄纸大书石斋师及予与彝仲、骏公数人之名，云二张辇金数万，数人者为之囊橐投之东厂。又负书于背，蹩躠行长安街，见贵人舆马过，则举以愬之……"这是从敌对者眼中看到的梅村与张溥的关系以及他在复社中地位的旁证。负责情报与政治活动的吴昌时从北京向党魁张溥发来了火急的建议，要求采取紧急措施。以张溥为首的决策核心一直都留在江南，梅村正好参与了机密，这从他在《复社纪事》中透露了吴昌时密札的内容可以得到证实：

> 吴来之昌时为礼部郎，移书先生(张溥)曰："虞山(钱谦益)毁不用，(文)湛持相不三月被逐，东南党狱日闻。非阳羡(周延儒)复出，不足弭祸……"

接下来就是周延儒再相与吴昌时一起事败赐死的一幕。梅村在《纪事》中也有所记述。不过拿来与大量野史记事加以比较，可就简单而轻描淡写得多了，最后只以"事具国史"四字了之。梅村不是不了解这一切，不过他不想说，和他在写《鸳湖曲》时的态度是一致的。同样的情形也见于他的《咏拙政园山茶花》。这比起吴昌时一案是更新的、当今皇帝所定的"钦案"，他

又哪里敢说、肯说呢？不过他还是留下了山茶花诗和《赠辽左故人》等诗，他写下的“生儿真悔作公卿”、“摩挲老眼千行泪，望断寒云冻不开”这样的诗句，是从心底感到绝望以后产生的愧悔，比“贺新郎”里表现的感情真挚得多。他没有责难吴昌时、陈之遴辈政治道德的败坏，只是惋惜他们的政治投机没有幸而成功。

正常的政治活动与不择手段的投机行为是有原则区别的。只要举出“宜兴(周延儒)再召”的二三内容就可以看出当时复社核心人物采取了怎样的手段。这一切，梅村都是参与了决策，知道其底细，并未表示反对，并在回忆录中加以回避的事实。

周延儒其实也并非什么“正人君子”，他参与执行过迫害东林、复社的勾当。再次捧他出山，完全是形势的需要而非政治上的契合。参加决策的重要人物有钱谦益；给吴昌时的指示和密札七封是教人熟读以后，割成碎片，藏在败絮中间，混进北京以后再用“蓑衣裱法”连缀成篇，送达权要的(《社事始末》)。活动经费是用招股的办法筹集的，出资者竟包括了阉党骨干分子冯铨、阮大铖。“涿州冯铨、河南侯恂(方域父)、桐城阮大铖等分任一股，每股银万金，共费六万两，始得再召。”(《烈皇小识》)据《谈往》记：“宜兴再召，通内而赀币帛者，别有大力出资而任支费。霞城贺氏与虞城侯氏两家。”他们对周延儒也提出了一旦复相后就要采取怎样的实际行动的条件。例如阮大铖就提出起用马士英，为自己出山铺平道路。党魁张溥就更为严格，《霜猨集》有诗云：

二册书成注复删，莫防灯下鬼神环。西铭夫子酂都主，生死枯荣一笔间。

附注：“张溥字天如，一字西铭。创举复社。门人七千，

称‘西铭夫子’。宜兴再召，溥欲尽用其党人，而杀异己者，乃书二册，以进延儒。”

“董事长”下达了这样的指令，“总经理”不免要感到极大的为难。矛盾总是要解决的，而且竟很快地解决了。“溥还娄东，一夕暴死。”据一种野史说，还是吴昌时下的毒。《霜猨集》：

月堕西江歌舞阑，中原一片血流丹。故人昨夜魂游岱，相国方言好作官。

附注：“张西铭死，讣至，延儒谓座客曰：‘天如奈何遽死?’既而曰：‘天如死，吾方好作官。’客曰：‘庶常吾道干城，公何出此言?’延儒出二册示客曰：‘此皆天如所欲杀者，教我如何杀得尽!’见者骇然。”（孟心史校订补注本）

这是野史，不过我相信这些故事是不大可能编造出来的。这其实是极好的题材，可供诗人写出一篇出色的七古歌行，但梅村没有写。运用了这样的手法于政治斗争之中，搞“统一战线”连阉党余孽都包括了进来，称之为政治投机好像还不足以尽其极致。

自从开始接触晚明史以来，遇见了大量的野史笔记，真是浩如烟海，读了使人头脑发胀。不过读野史又是有趣的，它往往能在漆黑一团中闪出几道微光，引导人们走向并靠近历史真实。这样的启示在正史官书中是很难找到的。为了读一首诗花掉几个月的时间，也并不一定得不偿失。经过努力，得到的知识、启示与理解，也决不仅仅局限于某一具体作品。人们会从中发现作者的才华与聪慧，凑巧还能窥见他们的“狡狯”。诗人在某些

特定的情境下会写下一些“谜语”,好像决心不愿人读懂,但我想这也并非他们的本意。果真如此,又何必留下文字的痕迹呢?梅村苦心经营写下了“其词甚艳、其旨甚悲”的诗篇,说到底还是希望人们真正理解他的心事,也就是“旨”。如果反对寻求“诗旨”,徒赏其“悲”,那与称赞一盏新茶只是“热得好”有什么两样呢?看来这恐怕并不是一种好办法。

一九八二年四月二十日

(以上三篇出《银鱼集》)

过去的足迹

——吴晗纪念

很久以来，我就想写这样一篇文章了，一篇纪念春晗的文章。可是几次起了头，都不能继续下去。这使我非常苦恼。我有一大堆话想说，可是不知道从哪里说起才好。几十年来春晗送给我的十来本著作，手边一册都没有剩下，最近才设法借来了几本。翻看着这些零落的遗文，引起了更多杂乱而又鲜明的记忆。这就使我本来已经十分纷乱的头脑更加纷乱。不久前，被抄家抄去的书物发还了一部分，从这中间意外地发现了春晗给我的二十几封信。这些被看作"反动罪证"的信件被扎得好好的，上面还留下红笔的批注和摘要。重看一遍，三十多年来的旧事，一件件更真切地在眼前浮现。如果说历史真的是一种重载的话，这负载此时就变得更为沉重了。

我想还是必须从这纷如乱丝的往昔中，理出一个头绪来。

我想起了一九四五年秋天的昆明，想起自己当时曾经写过的一篇《昆明杂记》。那是一篇幼稚而可笑的文章，不过我不想为自己辩解，也不想对自己的"少作"表示厌弃。我想起了它，因为它曾反映出那个时代一个年轻人的心情。而现在，却正需要

一把这样可以打开记忆之门的钥匙。

我记得在那篇文章中我曾经赞美过昆明可爱的秋天，从古老的柏树枝柯中间漏下来的日影，澄蓝的天空和想象中的鸽子唿哨声。我记得开手写这篇文章的地方是在西南联大外面一个用草席搭起的茶馆里。正当我出神地用笔赞美昆明的秋天时，忽然听见身旁一个小女孩刺耳的哭声。她是被不知从哪里飞来的流弹打中了，满身流着血。我甚至连那枪声都没有听见。这真成了一种绝大讽刺。残酷的现实将我从虚无漂渺的幻想中拖了回来。我的白日梦破碎了。

那是抗日战争胜利的一个多月以后。我从贵阳回到昆明，正在等车到重庆去，暂时寄居在联大朋友的宿舍里。为了打发行前的日子，我访问了昆明的一些历史遗迹，想写一篇谈论南明历史的小文。就在那个茶馆附近有一个莲花池，据说就是三百年前一个有名气的女人陈圆圆自沉的地方，池边还有着两块刻了她的遗像的石碑。此外还有一块更小些的碑，它指出的是明朝最后一个皇帝永历帝被吴三桂从缅甸捉回来杀死以后，焚尸扬灰的所在。

今天的读者，可能已经不大能够理解当时人们对南明怀有如此浓厚的兴趣了。这当然不只是出于我个人独有的“历史癖”，我想写的也并非一篇怀古的文章。我的历史知识浅薄得很，跑图书馆也得不到什么帮助，连一部吴梅村的集子也没有借到。只能靠两条腿跑来跑去，从人们的嘴里打听一些传说。我知道在联大就住着一位研究明史的吴晗。我还是在做中学生的时候，就已经知道这个名字了。不过那时人们大抵都只知道他是有名的民主教授，在有“民主堡垒”之称的联大的进步教授中，和闻一多一起，是两面旗帜。我从他近时发表的《旧史新谈》和

其他一些论文中间，知道他并不曾放弃自己的专业，他还在继续运用这个武器为一个神圣目的而勇敢地战斗着。我很想去访问他，向他请教。可是只给他写过一封信，没有能见面。

就在那次听了两夜枪声以后不久，我就离开了昆明，来不及听到"一二·一"扔在联大学生群中的手榴弹声，和向李公朴、闻一多身上射去的枪声了。我带着没有写完的原稿来到重庆，在扬子江上完成了它，暂时收起了对南明史事的依恋，开始了新的生活，学习做一名记者。从重庆到南京，又从南京回到上海，我成了一名编辑。当我开始为报纸的"文教版"设计版面、组织作者时，我又想起了吴晗，就写了一封信到北平的清华大学去，希望他给这张报纸以支持。我没有忘记他的《旧史新谈》，我深信这依旧是一种有效的新颖的斗争武器；并且相信，这样的文章出现在报纸的新闻版面上也并没有什么不合适。回信很快就来了。他热情地给了报纸以支持，还介绍了他的学生给报纸写稿。他对《旧史新谈》表示了特殊的兴趣。在回信里说："……更愿续写《旧史新谈》，后者我一厢情愿，想每个月写一两万字，几百字一则，每天抽半个钟头写，而且，希望一星期内就能寄上……"

我从通信中知道了他回到北平以后的一些生活片断。也许我又曾向他打听过一些有关明代历史问题吧，他在回信中即使是谈论着别的事情，最后也总是不忘记讲点历史故事，他曾提起在徐达病危时，朱元璋给他吃蒸鹅的故事；还开给我一些明代野史的书目。我仿佛看到一个读书人多么希望把自己关在书房里，却不能不被时代的风暴卷上街头，我看到他的挣扎，也看到了许多知识分子几乎相同的挣扎。

写文章是愿意的，困难的是别人不把你当作可以写文

章的人，被安派作太多自己才力所不够作的事，于是一方面疲精劳神作牛马，吃力不讨好；一方面又颇想偷闲动动笔墨。成天要接见许多生疏然而是热诚可爱的面孔，说太多自己也记不起来的话，有时候还得被牵上讲台，被挤上游行队伍的前排，如此如此，就永远写不出自己想写的东西，不能读自己该读的书。然而，又能怨谁？只怪自己是生在如此一个时代。

在另外一封信里，他又说：

有人说我钻进旧书堆发掘新史料。其实，硬了头皮也还是钻不进去，定不下心，只是站在书堆外转转圈子，叹叹气而已。成天作准备读书、准备拿笔状，读不下，写不出，话却说得不少。如此，如此。

我想，这就正是一九四六年的吴晗。我不想把他描画成一个天生的革命者，虽然在那几年中间，他的工作，如他在通信里所说，已经大大偏离了一个正规学者的轨道。他走上这条必然的斗争道路不是偶然的，也不是容易的。在这同时，闻一多、朱自清，还有其他许多知识分子，也正走着一条基本相同的道路。吴晗在一篇回忆闻一多的文章里说到他们在昆明时的斗争生活，其中有这样的话：

有一天，是傍晚吧，在我住房的前面，两个小杌子，两杯茶，两支烟，谈了许多事之后，你喟然说，太空虚了，成天吐出去，却没有新的东西补充。要好好念书了；天可怜一年两

> 年后，民主实现，政治走上轨道吧，只要有这一天，我们立刻回书房，好好读十年二十年书，才对得起自己，对得起所受的教育。

当他们发出这种几乎一致的喟叹以后，就更紧迫、更不顾一切地工作、战斗了，目的是想更快地创造必要的条件，使人们能安心地回到他们的工作岗位上去，为建设祖国而尽力；也使自己能早日回到书房去工作。在这个过程中，有的人在斗争中倒了下去，他们自己没有能够看到美好理想的实现，但却为旁人铺平了路。过了二十年，一场更为残酷的斗争风暴起来，当年的幸存者，又有不少人倒下去了。道路是漫长的、曲折的，但方向则是一致的。今天的幸存者在接过先行者手中的火炬时，不能不要求自己更清醒，比他们的前辈、伙伴想得更深，准备得更为充分。是的，历史要求人们不能不这样，也规定了人们必然要这样。路从来就是这样走出来的。

吴晗三十年前一句无意的牢骚，在三十年后重读，不能不引起更深的思索。“有人说我钻进旧书堆发掘新史料”，什么人说的呢？他没有讲，这样简单的一句话，背后包含着怎样的含义，我看他也没有细想过。今天看来，难道这不就是三十年后风行一时的“影射史学”的原始形态吗？有些致人死命的病毒的细胞，往往是很久以前就已经潜伏在人体的什么地方了，什么时候诱发，并恶性发展，则由新的客观因素所决定。

看来这好像又是一条严酷的客观规律。

现在我应该讲一点和吴晗相识的经过。

他是我尊敬的一个前辈。一九三七年他就是清华大学的教授了，那时我正是一个中学生。我从一九三三年创刊的《文学季

刊》上读到他的《〈金瓶梅〉的著作时代及其社会背景》。这篇论文给我留下的印象是深刻的。倒不为了他研究了一本“不名誉”的小说，而是出于另外的原因。据吴晗后来对我说，当时一位高年资的教授曾对他说，你研究《金瓶梅》倒也罢了，可是为什么一定要研究什么时代背景呢？可见离经叛道的毛病并不出在研究什么，而在于研究方法。从一本小说可以看到晚明那个时代的侧影，这个方法确实很新鲜；他的文字也很新鲜，不大引用古老艰涩的文献。这许多，都和当时流行的历史学者的论文很不一样。可是后来我又知道，文章的通俗并不归结为内容的肤浅。这个年轻的教授是读过许多书，抄过许多书的。在做学问时，他使用的基本上还是老一辈学人的方法。最初，我是从他那一清如水、极少引文的叙述后面的大量引书脚注知道这个简单的事实的。同一时期，我还在《清华学报》上读过他写的讲胡惟庸党狱、讲锦衣卫和东西厂的论文。我的对明史发生兴趣也是从这时开始的。

我在当报纸编辑时写信给他请求支援，也并没有经过谁的介绍，只不过是采取了新闻记者所惯用的简捷方法，不过我估计他大概不会拒绝。我的猜测并没有错。他为报纸组织了纪念“一二·一”学生运动的专页；他自己，还通过他的学生，供给我大量、丰富的有关北平学生运动、民主运动、教授动向、知识界脉搏……的消息。有些上了版面，更多的则是没有见报的。不用说，通过频繁的通讯，也使我能够及时领会不同时期党的斗争方向。这在当时报纸工作中可是头等重要的事情。

只要我想出了什么点子，需要什么文章、报道……他总是立即设法予以满足。伸来的不是一双手而是多少双手。这就使我这个初出茅庐的年轻编辑干得有恃无恐。今天回忆当年的工作

和斗争，还不能不神往，不能不记起他的友情。

我在副刊《浮世绘》上写了一个《旧戏新谈》的连载，表面上是谈戏，实际上是一束杂文。不用说，这是受了《旧史新谈》的影响的，文章发表时用了个“旧史”的笔名，也不曾向他说穿。他很喜欢这些小文章，在信里常常提起。当这本小书结集付印时，我要求他写一篇序，序里有许多话，都是在通信中曾经说起过的。我改编副刊之后，他还是写了文章来。《浮世绘》是“娱乐版”，和他的专业风马牛不相及，但他还是寄来了一篇《闻一多的手工业》，是谈一多先生治印的故事的。他在来信中说：“你真会出题目，只好赶了一晚，算是交卷了。”这只能使我对他的热情感谢。这篇短文后来没有印入文集，但原稿还好好地保存着，这回又回到了我的手里。这是使我感到非常意外和高兴的事。《浮世绘》还通过他约来了张奚若的连载《辛亥革命回忆录》，“娱乐版”也沾上了浓重的历史气息。

报纸终于在一九四七年夏被封闭了。他得到消息后寄来了慰问信，信中说：“报纸打烊，在意料中。此间同人极为悲观，以为非局面全变，不可能再开门。烟突全被闭塞，后果可知矣。”这是我收到的惟一书面的慰问，同样的话，当时只能从朋友的口头听到。事实证明，他的判断是正确的，而且这样的判断，无论是过去还是将来，运用于同样的场合，也将永远被证明是正确的。

报纸“打烊”以后，我们的通讯并不曾中断。他在来信中经常谈到在北平艰苦的斗争生活：

> 此间筹办《进步》周刊，钱已集，稿已齐，而不能出，原因在无一处肯承印。统制，统制……

这个刊物后来还是印出来了。是地下的，每期换一个封面，就用主要的论文作书名。它们是《社会贤达考》和《论南北朝》（署名刘勉）；还有一篇《论奴才——石敬塘父子》（署名公孙器之），都是他写的。这些都是放大了的"旧史新谈"。斗争的矛头是鲜明的，附带也打击了一些鼓吹走"中间路线"的论客。

他在一九四八年四月五日一信里说到北平一些民主个人主义者的活动：

> 研究会事此间最早看穿底细，班底四十九人，有三十人为党团员，有二十三人曾任或现任官吏。老板是T.V.大概不成问题。三大学学生刊物上已公开抨击。××也在内，他对我说是"上了一次当了！"只挂名，决不做事，也不写文。详情已属Y写通讯矣。

T.V.是宋子文。从这里可以看出当时斗争的复杂、尖锐。但他们的斗争还是非常细致，同时也讲究策略，重视调查研究。能争取的人还是尽量争取，决不不加区别，一律对待。

吴晗和朱自清的交往，很能说明他在当时住在北平的大学教授中间进行工作的特点。当然这不是全部，不过这也许是最动人的一个部分。吴晗曾经写过纪念朱自清的文章，朱自清日记的选录，也公开发表过。从这中间，人们是能够领略到在这一曲和声中间，他们是怎样慎重地抚弄着、处理着各自的琴弦，终于产生了一种美丽的和谐。这一切是很动人的，也是有力的。朱自清在日记中说：

> 叶丁易君来访，在吴晗宅共餐。吴氏夫妇攻击胡适之

及傅斯年甚力。(一九四六年十二月十日)

在春晗宅遇焦菊隐,谈翻译问题。甚佩春晗对青年人之接触及了解情形。(一九四七年一月五日)

从这里可以看出在一位正直的知识分子眼中,一位中年教授形象的变化和留下的印象。有些生疏,又有新萌发的亲切。下面再看吴晗记述他起草了拒领美国"救济粮"声明以后的事。

声明写好了,要征集签名,也和往常一样,决定每人负责联系若干人,年纪大一点的教授多半是归我跑腿的。我拿着稿子去找朱自清先生。

这时候,他的胃病已经很沉重了……但是他一看了稿子,毫不迟疑,立刻签了名。他向来写字是规规矩矩的,这次,他还是用颤抖的手,一笔不苟地签上他的名字。

……在反对美国、反对国民党的一些宣言、通电、声明等等的斗争中,我总是找他。他一看见我,也就明白来意,"是签名的吧?"看了稿子,就写上自己的名字。就我记忆所及,大概十次中有八九次他是签名的。也有不签的时候,原因是文字的火气大了一些。(《关于朱自清不领美国"救济粮"》《春天集》)

在朱自清的日记里,又有这样的记事:

下午吴晗来访,见呼吁和平宣言草稿,渠盼努力请多人签属;内容上可视为对学生六月二日反内战运动之劝告,余愿尽力为之。即访新林院北院诸友征求签署,共遭四次拒

绝。（一九四七年五月二十六日）

春晗来访，见抗议吴铸人谈话宣言，余决定签名。（一九四八年四月二十二日）

从一个被征集签名的对象，变成也是一个“跑腿者”，这个变化不能说不是巨大的。他对吴晗政论性的学术论文的态度，也见于日记。这事在吴晗的文章中也提到过。

访吴晗，正遇彼等集会，严景耀讲苏联情形。余将圣陶来信转交，略坐片刻即辞出……晚读春晗《明初的学校》一文，内容为学术性之研究，且颇富趣味，但措词似太尖锐。应送《清华学报》刊载，可稍调和学院派之气氛。（一九四八年一月二十三日）

没有比较就不能鉴别，在当时那一大群大知识分子当中，朱自清是可敬爱的。做为一个斗士，他有他自己的风格。从《背影》和《荷塘月色》以来，他缓缓地走过一条漫长曲折的道路。好像已经知道生命的旅程将近结束了，像在百米赛跑中，他努力进行最后的冲刺。他最后的一两年跑得好快，他在短暂的瞬间跑完了别人需要很久才能跑完的路。

我曾请吴晗向朱先生要一张字。好久以后才写来。是一首旧诗，用恭楷写的。一年以后，一九四八年八月十二日，吴晗在给我的一封短信里有这样两句：

朱佩弦今午逝世，心境极不快，不多谈。

短短的两句话里，孕蓄着很多内容，我还记得我当时读罢此信时的心情。我想借用一位同时代的年轻诗人的话来加以说明，诗人说："黄昏来了，我觉得地球上没有一点声音。"我当时的心情大抵就是这样。

北平的斗争在继续着，而且更加严重起来。蒋介石亲自飞到北平来了。吴晗在一封信里提到了这件事：

> 当涂此来大概，《观察》已有通讯，但不甚确，个人印象，一、嫌这个儿子太不争气，尽丢人，扶不起；二、那个太可怕，惹不得。于是结论自然有了，修补修补，一分钱要有一分货。叫他作补缸人，决不会错。也有人在乐观，以为他会另找新缸，我看，错了。
>
> 小刊物想都已见到。压力已来，无处可印。近日风声紧，孩子们怕要回家去了。
>
> 佩弦字今晨送来，附上。容元胎的当函促。
>
> 请告高兄，条条路通罗马。我们为他的处境担心，但何不另求多福呢？匆复，即颂著安！弟辰上。

小刊物就是上面提到的地下刊物。孩子们是指要撤退到解放区去的青年。随信寄来的是我请朱自清先生写的诗。高兄是柯灵，吴晗要我劝他离开上海转到解放区去。柯灵是《周报》的编者，也是《文汇报》"读者的话"的编者。

从这些信里可以感到低气压的逼近。他还有一封短信：

> 我念一首诗给你听吧。
>
> "望门投止思张俭，忍死须臾待杜根。我欲横刀向天

笑，去留肝胆两昆仑。”你猜是谁写的？

要的字，即托人写。纸还留得有。

《朱元璋》已写得一半，有两星期没有动笔了，明天起打算发愤把它赶完，了此债务。

话不必多说，你已经明白了，是不是？祝安健！辰

他抄来的是谭嗣同“狱中题壁”诗。我接到此信，是吃了一惊的，谭浏阳的诗句我是熟习的。但他引了和自己联系起来，就不能不使我吃惊。三十多年过去了，今天重读此信，心头还隐隐感到余痛。在当时，他是幸而不曾言中；可是二十年后，却真的不幸而言中了。

这些信的信封上有时写“北平清华袁震”，袁震是吴晗的夫人，十年前和他同遭残酷迫害，死于林彪、“四人帮”之手；有时写“鲍寄”、“魏寄”。到了一九四八年夏秋之际，北平的白色恐怖日益严重，他也好久没有信来了。九月十日，我突然接到了封信，是本市寄出的：

六日到沪小住。因路径不熟，迄未奉谒。今晚倘有暇，乞过余庆路一八二号王宅一谈为快，即颂著安。弟旧史上。十日。

知道他已经来到上海，真使我惊喜。当夜就赶了去访问。这是我第一次见到吴晗。余庆路的房子是《中国建设》发行人王艮仲的住宅。这是一所大宅子，有一块很大的草地。吴晗就住在这所大宅子的一间小屋子里。

在昏黄的灯光下相见，使我非常高兴而激动。吴晗是个个

子不高，有着圆圆的紫棠色面孔、身体结实的人。在他那架着圆边眼镜的脸上，浓眉底下，肌肉时时在颤动着，特别是当他急促地述说着什么的时候，他的普通话还没有摆脱浙江乡音。他是个洋溢着激情的人，总是来不及似的倾吐着什么，只有在偶然停下来时才露出带有歉意的微笑。我发现他和我从通信中所形成的印象几乎完全一致，我感到非常满意。

他这次原是准备去香港转往解放区的。不料到上海的当天，就宣布了必须附有本人照片才能购买飞机票的办法，去不成了。他只好蛰居在小房间里，读着郑西谛送给他的《玄览堂丛书》续编和《明季史料丛书》。他对上海的路径很生疏，就要我陪他出门去办些事。记得第二天，就去探视了被幽禁的民主同盟两位负责人。他们被关在虹桥疗养院里，地点就在今天的淮海路上。我们先去买了一束花、一篮水果就去“探病”了。“病人”住在疗养院二楼的一层里，有很大的会客室，外面就是走廊。有一两个不三不四的人在走廊里徘徊。我们进去时就发现已经有一个年轻的女孩子先在了。她是替父亲来探视并请教上大学的问题的。这倒正巧，我们就索性大声地谈论起大学教育来，一会，我踱到走廊上去晒太阳，发现曾经在那里徘徊着的两个人对教育问题并无兴趣，已经踅到一侧去了。我看了一会“风景”，再回到房里，他们的话已经谈好，我们就告辞，真是如释重负似的走了出来。走在街上时，我们还交换着成功的微笑。

又一次是到吴晗弟弟的家里去作客。在这里我第一次知道了他是会喝酒的，就用小碗盛了白酒来干杯，随手抓了花生米来过酒。这时他的声音就逐渐高了起来，笑起来也更响亮了。他随便地杂乱地叙述着北平的新闻，在教授中间发生的故事，和青年学生一起跟反动派斗争的故事，怎样想方设法出版地下刊物

的故事……一些惊险场面在他的叙述中总是化为简单的过程，反动派的军警特务似乎并非怎样了不起的对手。我想，他是不能写戏的，无论怎样的好情节，也将被他处理成为平凡的场面。这一切都说明了他的乐观和信心，但也透露了他的不够精细。他还顺便说起，前两天在上海街头买了一支钢笔，店里问他要刻上两个什么字时，他顺手就要写下自己的名字，后来被郑西谛抢过笔来，代他写下了“辰伯”，还责怪地盯了他一眼。这时我就想，他恐怕还是早些到解放区去的好些，像他这样子，无论在北平还是上海，早晚都难免要失算、吃亏。

吴晗这次南来，前后勾留了一个多月。最盛大的一个节目是由郑振铎、叶圣陶招待他玩了一次苏州。我也一起陪了去。按照西谛的意见，吴晗在上海必须隐姓埋名、深居简出，到了苏州就可以比较放心地舒散一下了。不料在北站就碰到了周予同，他在苏州一家学校每周担任了几小时课。一把拖住，一定要他们到学校去讲演。这可怎么行呢？这时我们才发现天地真的是太小了，到底还是舒散不成。

这次在苏州一共住了两天。使人很难忘记的是第一天吃完夜饭以后到玄妙观和护龙街上访书的经过。那时三清殿的两庑还有三四家旧书铺，我们依次去看了。我花了很便宜的价钱买了两册康熙刻本的《骆临海集》送给了吴晗，因为骆宾王是他的同乡，义乌人。我们中间只有郑西谛是著名的藏书家。吴晗叹息着说，教了十年书，节衣缩食买过一些旧书，可是到现在连一本明版也没有。西谛听了笑着说：“你是研究明史的，我送你一部朱元璋的文集吧。”这就是所谓《太祖高皇帝御制文集》，常见的是万历刻本，虽然也算是明版书，可是在明人文集里是很少有人过问的。可是吴晗是很高兴的。因为他的《朱元璋传》的改写

稿(第三稿?)最近已经交出付印了。他自然为能得到它而高兴。不久前我还曾将一册珂瓏版印的朱元璋手迹,前面附有两种画像的,提供给他,后来就都印在生活书店版的《朱元璋传》卷首。

第二天游览了灵岩。在木渎的饭店里午饭时,服务员端了一面盆鲃鱼给我们看。圣陶伸手提了一条,一握紧,它的白色的肚皮就膨胀起来,像气球一样了,鲃肺汤是这里的名物,但只在短短的深秋季节里才有。

苏州回来以后不几天,他就又回到北平,随即转到了解放区。

在他解放前寄给我的二十多封信中,我还想抄下他于一九四七年六月三十日寄来的长信:

裳兄:孝通字附上。

佩弦处下次见到一定拿来。

文章收到,谢谢。

…………

在昆明,没有书。自己有几千卷书,六年前没饭吃,都卖掉了。曾贴一春联"书归天禄阁,人在首阳山",好几年未去掉。后来只凭借来的几本书乱抄一点,谈不上什么。

《明太祖》这本书,我很生气。天可怜,这个夏天有时间,一定把它重写,重印。

现在有的是书,只是没有细细读它的时间。

我极喜欢你的趣味、情调。二十年前我们如相熟,你的现在也许就是我的过去。那时代,我还喜欢写旧诗呢。现在,都是梦了。想一想,成天是政治,说的,看的,写的,谈的,连做梦都是,就是剁烂了,也分析不出一丝丝趣味,情

调，彻头彻尾的俗。

不过，享受不能，喜欢还是喜欢的。

……

Z. Y. 也许告诉你了，搞了一个自由文丛，第一期昨天居然出来了，很好。我和另一些朋友们也许还可以弄一批钱，把这刊物办得更扎实，锋利。希望如此，更希望你多出力气。

几个月来，这本小册子是此地惟一的趣味，沙漠中的一朵红花。

…………

这半年买了差不多百万元书，最近一部《资本论》，十六万，书有了，可是肚子空了。

…………

祝

著安

晗　六．三十

我的二十四史也是百衲本，零星收五局合刻本，收了好久才搭齐，书品、书根，杂乱得莫名其妙。七七时寄回浙江几百包。战时在昆明买的吃掉了，存在北平的非中国字的被毁掉了，留下的是无法染色的烂线装书，足足十四大箱，是战前遗留下的一点小财富。可怜得很，可是，比之昆明，是太富足了！假如能太平，十年后我相信会成功一个小藏家。欢迎你来享用。

又是书，又是晚明的历史人物，还提到了什么"趣味、情调"。他的话说得委婉，其实是对我的批评。三十年后，我也许更能领

会他当年笔下的真意。我没有什么话好说，只有感谢。在青年面前，他好像一团火。毫不吝惜烧毁自己的过去，为了照亮人们面前的路。这是一个勇敢的人。

针对这种“等到民主政治实现，便立刻退回书斋，去充实自己，专心著作”的思想，他后来在另一篇文章中曾有过严肃的自我批评，认为这是黄老学派的想法、“超阶级”的想法。今天看来，这并不是十分确切的自我估价。为社会主义祖国工作，为人民工作，在这些重大问题上，他还来不及作细致的考虑，作了狭义的理解。他表现了知识分子的偏激，但这是对自己；对人，倒往往是宽容的。

新中国成立的第一年，我有机会到北京去，又与他相见。当时他是清华大学的负责人，又是北京市的副市长。我来到清华园西院十二号作客，他还住在这所旧居里。房子空落落的，书架上没有书，只放着两瓶朋友送的汾酒。中饭时他打开了酒瓶，不知怎么一来，两人竟把两瓶汾酒喝光了。乘着酒兴出去挨家访问。从不同主人接待我们的不同反应，可以清楚地感觉到当时清华园里的政治气氛与不同的政治态度。醉醺醺的吴晗带了一个新闻记者的到来，曾经使那个留着长胡子的蒋家王朝的御用哲学家忐忑不宁。他请我们坐在书斋里，首先指给我看的是一张装在镜框里的领导人写给他的回信，接着就告诉我，他不久就要下乡参加土改去了。二十多年以后听说“哲学家”已经化为梁效的顾问时，我立即想起了那次访问的奇特有趣的场景而不禁微笑了，好像一道疑难的数学命题终于获得了解答。自然，在访问中更多的是对我们热情的接待。那一次我看到了张奚若、梁思成和睡在病床上的林徽音、邓以蛰……特别不能忘记的是当天深夜吴晗还带我去看了清华的一位美国教授温特。时间已经

很晚了，可是吴晗说："这个人是不能不看的，一定要去看看！"后来我为他写过一篇访问记。这个美国教授、几十年的老清华，在许多年轻的清华人中留下了很深的印象。不久以前，我还听到一个"燕京"出身的电影剧作者说，打算把他写进剧本中去。温特同情进步的学生运动，做过许多有益的工作。到今天我还记得他用不太熟练的中国话告诉我的一个故事。他把一个逃避追捕的学生会负责人，一个身材纤小的女学生藏在一个小套间里的黄杨雕花大柜里。他带我来到柜子前面，拿出一大把古色古香的钥匙，为我表演当年的场面，他说："后来我开这个锁，开来开去，不行。"匪特等得不耐烦，终于走了。"我以为她死啦，好容易开开来，她没有死！"这个女学生第二天就离开了清华，这是北平解放前两个月发生的事情。

这个来自美国西部的人的中国话并不怎么熟练，可是有时候生涩的语言，也可以表现很动人的事实。吴晗站在旁边听着他的叙述，为能向记者提供这样一个精彩的题材而满意的微笑着。

这以后和吴晗见面的机会就比较少了。多年来蛰居上海，没有到北京去的机会。只在他几次出国过沪时，得以相见。每次见面，总还是要谈明史，还看过我搜集的明代史料。一九四八年他在《旧戏新谈》的序里说："作者似乎对南明史事还在继续探寻，为了吴昌时，还特地访问了鸳湖，写出了明代覆亡前夕，政争幕后人一生的《鸳湖记》。"其实那次的访问鸳湖，只不过是报纸封门以后为了逃避"缇骑"而躲到了嘉兴；后来只是写了一篇《鸳湖曲笺证》。过了十多年，我倒真的打算写《鸳湖记》了，曾把写作计划和小说的部分初稿给他看过。他寄来了热情鼓励的长信，非常细致地提了意见。他是很认真的。例如他曾指出：

从历史角度看，有一个问题，值得提出。稿中几次说到大明帝国，这个名词以不用为好。因为名从主人，明朝从未自称帝国，封以帝国，似甚无谓。三十年前我写论文，亦曾犯此误，近年来几经讨论，始发觉其非。曾列举理由，报中央批准，通告全国改正。此其一。

他提出这个问题，说明他的认真。他从不对向他请教的人指手画脚，而是采取商量态度，先作自我批评。即使是这种已经有了定论的问题也依旧如此。他在另一信里又说：

上次信上提到的，既然写的是明末的史事，官名、地名，一定要真实……

这也还是说明了他的认真。

他的日常工作非常繁重。然而他还是尽量揽新的工作来做，做起来还是照样认真。他每次来信，总是报一遍最近的工作日程、写作计划，还是二十年前的老脾气。

小丛书决定再搞大一些，每样出千种以上。这几天正在准备再搞一套语文小丛书。不怕事多，到处挂帅，头发白了，却不大肯服老。朋友们都以我为怪，其实我倒不怎样怪，他们有能力，却不大肯为孩子们做一点事，那才真怪呢！高级的丛书，已列入知识丛书中，历史部分有三百几十种。

最近姚雪垠写李自成，光第一卷就有四十万字。我看了原稿，提了意见，并和他谈了一次，打了气。他十分兴奋，

准备写完后再写李秀成、陈玉成。看来历史小说这条腿也在发展了，可喜可喜！

又一次来信说：

最近我在读陈子龙《皇明经世文编》。中华要影印这部大书，要我写序，只好从头读起，一共十四大套，才读了一半。此文完后，要重写《朱元璋传》，大概要半年时间。

这里也还是认真。为了写一篇序言，要通读几百卷的原书。一本《朱元璋传》，前后改写了四遍。这种态度，大约是为“聪明人”所不取或不解的。江青不是就说过，吴晗写《朱元璋传》，不过是为了稿费吗？真是人之相去，竟至于此！言语道断，无话可说。

认真，有时是很危险的。认真的人，一定不会是“看破红尘”的人。吴晗最后的惹下杀身大祸，我看归根结蒂也还是由于认真。早在《海瑞罢官》陷入重围之前三年，他就已经遇到了“麻烦”了。

最近很倒霉，尽碰见缠夹二先生。你说的东，他说你错了，是西；我说我没有说西，只说是东，他却硬说，你明明说的是西，而且西就是东，缠来缠去，实在缠之不清。

李希凡最近和我抬了一杠，想来你已见到。我的文章大约这几天也可以刊出。

（一九六二年五月一日信）

这里所说就是关于历史剧的争论。争论很热闹，后来还汇印为一本厚书。我现在没有时间去研究双方的论点，不过有一个细节却还记得清楚。那就是“抬出了一个外国人”的问题。吴晗对李希凡所引用的黑格尔的一句话，表示了不同意见，“不够尊重”。被抓住了，于是就将“外国人”的范围从黑格尔扩大到马克思、恩格斯、列宁……这样的战法，实在是只能使人瞠目结舌的。因此我至今还记得清楚。但吴晗并不，他还是要辩，写了好几篇文章。他到底也还是太认真。

三年以后，这种缠夹二式的辩论也终于成为不可再得的好梦。姚文元一开口：“不许哇啦哇啦！”哪里还有回嘴的余地。吴晗就只能被揪来揪去，“低头认罪”，结舌无言，终于在什么地方暗暗地死去了。他的死地、死法，我一点都不知道。只在墙头看到过一张照片，吴晗被捆成“喷气式”跪在那里，头发已经没有了，但还是皱起了浓眉，双眼露出迷惑的神色。我站在照片前面曾默默地想，他到底也还是太认真。

文章写得这么长，这是我没有料到的。但重看一遍，好像什么都没有说。我虽然只不过是重复了一些历史，抄了一些旧信，但看来看去，始终觉得这只能是一个童话。这也正是鲁迅先生在一篇悼念死难者的文章中使用过的小插题。最近听过一位前辈作家的报告。他说，在第二次国内革命战争中，在文艺战线上，我们牺牲了“左联”的五烈士。可是这十年呢？我们献出了多少战士的生命？没有谁能报出那确切的数字。他的话给了我极大的触动。我想，作为文章的结束，我应该把这几句话在这里重复一遍。

一九七九年三月二十日

朱佩弦

层叠年光冉冉波，
波中百我看蹉跎。
白头犹自忧千岁，
奈此狂驰夸父何。

这是朱自清先生给我写的一首诗，原作共四首，这是第一首。全诗收入《犹贤博奕斋诗钞》中。

一九四八年，报纸早被封门，副刊也不办了。但早已开始了的收集时贤手迹的工作并没有停止。我买了一盒笺纸放在住在北平的吴晗那里，请他随时留意约人写字，请朱先生写字是我特别提出的请求，搁了很久才写好寄来。几天后就接到了吴晗“朱佩弦今午逝世，心境极不快……”的信，这是一九四八年八月十二日的事。

今天我还能够清楚记得这消息给我带来的震动。当时住在北平的名作家、名教授多得很，但朱先生是不同的。在当时的知识分子和青年中间，他的“分量”是非常重的，这事到今天还值得沉思。

我没有认识朱先生的机缘。一篇《背影》是中学时就当作课文读过了的，也是从那时起，知道并敬佩着这位作者了。朱先生是著名的诗人、散文家，但他的诗我却读得很少。他的散文给后辈带来的影响真是非常非常的大。从他的文字中读者认识了他这个人，也懂得了他是经过了怎样的途径打动并征服了自己。朱先生是个平凡的人，是一位教员，从中学教到大学，除了偶然写点小文章以外，就是编教科书，编讲义，后来还做一点考证、研究的工作。他只活了五十一岁，五十年代印成的《朱自清文集》一起有四册，成绩不算小，但他最好的东西还是散文，在《文集》中占的分量并不大。能用这么精致、少量的作品奠定了自己文学史上的地位是很不容易的。那原因我想应该是，通过文字，读者非常容易就接近了作者，了解了作者，而且一些都没有拘束地和他成为熟人，并喜欢了他。朱自清实在是个非常天真、平易、正直、真诚的人。

他身上的"分量"在他生命最后的一两年中急遽地增重了。在昆明的西南联大，在劫后的北平，在那么复杂、残酷的现实斗争中，病弱的他加紧迈出了艰难但踏实的步子。人们可以清楚地看出在这个诚实的作家身上有着怎样惊人的勇气。他成了向新时代、新社会不停步前进的知识分子的象征，使人信服的象征，因而他有了自己的"分量"。

正因为他平凡，所以他有更大的代表性，所以他伟大。

他向全社会说出了一个正直的中国人在那个时候应该说的话，没有半点装饰、虚夸。

很有意思的是"五四"以来的许多新诗人晚年都写起旧诗来。朱先生是喜欢宋诗的，这无论在他的作品还是教学中都可以看得清楚。即以这首诗而论，明显地表示了他的迟暮的焦虑

心情。但不是消极的，实在是很积极的。

关于朱先生晚年的心情和精神境界，叶圣陶先生在《谈佩弦的一首诗》里写得很清楚、深刻。文章写于一九四八年八月十八日，在朱先生逝世后六天，收入新近出版的《叶圣陶论创作》中。这里不必多引，只将文中引用的朱先生的原诗抄在下面，这也是一首好诗：

> 中年便易伤哀乐，老境何当计短长。衰病常防儿辈觉，童真岂识我生忙。室人相敬水同味，亲友时看星坠光。笔妙启予宵不寐，羡君行健尚南强。

这首诗和我得到的手迹写的几乎是同一种心情。

一九七四年底，叶圣老填了一阕“兰陵王”，怀念朱佩弦，起因是俞平老信中提起了当年在杭州时的往事。叶老说“佩弦之逝已二十余年，览此(指俞信)感逾隣笛，顿然念之不可遏……”就在这种心情下填了这阕词。词经与俞平老反复斟酌写定。叶至善有《书后》一文详记其事。结尾谈到俞平老特别欣赏的一句是“君辄沉沉醉凝睫”，说：“初见此句即激赏之，以为神似。”

这些是只有老朋友才能说得出来的话，不是没有得见颜色的后生晚辈所能想象的。

一九八二年三月二十五日

槐　痕

我与平伯先生通讯始于一九四七年。第一封信就是请他写字。我对他的手迹有特别的爱好，可以说是求取不厌，而他也从来没有拒绝过。所以大小幅收藏得不少。尘沙历劫，毁失殆尽。三四年前又开始请他为我补写，现在手头竟又有了好几幅了。出于意料，他最早给我写的两叶诗笺不久前又找了回来。纸墨如新，别来无恙。一弹指已经过去了三十五年，平伯先生也已经是八十开外的老人了。

这两叶诗笺是静文斋的出品，并非上乘佳制。值得珍重的是，这是当年鲁迅编印《北平笺谱》时挑剩下来的落选物，退还给郑西谛时有一大包，后来西谛就又陆续分赠朋友。“不道归来鬓有丝”两诗是我读了喜欢请他重录的，原诗见《古槐梦遇》。另外一首则是“近作”，也就是一九四七年所作。

凉秋惊远客，归意可从容。燕雁虞罗侧，兰萧束刈中。耳聋疑夜雨，叶静误微风。寂寂萤残照，余生惜闇虫。

今天重读还可以想象经过了八年沦没，又落入“接收大员”手中的古城北平上空飘荡着的空气和诗人的寂寞心情。

最近我的一本小书《榆下说书》印成，寄给了老人一册。我在信中说到，我家屋后的那株大树，被我一直当成了榆树的，后来发现好像并不是。我先是在嘉定城内的秋霞圃、南翔的漪园，后来在苏州的拙政园，都曾见到同样的古树。使我一见就辨识出来了的是那春末就从枝头生长出来的一串串覆垂物，就是到了盛暑的今天也并不脱落，这是被我误认作“榆荚”了的。我向园林工人打听，后来又在拙政园里树身钉着的牌子上，证实了这种树叫“枫杨”。这大概是学名，难怪听起来有些生疏。同游的一位女同志告诉我，这树在北方也很多，在她的家乡山东，人们都唤作“平柳燕”，这可是个美丽的名字。那一串串的“果实”，过去遇到荒年，人们是常常拿来当作食物的。我把自己至今不辨树种的惭愧心情告诉了平伯先生，先后得到他两信，对此事有所谈论。

第二信说：

> “枫杨”一名似曾见过，只不识其为何树，若北人云“平柳燕”则从来不知。“多识于鸟兽草木之名”，诚非易事。若吾兄之误枫杨为榆，枫杨冷僻固属无防，弟之不辨榆槐则其事颇怪。前书所陈，有未尽者。昔有诗句，“凉月姗姗弄古槐”，先友朱公以为趁韵，后遂有古槐书屋之名，且以之名吾诗词，今不可复正矣。此屋佩弦从前每来京寓辄宿焉，不胜黄垆之戚。其树与屋，皆已俄空。今此名已废，仍偶属“槐客”，另用南柯记“槐安国”故事，取义不同。拉杂奉告，聊资谈助。

前一封信，是就《榆下说书》中两篇小文，“略有补充”。

> 一，名为古槐，实榆树，与尊著名称相似。二，引弟五零年书，可知重印《红楼梦辨》只为经济，与政治无关，可供谈“红”资料，亦第一手资料也。三，“三槐”除《梦遇》以外，更有《槐屋梦寻》，已编好且付印。值七七事变，书局退还，遂佚去。“槐痕”有二义：一，槐下青虫，每留痕。二，Wine之音译，见《伦敦竹枝词》朱佩弦文引。

老人近来写信多用明信片，用钢笔细字前后书写，工整可爱。这里所讲的故事，都是珍贵的新文学史料，同时又是好文章。短短的篇幅，可是包含了多少内容，浸染着多么浓挚的怀人情愫啊！

一九五〇年顷，我到老君堂的俞宅去过一次，至今仍留下那棵大榆树和在它覆盖下的书屋阴暗静寂的印象。我向他约稿，撺掇他把旧作《红楼梦辨》重新改写。接下去就在我编的报纸副刊上陆续发表了后来收入《红楼梦研究》的开头几章。实在无从想到竟惹起了那样的一场是非！我至今还保存着一册一九二三年亚东图书馆初版的《红楼梦辨》，取出重读，依旧觉得其中的有些论点还是非常重要的。例如，书中说：

> 这书共分三卷。上卷专论高鹗续书一事，因为如不把百二十回与八十回分清楚，《红楼梦》便无从谈起。

这是整整六十年前说的“老话”了，但到今天依旧不能说是

过时。六十年来，新材料发现了很不少，但只能更加证明这意见的正确。可是到今天，改编戏剧，绘制连环画，甚至研究家写论文，往往还是把一百二十回当作一个整体来看待，这真不能不使人吃惊。科学性到底到哪里去了呢？某些文学批评性质的论文，说长论短，议论风生，原书续书一视同仁，举例也前后杂陈，毫无别择。我真替曹雪芹和高鹗为难，到底应由谁来出面接受荣誉听取斥责，实在困难得很。平伯先生六十年前开宗明义首先提出这个问题，作为《红楼梦》研究的重要前提，不能说不是一种精辟的见解，更不能不遗憾地说，是一种高明的预见。

一九五四年秋天，我和内人到北京去住过一些日子。一天，浦熙修请我们在全聚德吃饭。那时饭馆楼上还隔起了一间间"雅座"，隔座也有五六个人在吃饭，笑语声时时传来，直到我们离去时他们还是兴高采烈的。浦二姐张望了一下，告诉我："俞平伯在这里。"我没有走进去打扰，可是一下子浮起了许多念头。又是二十八年过去了，当时到底想了些什么，今天也真的无从追忆了。

一九八二年七月二十六日

题跋一束

前些日子，好久不见的Z来访。过去我们是很熟的，不过，从二十多年前开始，就不曾再遇见过。因此，实在可以说是久违；也因此，可以说明我们的开始认识，是在三十多年以前，也算得上很久很久了。见面以后杂七杂八地谈了一通，他告诉了我一些二十多年来的经历，也总脱不开一些悲欢离合的"老套"。近来很有一些朋友对过去一段日子的种种表示了厌倦，不愿意听，也不愿意再想，这当然不是没有原因的。我自己，似乎也受到了这种意见的感染，例如，这里所谓的"老套"，就是这种思想的表现。不过，这"老套"的内容实在是千变万化、异常丰富的；就如Z的经历，就与我的很不一样。我想这样的差别，是到处都存在着的，就和人类的指纹一样。为什么引起了人们的厌倦呢？原因也很多。其中之一怕是我们听到的往往是大同小异的故事，因为开掘不深，所以渐渐出现了公式化的倾向。那么，这就不是生活本身的过错，而是简单化方法的责任。这是个很复杂的问题，我一时也说不明白。

Z是我的一位老读者，又喜欢书，第一次介绍他来的是风

子，即著名的新文学版本学家和《书话》的作者。当时我们都患着搜求"五四"以来新文学作品的狂热，什么初版本、毛边本、签名本……真是有许多讲究与很浓厚的兴味。不过爱好也只是爱好而已，当时做梦也没有想到这会成为一种新兴的学问。Z有许多藏书，其中一些是我过去没有见过的珍本，如鲁迅先生印制的《凯绥·珂勒惠支版画选集》，就是第一次在他那里看到实物的。左联文献专家的D君三十年前找我打听新文学版本的事情，就曾由我带了去Z处看实物，有如读化学上实验室的一般。

近来在编两本文集，找材料时碰到了很大的困难。过去发表在报纸上的一些文字，自己没有存稿；或虽有存稿后被抄没，结果还是一样。那些旧报纸也很少了，有地方有，但已被精装起来当作革命文物藏起，看一看也困难，何况是抄。就是想抄实在也没有这样的精力与时间。我在谈话中想起这事就诉苦，不料Z却说，他那里还保存着几本我的旧作的剪报，除了我提出的一些，他还说出了不少连我也忘却了的篇目。他告诉我这些剪报本和其他的单行本，在过去漫长的岁月里是几经转移、藏匿才得保存下来，这些东西还旅行了不少地方，包括洞庭山中老屋灶下那样的所在。这实在是料想不到的事。东涂西抹积累下来的"语业"（这是近代词人朱祖谋为自己的词集所取的名字），竟自有了与抗战中辗转逃难的宋版书同等的身价。

我立即提出了请他把贴报本见借的要求。几天以后，Z就送了来，同时还带来一大叠印本的旧作，有的是精装的。他希望我在每书前重新写一点题记。这些书都完整如新，有的毛边还不曾裁开，其中有一些我自己也没有了。听说有一位收藏家，每买新书，总是一式两册。一册留作平日阅读之用，一册则用牛皮纸包好藏起，不再翻动，因此他的藏书不但可以保持完整，还能

长久“如新”。我想，Z所采用的可能也是同样的方法。

这一包书其实还并不完整，至少还缺五六种。灾梨祸枣竟致如此之多，自己也觉得吃惊。如果不是二十多年来焚弃笔砚，那就不知道还要糟踏多少纸墨，也许会制造出使自己愧悔不及的东西也说不定。这样一想，就又不免觉得有些侥幸，要暗暗道一声惭愧了。

题记也只好写一点。题记不过是随笔、题跋一类的东西，余纸不多，只得简短。在这里完全不涉及内容的评价，因为早就认定了这些都不是“传世之作”，没有资格厕身于文艺之林；连译本也一样，有些也早已为更新的翻译所替代了。随笔所及，记下的只不过是一些故事与闲文。既已先后印成上市，那么它们在出版目录里也都占有一席地位，就算是为新的版本学者提供一点参考吧。

《锦帆集》

一九四六年中华书局初版，“中华文艺丛刊”第四种。

此为余撰著之印为书册之第一种。巴金先生好意为之编入丛刊。印本甚少，颇不经见。然校勘草草，错字满眼。五年前香港有翻印本，友人曾以一本见寄，见之怃然，宛如隔世。Z先生爱搜拙作，不弃葑菲，都十二种。一日携以见过，命重加题记，因以暇日，各缀小跋。尝论书籍之有善本，非必因内容之美，亦不全系于印制之精，常因流传之稀，转成奇货，其理与集邮同。然则此书或亦可厕于“善本”之列欤？

《数学与你》

一九四八年九月开明书店初版，“开明青年丛书”之一。Hugh Gray & L. R. Lieber 著，原书题《*The Education of T. C. Mits*》，黄裳译，一九四八年二月十二日后记。

这本小书大概是我文字工作中的一种“别格”。在学校里受了十多年这方面的教育，不想一离校门，就也离开了本行，想想真是既可惜，又可笑。三十三年之后Z先生出此见示，整洁如新，不禁感慨系之。

《锦帆集外》

一九四八年四月文化生活出版社初版。巴金主编“文学丛刊”第九集之一。毛边。

此书有三种版本。一宣纸线装本；一改题“凤”字精装本；一即此毛边本也。都与发售者不同。

《凤》

道林纸印，蓝布硬面精装，书脊记书名作者，烫金。

此即《锦帆集外》，印刷装订，皆成于重庆。托李济生兄为特印精装本十册，自书“凤”字，印于书脊。少年好事，可笑也。然自是新“书话”中一事。又曾以宣纸印一本，装两册。盗掠之余，只存下半。是更有“孤本”资格矣。

《旧戏新谈》

一九四八年八月开明书店初版。

此书由上海出版公司排版，未印。后因圣陶先生赏识，编入开明新书中，仍用原旧纸型，因此版式与开明他种不同，实文汇报排字房诸同人所排也。错字不少，再版时曾少更正。少年好事，除自制宣纸大册一本外，又于市上搜重磅道林纸印此特印本十许册，自存赠人。转眼三十年，自存之一册亦已盗掠不归。Z先生所藏此本并他书，于劫中亦辗转多方，深藏密锁，竟得获全，真出意外。携来重观，感慨记之。

附注：所谓“宣纸大册”，是我在排校竣工之后，买了宣纸请排字工友打的一份“大样”。因此版心仍是原样，只不过天地头特别宽大而已。马叙伦先生的题签，在开明本上只用了书名四字，这时就请刻字摊照原大雕版，下面还有“黄裳作　叙伦署”六个小字。此外还手写了一块“牌子”，也用木板雕成，双行，有边。文云，“民国三十七年春四月上海出版公司刊成以宣纸印制一册以自藏弆黄裳”，订在全书之后。托荣宝斋装成四册，册前各有绫制书签，并用蓝色泥金纸作封面，宣绫包角，外加锦套。这部“假古董”实在俗气，但在当时却甚为得意，记得曾抱了去给叶圣陶先生看。他看了微笑说道：“了不起，了不起。”今天想来，大约就像小孩子得到一件新要货，来不及地拿去给大人欣赏，又不好谴责，只能“唔、唔”地对付过去的情形。

《关于美国兵》

一九四七年三月上海出版公司初版，“周报丛书”之一。

这是我三十多年前写的一本通讯集，先在《周报》上连载，一时颇受到了欢迎，后来由上海出版公司出版，虽然先后只不过年把，可是“时移世换”，已经引不起读者的兴趣了。后来还得到了斥责，批评者说：“我不懂上海出版公司为什么会在此时此地出这么一本书。”是的，这情形我在这本书的“叙言”里早已料到并指出了。但虽然明知如此还是把它印了出来。原因首先当然是我很喜欢这本小书。这是我一年多生活见闻的纪录、感慨的发泄。在写这本书时我第一次强烈地感受到有话想说的压迫感；也确实体味到生活对写作的微妙关系。“生活”，不是想“体验”就能体验出来的。生活与作者的心理反映也不是按照预定的计划可以安排得了的。等到生活的素材与思想的“发酵剂”融汇在一起并起了某种作用，发生了意想不到的变化时，那就像开了水的锅，想按捺也办不到，只能听任它流出来。当然，流出的是美酒还是毒汁还得靠另外的条件决定。

其次，我觉得表现在这本小书里的一些看法，今天看来，自然应该重新考虑了；不过我对中美关系的基本认识，可以说至今还是如此。此书写于一九四五年，在“叙言”里我说，“要说的话，牢骚多于称颂，感慨溢于谀辞，恐未必有合于敦睦之道”，这是一个方面。书出版的当时我所受到的斥责大致是“企图缓和中国人民对驻华美军恶劣到极点的印象”，“无耻的程度简直与‘处女膜未破论’者不相上下”，“对‘金元文化’的歌颂”，作者也是不遗余力”，等等。最后沾了“过去有着光荣的历史的周报社”的光，没有被定为美国的文化走狗。

到了文化大革命中，这本小书的“罪名”升格了。据“审查者”的批示，“罪名”大致如下：“吹捧史迪威等美帝头目”、“桂林放火”、“把美帝侵华说成是‘亲善’，象兄弟那样的亲热”，“宣扬

美帝‘物质文明’，胡说圣诞节美机给了延安糖果、酒菜”……

这就说明，这本小书无论从哪个角度看，都一无是处，罪大恶极。全书最后也是最早写成的一篇《关于翻译官》，曾寄给重庆的大公报，不予刊载，还是《周报》第一次刊用的。

这许多不同的反响，今天看来，是毫不奇怪的，是特定历史条件下的必然现象。

这本小书里的主要意见，卑之无甚高论，不过如下这么几点："中国人对于美国的看法，一向是很好的"；美国也并非毫无阴暗面的"天堂"，美国的人民也不是铁板一块，也并非都是帝国主义分子，有不少人是对中国怀着美好的感情的。但我主张"君子之交淡如水"，"有许多地方，原不必十分卖力，弄得对方都有点不舒服的"。至于"金元文化"，确有其特点与优点，不能闭眼不予承认，有可能还该学习一点，自然应该保持清醒的头脑，掌握鲁迅先生倡导的"拿来主义"，冷静对待，不要弄到进退失据的地步，连外国的月亮也觉得比我们这里的圆。大致说来，如此而已。

《莫洛博士岛》

威尔斯著，李林、黄裳译。一九四五年五月文化生活出版社版，"译文丛书"之一。

此为续成先师李林先生未竟遗译。时余在上海，《文汇报》已封门，闭门索居成此，遂得列入"译文丛书"中。此丛书第一种为鲁迅先生译书，余最为尊重。不意十年后乃能以拙劣之译本厕身其中，以为绝大光宠。三十年后重展，感慨记之。

《新北京》

一九五〇年十二月上海出版公司初版,“艺文新辑”之一。此为一九五一年十一月三版印本。

此解放初在北京时所写通讯,曾刊于《文汇报》。师陀时在上海出版公司任编辑,索稿,因以付之。转眼三十年,所记诸人,多成宿草,此册遂亦成为历史陈迹矣。其访江南诸地之作,有记荣德生一文,后为我一大“罪状”,以曾为资本家“张目”也。当日实只匆匆一晤,归沪后又曾访荣毅仁于其办事处,索得德生生日纪念册一本用为参考。往还仅此,思之可笑。Z 先生出此册嘱为题记,遂牵连而记之也。

《谈水浒戏及其他》

一九五二年七月开明书店初版。

此书集解放初所作编剧小文而成,无甚可观。其中论《水浒》诸文,后曾为论客所恶,指为“唯成分论”标本。自此乃绝不谈戏;未几,则并不是谈戏的文字也不能写了。书只印一版,人间恐已无数本,非藏书家殆无能举其名目者矣。

《西厢记与白蛇传》

一九五三年七月平明出版社初版。

此为初版本,再版时附录一种抽去。此亦“版本学”中一小掌故也。平明出版社颇用心印书,此册印制亦甚精雅可观。

附记:所谓附录,是《跋祁彪佳〈曲品〉残稿》,后因已着手重

刊祁氏书，遂于再版时抽去此文。这是毛边本，但表面却看不出来，是法文书的平装版式。当时傅雷所译巴尔扎克小说正陆续交平明印行。他是讲究书籍的印刷装订的。提议出版社采用这一类的印订方法。并不豪华，也不浪费，可是自然大雅，入手快然。平明所刊《高老头》、《贝姨》诸种，都同此式，实在算得是书林逸品。后来这些书由人民文学出版社重印，增加了插图，但一律硬纸面“精装”，看了颇不舒服。就像淡装素服的村姑，忽然穿上一套貌似艳美实则粗劣的“华服”一样了。傅雷在印他的《约翰·克利斯朵夫》译本时，曾特印了一种圣经纸、软皮面的精装本，真是够讲究的，大可代表新中国书籍印刷水平。不知这本子还有没有幸存的。我还看到过傅雷重译此书的稿本，那是用一部旧版译本校改的，蝇头钢笔字几乎布满了每一页的天地与行间，即使如此，也还是清清楚楚，一些都不使排字工人感到困难。

《平凡的故事》

俄国冈查洛夫著。一九四九年九月文化生活出版社第一版，“译文丛书”之一。一九五四年十一月新一版，平明出版社“新译文丛刊”之一。

先师李林先生曾译冈查洛夫《悬崖》，因续译此种以俪之。其《奥勃洛莫夫》已先有译本。作者小说亦只此三书。然嘉奈特夫人英译本甚不经见，搜求颇艰。郑西谛告曾有之，已失去；施蛰存云，暨南大学图书馆中有之，实即郑氏旧藏。因倩假得，费时一年译毕。译稿用毛笔写于荣宝斋格子纸上，都一巨册，后由巴金先生转赠北京图书馆手稿特藏部。忆《猎人日记》译稿原在箧中，十余年前抄家声里，风鹤频惊。满眼“封资修”都成祸水，

书稿更成身外之物，一夕，并自著书复本多种论秤尽付废品站。书去之后，顿有“不亦快哉”之感。时移世换，不意又见Z君所藏此本，且是黑绸面精装之册，感其辛苦护持，不胜惭愧。

《猎人日记》

一九五四年四月平明出版社“屠格涅夫著作集”之一，圣经纸印，锦面精装本。

屠格涅夫此书，少年于《小说月报》读耿济之译本，即甚爱之，二十年后又取嘉奈特夫人英译重译一过。溽暑闭门，脱衣执笔，忘却户外炎蒸世界，两月而毕，颇以为快。文学翻译有种种理论，翻译方法亦有各种不同主张，不能具详。但我以为原作既已迻译为他国文字，而译者各有手眼，不能不发生作用。所谓能传原著风格云云，悬鹄虽高，多半英雄欺人语耳。尝问巴金“五四”以来文学译本名作以何种为第一，巴金说自然是鲁迅译的《死魂灵》。这是很有道理的。人们读果戈理，同时也是读鲁迅。因此，译书不妨多出复本，由读者选择去取可耳。林琴南、严又陵译书，不因其时代已远、新译继出而失其生命，其故在此。Z先生命作题记，因漫述所见如此。

《哥略夫里奥夫家族》

俄国谢德林著。一九五四年十二月平明出版社“新译文丛刊”初版。

此书亦由英文转译。原译者 A. Yarmolinsky。余所译旧俄作者长篇凡三种，此本译出最晚，此后即束手不更译书矣。近

出版社欲重印此书，问可有订正之处，然原本假之友人，早已还去，遂无由校改，再印亦不知何日。

附：《卖艺人家》

黄宗江著。一九四八年十二月森林出版社出版。戋戋一册小书，只一百页，但道林纸毛边，印制颇精。Z君也一起拿来要我写几个字，也许因为封面的书名是我写的吧。但这到底是旁人的著作，不能胡乱涂写。虽然可以说一点这本小书出版的故事。

森林出版社在哪里？版权页上写道，“上海邮政信箱六四五号”。不但此也，它的发行人是辛白宇，而印刷者竟是一家“森林印刷厂”。一切看来都颇有出版印刷托拉斯的气味。当然这全部都是戏法。一切都藏在诗人王辛笛的大皮包里。

这确是一本好书。作者在书里所讲的故事，他那种不合“规范”的文字风格……都是很特别也很美的。作者原来的职业是话剧演员，后来又写过舞台剧本、电影剧本。三十年来没有脱下军装，前些时到美国参加奥尼尔的纪念会，报上发表了他穿T－shirt的一张照片，“说明”是中国著名的师级剧作家……真是使人眼花缭乱。不过我认为这本小书依旧是他的“名作”，当然名作决不仅只这一种。

一九八一年九月二十九日写毕

后　　记

承人民文学出版社的好意要我自己编一本散文集。踌躇了许久不敢动手。我过去写过一些散文，不过那已是四十年前的事了。成绩很少，无可称说。后来一直当记者，就少有机会再写过去的那种散文；或虽偶然写，风格、笔墨都逐渐起了变化。有时因工作的需要，也写些杂文与通讯报告。中间又经过很长一段日子的中断。等到重新拿起笔时，忽然发现自己已很难追寻过去笔下的影子。这事到底是好是坏，自己也说不清楚。面对着一堆旧稿，真的很难从中选出什么自己满意的作品。没有法子，只能大致按时间次序，从中挑出不同时期的一些旧作，编成了这样一本集子。“过去的足迹”是其中一篇的题目，现在拿来作为书名，却也合适。正好说明这里留下来的只是几十年来留存的一堆零落散乱的脚印，如此而已。

既然如此，那么就应该保持过去文字的原貌，不再加以改动、修饰。无论意见有何谬误、偏颇，文字中留下怎样的疵累，都不去改动。这并非偷懒，我认为倒正是一种应取的老实态度。作为一个以笔墨为生的人，无论过去、现在和将来，都是靠读者吃饭的。读者养活了也培育了作者。作品是否能存留下去，存

留得长久或短暂，也只有由读者说了算。而读者总是想听真话的，不喜欢虚假的一套，从内容到形式都是如此。

这些文字自九本集子中挑出。此外还有几篇是偶然保存下来的剪报。每篇后都尽可能注出了写作时间。

一九八三年二月四日